

新视野文库 | 顾云深主编

嬉皮士

Hippies

夏学花著



美国主流社会的叛逆一代

上海辞书出版社



新视野文库 | 顾云深主编

ISBN 7-5326-2050-6



定价：24.00元

法西斯—尚未逝去的梦魇
骑士—且歌且战的西欧贵族
角斗士—一段残酷历史的记忆
嬉皮士—美国主流社会的叛逆一代
波希米亚—源远流长的前沿时尚

新视野文库 | 顾云深主编

嬉皮士

Hippies

夏学花著

美国主流社会的叛逆一代

上海辞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嬉皮士:美国主流社会的叛逆一代/夏学花著. —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
2006. 7

(新视野文库/顾云深主编)

ISBN 7 - 5326 - 2050 - 6

I. 嬉... II. 夏... III. 文化—研究—美国 IV. G17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52390 号

责任编辑 林益明

装帧设计 姜明明 婕

嬉皮士—美国主流社会的叛逆一代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辞书出版社 出版、发行

(上海陕西北路457号 邮政编码 200040)

www. ewen. cc www. cihai. com. cn

上海展强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10 × 1000 1/16 印张 15.25 插页 2 字数 140 000

2006 年 7 月第 1 版 200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 250

ISBN 7 - 5326 - 2050 - 6/K · 358

定价: 24.00 元

如发生印刷、装订质量问题,读者可向工厂调换。

联系电话:021—66511611

总序

□人,是历史舞台活动的主体,而人总是在特定的历史场景中被赋予某种“角色”。从社会学定义上来说:“社会角色”指的是在社会结构中占有特定地位的人士应有的行为模式或规范。

□“新视野文库”的选题,是以特定社会历史情景中的特定社会阶层或群体为对象,试图在宏大的历史叙事之外,撷取社会历史结构中一个细微的剖面,进行切片似的扫描,即在着眼于制度文化的背景上,勾勒出这些社会特殊阶层或社会集团(群体)的日常生活、生产方式、行为规范与“集体无意识”的心态。在时间序列上,上迄古代埃及,下至当代美国;在选择范围上,既涉及精英权力阶层,也关注社会边缘群体。以“集体传记式”的阐述方式,描绘出他们独特的文化和生活方式,以及他们那种强烈的身份认同感,从而折射出社会历史的变迁,所谓:阐幽发微,意趣兼得。

□“新视野文库”的宗旨,是为读者“穿越时空,神游历史”提供一条“时光隧道”。在第一批出版的书籍中,我们得以窥见:从古代埃及法老的深宫内帷到罗马角斗士血洒竞技场,从荒野山林的女巫集会到现代大都市的“嬉皮士”群居村,从放浪形骸的波希米亚生活方式到中世纪骑士与贵妇的罗曼史,从日本艺妓的强颜卖笑、悲凄血泪到德国法西斯的残暴成性、惨绝人寰……通过对社会历史生活场景细致入微的刻画和历史群体活动浓墨重彩的描绘,丰富读者对于世界文明和世界文化的理解。

□“新视野文库”的作者,大都是学有专攻的中青年学者,或者是苦读十年获得博士学位的青年学人。为了用易读易解、趣味横生的笔触来表现这些历史的细部,他们以梳理史料、考据史实的科学态度,加上对生活的体验和想像,为一段文字的撰写而转辗反覆,为一幅图版的搜寻而四处奔波,才有了呈现于读者面前的一本本装帧精美、图文并茂的书籍。

□“新视野文库”的出版,但愿真正能为读者提供一种考量历史和观察世界的“新视野”。

目录

C O N T E N T



Hippies



前言

- 第一章 嬉皮士的文化和生活**……………9
- 一. 嬉皮士的文化……………10
 - 二. 嬉皮士的生活……………21
- 第二章 嬉皮士运动史**……………31
- 一. 反战运动……………34
 - 二. 巴士之旅,1964年……………37
 - 三. “聚游会”:旧金山,1967年……………39
 - 四. 蒙特利国际流行音乐节,1967年……………44
 - 五. 爱之夏:旧金山,1967年……………52
 - 六. 芝加哥的民主集会,1968年……………56
 - 七. 伍德斯托克音乐节,1969年……………60
 - 八. 阿尔塔蒙特的惨剧,1969年……………66
 - 九. 地球日,1970年……………69
 - 十. 肯特州立大学大屠杀,1970年……………71



C O N T E N T

第三章 嬉皮士文化产生的原因……77

- 一. 嬉皮士群体的形成……79
- 二. 星象学上的解释……94

第四章 嬉皮士的先师鼻祖……97

- 一. 垮掉的一代的生活……98
- 二. 垮掉的一代的杰出代表……105



Hippies



第五章 嬉皮士的生活方式·····123

- 一. 群居出现的原因·····125
- 二. 群居村的特性·····133
- 三. 群居村的生活·····139
- 四. 群居村的发展轨迹·····151
- 五. 群居村的衰落·····166

第六章 嬉皮士的内心独白·····169

- 一. 摇滚乐的音乐特性·····171
- 二. 摇滚乐的文化内容·····179
- 三. 迷幻摇滚·····216

参考文献·····237

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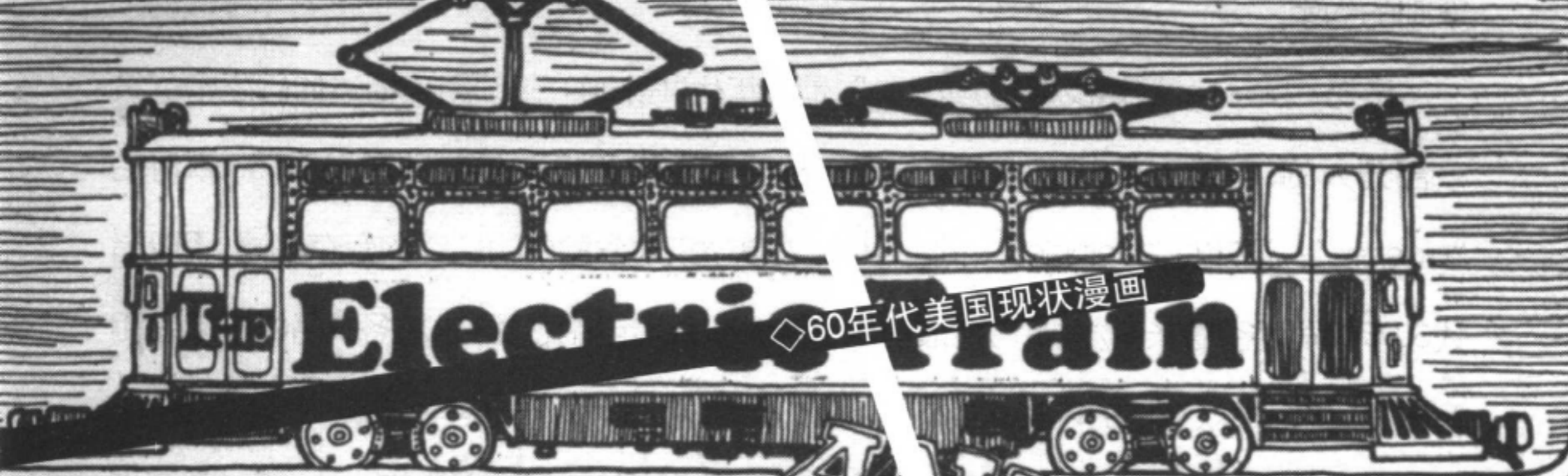
Q I A N Y A N

20世纪60年代作为历史上的一个特别的时期载入人类史册。整个西方社会经历了轰轰烈烈的社会变革,在美国尤其如此。40多年过去了,每当人们提起那个岁月,总是有着更多的感慨与回味——民权运动、新左派运动、反文化运动、性革命、反战运动等给美国社会带来了动荡和不安,吸毒、群居、同性恋、反叛、自杀、贫困、失业、环境等问题带给美国的是道德标准和价值体系的转变——整个美国乃至整个西方资本主义社会处于风雨飘摇之中。正如美国未来学家托夫勒所说:“巨大的浪潮汹涌澎湃,遍及今天的世界,它往往以不同寻常的方式创造着人们的工作……价值观念,社会准则被撕成碎片正在解体,而家庭、宗教、国家的‘救生艇’被猛掷在巨浪之中。”此时的美国社会变成为轰轰烈烈的政治批判与政治反抗的战场。与这些激烈的政治斗争同时登上60年代的美国社会舞台的,是一波采取不同于街头巷战的方式,但同样表达着他们对美国社会的不满与对抗的青年社会文化运动——嬉皮士文化运动。他们同样敏感而真切地感受到人的异化,转而否定理性、强调本能、关注当下,但他们选择的是一条逃避现实的路,于是人们用“嬉皮士”一词来称呼他们,由嬉皮士发动的一系列运动人们称之为嬉皮士运动。这场运动因为其采取斗争方式的不同和参加群体的高度一致性,而成为60年代最为感人的现象,如暴风雨夜中摇曳不定的昏黄灯光,为反正统文化运动勾画出最为柔和的情境。

“嬉皮士”的英文单词拼为“hippies”,源自20世纪50年代美国作家诺曼·梅勒的一部小说《白色黑人》(The White Negro),书中塑造了一个存在主义的二流英雄——“嬉皮斯特”(Hipster),他“在反叛的自我意识的推动下,开始了通向未知天地的旅程”,以此作为在一个被死亡的阴影笼罩着的社会中生存下去的手段。随着这本书的畅销,书中的



**Fri. Feb. 4 at California Hall
Polk & Turk st. San Francisco**



◇60年代美国现状漫画

AND THE MAIN CHARLATANS

for the pause that refreshes **Coca-Cola**

Family Dog

RICHARD



◇嬉皮士

这个人物也很快成为那些本就迷惘、困惑的正在崛起的美国年轻人的偶像，他们把自身的行为准则定位于“嬉皮斯特”的行为准则，即只听命于自身意愿，不受习俗道德、社会行为准则的约束。

最初，“hipster”（嬉皮斯特）或“hip”，是50年代“垮掉的一代”用来描述他们之中的某一部分人的。但是到了60年代，随着青年群体的形成和反文化运动的发展，媒体将由“hipster”一词演化为“hippie”一词的用语，大事渲染为含意更为广泛的专有名词，用以指代60年代早期留着长头发、听着摇滚音乐、吸毒、实践着自由恋爱、参加各式各样的聚会和音乐会、摒弃大众文化的年轻人中的一部分。但是这个指代，在60年代初期并不为这些年轻人所普遍接受，这群年轻人从来不用这个词和这层意思指代他们自己，他们更加愿意被称为“花儿少年”（flower young）。

据报道，60年代首次将“hippie”这个词用以专指60年代异类青年是在1965年9月5日。那时旧金山作家迈克尔·范伦（Michael Fallon）在一篇描写“蓝色尤尼卡咖啡屋”（Blue Unicorn coffeehouse）的文章中首次使用“hippie”术语指代旧金山的反文化，那个咖啡屋是吸食大麻合法与性别自由联盟（LEMAR & the Sexual Freedom League，LEMAR是Legalize Marijuana的缩写）的聚会场所，类似于嬉皮士群居的“小屋”。但是，这个时候，嬉皮士作为当时青年群体的一支，主要集中在加利福尼亚州的旧金山市，人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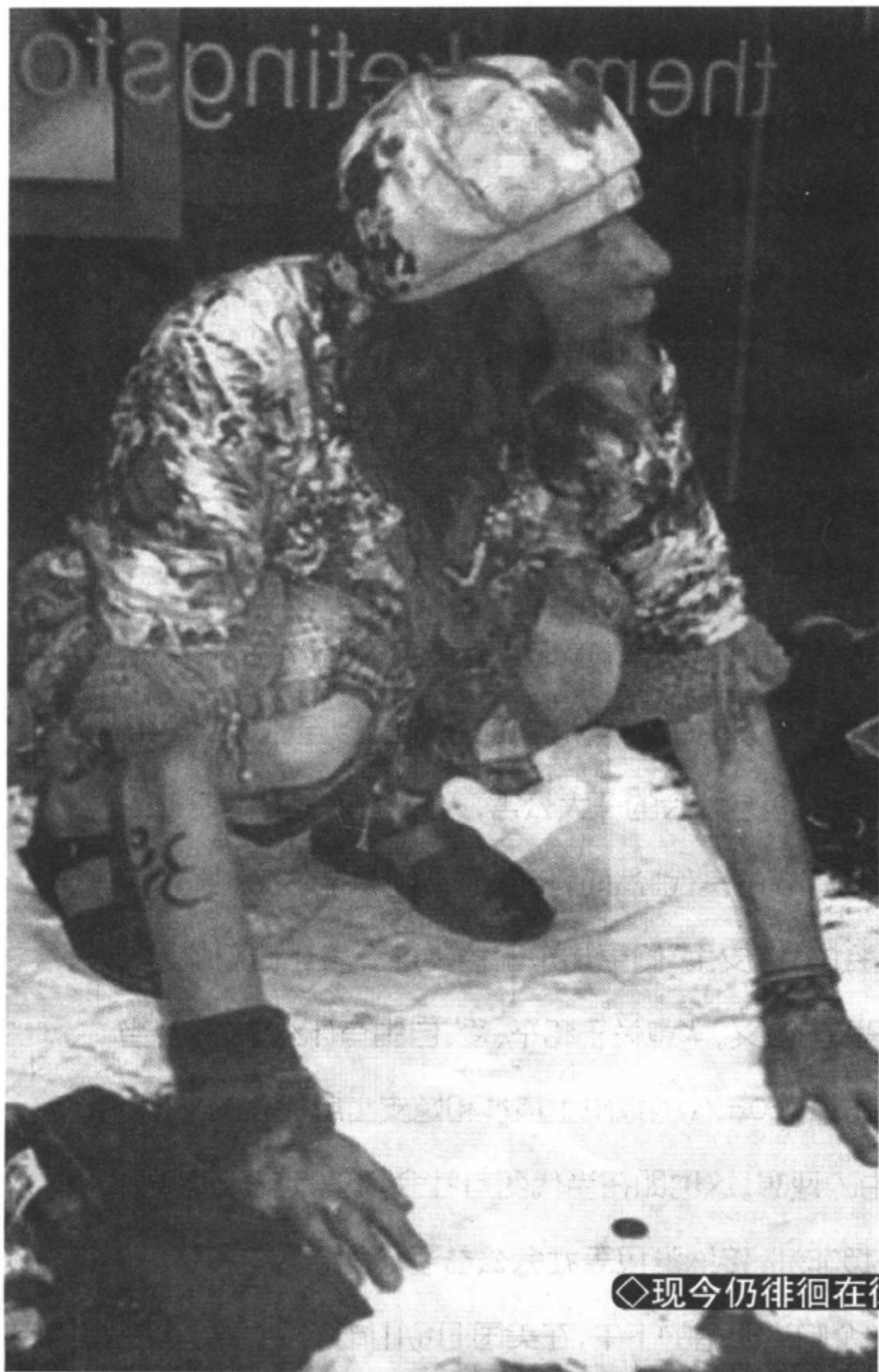
对他们的了解也并不多,因此这个词义并没有很快地传播开来。

但是在1967年以后,随着嬉皮士运动的深入发展,情况发生了根本的转变。1967年夏,嬉皮士在旧金山的金门公园等地,组织了持续近3个月的“爱之夏”活动,数万嬉皮士从全美各地云集于此,整日地弹唱、聚会、歌舞、吸毒、反战,从而吸引了广大媒体和社会的关注。嬉皮士的一系列活动开始大规模地公开化,而媒体则夸大了在旧金山发生的这一切,频繁使用术语“hippies”描述云集于此的人们。这个词因媒体的“滥用”而逐渐深入人心,为人们所接受。而那些另类的青年人自身也开始慢慢接受这个词,作为他们不同于社会中循规蹈矩的人们的身份标志。

然而不幸的是,随着嬉皮现象的越来越广泛,媒体越来越集中于报道其负面状况,如贫穷、露宿街头、滥用毒品、少年怀孕、偶尔的暴力等。嬉皮士一词慢慢转变为伟大美国人的消极猥琐一面的代名词,直到今天这个术语依然在更大的范围内代表着美国社会几乎最消极的一面,在社会大多数人中间产生愤怒、害怕、敌意和憎恨的情绪,以至于在60年代末和70年代初,嬉皮士成为西方社会的一大公害,人们是谈“嬉皮士”而色变。这种偏见已经传给了更年轻的一代。然而,随着工业社会的不断发展,也有许多年轻的处于现今社会的“嬉皮士”们更加乐于接受这个表述他们的术语,并试图重新给予它一个积极的含义。毕竟关于和平、爱、自由有什么不好吗?当今越来越多的年轻人开始重新审视60年代的嬉皮士精神和嬉皮士所代表的文化,并实践着他们的和平、爱和自由的理想。这也即在当代西方社会,越来越多的年轻人投入到环保、保护原始森林、支援非洲、接纳难民等社会公益活动的原因之一。

虽然在1967年的秋天,一个阳光明媚的下午,在美国旧金山市的金门公园,一群嬉皮

士在异常严肃的气氛中将一具装满嬉皮士印刷品的灰色灵柩投入熊熊烈火中,在《上帝保佑美国》的歌声中,宣布他们的所有努力都成为明日黄花,今天的行动则宣告了“嬉皮士的死亡”。但是这种预言并没有实现,在以后的岁月中,嬉皮士运动的发展越来越猛烈,在1969年的伍德斯托克音乐节上达到其发展的顶峰。虽然,有人说,滚石乐队在1969年继伍德斯托克音乐节后免费举办的阿尔塔蒙特音乐节葬送了嬉皮士,因为在这次音乐会上,发生了直接的暴力枪杀事件,成为经历了国外战争和国内革命的疲惫的人们一致声讨的对象,从此嬉皮士作为一种身份标志在美国渐渐消失了。然而这种说法依然同1967年的严肃



仪式一样,只是人们一厢情愿的猜测或者说是人们的一种愿望。雅皮士并没有完全地取代嬉皮士,身份的改变是基于社会现实的变化,但是轰轰烈烈的文化革命的果实,在硝烟弥散后的美国的各个角落里,默默地生根发芽。正如迪克斯坦所说“嬉皮士作为一个社会革命,无疑是失败了,但是作为一场轰轰烈烈的文化革命,它是胜利的”。嬉皮士们在60年代所努力争取的和平、爱和自由的理想和价值观

◇现今仍徘徊在街头的昔日嬉皮士

念,并没有因为社会现实的改变而失败,相反却是逐渐地深入人心,给美国的生活方式和价值观念带来了深刻的变化。在旧金山的海特-黑什伯里街区、纽约的东村以及洛杉矶的日落带等当年著名的嬉皮士聚集地,如今成为曾经生活于60年代的人们无比怀念的地方,成为人们感怀曾经走过的岁月的活的纪念碑。

后来,随着这一代人自20世纪80年代开始占据社会的权威地位,成为西方社会发展的中流砥柱,嬉皮士昔日的理想随着他们地位的改变而使整个社会制度、风俗惯例和个人生活大为改观,逐步实现了他们的理想。深沉稳重的英国首相布莱尔中学时是个几乎被开除的长发嬉皮士,美国前总统克林顿曾是反越战的逃兵,而德国副总理兼外长菲舍尔,这位当今德国最受欢迎的政治明星,在60年代席卷欧洲的学生运动中同样是位风云人物,还与警察在街头交过手。这些经历过20世纪60年代的怀疑、70年代的狂放的体制反叛者,如今已经成功转型为叱咤风云的政界精英。处于政治舞台的他们,利用自己掌握的政治权力,开始极力地实现他们那个时代的理想,因为60年代作为一个时代虽然烟消云散了,但是那个时代的精神却深深地埋藏于他们的脑海中。

而对西方的新保守派而言,这些六十年代人是一种防不胜防、难于抗拒的九头蛇怪,雨后春笋般地到处冒尖,歪曲美国价值观,用他们的政治议程使教育制度误入歧途,拆美国资本主义的台,挖美国充当世界警察欲的墙脚。在新保守派辩论家看来,新左派和反文化的消亡只不过掩饰了一种隐蔽的胜利,一种伺机作恶、暗中为害的同化作用不仅潜入大学和其他文化机构,也潜入了美国人的心灵。而这正好说明了嬉皮士文化的胜利和精神长存。因此,作为一种生活方式,嬉皮士至今还存活着,作为一

种精神信仰,也永远不会消亡,作为一种音乐文化,他们却已经成为经典而不是革命。“某些革命由于延续而失败,60年代革命却似乎由于失败而得以延续。”^①他们的精神和生活如今已经成为美国人生活的一部分。美国的六十年代人在1994年和1999年两度在伍德斯托克举办怀旧式的摇滚聚会,就是对嬉皮精神的一种缅怀和悼念。

本书将嬉皮士这个术语用来描述那些参加了60年代和70年代早期反文化运动的人,连同那些赞成这一运动的人。这无疑扩大了“hippies”一词的指代范围,它不仅包括当时的嬉皮士一代,还囊括了那些指导嬉皮士运动发展方向、无论在何时何地支持嬉皮士价值观和文化观、接受并实践嬉皮士生活方式的那些人。

60年代作为一个时代永远地结束了,也永远无法复制和恢复,但是作为一个时代标志的嬉皮士却并没有因为时代的远去而消失。今天,接受嬉皮士价值观和生活方式的青年越来越多,嬉皮士文化成为青年文化的一个代表,嬉皮形象也遍及今天的世界各地,嬉皮士们所信奉的反叛、爱、和平、自由成为当今全世界青年普遍信奉的价值观念,嬉皮士成为时代的精神信仰。因此本书用“迷幻身体的精神信仰”来形容嬉皮士。

正是因为嬉皮士这一特殊的青年群体,随着时代的变迁,不断地成熟,代表着一代又一代年轻人的信仰和追求,因此嬉皮士成为一个特殊的文化指代。在《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上嬉皮士的解释为“嬉皮士,hippies,指生活在既定的社会之外的不顺从的年轻人。其特点是他们寻找一种非唯物主义的生活方式,偏爱奇异服装和发型,常服用引起幻觉的麻醉剂或大麻。嬉皮士一词始见于20世纪60年代。”《现代英汉综合大辞典》解释说,嬉皮士是“60年代美国青年中出现的颓废派,他们反对社会现状,以奇装异服、蓄长发、群居、吸毒等来发泄对社会的不满”。总之,嬉皮士作为一个名词和它所指代的人群,依然成为人们争议的对象。

然而,虽然人们一提到嬉皮士似乎感到非常熟悉,但是对于其具体的生活方式、文化理念、价值观念、社会文化内容等还是不尽了解,也就无法更深刻地了解嬉皮现象得以在当今社会传承的原因,因此有必要对嬉皮士进行全面的梳理和介绍。本人试图在此著作中,完成这个任务,帮助读者进一步理解嬉皮文化的精神内涵和60年代的美国社会。

^①莫里斯·迪克斯坦:《伊甸园之门》前言。

第一章

D I Y I Z H A N G

嬉皮士的文化和生活

当人们看到那些肩背吉他、留着长发、身穿干酪包布或土耳其长袍或喇叭长裤或洗得发白的牛仔裤、腰间装饰着或脖子上或手脖脚脖子上戴着彩色念珠的年轻人，踟蹰地走在大街上，脸上分明写着“我就是反叛者”，相信人们的头脑中会立即蹦出“嬉皮士”这三个字。而这个形象也确实是60年代的嬉皮士们的最明显的外部特征，也难怪有60年代生活经历的人会说，“嬉皮士在那个社会中是非常好认的”。同时，除了这些显著的外部特征以外，嬉皮士所追求的与众不同的文化形式和生活方式在当时也是标新立异的。

Hippies

一、嬉皮士的文化

在美国历史上,嬉皮士不仅是一个在特殊年代形成的特殊群体,它更是一种反叛文化的代表。嬉皮士文化作为美国20世纪60年代反主流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战后美国文化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它在各个层面都对主流文化形成挑战,宣称美国的文化应该与处于不断变化中的政治斗争、经济形态和城市化进程相适应。他们自认为他们最清楚地察觉了美国社会的衰败,认为他们有责任和有义务站起来,为美国社会的健康发展以及重建美国自由平等的文化而奋斗。但是同时他们又是那么一群没有特权、没有明确奋斗目标的年轻人,而且他们的许多理念本身也彼此冲突,这就注定了他们的轰轰烈烈的文化斗争最终以失败而告终,但是他们给美国文化所带来的冲击却是不容忽视的。

嬉皮士文化最早可以追溯到20世纪50年代中期在美国出现的“垮掉的一代”(Beat Generation),他们以怪异的行为、怪异的服装以及公然反对传统的道德和文化的形象而出现。他们鼓吹远离社会,提倡新艺术和新文学,吸食大麻,欣赏非正统的爵士音乐,反对传统的两性观念,他们的这些观点吸引了越来越多的成长于60年代的年轻人继承和发展了垮掉的一代的文化遗产,并将其发展到极致。

1. 嬉皮士的人员组成

嬉皮士文化的主体除了垮掉的一代是嬉皮士的开山鼻祖和引导者以外,主要的成员是那些成长于60年代的年轻人。这些人大部分出生在战后美国经济复苏期,在美国经济的“富足”神话中成长。具体而言,从人种上来看,嬉皮士的大部分成员主要来源于富裕的白人男子。他们赞美贫困,甚至有时也生活在贫困之中,他们主张保护少数人种以及妇女的权力。或许这是一种必然,只有那些享受过中产阶级舒适生活的人才可能起来反对中产阶级的生活方式,也只有了解美国主流文化的人才可能对主流文化进行批判。也有相当一部

分嬉皮士是生活于底层社会的贫穷白人青少年,美国的富裕对他们而言是那么的遥不可及,美国的富裕属于正在崛起的中产阶级,属于那些拥有社会权力的人,而作为生活于社会底层的他们,本来就对社会和生活有着强烈的不满,失衡的心理使他们感到社会是不公平的,他们非常欢迎中产阶级的儿女们起来反对他们的父母,他们也像他们那样为改变自身的处境而奋斗、呐喊和试验。在嬉皮士的人员组成中,黑人嬉皮士在人数上极少,只有在特定场合才能见到,而且他们已经被在这场运动中占多数的白人所同化,特殊的肤色成为其唯一的种族特征。他们反对现行主流文化,关注种族政治,对于新生活方式的兴趣则在其次。但是有一点值得注意,黑人暴力团体对所有未参加黑人解放运动的人都持批评态度,却视嬉皮士为盟友而非敌人。在1968年,一份被广为传阅的黑人暴力团体的印刷品《黑豹》中有一篇社论,它以其贯有的最直率的方式表述了黑豹党的立场:“黑人兄弟应该停止对嬉皮士的攻击,他们并非你们的敌人。现在,你们的敌人是那些支持这个腐朽社会的白人种族主义猪猡……你们的敌人不是嬉皮士……我们与嬉皮士并没有矛盾,随他们去,否则黑豹党将要惩治你们。”后人分析原因,认为虽然嬉皮士们不直接参与种族斗争,但是他们对平等和自由的呼唤,和黑人民权运动的主题不谋而合,他们的反文化运动的宣传同时也宣扬了他们的斗争目标和理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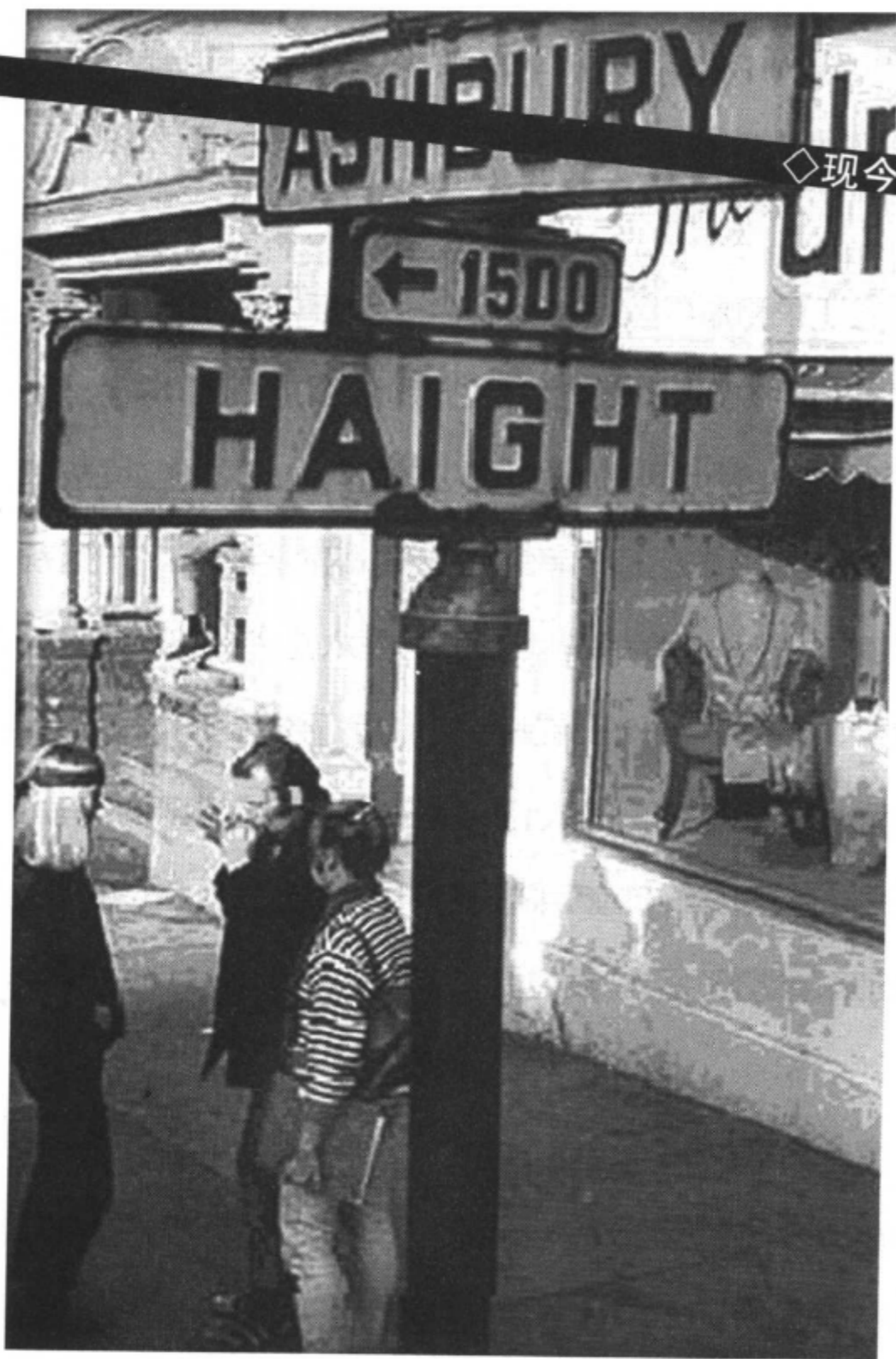
从性别组成来看,在嬉皮士运动中也像同时代的其他反主流文化一样具有强烈的男性化倾向,但是这并不意味着其中女性成员在数量上的劣势。在嬉皮士运动中,男性嬉皮士不愿意让女性享受平等的权力,嬉皮士充斥着平等词藻的言语与男嬉皮士的实际行动间存在巨大的反差。有些嬉皮士群居村最后发展成为一个家长制的大家庭,这个家长一般都是男性嬉皮士,他们通过神秘宗教和个人魅力主宰着女性嬉皮士,最明显的特例就是因杀害五条人命而轰动全美的嬉皮士群居村——曼森家族。单从这个嬉皮士群居村的命名我们就可以看出它的家长制的作风。这也就是为什么在嬉皮士运动发展的过程中,越来越多的女性嬉皮士后来转向了女权运动的一个非常重要的原因。

Hippies

2. 嬉皮士的聚集地

嬉皮士运动大致可以说从1965年开始在美国个别地方流行开来,但是因为当时这些运动比较分散,同时因为此时弥漫于全美的是大规模的反战运动和黑人解放运动,这些离家出走信奉另类生活方式的嬉皮士还没有引起全国的注意。但是1967年的“爱之夏”活动以后,嬉皮士成为一个不可忽视的群体力量,引起了全美和全世界的震惊。此时旧金山不仅作为一个风景优美的观光旅游城市,而且因为是嬉皮士的大本营而成为全美关注的焦点。

旧金山成为嬉皮士的大本营,不是偶然的結果,而是一种必然。旧金山是世界上最著名的城市之一。这里有著名的金门公园,是旧金山的文化中心和人员聚集地。走出公园有一个狭长区域即是海特—黑什伯里街区,这里是以租房廉价而出名,吸引着众多的青年大学生聚居于此。50年代末和60年初旧金山曾是波西米亚人的聚集地。杰克·凯鲁亚克和艾伦·金斯堡以及其他一些作家、艺术家和音乐家都生活在这个地方或者经常在此聚会,特别是格林威治村在1963年成为全美先锋艺术文化的代表。1964年,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爆发自由言论运动,就预示着旧金山正面临着多事之秋。从此后,旧金山在生活方式、社会态度和意识形态上正在经历着一场史无前例的革命。1965年肯·凯西和他的“欢乐的恶作剧者”来到旧金山进行他的迷幻实验,使旧金山在1965年以后有了很大的变化,成为吸引年轻人趋之若鹜的地方。从1967年1月14日的第一个“聚游会”开始,发生在60年代的许多事情都在此集结:音乐、毒品以及成千上万离家出走的青少年。1967年6月16日,在旧金山举行的蒙特利尔流行音乐节,感恩而死乐队、吉米·亨德里克斯、詹妮丝·乔普林以及杰斐逊飞机等的精彩表演引起了全民的注意。“如果你要去旧金山的话,请别忘了在头发上插满鲜花”的《旧金山》之歌,在这次音乐节之后成为广大青少年广为传唱的歌曲,旧金山成为青少年心向往之的圣地。靠近金门公园的海特—黑什伯里街区精明的商人们在这些新的现象中已经意识到这个城市将要发生的事情,而这些事情至少正在吸引着越来越多的年轻人从全美各地赶至此地。因此他们决定积极地推进即将到来的“爱之夏”活动,以获取巨



◇现今仍徘徊在街头的昔日嬉皮士

额商机。正是因为各方面的“准备工作”在这一年的夏季已然日趋成熟,所以使得来自全美各地的嬉皮士们得以在此举行轰轰烈烈的象征着“爱与和平”的“爱之夏”活动。

无数嬉皮士的光顾,使得海特-黑什伯里街区在1967年成为迷幻摇滚、毒品、时尚和青年人汇集的地方。黑什伯里街也试图适应这种潮流,并根据这些文化先锋的需要来获得自身发展。

在广告和传媒的宣传下,海特-黑什伯里街区成为旧金山嬉皮士活动的核心地区。

1968年以后,随着海特-黑什伯里街区的衰落,在美国,洛杉矶的日落带和纽约东村成为嬉皮士运动的核心。

3. 嬉皮士文化的内容

嬉皮士文化是美国反主流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各种反叛文化的大杂烩,60年代呈现在美国反主流文化中的内容都可以在嬉皮士文化中找到其影子。嬉皮士文化如同反

Hippies

主流文化一样,反叛、性、摇滚乐和毒品是其文化的主体内容,这些内容将在下面各个章节中做详细的论述,在这里将着重介绍嬉皮士文化中的独特性的内容,这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友爱。友爱是嬉皮士的终极追求和指导思想,也是嬉皮士词汇中最常用的一个。“和平和友爱”是嬉皮士文化早期最具特色的观点。嬉皮士希望成为友爱的一代,自诩是和平、鲜花、甜蜜、阳光和乐观的化身。1967年《时代周刊》的编者在其有关嬉皮士的封面故事中,得出这样的结论:“嬉皮士文化中,最重要的伦理因素就是友爱,这种友爱是不加区别的和全方位的,并没有敌友之分。”嬉皮士所举行的一些大规模的群众性活动被称为是友爱精神的体现。最著名的爱的聚会是,1967年1月14日,在旧金山的金门公园,有两万人参加了名为“聚游会”的活动,来自四面八方、素不相识的人们聚集在一起,载歌载舞,没有虚伪,没有冲突,有的只是坦诚和友好。随后从1967年的6月21日到8月份,成千上万的嬉皮士聚集在旧金山的海特-黑什伯里街区,参加了名为“爱之夏”的聚会,实践着嬉皮士的“友爱和鲜花”的观点。

在嬉皮士的眼中,友爱是一种情感,一种精神状态,一种感受,它蕴涵着乐观主义的道德力量。嬉皮士喜欢引用古典的爱情诗歌,这也就是为什么摇滚音乐中的爱情歌曲能够吸引如此多的嬉皮士为它疯狂的原因。而嬉皮士对于《圣经》中的《格林多书》更是推崇备至,称“保罗的陈述是对爱的最好表白”。嬉皮士认为,友爱超越了所有人类的隔阂,因此“爱你所憎恨的人,因为你应该怜悯他们——以警察为例,他们的生活中充满了兽性的恐惧……爱那些受尽煎熬的人们,因为他们虽衣食无忧,但精神上却无所依托”。因此会出现许多“花儿少年”,他们见到警察不是逃避或是以暴对暴地对抗他们,而是往他们的枪眼里插上美丽的花朵。

嬉皮士认为,随意性的友爱完全是一种精神状态,但曾经历过伦理冲突的人们往往易于接受,并能化为具体行动:“它可以改变,可以移动(移情),可以对现行的道德、政治、伦理、

经济以及精神状况产生动摇。”他们认为,友爱是对困扰世界的无数问题的最好的也是唯一的回应。面对这个世界种种难以治愈的顽症,最好的方法就是对人类社会施以爱。因为在多数嬉皮士看来,爱至少意味着非暴力,因为暴力是腐朽社会的产物,也是导致社会灭亡的原因之一。“暴力只是片刻出现的发泄。但实质上并无丝毫利己的结果。”这是一种典型的嬉皮士论调。正是这种爱的理论成为沟通嬉皮士和新左派的桥梁,使爱的力量升华为和平力量,从而为结束越南战争而联合奋斗。

同时嬉皮士认为爱的更高形式是它的有组织化,在旧金山出现的“新掘地派”(Diggers)就是爱的组织化雏形。“新掘地派”在成立之初宣称“将全力投身于鼓舞陷于盲动境地的年轻人,发现其潜在的创造力,使他们能够目标明确地积极行动”。为了这个目的,他们免费为那些急需者提供食物和住宿,他们认为浪费是一种资源,金钱是一堆无用的垃圾,因此他们把募集的钱用于购买食物和药品,分发给聚集在旧金山的嬉皮士们。在1967年1月14日金门公园的第一次“聚游会”中表现得尤为突出。

第二,远离政治。在嬉皮士阵营里分成泾渭分明的两大派别,他们的观点完全相反,一个派别主张退出主流社会,不参加任何由政客控制的活动,尽可能避免与现行权



Hippies

力机构发生关系。另一个派别主张文化革命,为改革阻碍反主流文化的现行制度,为其他人道主义的目的,在社会和政治领域展开勇敢斗争。两派的分野是相当明显的,只有极少数嬉皮士摇摆于两大阵营之间。

但是就总体而言,“不介入”政治,是嬉皮士的重要原则,在这个问题上,有两大观点。首先,有一种愤世嫉俗的观点,认为无论一种政治观念如何正确,对现实的改变都将无能为力,因为这种政治观念可能根本就无法付诸实施。一些嬉皮士数年为人权而奔走,为结束东南亚战争而呼号,为调整国内经济秩序而努力,为改革教育制度而操劳,但当他们发现自己的努力并未取得明显的效果时,或是暂时取得的种种短期效果皆因缺乏总体突破性进展而被抵消时,他们就容易陷入犬儒主义,结果导致很多嬉皮士们远离城市的喧嚣和政治的纷扰,纷纷逃至乡村地区,去过他们理想中的与主流社会隔离的群居生活。

除了犬儒主义以外,还有人认为政治对于自由人来说没有意义:文化革命并不包括政治行动。一位嬉皮士写道:“政治的年代已经过去,得到自由的唯一方法是认识自由本身,如果你为权力而战,你必须认识权力,并付出力量。如果权力不被重视,它也就不再存在。”有人提出变革需要一个政治方案,反主流文化就用这段话来回击:“不,完全没有必要!嬉皮士、披头士以及流行音乐家并没有为社会变革提供



◇飞车纵饮的男子(60年代的青年开始追求冒险、流浪的生活。图中的青年男子飞车纵饮,车到哪里,哪里就成了自己的家。)

什么计划,他们的所作所为是为年轻人的进步提供一个计划。”“我们没有什么拯救世界的计划,19世纪以来曾被人们大力推崇的马克思主义也无能为力,相比之下,可能对森林表示关心还有些实际意义,我仍将孤独前行,潜心享受这个美丽的但日益被破坏的世界的最后的岁月。”“政治无法拯救任何人。希望源于生活,源于生命,源于自由本身”,“权力对于任何人没有意义,生活则对于任何人同样存在”。对权力的蔑视和对自由的一厢情愿的追求,使他们将文化革命与政治行动完全分开,嬉皮士的这种观点使他们完全区别于激进青年组织,如SDS。后者相信变革社会的成功必须依赖政治行动和对权力的掌握。因此,到60年代中后期,全美的青年逐渐向两个不同的方向发展。

但是就如何达到远离政治的目标,不同的人有不同的看法,也因此会采取不同的措施。部分嬉皮士认为麻醉剂是不介入政治的良剂,相信麻醉剂能使人感到“你不可能通过对一种力量施加反方向力,而最终战胜这种力量”,同时,嬉皮士认为使用麻醉剂产生的幻觉可以将人引入一个无权威的新境界中去,而这恰恰符合嬉皮士文化反权威的特点,于是,麻醉剂似乎更具有合理性了。还有一些嬉皮士采取逃避现实的做法来达到远离政治的目的。

第三,逃避现实。60年代中期开始,美国面临多种困境,特别是越南战争问题,使美国人不再对政治和传统价值观抱有幻想,而代之以一种浪漫主义情绪,认为:如果每个人都献出一份爱心,世界将变得美好,种种问题将迎刃而解,因此,嬉皮士举起理想主义的大旗,以取代理性的分析和行动主义,主张以神秘主义、虚无主义与现实社会相抗争,寻找远离硝烟和主流社会的地方以实现他们的浪漫主义的目标。于是他们会采取“运动”的形式,在荒无人烟的地区探险、露营。在精神上,大量使用麻醉剂,以达到精神运动——神游。除此之外,还发掘了冥想术、宗教、自我探究等手段作为补充。

嬉皮士文化中逃避现实的含意较为宽泛,意味着摆脱与劳作、政治、权力有千丝万缕联系的日常生活的束缚,去探求一种新的理念。理查德·阿尔伯特(著名的嬉皮士)称之为:

Hippies

“为了达到更高境界而对人际关系、社会关系的重组。”在嬉皮士看来,逃避现实是一种退让,心理学家称之为“积极的分裂”。你摆脱沉溺于自我的符号依恋而投入时间长河。你丢弃存在的我,我,我,而去寻觅无我的虚无,无我而有你的实在。这便是一切伟大事物的启示。每个人在个人的人生旅途中都是自己的佛主。找出你远离尘世的方法……记住,这于人于己于社会都具有建设性的意义。

但是在所有的逃避现实的行动中,到远离主流社会和权威的乡下过集体主义的群居生活,是嬉皮士们非常推崇的生活方式,也是大多数嬉皮士亲身体道的道路。因为这些人对美国社会现实持有彻底的批判态度,但又缺乏理论上的指导。而且,他们中的相当一部分人来自中产阶级以上的富裕家庭,所以,他们完全有条件远离世俗社会,去追求更具有创造性、更富精神体验的“生活”。而远离尘嚣的群居村,则是“脱离”世俗社会的最好选择。

第四,主观主义和个人主义。“干自己的事,逃离社会去幻游”是嬉皮士文化中的精神核心。这一原则,在日常生活中,表现为追求自我表现、自我享乐、与节制或抑制个人欲望

◇远行者



◇60年代,骑车远行的迷茫青年。文明被远远抛在身后,等在前面的道路将会是怎样?



的传统观念相对抗。嬉皮士认为个人主义是对功利主义的抗议,是逃避现实存在的最好办法。同时个人主义的另一个含义就是相信“自由”存在于“人的头脑之中”,而不是来自于客观的

具有相互制约性的社会。从政治角度看,这是带有理想化的无政府主义和政治冷漠的表现,而这则完全符合嬉皮士文化的其他观点。从社会角度来看,嬉皮士认为贫穷是资产阶级的自私自利所造成的,因而在言论上,他们猛烈抨击主流社会中的极端个人主义和自私自利,而这与其明显的个人主义特征形成强烈的矛盾,这是嬉皮士众多理念中相互冲突的一个方面。

嬉皮士的主观主义倾向则往往表现为反对客观世界的各种标准和介入,它借助于麻醉剂、神秘主义,把自我引向一个经验世界,在这里,明天变得微不足道,只求得今日的快乐、激动乃至恐惧。这就是为什么嬉皮士群体缺乏一致的标准的原因。他们信奉的是“只要使用足够的麻醉剂,沉浸在美妙的幻境中,一切都是美好的”。主观主义使每个人都讨厌别人对自己施以贬低和人身伤害,主观主义反对唯理智论,因为那样活着太累。这对嬉皮士的身体健康、卫生状况及健全发展都产生了不良影响。

第五,关爱自然。大多数嬉皮士关于环境问题的观点都受到东方文化和印第安文化的影响,具有反技术和哲学倾向。其基本主张为:人类是自然的有机部分,而不是它的主宰;

◇《旧金山神谕》封面

人应当顺应自然,而不能干预和控制自然,尽管干预与控制是西方对待自然的传统做法。1967年,在旧金山出版的嬉皮士杂志《旧金山神谕》(San Francisco Oracle)上刊登了《上帝之城之十诫》,其中包括了“尊重自然”。这一观点的现实意义深远,由此嬉皮士提出了不少主张,其中包括了环境行动主义,提倡户外活动,反对动物实验等等。基于这个观点,



嬉皮士们在1970年发动了第一个“地球日”,号召全人类保卫自然,保护人类得以生存的环境和空间。“地球日”活动取得了很大的胜利,引起了世界各国对环境问题的重视,直接促成了1972年联合国第一个人类环境会议的召开。联合国于1990年将每年的4月22日定为全球共同纪念“世界地球日”,那一年全球有近2亿人口参加了联合国发动的第一个国际性地球日。嬉皮士们所提出的环保观点,受到越来越多的国家的关注,许多国家还为此成立专门的政党。为了更好地保护环境,欧洲各国的“绿党”在1984年组成了“欧洲绿党联盟”,为环境问题加强对话和协调。1983年原联邦德国的绿党首次进入国民议会,这是欧洲绿党首次登上政坛,利用政坛为环保努力。关爱自然、保护环境是嬉皮士给社会留下的最珍贵的遗产,也是嬉皮士运动产生最大效用的地方。

二、嬉皮士的生活

基于嬉皮士的文化理念和价值观,他们采取了与主流社会完全不同的生活方式。主要表现在:

1. 嬉皮士的服饰

嬉皮士的奇装异服通常是:把好端端的衣服剪破,长裤剪成短裤,长袖剪作短袖,红红绿绿地披挂一身。他们喜爱自然朴素的破旧牛仔服装,光脚或穿夹脚凉鞋,把牛仔服袖口、口袋、裤脚口拆散成纤维状,在胸前背后装饰流苏须边;面料用扎染、蜡染和手绘花朵图案以及手工绣花来装饰。

嬉皮士们喜好牛仔服装绝非偶然。自古以来生活在路边的吉普赛人成了嬉皮士生活的

的样板,他们故意将自己置于主流社会之外,放荡的旅行车队在从东部通往西部乡村的大道上随处可见。乡村生活与旅行生活的自由不羁和艰苦,使得牛仔裤成为其必然的选择。更重要的是在60年代牛仔裤成为年轻人的一种身份认同,其所发出的信息是:对既有社会习俗和传统的对抗。因为牛仔裤自诞生起就或多或少地透露出对现存事物激进的批评。50、60年代的年轻人也把牛仔裤变成

◇《旧金山神谕》对旧金山的描述



Hippies

他们自己异端式的宗教信条与叛逆身份的象征。穿着牛仔裤,还代表着在面对所有那些社会生活强迫大家接受的行为压力与认同压力时的那份“自由”。50年代末摇滚歌星如埃尔维斯·普莱斯利和小理查德的狂放不羁的舞台形象,以及玛丽莲·梦露、马龙·白兰度、詹姆斯·狄恩等^①在荧屏上的穿着牛仔裤的形象成为年轻人争相模仿的对象。而他们身上所具有的驳斥社会传统和社会规范的特质也一如他们的牛仔裤一并传给了年轻的观众。这也正符合战后新一代年轻人追求新颖、别致、自由和反主流的时代特征,因此这些年轻的反叛者借由穿牛仔裤、T恤、紧身套头衫或皮夹克,以及与驳斥传统相结合



①玛丽莲·梦露在影片《大江东去》(导演奥图·普雷明杰,1954年)和《乱点鸳鸯谱》(导演约翰·休斯顿,1961年)中打破了当时观众所普遍认同的穿着蓬蓬裙或摆动细腰的甜心装的荧屏女性形象,通过牛仔裤来再现荧屏性感魅力,而成为女性舞台“新性感”的象征,强调的是一种“不做作”和“自然”的身体语言;詹姆斯·狄恩在影片《养子不教谁之过》(导演为尼可拉斯·雷,1955年)中,扮演主角吉姆,一个通过穿牛仔裤和白色T恤,而成为“真正的”和“坚强的”男人,影片将牛仔裤突显为社会群体属性的特征,成为作为“男人”坚定的“性别”身份属性;马龙·白兰度通过在影片《欲望飞车》(导演为伊力·卡山,1951年)和《飞车党》(导演为赖斯罗·班奈迪克,1953年)中的表演使牛仔裤成了包含无法持续控制的攻击性和性欲的力量。他们在荧屏上赋予了牛仔裤新的内涵,使牛仔裤具有了超强的魅力。

所展现的姿态,向自己和他们周遭的环境证明自我有着一份“真实性”和“个体性”,以此来达到“我就是我,我要做回我自己”的目的。

与此同时牛仔裤也以新的方式表现出性别上的差异化与性感化的人物特征,特意强调回归“自然”的特质。自50年代开始,性已经不再是人们禁止谈论的话题,而成为50年代的中心话题,表现在服装方面就是努力追求性感化,牛仔裤正好满足了青少年这方面的欲望。牛仔裤可以使双腿变得修长,使臀部变小,突出臀部的轮廓,通过穿着牛仔裤而表现出“性冲动”和“原始的”内在。正如法国作家尚·惹内所说的:“臀部和双腿紧裹着牛仔裤的年轻人既色情又纯洁,线条的美与夜的黑暗是如此协调:他们全都是裸体的。”^①牛仔裤仿佛可以增添一抹神奇的新颖与赤裸,也正是这项能力让他们与现代如此紧密地互相结合。

除牛仔裤外,带有神秘主义色彩的东方服饰也成为嬉皮士的喜好。60年代,旧金山成为嬉皮士的大本营,生活于旧金山的嬉皮士引领整个西方嬉皮士的服饰潮流。在旧金山,嬉皮士是带一点东方哲学、不抵抗主义、诗歌、摇滚乐和迷幻剂的混合,对东方哲学的热衷,对印度“圣雄”甘地的不抵抗主义的推崇,以及对摇滚乐和迷幻剂的迷恋,使东方的干酪包布、彩色念珠、土耳其长袍和喇叭长裤成为嬉皮士标榜信仰的标志。这种独特的新的时装风格将东方的服饰特色带到了西方,并逐渐为标新立异者偏爱,因此这种风格的影响在西方持续了二十多年,以至于在时间的冲击下不断回潮、不时地出现在时装的天桥上。

服饰的变化和选择与人们的心态与专业人员的导向有关。早期的嬉皮士对非传统的生活方式要比对时装更感兴趣,他们排斥美国的消费主义,转向东方国家寻求启迪,开着野营车到阿富汗和印度旅行,一路行走接纳了佛教和异教的教义,譬如“摩珂迦罗讼”。这样吸收东方文化,也许不可避免地会产生一种由异族获得灵感的装束,包括五颜六色的土耳其长袍、阿富汗外套、寓意“爱与和平的权力”的印花图案及和平象征物,这些服饰再配上反潮流的打扮:如喇叭型的蓝色牛仔裤、色彩缤纷的串珠、必不可少的飘逸长发、军用剩

^①[德]安娜·朔贝尔著:《牛仔裤:一部牛仔裤的百年变迁史》(陈素幸译),哈尔滨出版社,2003年。

Hippies

余装备,以及自己在家“拼凑修补”做成的东西:如百衲衣和扎染,女人也怀念起工业革命前时代,她们穿着浪漫的吉普赛式的衣服,和由劳拉·埃斯里,(Laura Ashley,1925—1985)设计的挤奶女工式的工作服,如果你过度肥胖或是有了身孕这衣服倒是挺有修饰作用的。到1967年,“爱之夏”正值全盛期,嬉皮士时装在伦敦迅速发展起来。

摇滚歌星的舞台装饰打扮对青少年的服装选择起着导向作用,成为引领时尚的先锋。到60年代摇滚乐“已不再是一种音乐,它已超出了音乐的范围,成为青少年的一种信仰,一种幻想和追求,成为他们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成为一种社会力量,一种生活方式,一种世界语言,一种政治行为和社会观念”。摇滚乐的出现对当时的社会以及随之而来的社会产生了难以估量的影响。它的出现不仅改变了乐坛上原有的一切:从歌曲创作方式到舞台演出的风格,而且对人们的言谈举止、衣着打扮、舞蹈方式乃至人们的休闲方式都起到了潜移默化的影响。摇滚乐歌星吉米·亨德里克斯、鲍勃·迪伦和詹妮丝·乔普林都对嬉皮士的生活方式尽过一份力。他们在舞台上穿着紧身的丝绒长裤,在吸食LSD迷幻药之后,腾云驾雾时获得灵感,设计了一些无以名状的款式,使用了一些强烈的色彩,这些花花绿绿的服饰很能吸引青少年的眼光。流行于60年代嬉皮士中间的由普奇(Emilio Pucci,1914—1992)设计的大胆的五彩缤纷的印花图案至今仍值得收藏。

◆至高无上乐队



随着嬉皮士群体的不断扩大,以及“毒品文化”开始渗入嬉皮士运动中来,迷幻药物开始对嬉皮士的生活方式产生重大的影响,同时他们在着装上不分男女,女性服饰向两个方向发展,其一就是日趋男性化,女性不戴胸罩,追求男性般的“自由生长”;剪短发;穿长裤;穿牛仔服;穿方头、笨重的皮鞋。其二,随着性解放运动的发展,在女青年中逐渐流行性感服饰,如超短裙和比基尼。男人的着装也开始女性化,他们蓄长发、涂口红、搽香水、穿花衣,打扮得同女的一样花枝招展。以至于商业杂志《福布斯》埋怨“男人女人一个味”。另外,男的还穿喇叭裤、拖鞋、皮外衣、风衣,戴红色鸭舌帽等。

总之,60年代这些奇装异服成了当时一种时髦的生活方式,猛烈冲击了传统的时装特点,对世界服装界和服装设计产生了难以名状的影响。

◇《生活》杂志刊登的着迷你裙的年轻女子的图片◇60年代的迷你裙



2. 长发、俚语和污垢

长发是嬉皮士最为明显的外部特征之一,它

曾成为一出反映反主流文化生活方式的闹剧的剧名,以及地下印刷物的刊名。为什么嬉皮士要留长发,对此说法很多,但一般都认为可能这是与主流文化决裂的象征,正

Hippies

如一个反主流文化的独立宣言所称：“长发、胡须、不修边幅，以及奇装异服都是对美国这座地狱的冲击。”嬉皮士常常质问：为什么美国社会对于长发如此深恶痛绝，而在许多刑事案件中，杀手都是短发，大多数（特别是有组织的）犯罪分子也是头发很短，胡须干净。一位作家认为“一个裸体的粗人可能会感到自己强于一个长发者，因为他（她）可能会认为后者倒退到了人类进化的早期”，嬉皮士发出呼吁，如果人们过度关注头发的长度，那还不如对于“政治家的如簧巧舌”多加留意，对环境的恶化稍加关心。



不少人往往没有注意到与嬉皮士长发有关的另一个方面，那就是嬉皮士群体中的男女服饰的趋同现象。有意无意间，男女服饰趋同成为嬉皮士团结一致的重大保证。在女子着装日趋男性

◇长发嬉皮士

◇比尔·格雷厄姆



化的同时，男子留了长发就显得相当女性化。男女服饰趋同反映了人们对于所处现状的不满（即失去权力和威严），以及对于重获尊严的希望。反主流文化男女服饰趋同化在发式和着装上的表现，反映了一种传统观念，即“一个人若不同时兼具异性特征则不可能有任何过人之处”。

充满猥亵的嬉皮士俚语在反主流文化中司空见惯，嬉皮士频繁使用类似“FUCK”（操）、“SHIT”（狗屎、粪便）的四个字母的单字，往往出于三种用意：首先，这种刺激性的言语意味着对于中产阶级伪善的反抗，另外，言必有性及对于性的大肆渲染，则“意在恢复性的完整、健康、美好的意义”。正统文化斥之为“肮脏”，更滋生了逆反心理。其三，这种猥亵的语言也是对“旧礼节”的反对。嬉皮士认为：

“什么是猥亵？

性是猥亵吗？

杀人是猥亵吗？

描写性交是猥亵吗？

这是一种爱的表现。

描写屠杀是猥亵吗？

这是一种恨的表现。

裸体性交的场面

是否比

惨死者的场面

更猥亵呢？

为什么教会

如此憎恶性交？

要知道它创造了生命。

为什么教会

如此放纵屠杀？

要知道它荼毒了生命。

为什么教会认为

一个美国士兵

强奸

一个未成婚的美国少女

比

屠杀

一个未成婚的越南少女

更凶残？

为什么小孩子在很小的年龄

就被告知英语中最忌讳的词是性交

而在同时却生活在憎恨与屠杀中。

试问

英语中最忌讳的词应是什么？

到底什么是猥亵？

回答这个问题,你将发现你的价值观及

天主教价值观

之所在。”

(注:这首诗出现在嬉皮士的一个地下刊物中,被广泛传阅,也体现了嬉皮士对卫道者的不满)

Hippies

此外嬉皮士的个人卫生状况极差,很多嬉皮士其实就是离家出走的青少年,他们追求的是自由无度的生活,认为干净与否是自己的事情,与他人无关,身上的污垢作为自由生活方式的一部分无可厚非。这些离家出走的青少年要么露宿街头,要么加入群居村的生活,要么就住在用废汽车改造而成的“移动家”里度过一夜,所以在这样的生活条件下,他们的卫生状况可想而知。同时由于这些嬉皮士缺乏生活来源,又不愿意像成年人那样参加劳作,相反却视金钱为“阿堵物”,所以有的嬉皮士靠捡拾垃圾或者靠“慈善”店主施舍一些过期的但是还能食用的食物来维持生活。因此,在成年人看来他们是生活龌龊的一群,受到很多成年人的鄙视,一些城镇因为嬉皮士的肮脏而禁止他们进入。但是这些批评之声让嬉皮士感到非常愤怒,因为批评他们的人往往就是那些对污染、贫民窟及空间垃圾熟视无睹的人。所以作为对这些人的报复,“嬉皮士有意识搞得面目污秽,往往意在揭示每个成年人的非嬉皮士乃至整个世界都是污秽不堪的”。这也是嬉皮士反对权威的一种表现形式。

3. 蔑视金钱

嬉皮士反权威和反社会的另外一种表现就是蔑视金钱。1969年的伍德斯托克音乐节,被嬉皮士们称之为“无金钱之虞”的壮举,并奉之为新时代生活的楷模。嬉皮士理论家对以金钱为基础的世界经济结构进行了研究,指出了某些显而易见但很少有人愿意承认的事实:金钱本身并没有意义,它只是一种符号。为证明和宣传自己的观点,嬉皮士曾付诸以行动,希望能唤起公众的觉醒,艾贝·霍夫曼、杰里·鲁宾以及其他几位嬉皮士跑到纽约股票交易所,将三四十张一元票从参观长廊抛向大厅(他们自己说是一千张),以此宣布“金钱已经过时”,表示对金钱的藐视,空中突如其来飘下的纸币立即引起了现场的混乱,交易所为防止类似事件再度发生,立即在长廊前安装了一大块阻隔玻璃。另一些类似举动也产生了相似的结果。看来美国的公众并不准备步鲁宾的后尘,他们可不会“把钱当手纸用”。但是嬉皮士们不同,他们反对美国的金钱至上主义的资本主义生活,提出金钱无用论。在嬉

皮士群居村里,很多人用原始社会物物交换的方法来交换所需物品。他们希望,在物物交换中重现人类的本性、和平与公平。但是他们的这些方式在当时的资本主义世界是完全行不通的,所以在他们后来的生活中,仍然摆脱不了金钱的力量。

4. 提倡休闲

在美国这样一个深受新教伦理影响的国度里,劳作是人们发家致富的法宝,《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历来都是美国人的精神支柱,富兰克林和林肯永远是美国人的楷模。而在60年代嬉皮士们提出了休闲的概念,在当时的社会是一个非常大的突破。正如一位嬉皮士理论家所说,“世间存在着一种品质,它使青年抗议者的生活观和文化观充满活力,它给世界带来重大变化,它与未来有着较大的关系,它最有效、最具迷幻色彩、最令人快乐。这便是休闲”。嬉皮士之所以提出休闲的概念并将它身体力行,主要是因为嬉皮士看来,追求快乐是他们的最终目的。大多数嬉皮士都认为休闲“为生活增添光彩,使之更为充实,其生活功能、文化功能对于个人和社会都是相当必要的”。

同时,嬉皮士还认为休闲代表着未来的浪潮,它为摆脱困扰社会的组织与强制提供了一种可能。在嬉皮士的娱乐中,他们很少玩有组织的体育活动,最典型的嬉皮士游戏项目是飞盘,没有计分,没有比赛,没有规则,不可能发展成为具有可视性的赢利活动。这种娱乐方式在嬉皮士看来才是最好的休闲,彻底的放松,没有任何压力。

另外,嬉皮士们非常推崇并始终实践着的另一种休闲方式是广场文化。他们三五成群地在公园、道路等公共场合围坐、聊天、弹琴、朗诵,在公园举行大型音乐会,伍德斯托克音乐节被认为是广场文化最成功的个案。广场文化成为嬉皮士运动中最为显著的一个特色,其原因在于广场所具有的独特性。

广场亦即意味着一个摒弃优雅、自私、富贵的外向型空间。它具有的蛊惑力、煽动力和宣泄性,是任何一个空间都难以企及的。在这种空间中,最显著的两个特征是个性与狂热。

Hippies

广场相对于家庭、单位、集团、阶级、国家等历史概念规划组合而成的社会结构而言，具有后退和前瞻双重意义，是对原始人群自由、友爱、平等朴素生活形态和思想观念的隐性模仿和再创造，它因与日益发达的文明环境之间的格格不入而表现出巨大的破坏能量。所以嬉皮士聚会时常会遭到当地警察的阻拦。与广场匹配的所有情绪都显得亢奋、宏大、易于传染、难以控制。嬉皮士所喜爱的具有集团宗教式的摇滚乐、吸毒、性解放、流浪和群居等社会行为对广场文化产生了不可替代的影响。广场时代是一个盛产英雄、精英和先锋的时代，是一个充满呐喊与歌泣的时代，是一个长期处于压抑性文明和强制性欺骗状态下人群的必然爆发，仿佛所有的火药集中于一个枪管朝一处喷射，流光异彩，宏大醒目。在这段广场文化类型的鼎盛时期，留下了令人惊叹和追怀的文化硕果，包括《我有一个梦想》（演讲，马丁·路德·金作）、《爱欲与文明》（理论，马尔库塞著）、《伊甸园之门》（理论，迪克斯坦著）、《在路上》（小说，凯鲁亚克著）、《嚎叫》（诗歌，金斯堡著）、《生于美国》（歌曲，斯普林斯汀）、《工人阶级英雄》（歌曲，约翰·列侬）、《旧金山之歌》（歌曲，菲利普斯）等传颂一时、影响深远的传世之作。

第二章

D I E R Z H A N G

嬉皮士运动史

Hippies

一提起嬉皮士运动,在不少人的印象中,它是一种颓废、堕落的反文化运动,尤其是对当时的毒品泛滥及性解放都起着推波助澜的作用。

然而这也许只看到了嬉皮士运动的一个侧面。嬉皮士运动实际是20世纪50年代垮掉的一代的一个变种延续。对于未经历过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新一代美国年轻人来说,他们不用劳动就轻而易举地实现了他们父辈辛苦一辈子所追求的“美国梦”,他们有着漂亮的住宅、汽车、立体声音响、电视和足够的零花钱。但是,丰富的物质生活却未能带来丰富的精神生活。因此,许多人在失望之余,去追求一种比目前生活方式更美好的东西,以充实精神世界。他们主张仁爱,反对暴力,提倡和平主义、利他主义。这种思想也是和当时人世的冷漠、战争的危机和尔虞我诈的社会现实相对的,因而是反主流的理想主义。由此可见,早期“嬉皮士”是一群很有素养和理想的青年。他们留长发、穿奇装异服,是为了排斥当时美国光洁整齐的形象。这等于排斥美国社会及其观点、立场,这种做法等于说“我不愿成为你和你所代表的观点的附庸”。

这种消极的反叛现在看来毕竟有些幼稚。由于这是一场自发的“群众运动”,没人能预知其发展规模、方向,所以嬉皮士运动以美国旧金山的松树岭地区和海特-黑什伯里街区为中心,以势不可挡的威力席卷全球。60年代的每一个反文化运动都有嬉皮士的参与,从早期的反战运动到后来的环保运动。

但嬉皮士运动发展到后期,便背离初衷,向两派发展。一派是真正的理想主义,一派是纯粹的享乐主义。而后者的吸引力似乎更强烈一些。越来越多的嬉皮士把感官享受和声色口腹之乐当成了生活的目的。此时的“嬉皮主义”已变成了绝对的“自我中心主义”。同时,嬉皮士运动发展到后期出现了暴力现象,逐渐失去了人们的支持和同情,后来随着70年代美国社会现实的变化和新保守力量的崛起,大规模的嬉皮士运动几乎销声匿迹,当嬉皮士被雅皮士取代的时候,也代表着嬉皮士运动寿终正寝,只剩下零零散散、三五成群依然坚守嬉皮士生活方式和观念的人踟躅在昔日嬉皮士活动的场所。

历史上几个大规模的嬉皮士运动,说到底就是嬉皮士运动的发展史,在这些嬉皮士运动中,人们可以看到当时的青年反叛整个社会制度的目的和结果。虽然并不是每一个参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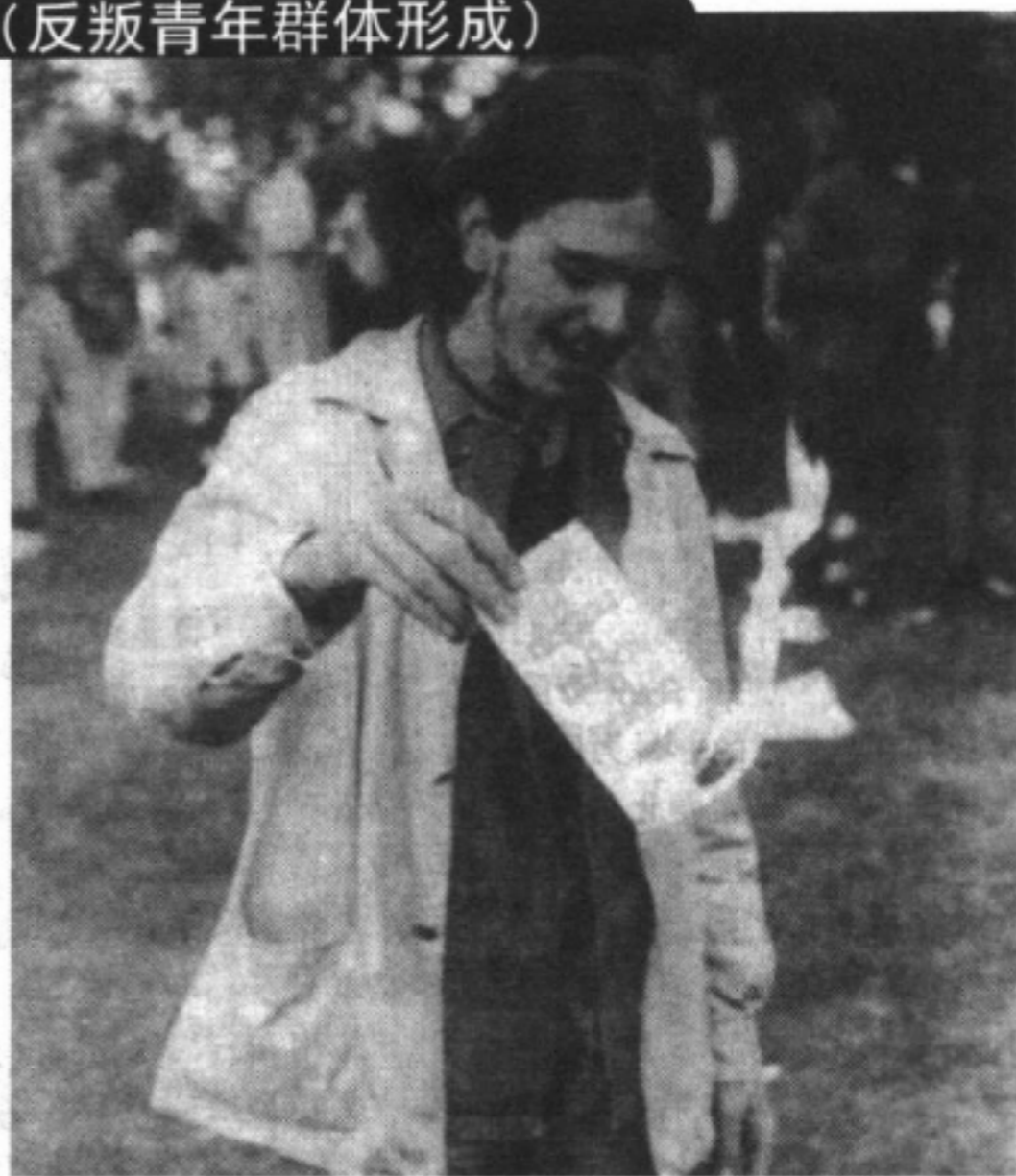
这些运动的人都是不折不扣的嬉皮士,然而可以说,无论哪一个参加这些运动的人至少是接受了嬉皮士的某些方面的思想和信念,并把他们自己视为这段历史的见证人。

◇1968年美国反战大游行

Hippies

一、反战运动

◇美国青年当众烧毁征兵卡
(反叛青年群体形成)



世界上任何地方的强有力的和平运动都没有美国在60年代的反战运动来得有力、来得明显、影响巨大。学生、教师、妇女、孩子、退伍军人、作家、歌唱家、社会活动家、和平主义者、激进主义者,甚至父辈和祖辈的人都加入到致力于结束越南战争的反战运动中来。虽然许多反战者从没有把自己看作嬉皮士,但

是美国的国家领导人以及一些保守主义者都给他们贴上了“嬉皮士”的标签。实际上,在那个时候,渴望结束战争,勇于说出自己的观点的人,就会使自己不自觉的成了嬉皮士,这种区分在某种程度上会分裂这个国家:嬉皮士为一端,“爱国者”为一端。

如果社会忽视了嬉皮士,并给他们贴上反对者的标签,政治家就可以心安理得地认为这些人并不代表真正的美国,从而就无视他们的主张。同时,他们也运用一些强硬的手段,甚至使用暴力,来破坏这些嬉皮士们的言论。通过否定他们的游行和集会的合理请求,从而使这些活动不合法,因此许多年轻人被捕。他们有的到现在还有犯罪记录,有时他们还遭到警察的拷打,这一切都造成了他们终生的生理和心理创伤。

在美国巨大的反战洪流中,学生是反战的急先锋,因为他们是这个国家正在服兵役的人,有可能被送往越南参加战斗,并有可能在战争中牺牲的那拨人。学生政治组织——学生社会民主同盟(SDS)是校园反战运动的组织者,并协调全国各城市的反战运动。他们在校园发表演说,告诉学生战争发动的真正原因,以及指导他们如何开展反战运动。

还有一部分学生,在战争面前,选择了逃避兵役的做法。他们通过烧掉兵役卡或逃往加拿大来逃避兵役。战争中,有许多军人从越南回国,那不是因为他们的服兵役到期,或者

因为受伤需要回国接受治疗,而是因为他们要参加反战运动。他们将发生在越南的一切告诉国内同胞,将颁发给他们的奖章扔进国会大厦。

在反战运动中,大多数的抗议都是相对和平的,许多人被捕是因为他们采取在政府门前静坐的抗议方式。一些激进运动的发生,主要是因为有些激进主义者对现状感到失望。还有部分激进主义者,他们有革命的理想,其主张就是希望通过武装斗争取得最后的胜利,在这样的思想主导下,激进的反战斗争是不可避免的。黑豹党(the Black Panthers, 创建于1966年的美国黑人政党,主张以暴力方式获取权力)和气象员派(the Weathermen, 20世纪60年代美国激进青年组织)主张用暴力手段取得胜利,但是大部分

嬉皮士不支持他们的暴力观点。所以在60年代中后期,随着反战运动的发展,青年们逐渐分裂为两派,一派是不主张暴力的嬉皮士们,另一派是主张暴力的青年政治组织,这主要是以上面提到的黑豹党和气象员派为主。从此,美国的反战运动走上了两条道路,一条是激进的青年政治组织发动的暴力反战运动,一条就是嬉皮士们发动的非暴力反战运动,这些非暴力的方式主要包括静坐抗议和示



◆华盛顿反战游行照片(1967年11月22日
《纽约时报》上刊登)

Hippies

威游行等。

◇英国学生反战游行领袖塔里克·阿里(左)

嬉皮士们发动的反战运动唤起了所有美国人特别是媒体的反战意识,不幸的是美国政府不知道如何结束这场战争,而且因为要维持脸面,因此战争在一片反战声中继续。让人们感到奇怪的是,美国政府最后宣布结束战争,并于1973年从越南撤军,战争已经进行了很多年,造成了很大的人员伤亡。直到今天,美国依然无法接受战争失败的事实,



所以一直拒绝承认越南战争是一个错误。



◇1968年3月17日伦敦反战游行

二、巴士之旅,1964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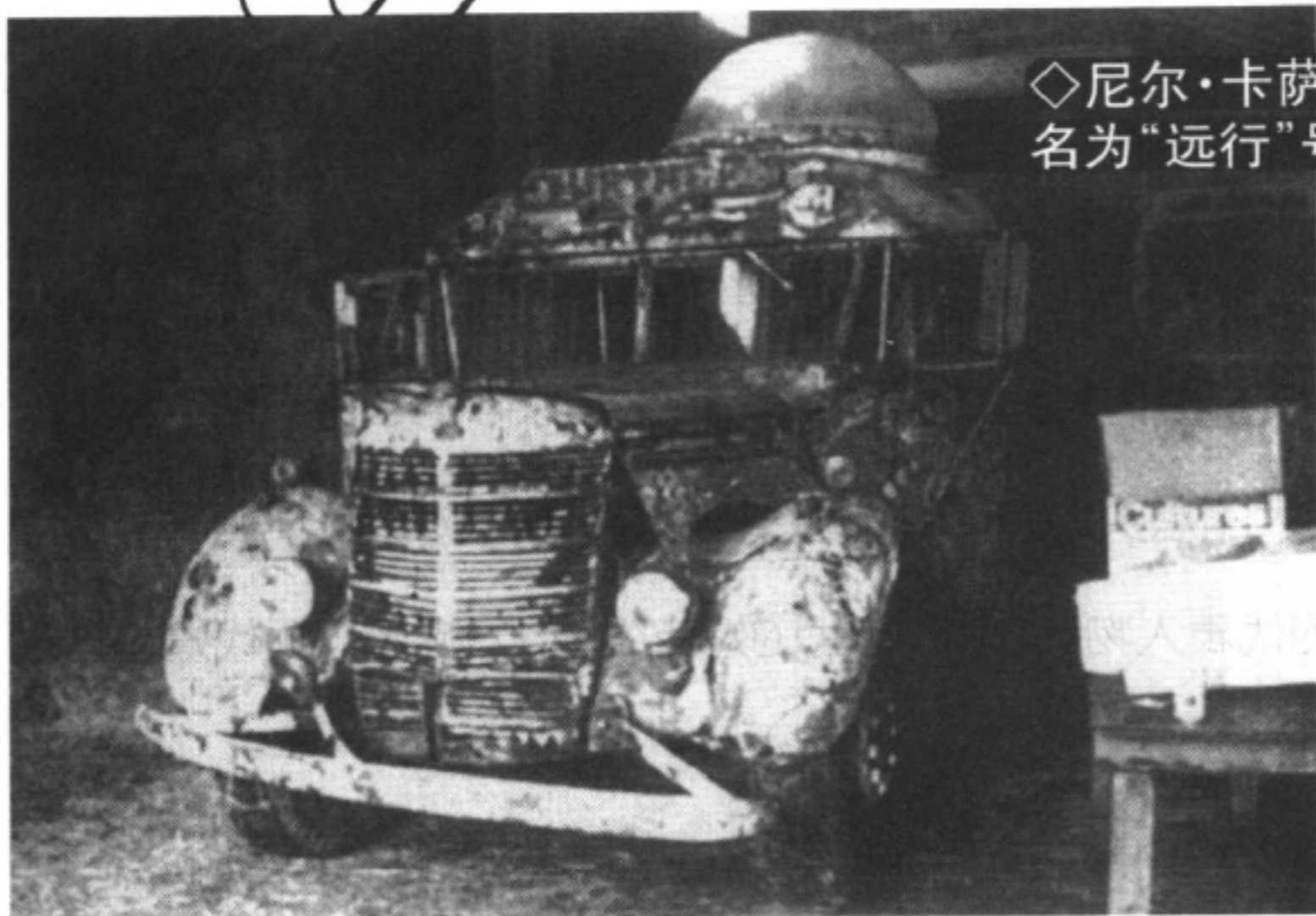
1964年由凯西发起的“迷幻试验”巴士之旅,引发了美国60年代至70年代的嬉皮士浪潮。

肯·凯西是美国畅销书《飞越疯人院》(One Flew Over the Cookoo's Nest, 1962年)和《有时冒出一个伟大的念头》(Sometimes A Great Notion, 1964年)的作者。是50年代末垮掉的一代的代表人物,支持60年代的嬉皮士运动,成为60年代嬉皮士运动的鼻祖。

1964年他在美国掀起了轰轰烈烈的迷幻药物运动。起先他响应政府的号召,在斯坦福大学参与了早期的LSD(迷幻剂的一种,麦角酸二乙基酰胺)实验,试图区分迷幻剂和毒品。后来对LSD着了迷,开始自己尝试服食毒品,包括LSD,并将LSD赠给他所遇到的青年人食用。1960年凯西在他的家乡加利福尼亚州的寓所,纠集了一些自称为“欢乐的恶作剧者”的朋友举行晚会。并于1963年在离旧金山不远的拉宏达乡村建立一个公社,可以说是早期具有嬉皮倾向的群居村的代表。“恶作剧者”穿着俗艳的服装,涂着白日荧光漆的油彩。他们形成了后来广为流传的一种生活方式。

1964年,肯·凯西用《飞越疯人院》的版税组织了一次真正意义上的轰动全美的“行为艺术”活动,即历史上有名的穿越全美的巴士之旅。成为嬉皮士运动开始的象征。由尼尔·卡萨迪驾驶着一辆由1939年的老爷巴士车改装而成的命名为“远行”(Further)号的校车从加利福尼亚出发,横跨美国大陆,到达纽约世界贸易大厦,然后又返回。车身涂上炫丽迷幻的色彩,满载着一伙“欢乐的恶作剧者”的青年男女,自带迷幻药物上路。沿途免费分送LSD,使LSD迅速风靡全国,这也在后来直接导致LSD等迷幻药物在美国的泛滥。这次周游全美的旅行不仅仅是单纯的陆上旅行,更确切地说是一种新的生活方式的尝试和一场周游全国的演出。他们肆无忌惮地吸食迷幻药物,穿着奇装异服,露宿街头,过着群居的生活;借迷幻药物的作用表演摇滚乐,并借摇滚乐再现了迷幻药物吸食后的感觉和梦幻。

Hippies



◇尼尔·卡萨迪横穿美国时驾驶的名为“远行”号的校车(正面)

旅途中,常因迷幻药的作用发作而停止表演,然而清醒后,继续上路。他们这一群被人们称为“疯子”的人,沿途吸引了越来越多的年轻人尾随其后,俨然

成了流动大聚会,当时嬉皮士中流行的一句话是“你在车上吗”。参加这次巴士之旅的包含了几几乎所有的50年代末著名的垮掉派的代表:驾车的尼尔·卡萨迪、艾伦·金斯堡、杰克·凯鲁亚克,以及提莫里·利瑞^①和理查德·阿尔伯特。所有参加此次巴士之旅的人真正成了“欢乐的恶作剧者”,这一称谓将嬉皮士的反叛精神表露得淋漓尽致。

这次的巴士之旅象征着凯西和他的朋友们将垮掉的一代的背包革命的运动火炬传给了他们的下一代——嬉皮士,连接了两代著名的社会运动——50年代的垮掉派和60年代的嬉皮士。凯西、金斯堡等垮掉派成为嬉皮士运动的指导者和开辟者。60年代中后期在旧金山兴起的嬉皮士运动的理念和生活方式,如公开吸毒、奇装异服、男女群居、街头爵士、迷幻摇滚、即兴演出、用和平方式反抗现存法律和传统习俗等其实都可以追溯到此。伟大的巴士之旅开启了真正意义上的嬉皮士运动。从此,嬉皮士不仅在理论上接受而且在行动上实践着垮掉派的思想、生活方式和背包革命,并青出于蓝胜于蓝。

1968年,倡导“新新闻写作”的汤姆·伍尔夫(Tom Wolfe)以这次影响深远的巴士之旅为蓝本,创作了纪实性非小说作品《令人振奋的兴奋剂实验》(The Electric Kool Aid Acid

^①提莫里·利瑞,LSD文化的代表,哈佛大学心理学教授,在政府资助下进行迷幻剂研究的LSD推广人,成功的越狱者,反文化的代表。

Test),将肯·凯西周游全美的壮举远播到世界各国,肯·凯西的名声由此大振,被誉为嬉皮士运动的拓荒者,同金斯堡、摇滚音乐歌手鲍勃·迪伦一样一时成为被青年崇敬的偶像。

三、“聚游会”:旧金山,1967年

1967年1月,一个反文化现象引起了世界媒体聚焦旧金山的一个狭小的、破落的地方——海特—黑什伯里街区。紧随着50年代的垮掉的一代,一个新的社会群体正在悄然形成。起初人们将其称为嬉皮斯特,在这次大的集会中他们终于有了自己的专有名称:嬉皮士。



在旧金山的一个衰破的维多利亚区有两个相互交叉的街:海特和黑什伯里。在旧金山,海特—黑什伯里街区以其房租低廉而出名,有很多学生在此租房。60年代,随着反文化运动的展开,越来越多的不满现状的青年学生在此居住。居住在这里的学生和青年大多数是离家出走或逃学的人,他们因不满现实和美国的战争政策,而在此过着不同于美国主流社会的生活。在这里

◇艾伦·科恩,1965年在海特街区

Hippies

居住的每一个人都是自己的主人，不受社会规范和传统的约束。到1965年这里很快成为嬉皮士核心区域。许多艺术家、音乐家、作家、诗人、画家以及崇尚爱的嬉皮士从全美各地蜂拥至此。在这里人们的生活方式和道德准则都在发生变化。群居和群居生活与上一代人们所信奉的婚后性行为相冲突。

在这个嬉皮士生活的“乐土”，艾伦·科恩是其中较早的一位精神领袖。他创立了一个专门面向嬉皮士和迷幻学生的杂志——《旧金山神谕》(San Francisco Oracle)，刊

◇美国超年聚会



登一些当时的诗人和思想家所写的新的艺术和作品。艾伦和追随他的艺术家米切尔·博文(Michael Bowen)组织了一个活动,后来正是这个活动直接导致了著名的“聚游会”(Human Be-In)的发生,这个活动被称为“爱的集会”(Love Pageant Rally),大约吸引了近3000人参加这个活动。这次活动主要是为了抗议加州最新颁布的一项法律而组织的,这项将在1966年10月6日发生效力的法令禁止人们吸食迷幻药物和LSD。这一天被艾伦和米切尔以及其他反对该项法令的人命名为“666”法令,代表着《圣经》中所称的反基督教者革命。他们目睹了嬉皮聚居村和警察之间正在扩大的冲突。大麻代替女人的身体成为人们的重要需求,这些都导致了街头抗议和暴乱的频繁发生。他们认识到街头抗议和暴乱导致了无畏的牺牲,意识到为了减少伤亡和取得斗争的胜利,人们有必要尝试一种新的斗争形式。他们提倡的这种新的斗争形式就是使得旧金山的官员们和聚集在黑什伯里区的嬉皮士们加强交流和沟通。

科恩说:“除了抗议禁止吸食LSD的法律,和抗议这个新的法律将要产生效力外,我们的思想也在证明这个法律是无效的。如果没有这次面对面的交流,我们就要去进行大的抗争。运用政府认为的不合法的手段,但是通过这种集会的方式,我们是无罪的。我们在庆祝一个超越现实的意识——世界是美丽的,人是美丽的。”

有3000人聚集在Panhandle Park参加这次“爱的集会”。詹妮丝·乔普琳和感恩而死乐队参加了这次聚会并演出。

哈佛大学教授理查德·阿尔伯特(Richard Alpert)——后来成为“巴巴音乐会”(Baba Ram Das)群居村的精神领袖,和艾伦·科恩以及米切尔·博文一起共同参加了这次集会,科恩后来问阿尔伯特对那天的聚会有什么想法。阿尔伯特回答说:“这是一次聚会的天堂,真正的人的聚会。”科恩说:“是的,这是一次人的聚会。”后来嬉皮士们决定经常组织这样的被称为“人的聚会”的聚会,国内一般翻译为“聚游会”。这个想法吸引了成千上万的人集聚在一起,这就是为什么这种“人的聚会”被称为“部落集会”的原因。

Hippies

1967年1月14日,世界上第一个大型的公开的“聚游会”在旧金山的金门公园正式举行,大约15,000多名嬉皮士参加了这次集会,美国人也是在这次集会上充分发现并认识了青年群体的力量,“嬉皮士”这个专门称呼在此集会的青年人的词语也开始在全国上下流传。从此公开的嬉皮士运动正式开始了。

他们先是聚集在保罗广场聆听艾伦·金斯堡、理查德·阿尔伯特、提莫里·利瑞、杰里·鲁宾等讨论生活、爱、光明与和平。旧金山的摇滚乐队感恩而死乐队、杰斐逊飞机参加了这次集会,并为他们演出。“新掘地派”给这些年轻人分发免费的食物,有些食物掺了一些LSD。在这次集会上,金斯堡说“我们应该和平运用我们的‘花朵力量’”;提莫里·利瑞说“我们应该攻击、表述和逃避现今社会秩序”;杰里·鲁宾鼓励嬉皮士应该活跃在政治舞台上,参与政治活动;理查德·阿尔伯特激励我们“就这样做,并在运动中寻找光明”;音乐家们让嬉皮士们欢欣鼓舞,提醒广大青年生活其实有很多乐趣。

在这次集会中,“服装是一个设计师的梦想”,音乐评论家拉尔夫·格里森(Ralph Gleason)在《旧金山纪事报》上写道,“(服装)是一种广泛综合现代派、派拉丁、林林兄弟和地域天使晚礼服式样的混合品。”铃声叮当作响,气球在空中飘动,草地上的青年男女吹着口琴、直笛或长笛,弹着吉他。在场的《新闻周刊》记者多角度地拍摄了聚游会的彩色照片并且报道说:“这是一个爱的宴会,一个幻觉剂的野餐,一个嬉皮士的音乐会。”“嬉皮士”这一名称及其形象很快渗透到公众的意识当中。

发生在1967年1月的聚游会是一个具有剧烈争议性的象征性事件,这次集会聚合了这一代人中的政治精英、精神领袖、文学骨干、音乐高手,这在当时看起来是个好事,也是当时最大的一次青年集会。这次集会不仅将这些人同年轻人联系在了一起,而且彼此间作了很好的沟通。在问及为什么参加这样的集会时,据当年参加过聚会的一位妇女回忆说,当时的感受是,“我们觉得这一代人都已经慢慢觉醒,但仍有许多人蜗居在国内的各个小镇里,不知道跟他们一样的一些年轻人在做什么。因此我们觉得自己有责任站出来,制造一

种风潮,对他们说,嗨,我们在这里,你一点儿也不孤单,不要害怕,站出来做你自己,做真正的你!”今天,当人们回过头来看待这件事的时候,人们可以看到,这次集会让战后的一代人首次看到了他们的数量、感受到了他们的力量、互相交流了彼此之间的情感和想法,并为他们今后的一系列运动开了个好头。

许多在这一时期参加这些嬉皮士运动的人回顾这段历史,回忆在集会过程中的特殊灯光。在这种充满迷幻灯的集会中,他们深切地感受到一种强烈的集体感、归属感和整体感,但当灯光熄灭后,他们发现自己正躺在公园的土地上听音乐、跳舞,体验人与人之间的再一次分离。但是这种感觉就好像是“冬天到了,春天还会远吗?”的感觉,所以这样的集会在60年代中后期以后一个接一个地举行。

虽然,客观地讲,嬉皮士运动的开始之年应该是在1965年,那一年,很多的嬉皮士都参加了反战运动,并开始在公园等公共场所聚集、聊天、弹奏吉他等,但是当时的嬉皮士因种种原因不为世人所广泛知晓。嬉皮士运动的著名采访记者亨特·汤普森说:“那时(关于嬉皮士运动)还没有多少东西可写,因为各种情况在社会公众面前显露得不多,而私下里发生的又都是非法的。尽管外面知道得不多,但是真正的嬉皮士之年在1966年来临,到1967年关于它的宣传已经席卷全国了。”随着媒体对这种现象关注的逐渐增多,以及反文化运动内部的发展,从1967年第一个嬉皮士“聚游会”开始,运动像滚雪球一样迅速扩大,短短几年内,成千上万的青年留长发,离开学校,脱离工作,离家出走,他们被引向反文化运动。除了他们自身模糊的反抗需求外,主要是因为对他们来说,嬉皮士的生活方式看起来比较新奇和具有刺激性。反文化运动成为全国性运动,嬉皮士聚居点从纽约到俄勒冈的广大范围内大为兴旺。到这时候反文化运动的许多创始成员已经退出了,广大嬉皮士开始成为这个运动的主体。因此发生在这个时候的反文化运动被笼统地称为嬉皮士运动。

Hippies

四、蒙特利国际流行音乐节,1967年

作为1967年“爱之夏”的前奏,这个标榜“音乐、爱和鲜花”的流行音乐节于1967年6月16—18日在离旧金山不远的蒙特利市举行。音乐节的发起人是两个名不见经传的演出经纪人。他们本想把它办成一次非商业的义演,并借此机会把加州音乐介绍给全国的听众。可后来他们发现这个绝妙的想法实际操作起来麻烦重重,便把主办权卖给了约翰·菲力普斯(爸爸妈妈乐队的创始人)和音乐制作人罗·埃德勒。接手后两人仿照新港民歌节的组织方法,请来了包括披头士的麦卡特尼以及保罗·西蒙在内的许多音乐人充当顾问,并以出名为诱饵,只用很少的钱就请来了许多很有实力的乐队,包括:动物乐队、大哥哥乐队、鸟乐队、杰斐逊飞机乐队、感恩而死乐队,以及民歌手斯考特·麦肯奇(Scott McKenzie)、



◇音乐节

◇谁人乐队



歌手詹妮丝·乔普林 (Janis Joplin) 和吉米·亨德里克斯 (Jimi Hendrix) 等歌手。不过他们也确实没有撒谎,那个周末有许多唱片公司的星探在后

台虎视眈眈。事后证明几乎所有到场的乐队后来都一举成名,两人极力推荐的“爸爸妈妈乐队”反而被其他乐队的光芒给盖住了。

音乐节吸引了五万余名音乐爱好者,大部分是从美国各地专程赶来的,把小镇蒙特利挤得满满的。毒品LSD的主要制造者斯坦利特别为这次音乐节定制了一批LSD,并把药丸涂成紫色,还美其名曰“紫雾”(Purple Haze)。演出现场气氛平和,参加者的表现也很好,整个音乐节得到了很好的组织:入口处安放夏威夷兰花,工作人员引领参加者就座,只有“紫雾”这一迷幻药被允许使用,一种旧金山的灯光被用来渲染整个音乐会上的奇幻氛围,所以现场几乎看不到多少警察。几乎所有有名的旧金山迷幻乐队都应邀参加了演出,但表现最突出的要算詹妮丝·乔普林。她演唱的一首学自黑人布鲁斯的歌曲《锁链》可以说是摇滚演出史上一个经典之作,令人难忘,从此奠定了乔普林光辉而短暂的演出生涯,成为摇滚历史上史无前例的女摇滚歌手。不过,乔普林还不是这次音乐节上演出最为出彩的。当天晚上,由于披头士乐队的麦卡特尼的极力推荐,两个当时只在英国有名的乐队第一次在美国闪亮登场。一个是摇滚乐队“谁人乐队”,另一个是美国黑人吉他手吉米·亨德里克斯和他的乐队“体验”。“谁人乐队”的吉他手皮特·汤森自知技艺不如亨德里克斯,要

Hippies

是在他后面出场非得被比下去不可,于是他要求和吉米扔硬币来决定谁先出场,结果老天有眼,“谁人”先上了台。他们的舞台作风一向疯狂,演出完后乐队成员当场把手中的乐器砸了个稀巴烂。“谁人”之后出场的是旧金山迷幻乐队“感恩而死”,刚被“谁人”闹得心神不宁的观众显然没有进入角色,“感恩而死”的演出不算太成功。之后就是亨德里克斯,他被排在音乐节最后一个出场,他的演出竟然比“谁人”乐队还疯狂。他明显地服用了大量的“紫雾”,在舞台上就像着了魔。他演唱了一首名为《紫雾》的歌曲,更是把这个神奇的名字永久地留在了历史上。演出完后,亨德里克斯在舞台上把手里心爱的吉他点上火烧了!他就像在参加一次祭祀仪式,把吉他作为祭品奉献给了音乐之神。当然,这两个乐队不仅仅只会演戏,他们的音乐成就也是世界公认的,尤其是亨德里克斯的吉他技艺,更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在音乐节开始以前,埃德勒让菲力普斯写一首宣传用的音乐节主题歌,菲力普斯灵感突现,只用了不到一个小时就写成了这首《旧金山》之歌。歌曲由菲力普斯的好朋友,民歌手斯考特·麦肯奇演唱。

《San Francisco》《旧金山》

If you're going to San Francisco

如果你要去旧金山的话

Be sure to wear some flowers in
your hair

请别忘了在头发上插满鲜花

If you're going to San Francisco

如果你去旧金山城里

You're gonna meet some gentle
people there

你遇到的人温柔善良

For those who come to San
Francisco

对于那些要去旧金山的人

Summer time will be a love in
there

今年夏天将充满爱的阳光

In the streets of San Francisco

在旧金山的街道上

Gentle people with flowers in their hair

和善的人们头上插满鲜花

All across the nation

全国上下,从东到西

Such a strange vibration

发生了奇妙的变化

People in motion

人们起身出发

There's a whole generation

整整一代人

With a new explanation

他们有自己的想法

People in motion

他们寻求变化

People in motion

他们起身出发

Hippies

蒙特利音乐节是摇滚史上最早的一次大型摇滚音乐节,远道而来的听众们在这个美丽的小镇上度过了和平而愉快的三天,他们中的许多人因此决定在加州留了下来。他们的下一个目的地就是旧金山的海特-黑什伯里街区,他们要在那里头戴鲜花庆祝“爱之夏”。

在这次音乐节上,组委会还特别请来了刚为鲍勃·迪伦(Bob Dylan)拍了部电影的摄影师潘尼贝克来为音乐节录像,虽然这部电影《蒙特利流行音乐节》在最初放映时没有达到预期的效果,但是后来电影随着音乐节的成功也风靡全美国,为后人留下了珍贵的史料。因为这个音乐节的成功举行,鼓励了表演者在露天广场举办大型演出,就像迷幻摇滚遍布整个国家一样,成为后来的摇滚音乐节模仿的对象,至其后继者伍德斯托克音乐节,证明了露天户外演出具有巨大的市场。因此它成为人们的永久记忆。

记住了这个音乐节,人们也当然地记住了这次音乐节的组织者——“爸爸妈妈乐队”的创始人约翰·菲力普斯。2001年3月18日上午,约翰·菲力普斯因心力衰竭死于洛杉矶,享年65岁。美国所有主要媒体均在头版报道了这个不幸的消息。菲力普斯作为摇滚音乐史上著名的歌手,一生做了两件重要的事情,一件事情就是前面介绍的,他成功地组织了蒙特



◇爸爸妈妈乐队

利流行音乐节,另外一件和他的名字分不开的就是他组建了“爸爸妈妈乐队”。约翰·菲力普斯原是一个名叫“行者”的民歌合唱组的成员。一次他去旧金山的一个酒吧演出时,台下的一位才16岁的漂亮的女中学生被这个身材瘦高(他身高有一米九十多)、充满自信的歌手迷住了,竟然跟着他来到纽约。当时25岁的菲力普斯已经结婚,而且还有两个孩子,但这难不倒这位名叫米切尔(Michelle)的任性的加州姑娘。她跑到菲力普斯的家里,要他的妻子离开约翰。菲力普斯夫人早就知道丈夫在外面经常拈花惹草,竟然一点也不惊讶。她还劝米切尔说,约翰在每个城市都有这么一个情人。不过,这回她可看走了眼,这位米切尔真把菲力普斯给迷住了。几个星期之后,菲力普斯离了婚。不久,米切尔成了新的菲力普斯夫人。

1964年冬天,老“行者乐队”解散了,菲力普斯打算再组织一个新的乐队。他找来一位性格幽默的加拿大民歌手丹尼·道厄提(Danny Doherty),再动员妻子米切尔加入,组成了一个全新的“行者乐队”。米切尔本来不太会唱歌,可菲力普斯认为有了妻子加盟他们就可以多拿一份收入,硬是把米切尔说服了。可惜这个三人乐队一开始并不成功。一天晚上,三人百无聊赖之际决定随便去一个地方散散心,顺便寻找灵感。他们找来一个地球仪,让它转起来。米切尔拿了一个小标箭,闭着眼睛往上面扔去,结果标箭扎在一个位于中北美洲的名叫圣托马斯的小岛上。三人立刻动身去了那个热带海岛,并在岛上整日游荡,生活全靠菲力普斯拥有的一张信用卡。不久,道厄提的朋友、女歌手凯丝·埃利亚特(Cass Elliot)也来到了这个岛上,并为大家带来了大量的LSD。埃利亚特身材肥胖(最重时有三百斤),性格豪爽,人们都叫她“妈妈凯丝”。那时凯丝正在暗恋着道厄提,可道厄提装作没看见,因为他正和米切尔打得火热。菲力普斯看在眼里,记在心上。不过为了乐队的成功,他忍下了。凯丝对米切尔的举动也怀恨在心,不过她也假装没看见。毕竟米切尔还是个不谙世事的小姑娘。就这样,四人在岛上过着充满矛盾而又自由自在的生活。

凯丝原本想加入这个乐队,可菲力普斯认为她的声音不够高,和乐队其他人的声音不相配,所以一直没有同意。后来发生了一次意外事件,凯丝的头部被重物击中,造成轻微脑

Hippies

震荡,住了几天医院后,她居然可以唱上去了!就这样,妈妈凯丝成了新乐队的一员。后来,菲力普斯的信用卡被银行拒绝了,四人只得打道回府。他们当时口袋里只剩下五十美元了,怎么办?米切尔决定去赌场碰碰运气。结果呢?他们坐着飞机的头等舱回到了纽约!

这时已是1965年秋,几个月不见,纽约的变化令他们大吃一惊,原来经常在一起唱民歌的朋友们都去了加州。当时美国音乐工业的重心正在往西迁移,一大批唱片公司在加州开设了分部,这些公司用一张张合约把东部的民歌手们吸引了过来。当然,美国西海岸宜人的气候也是一大原因。这也就是为什么加州成为60年代嬉皮士们向往之地的重要原因。他们刚从热带小岛回来,对这一点感触尤深。米切尔本来就是一个在加州长大的姑娘,那几天总是吵着要回西海岸。一天晚上,菲力普斯灵感突发,把妻子的梦想写成了一首歌,歌名就叫《加利福尼亚之梦》。这首歌伴随着西部成为嬉皮士的中心而成为年轻人前往西部之旅广为传唱的歌曲。

到 到

《California Dreaming》《加利福尼亚之梦》

All the leaves are brown

树叶渐渐变黄枯干

And the sky is grey

天空总是阴沉灰暗

I've been for a walk

我走出门去

On a winter's day

外面是寒冷的冬天

I'd be safe and warm, if I was in L.A.

如果此刻我是在洛杉矶,那会是多么温暖

California dreaming

加利福尼亚之梦

On such a winter's day

在一个寒冷的冬天

.....

1965年底,他们真的动身去了洛杉矶,此时凯丝已经在那里住了一段时间了。她借住

在她的好朋友民歌手拜瑞·麦奎尔(Barry McGuire)在洛杉矶的家中。麦奎尔建议他们四人去找自己的制作人,才华横溢的罗·埃德勒(Lou Adler)在试听了他们的歌曲之后,马上和他们签了约。因为菲力普斯有个外号叫“爸爸”,他们决定给乐队取一个新名字,就这样,“爸爸妈妈乐队”诞生了。他们演唱的主要作品均出自菲力普斯之手。他很会写旋律,更擅长配和声。埃德勒为他们请来了洛杉矶最好的录音师,录制了一张名为《如果你能相信你的耳朵和眼睛》的专辑,并推出单曲《加利福尼亚之梦》和《星期一、星期一》。虽然乐队的风格并不是典型的民歌摇滚,而是一种带有民歌风味的流行音乐,但这并不妨碍这两首单曲都成为热门歌曲,后者还登上了排行榜的第一名。爸爸妈妈们一下子出名了。

然而,伴随着乐队事业上的腾飞,他们四人之间的裂痕也开始越来越明显了。米切尔终于和丹尼发生了性关系,把菲力普斯气得不行。他甚至还写了首歌表达了他的不满(这首歌名叫《我又看见了她》,后来成为乐队的又一首热门歌曲)。最后,菲力普斯夫妇终于分手。但米切尔这时又有了新爱,对方居然是著名的“飞鸟乐队”的歌手吉因·克拉克。这个变故让两个男人都成了失意者。道厄提陷入了酒精的泥潭,而菲力普斯则求救于毒品带来的暂时麻醉。凯丝的心里也不好受,眼见自己心爱的男人迷上了年轻漂亮的米切尔,她也自暴自弃,开始玩弄别的男人。凯丝疯狂地和许多不同的男人做爱,甚至还生下了一个没有父亲的女儿。要不是乐队那时挣了很多钱,他们恐怕连一个月都维持不了。

1968年,妈妈凯丝离开了乐队,开始了她的一段不太成功的单飞生涯,同时宣告了成立才三年多的“爸爸妈妈乐队”正式解散。六年之后,妈妈凯丝不幸死于心脏病,而菲力普斯和米切尔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仍然相互仇恨,形同陌路。后来菲力普斯和道厄提还找来另两位女歌手,重组“爸爸妈妈乐队”,不过他们再也没法重现当年的辉煌。就是这样命运多舛的四个人,给我们留下了至今听起来还是那么清新宜人的《加利福尼亚之梦》。现在再听此歌真是让人唏嘘不已,恍如梦中。在反映美国60年代动荡历史的电影《Forrest Gump》的原声带里收录了菲力普斯的《加利福尼亚之梦》和《旧金山》这两首歌曲。

Hippies

五、爱之夏：旧金山，1967年

“如果你要去旧金山的话，请别忘了在头发上插满鲜花”。这是流行于60年代中后期嬉皮士文化盛行时的一句歌词。

旧金山在人们的眼中，一直以来就有不同的评价。50年代末和60年代初这里是波西米

◆ 摇滚音乐节



亚人的聚集地。杰克·凯鲁亚克、艾伦·金斯堡以及其他的作家、艺术家和音乐家经常会在旧金山的北部海岸以及伯克利海湾聚会。1964年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爆发自由言论运动。因此旧金山在生活方式、社会态度以及思想上都经历了一场革命。事情的发展起因于凯西和“欢乐的恶作剧者”于1965年在此地开始的迷幻试验。这里因为感恩而死乐队的出现而促成了迷幻摇滚的发展,并在这里首次点燃了成千上万支的蜡烛来达到迷幻的目的。这些灯光在很多场合使用。如在1966年的流行音乐节中嬉皮士将流动戏剧、模仿演出以及纹身都加入到迷幻仪式中来。

到1967年,所有的事情如音乐、毒品以及“花儿少年”纠集在一起。这一年“部落集会——第一个聚游会”开始了,海特街的商人们开始意识到这个城市正在发生一些事情,这些事情正在吸引着越来越多的年轻人。他们决定积极地促进即将到来的夏季作为“爱之夏”,从而带来无限商机。年轻的嬉皮士们唱着《赶往加州》的歌奔赴旧金山参加“爱之夏”的一系列活动。

“下决心重新开始

带着受伤的心赶往加利福尼亚,

有人会告诉我:在加州有个女孩

她眼里充满爱,头戴鲜花”

(乔普琳演唱的《赶往加州》)

在旧金山金门公园狭长的入口处是有名的海特街。在1967年,海特街到处充满迷幻音乐、迷幻灯光、毒品、时尚和年轻人。海特—黑什伯里街区一方面试图缓解人流的汇集,另一方面根据这些文化先锋派的需求获得自身的发展。这里有免费的医疗、免费食物(主要是“新掘地者”提供的)、免费的衣物和免费的布料等,这种帮助在当时形成一股巨大的洪

Hippies

流。因为这种环境充满着爱与共享,所以你可以将性和毒品也自由地加入其中。

然而这种趋势走得太远。这些年轻人开始开着汽车周游海特街。根据当地电台报道,当时的海特街,从车窗往外看,这个小城是如此的陌生,就像是一个美丽的巨大的露天动物园。媒体的报道吸引了越来越多的孩子向往海特街,渴望成为这个小城的一员,因此源源不断的年轻人涌往这个街区。

1967年6月16日开始的蒙特利国际流行音乐节的演出,再现了旧金山音乐的魅力。这吸引了全国的关注。此次音乐节被后人看成是乔普林和亨德里克斯的专场演出,因为在此之前他们尚不为人所知,但是他们在这次音乐节上的出神入化的表演使他们迅速走红。

6月21日,嬉皮士们在金门公园举行庆祝夏至到来的聚会,有名的嬉皮士的“爱之夏”活动正式开始。6月25日,披头士首次在电视台演唱《你所需要的是爱》(All You Need Is Love),有近10万人次的年轻人聚集在海特-黑什伯里街区聆听这首歌;7月1日,披头士的《佩帕军士孤独之心俱乐部》荣登流行歌曲排行榜首位;7月7日,《时代》杂志刊登名为《嬉皮士:反文化的哲学》的文章,向全国详细介绍了旧金山海特-黑什伯里街区的嬉皮士现象;8月7日,乔治·哈里森(谁人乐队的领头)携妻子帕蒂前往旧金山海特-黑什伯里街区参观;8月26日,亨德里克斯的《你试验过吗?》(Are You Experienced?)登上了流行歌曲排行榜,很明显随着嬉皮士“爱之夏”一系列活动的展开,海特-黑什伯里街区正式成为嬉皮士的世界,成为迷幻剂、意识、音乐、艺术、时尚以及生活方式的革命的中心。海特-黑什伯里街区在这个时候达到其颠峰,为人们打开了发现真正的自我和通往普通人性的的大门。《时代》形容这一地区为“嬉皮士运动的活力四射的中心”,他们的部落协调的概念就是让每个人“做自己的事情”,“觉得好,就干”,每个人的行为都没有固定的形式,很明显此时嬉皮士已经变成了绝对自我中心主义者。

但是“爱之夏”很快就结束了,日夜暴露在外以及营养不良导致的毒品中毒、肝炎和其他疾病削弱了嬉皮士的队伍;官方的压制、媒体的宣传和少数民族特别是黑人的敌意都加

速了它的消亡。旧金山的市议会议员们对这些“脱缰之马”的前景十分恐慌，警察开始经常殴打嬉皮士，卫生官员也经常骚扰他们的公社，毒品贩子在街上游荡，兜售罪恶的麻醉剂。嬉皮士们也引起了海特—黑什伯里街区的黑人的不满，黑人不喜欢LSD，更不喜欢这些白人要装成穷人占领他们的地盘，于是不可避免地出现了暴力行为和冲突；媒体对“爱之夏”的宣传（当时全美国到处有人说，要寻求爱情和鲜花快到旧金山去吧），不仅引来了观光者，而且吸引了很多不稳定的流动人群、精神病患者和罪犯。嬉皮士没有什么钱，但是他们很容易辨认，在《家庭》杂志上埃德·桑德斯就把嬉皮士比作“被豺狼包围在山谷中的肥胖兔子”。到这一年底，“据报道，海特—黑什伯里街区的犯罪包括17起谋杀，100起强奸，近三千起盗窃”，但嬉皮士们不敢去警察局，因为他们自己一般都是毒品使用者和逃兵。“爱之夏”在1967年10月8日正式结束，但反文化运动并没有因此而停顿。1969年8月，反文化运动达到了几年来的最高潮——伍德斯托克音乐节。（1969年8月15日—8月17日）在纽约市西北的白湖牛奶场举办的一次规模空前的摇滚音乐节，成为60年代最著名的一次反文化集会。

随着“爱之夏”的结束，以及几年后媒体注意力的转移，许多嬉皮士也开始转移目标，他们中有些人回家了，有些人继续过着群居生活，还有些人游历于其他嬉皮士聚居区。因此海特—黑什伯里街区作为嬉皮士文化中心的地位开始衰落，由先前的热闹到消沉，再到今天开始重新恢复往日的热闹，是生活于60年代的人对这一地区的怀念使这个昔日的嬉皮士聚集区重新成为旅游者注目的焦点，再次成为嬉皮士聚会的圣地。

Hippies

六、芝加哥的民主集会,1968年

“我们要求的是真正的和平,而不是寻求冲突”——这是1968年8月,爆发在芝加哥的由长发异装的嬉皮士发动的反越战骚乱中的口号。

这次民主集会是反对在越南持续进行战争的自由宣言,而事实上这次集会是一场闹剧,因为胜利是无望的。早在1968年初,马丁·路德·金博士和肯尼迪总统就遭到暗杀,随着这两位深受美国人欢迎的爱好和平的领导人的死,以及支持越南战争的

民主党领袖汉弗莱被提名为总统候选人,拒绝和平注定成为美国激进分子的平台。

每天晚上,美国人都可以从广播中看到来自芝加哥的反战运动。易比士(Yippies,20世纪60年代美国激进青年组织)的领袖阿比·霍夫曼(Abbie Hoffman)号召50多万抗议者在芝加哥举行民主集会。作为对此的反应,芝加哥市市长戴利(Daly)组织了1.2万名警察在集会的中心严阵以待,除此而外,他还握有6000多名国民警卫队,7500名美国陆军部队,以及1000名FBI、CIA和其他国防服务机构的职员,用以对付这些手无寸铁的和平示威者。杰里·鲁宾和霍夫曼的易比派像疯狂的乐队一样咆哮着威胁芝加哥,将该城的水全部掺了LSD,而这些通常正是媒体抓住他们所使用的恶作剧手段来做反面报道的口实。汤姆·海登(Tom Hayden)、瑞尼·戴维斯(Rennie Davis)、大卫·德林杰(David Dellinger)以及学生民主自治同盟(校园里学生争取民主的政治团体)的领导是这次大规模抗议的组织者,他们后来都受到芝加哥第七法庭的间谍审判。

很明显,教训这些民主主义者是政府的一个阴谋,一方面这些抗议者被强行逼迫离开他们集会的公园,另一方面,所有街区的出口都安上了刺刀和机关枪。显然这是用来围攻



◇马丁·路德·金



◇1968年的芝加哥民主集会上,市长戴利下令用催泪弹进攻示威游行(Duane Hall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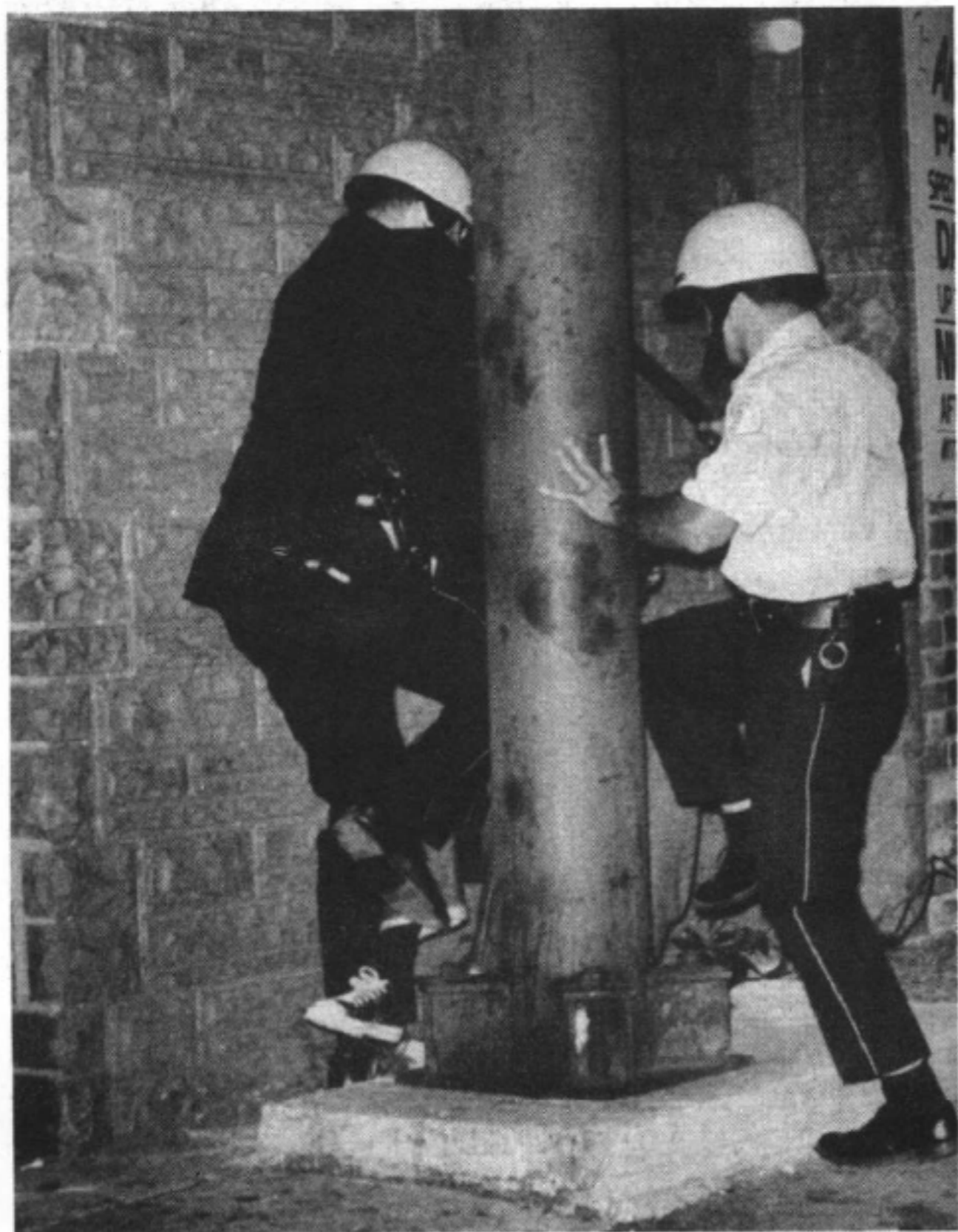


◇1969年在芝加哥暴力“纪念日”学生与警察发生冲突(Duane Hall摄)

Hippi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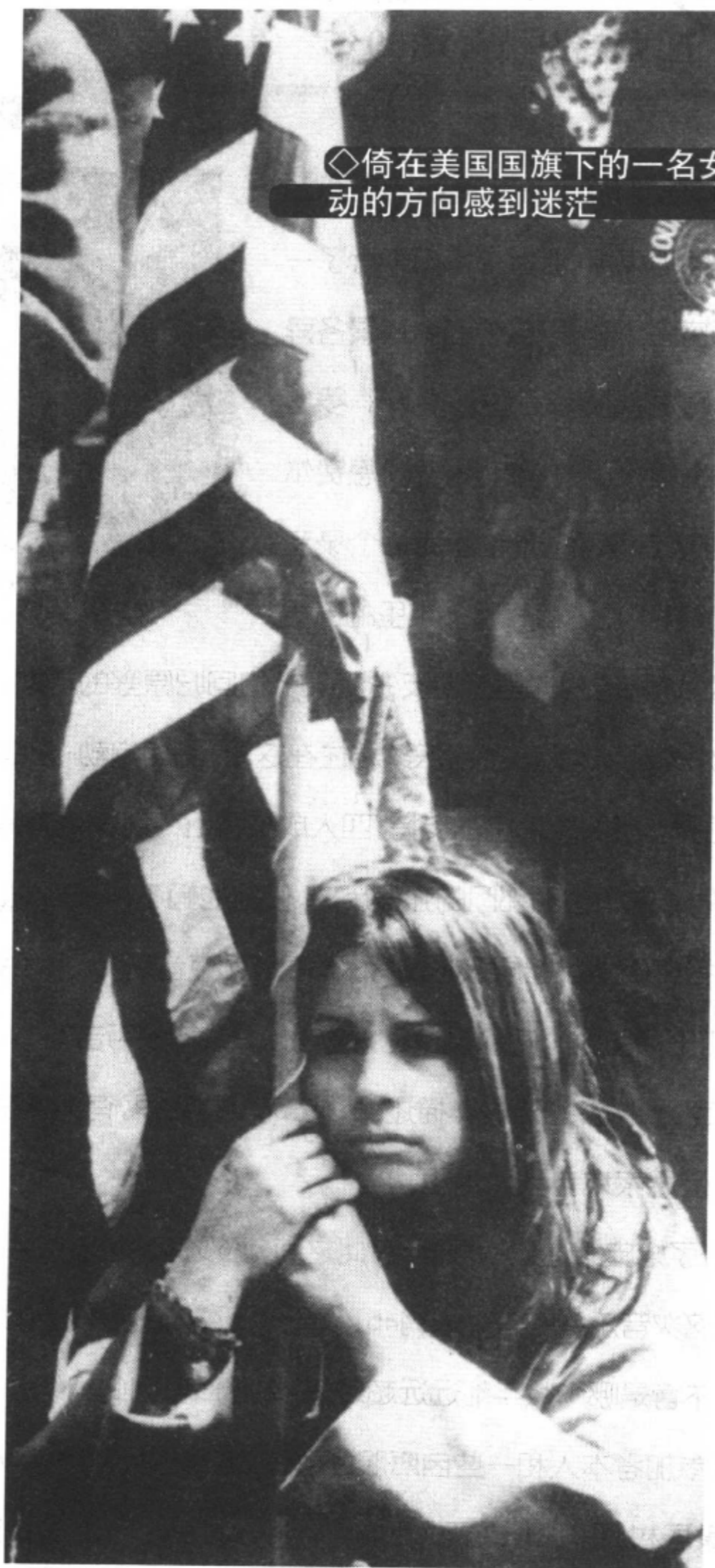
和扫射这些和平示威者的。第一手的报道材料表明,这些阴谋不仅是对付年轻的和平抗议者,而且还用以对付记者、摄影师以及过路者、教士、牧师。金斯堡试图证明这次抗议集会 是和平的,但是警察的暴力和蛮横根本不接受他们的陈词。每天都有越来越多的示威者,但是每一天他们都被越来越多的警察和国民警卫队制止,正是这种警察暴力出现在电视上,使得全球人都看到了美国的暴力,也因此导致了越来越多的抗议者参加这次集会。后来在1969年的芝加哥暴力“纪念日”,美国学生民主自治同盟再次组织抗议集会,表示他们的愤怒。

这次抗议的结果,汉弗莱失去了当选总统的机会,市长戴利也失去了很多的权力。易比士和学生民主自治同盟的领袖因制造阴谋和发动暴乱之名而受到法庭的审判。但是在审判席上,霍夫曼和鲁宾将审判台变成了他们控诉政府罪行的舞台。最后,有关这场阴谋的审判也不了了之,发动暴乱的罪名也被推翻。这次芝加哥法律允许政府使用铁血政策也证明了在战场上存在着军事派别。



暴力对付暴力,我们的社会充满着暴力。而嬉皮士幻想通过非暴力手段取得抗议的胜利是无望的。这也表明了 在破坏和平抗议中暴力的使用,造成了双方之间暴力事件的剧增。这次芝加哥民主集会上的暴力,使嬉皮士对政府和社会彻底失望,在这次事件后,越来越多的嬉皮士走上了消极遁世的道路,嬉皮士群居村在此之后也获得了长足的发展。

◇1968年,警察对民主主义者的迫害(Duane Hall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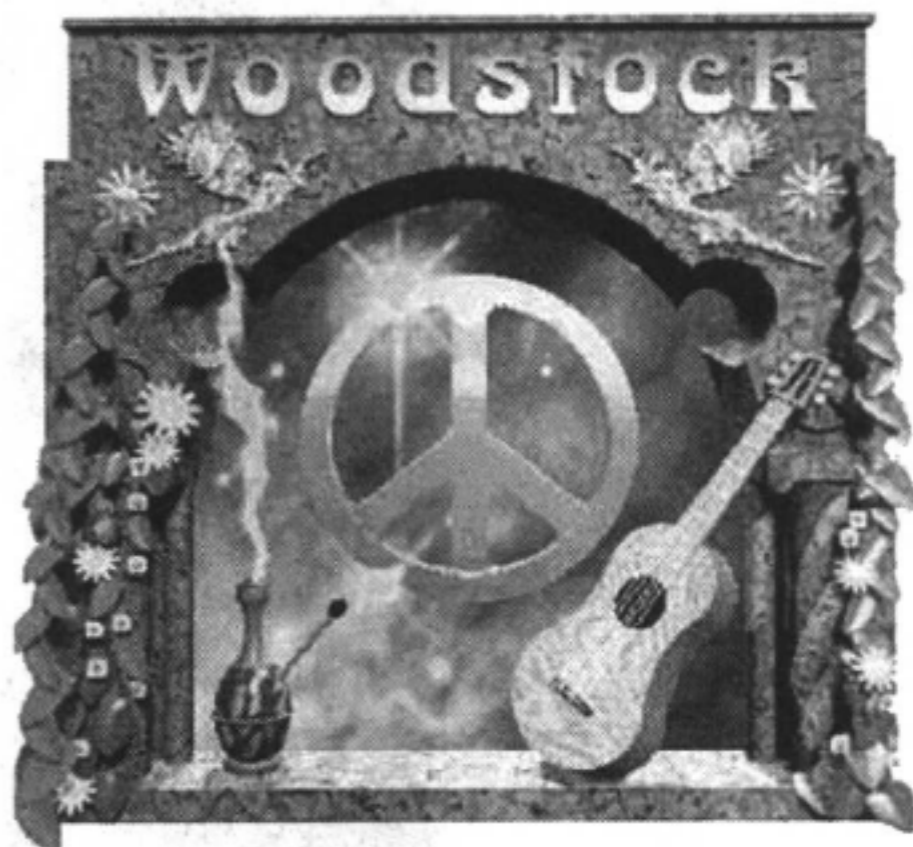
◇倚在美国国旗下的一名女学生对学生运动的方向感到迷茫

Hippies

七、伍德斯托克音乐节, 1969年

◇鸽子与吉他

1969年的8月15日至17日,在距离纽约市西北70公里的贝瑟尔镇的迈克斯·亚斯格牧场举行了一场史无前例的音乐盛会。这次盛会由四个背景各异的小伙子发起,他们是:约翰·罗伯茨、乔尔·罗丝曼、阿蒂·科恩费尔德和迈克尔·朗。朗和科恩费尔德两人计划举办摇滚音乐会,还准备建一个录音棚。他们认为把它放在距曼哈顿一百多英里的伍德



斯托克镇的森林最合适,因为这里符合反主流文化的回归原野的精神,并且,一个世纪以来,这里一直是音乐家的圣地,诸多音乐家居住在这里,例如鲍勃·迪伦、蒂姆·哈丁等。他们后来向罗伯茨和罗丝曼寻求资金的支持。四人成立了伍德斯托克有限公司,公司取名为伍德斯托克森林。后来由于当地部门的强烈反对,使得他们不得不将演出转移到了亚斯格牧场,但音乐会的名字仍然保留原来的命名:伍德斯托克音乐节。音乐会的动因是抗议越南战争,主题是“和平与博爱”,由此设计的标识图片为“鸽子与吉他”。这个标识是艺术家阿诺德·斯科尔尼克设计的,他是这样描述的:“在这个国家里,有某种东西、某种情绪被触动了。所有人都不假思索地走到了这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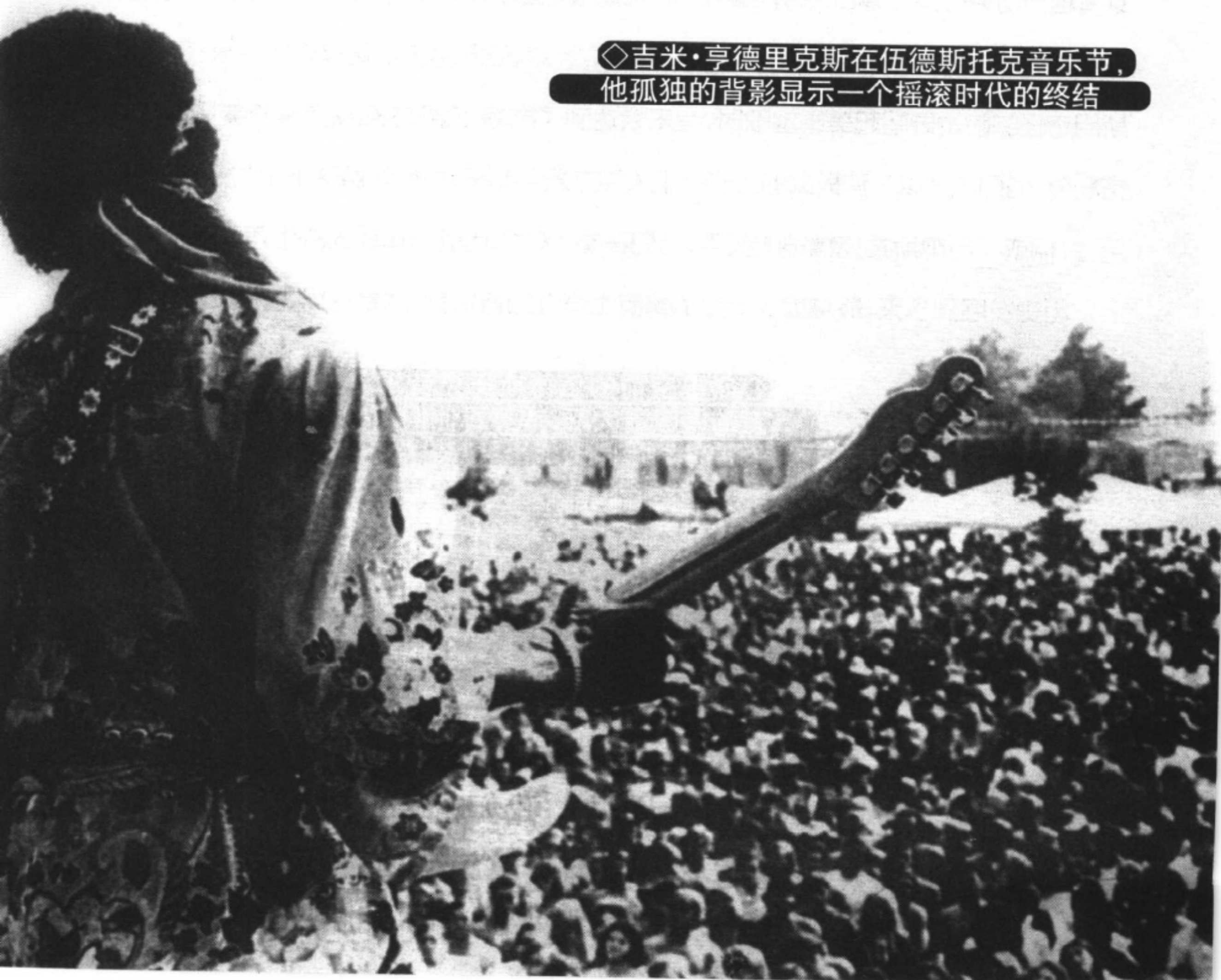
这次事件代表了嬉皮士运动的颠峰。在此之前,还没有哪次音乐会的参加人数超过这个规模,估计参加这次音乐会的年轻人有45万,但是伍德斯托克镇上的历史学家费尔德曼认为应该有70万。不管是哪个数字都远远超过了预期计划。因此组织者只好尽力应付不断涌来的人流,但是参加者本人和一些自愿服务群体如“猪农场”(Hog Farm,成立于60年代的一个嬉皮士聚居村)和“欢乐的恶作剧者”,也在维持整个音乐会的现场。现场很少有警察出现,因为这里不需要他们。在音乐会现场和周围临近的群居村没有发生暴力事件,

甚至也没有发生偷窃行为。

这场音乐会最吸引人的地方当然是音乐演出本身。出现在舞台上的有：吉米·亨德里克斯、谁人乐队、詹妮丝·乔普林、杰斐逊飞机乐队、感恩而死乐队，以及其他许多有名的摇滚歌手。

这些“花儿少年”没有被高温、暴雨和泥泞扫了他们的兴致。他们跟组织者一样，没有做很好的准备，也都没有预料到会如此出奇的多。那两天大雨如注，交通堵塞长达20英里，污秽遍地。有些人不得不步行20英里才能到达音乐会现场，因为从纽约到农场的直达公路上挤满了前来参加这个盛会的人。许多人没有带足够的食物和水，但是想让一些卡车

◇吉米·亨德里克斯在伍德斯托克音乐节，
他孤独的背影显示一个摇滚时代的终结



Hippies

为这些人重新运送食物和水几乎是不可能的。为了度过这三天的美好时光,参加者共同分享每一样东西,包括食物、饮料、毒品、帐篷甚至衣服。他们在现场胡乱走动,吸食毒品,欣赏最优美的音乐。累了他们就躺在泥泞的地上而眠,他们因为吸食毒品而进入了完全的梦幻世界。

当时的两场特大暴雨再加上45万双狂舞的脚,将音乐会现场踏成了一片泥沼,在巨大的演出平台上音乐、诗歌朗诵通宵达旦,高音喇叭震耳欲聋,“要做爱,不要作战”的反越战口号响彻整个会场,这里成了青年们从事“革命”和表白“革命”的最佳场所,他们用富有反叛意味的摇滚乐、毒品、性来与国家机器、政权、体制进行最直接的对抗。青年们长发束带,穿着粗布蜡染衬衫、印染工装裤或喇叭裤,发疯般地随着刺耳的音乐摇晃,他们吸食着毒品,在泥浆里的湿睡袋中性交,或者干脆赤身裸体、当众做爱。当天才摇滚乐手吉米·亨德里克斯用奇怪的腔调哼唱起美国国歌时,音乐会达到了高潮,疯狂的观众合着节奏将星条旗撕得粉碎,他们试图以一种极端的方式寻求人类之爱与和平,而反叛意味十足的摇滚乐、毒品与性,构成了伍德斯托克精神的要素,它们在整个60年代成为年轻人的生活时尚。

历史发展到今天,最常被人提起的嬉皮士举办的音乐会,就是这场史无前例的伍德斯

◇盛况空前的伍德斯托克音乐节,成千上万的人吸着大麻,挥舞着他们的衣衫,听他们钟爱的乐队的演出



◇1969年的伍德斯托克



Hippies

◇伍德斯托克：人们或盛装而出，或裸体相见



托克摇滚音乐会，其强烈的光芒甚至掩盖了早它两年于加州举办的蒙特利国际流行音乐节——历史上第一场大型摇滚音乐会。虽然同样喊着“爱与和平”的嬉皮士口号，前者却比后者更具神话性，这主要是时代气氛与主办者的运气所致。1967年之前，结合解放思潮、迷幻药物与摇滚乐的嬉皮士运动，已逐渐于旧金山成形，音乐、舞蹈与吟诗的大小聚会随时发生于旧金山各个角落，于1967年的“爱之夏”达到高潮。那么，为什么最后是由在纽约举办的伍德斯托克音乐会占据最崇高的历史地位？这主要是由于当时伍德斯托克请来的工作人员太少，无法阻止大批未购票的乐迷涌入场内，人数与售出的门票不成正比，四位主办者（均不到27岁）大赔了一笔，但他们却靠着后来获得金像奖的纪录片《Woodstock》及数不清的现场录音唱片名利双收。伍德斯托克带给整整一代人的美好回忆促成了反文化运动的合法性，一场和平的革命逐渐在西方世界展开。

伍德斯托克音乐会另两个较少为人提起的成功原因，是应邀演出者皆为名噪一时的摇滚乐队，和这场活动“真的很好玩”，这是之前及其后以至当今的摇滚音乐会难以超越

的。当我们强调音乐会的反文化与另类特性时,也不能不注意,此类音乐会具有难以摆脱的商业性,同时,它骨子里就是一种以好玩、狂欢、逃离现实为出发点的娱乐活动,这和流行音乐文化本身的特性是完全一样的。

在随后的10年里,伍德斯托克逐渐地消失在历史的记忆中。到了70年代晚期,一些平民开始在每年8月举办3天的聚会来纪念这个日子。“非常寂静,最多有30个人参加”,一个名叫萨沃德的焊接工在1978年参加了这个纪念活动,他这样回忆道。1984年,他开始用铸铁和混凝土在原址树立一座纪念伍德斯托克音乐节的纪念碑,这是世界上惟一的一座这个内容的纪念碑,它在某种程度上成了反主流文化者的圣地。这里没有标记,不收门票,它位于一条小公路的旁边。没有什么特殊的東西可供人们瞻仰,游客们总是漫不经心地前来,呆上几分钟后离去。1994年和1999年分别举办了两场伍德斯托克音乐节,但是因为参加者和社会现实的变化而成为一种商业现象。因此60年代的伍德斯托克音乐节成为人们永久的回忆。

如今,伍德斯托克音乐节早已成为历史,就像60年代一样,人们永远无法再复制和重新来过。它留给后人的是努力捕捉整个运动和整个年代的时代精神,去考虑运动所带来的震撼。伍德斯托克音乐节,不仅成为了当时年轻一代的精神寄托和生活方式,更以它的通俗性、平民化和非道德性而彪炳后世。正如伍德斯托克镇上的历史学家费尔德曼所说:“人们在这里经历的是一场一生中绝对只有一次的事件,它成分复杂,无法复制,如同狄更斯所

说,这是最好的时代,也是最坏的时代。”

伍德斯托克的价值仍然等待着人们的继续评判……

◆伍德斯托克纪念碑



Hippies

八、阿尔塔蒙特的惨剧,1969年

1969年12月9日,滚石组织了一场免费音乐会来结束他们成功的跨越全美的旅行。音乐会临近开始的时刻,这里变成了阿尔塔蒙特摩托车赛,在旧金山东部海岸40英里处,参加这次摩托车赛的有很多当时非常有名的摇滚乐队,包括杰斐逊飞机、感恩而死乐队和滚石乐队。

这场缺乏计划和组织的音乐会导致了很多问题的发生和存在。首先,赛车道没有选择在最好的道路上;其次,舞台搭建仓促,高度不够,距离观众太近;最后,错误地雇用了飞车党徒“地狱天使”^①维持治安,而给他们的报酬是价值500美元的啤酒,雇用“地狱天使”本身



◇地狱天使参加嬉皮士集会

^①地狱天使——美国的一个暴走族,于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出现在美国东部地区,越战最激烈的20世纪60年代末和70年代初,广泛普及到加州和内华达等西部地区。他们是号召反战和人权的嬉皮士派别。没有固定居所,几十个人一起驾着摩托车成群结队地活动,行动奇特,很有侠义精神,被称为“现代牛仔”。他们遍体纹身,戴着花花绿绿的铅和铁的装饰品,披着黑色皮夹克,被蒙上一层反社会反体制的色彩。因在1969年的阿尔塔蒙特音乐节上开枪打死了一名观众而受到成年人和社会的攻击。



◇地狱天使的宣传海报

就是非常冒险的,作为报酬的啤酒更是危险。当30万观众蜂拥至此参加这次摇滚盛会时,整个场地拥挤不堪。

后来这次音乐会也像伍德斯托克音乐节一样被拍成电影,记录了这场音乐会中的一些危急事件。很明显,参加者对这场音乐会有着不同往常的期待和想法。那些开心的花儿少年看起来多得数不胜数,并且他们中的很多人都靠近舞台,并尽量拥向舞台。这种情景的出现因“地狱天使”而变得更为紧张。“地狱天使”试图使用各种手段,包括暴力手段,阻止人群冲向舞台,杰斐逊飞机的成员马丁·柏林(Marty Balin)站在拥挤的人群中,也被“地狱天使”踢出了舞台。这种混乱的局面在滚石出场时并没有什么大的改善。他们不合时宜

Hippies

地选择了一些暴力倾向的歌曲,如《街头战斗者》和《同情魔鬼》。滚石在《同情魔鬼》一歌中唱道:

“看到他在舞台上
我愤怒地握紧了拳头
地狱中的天使
无法打破撒旦的拼写
当火焰升到夜空
照亮了耶稣受难的十字架
我看到撒旦在笑”

就在滚石演唱这首歌时,一个持枪的听众走向舞台,“地狱天使”立刻毫无怜悯地开枪打死了那个人。因为担心暴乱,滚石继续表演,但很快就支持不住,逃离了现场。对“地狱天使”的指控最后也失败了,因为“地狱天使”是在履行他们的职责,而且属于“正当防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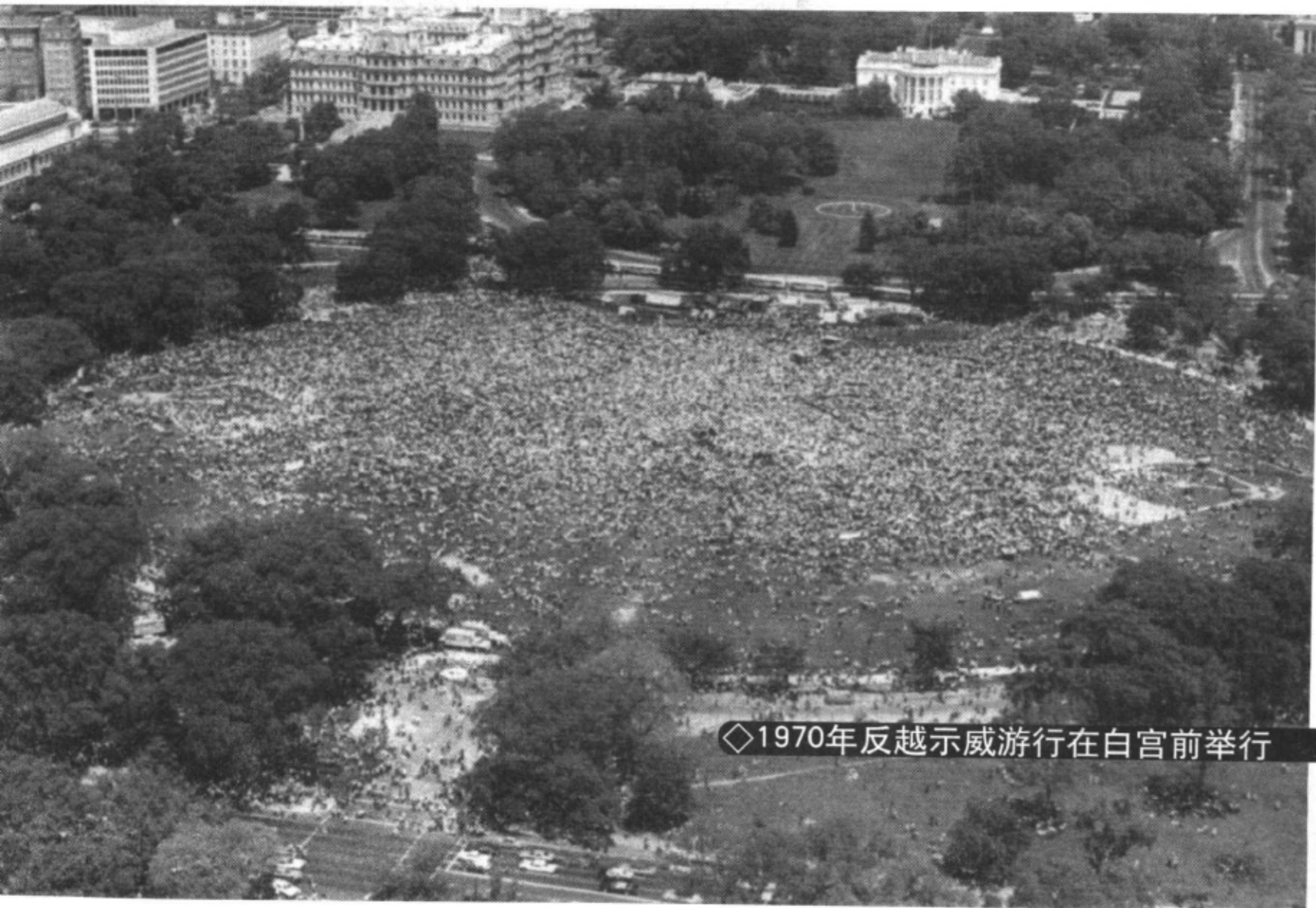
如果有更好的组织和计划,阿尔塔蒙特舞台上的惨剧也许可以避免。难道是免费的音乐会导致了这场惨剧的发生吗?是因为一些烈性毒品被使用吗?是因为地点接近摩托车通道吗?是因为这个音乐会太拥挤了吗?阿尔塔蒙特是标志着新一代追求爱与和平的年轻人清白的终结吗?这些问题还有待回答。

无疑,围绕这次音乐节的宣传导致了举行音乐节这种广场文化类型的嬉皮士文化运动的衰落。阿尔塔蒙特音乐节上的暴力事件是当年发生在美国的大的暴力事件之一。这之后,嬉皮士运动逐渐地走向了暴力方向,也失去了人们的同情和支持,加速了整个嬉皮士运动的衰亡。

九、地球日,1970年

1969年,加利福尼亚南部的一个城市圣巴巴拉出现石油外溢,结果造成了大量的海鸥和鱼类的死亡,这一事件大大震惊了美国人。在故事发生的这段时间里,没有人为石油的外溢做好任何的准备,没有任何特殊的设施控制石油的持续外溢,也没有组织任何力量清除溢出的石油,更没有采取任何有效措施维护海滩,保护或拯救生物。这件事情留给人们的是思考此事给后人带来的后果和影响。事后,新的油井在加州美丽的海岸上架了起来,突然每一个人都意识到这种发展的需要,对野生生物、鱼类和沙滩造成的巨大的潜在威胁。这对于生活在海岸上的人来讲,是又一件不幸的事情,这件事最终使人们将注意力集中到对环境的保护上来。

青年学生们已经在历次的反战运动和反抗服兵役的事情上有过很好的组织了,所以威斯康星州议员纳尔逊想到将学生们再次组织起来,在全美开展环境保护教育。哈佛大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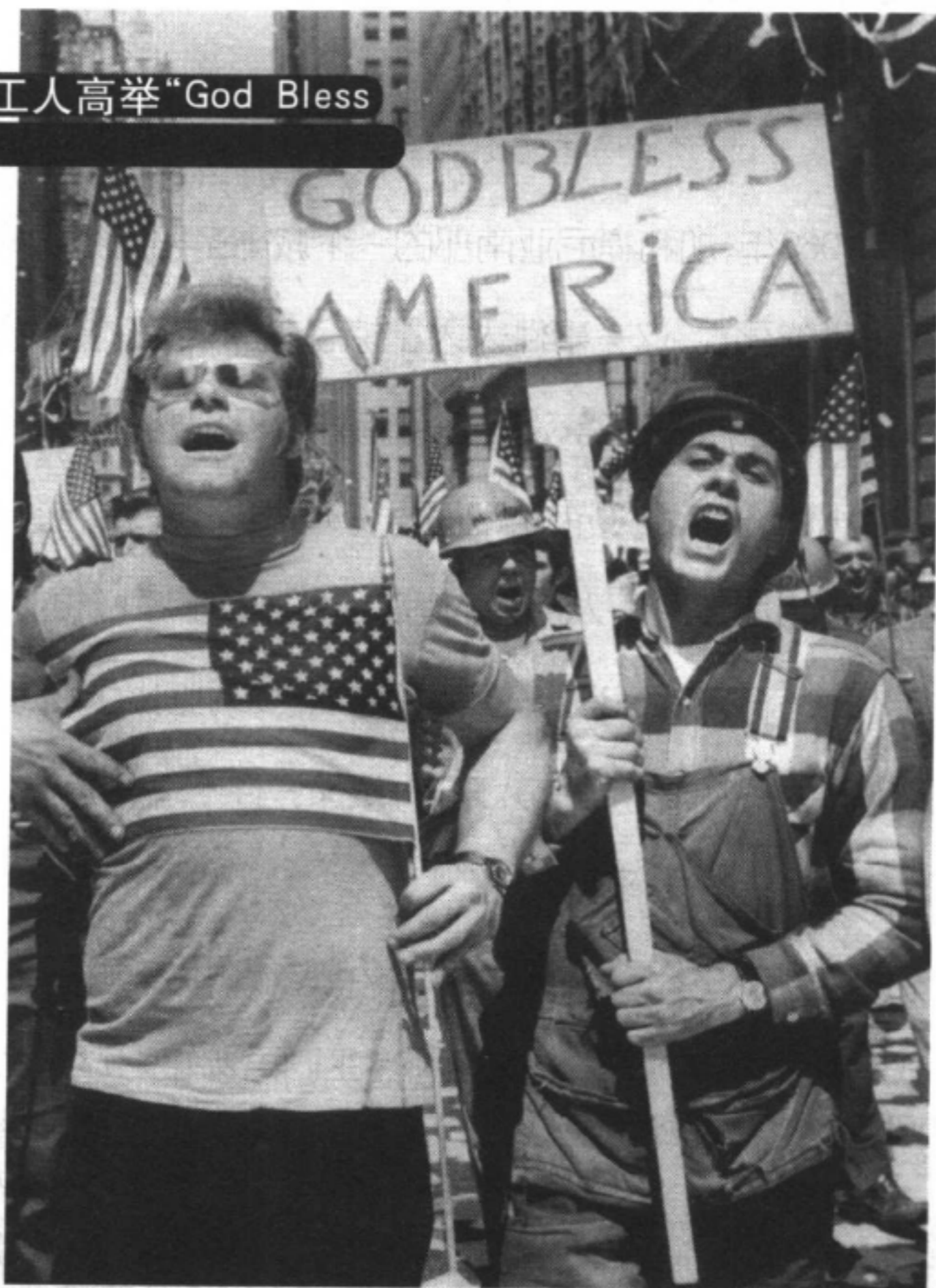


◇1970年反越示威游行在白宫前举行

Hippies

◆1970年纽约的建筑工人高举“God Bless America”旗帜游行

法律系的学生丹尼斯·赫斯被选举为全国协调组织者。1970年4月22日,全球第一个地球日在美国诞生了。大约200多万人参加了此次环境保护运动。也是历史上最大的有组织的民主抗议运动。参加者很多是当时的嬉皮士们。一个参加这次运动的人后来回忆道:“我记得在纽约市,学生们一大早离开学校去参加在此举办的很多活动。他们用车封闭了第五大街。大约10万人在联邦广场为



生态平衡而示威。他们抗议那些具有污染性的公司。土地、空气和水的污染作为一个重要问题提上议事日程。许多人将左邻右舍组织起来搞清洁和绿化。在华盛顿纪念碑前民谣歌手彼得·西格演唱保护环境的主题歌,在大学校园公开的演讲、游行、集会随处可见。这一系列的环境教育运动提醒人们我们的生态环境正在受到危害。”

地球日运动终于获得了成功,这一年底“环境保护委员会”成立了,保护空气和保护水资源的条例被写进法律。这次胜利继续鼓励着人们为保护和平而战,“绿色和平”组织和“地球第一”组织相继成立。

这次运动是整个60年代轰轰烈烈的嬉皮士文化运动中,取得成功并成效非常显著的一次运动,为现今对环境的重视和保护的开端。

十、肯特州立大学大屠杀,1970年

1970年在美国发生了一件大事,竞选时曾信誓旦旦要结束越战的美国总统尼克松突然于4月1日宣布出兵柬埔寨,通过入侵柬埔寨扩大在越南的战争。政府的这一决定激怒了学生们,导致新一轮的校园抗议运动席卷全国。学生们认为政府非但不结束战争,还想进一步扩大战争,企图在越南战争中陷得更深。学生们经常听到这样的观点:如果我们不取得这场战争的胜利,共产主义的洪流将会扩展到整个东南亚。现在看起来这个多米诺理论是正确的,但是美国却因此而成为了侵略者。使学生们不满的一个事实就是如果战争扩大了,那将意味着学生们服兵役的期限会延长,被送往战场的几率也会升高,也意味着他们这几年的反战努力将付诸东流。尼克松和他的军事机器为所欲为,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完全不顾千千万万的美国人民的感受。因此学生们突然感到他们的权利遭到践踏,生命受到威胁,因此他们要为民主和权利而奋起反抗。



◇佛教徒通过自焚抗议南越政府

◆参加反战抗议的学生



1970年5月1日,肯特州立大学的3000多名学生在校园举行和平的反战集会。可那天晚上,有传言说一向极右的俄亥俄州州长正在请求联邦政府派国民警卫队进驻肯特城维持秩序,愤怒的学生们开始自发地向县城聚集,一些人在大街上燃起了篝火,并开始砸商店的玻璃。和平集会演变成暴力示威游行。肯特州立大学校园的形势随着这种谣言,越传越广,而变得越来越严峻。而实际上,

肯特州立大学比俄亥俄州的其他任何大学都要保守。但是入侵柬埔寨的决定和国民警卫队进驻校园的传言,确实激怒了肯特州立大学的学生们。然而事实证明,这个谣言是千真万确的。5月2日,国民警卫队真的开进了县城,并进驻肯特大学。当学生们一大早来学校上课时,发现校园里竟然停满了军用吉普车和坦克车,几百名实枪荷弹的士兵封锁了主要路口。一开始学生们对这些士兵还挺友好的,可是,俄亥俄州州长在电视上发表了一份措辞强硬的声明,禁止在校园内举行任何抗议游行活动,颁布宵禁令,禁止学生深夜外出。而肯特市市长说他会用“任何必要的手段”摆平这场麻烦。这下可激怒了学生们,他们开始向士兵喊反战口号,采取静坐的方式,用猥亵的话大骂国民警卫队,并向他们扔石头。学生和军

队发生冲突,一些学生因此遭到殴打,一些人被打伤。军民冲突逐渐升级。

5月4日这天,警卫队士兵们奉命向学生们发起冲锋,试图把学生赶出校园。这一行动遭到了学生们的强烈抵抗,他们向士兵们投掷石块,士兵们则用催泪弹反击。可是,不知是



◇国民警卫队与学生的对峙

什么原因,十几名士兵在没有任何警告的情况下突然单腿跪地,将手中的M-1冲锋枪指向了学生。一开始大家觉得士兵们是想作出警告,可是没想到的是,他们居然向手无寸铁的学生们射击!整个过程持续了十三秒钟,士兵们共发射了六十七发子弹,当场打死了四名学生,其中有两名为女学生,另有数十人被打伤。被打死的这四人当时均离现场至少三百多米远,可以说都是被流弹打中的。这个血腥的消息立即在各大报纸的头版头条予以报道。电视新闻中,播放了一个年轻女子跪在一个已经流血而亡的学生面前哭叫着,她的痛

Hippies

苦和彷徨代表了整整一代人的控诉和疑问：这到底是为什么？

全国的学生立即对此有强烈反应。几乎所有的大学都相继爆发了抗议运动，全美三分之一的大学校园参加了美国历史上的首次学生罢课。10万名学生进军华盛顿，抗议军队的暴行和越南战争。许多学校被迫关门。

可是，在媒体随后进行的民意调查中，大多数居民，尤其是学生家长，都选择了站在政府一边。他们指责学生们首先挑起事端，而士兵开枪是为了维持秩序和国家尊严，实属迫不得已。尤其是在美国士兵正在越南前线打仗的节骨眼上，学生们却在后院闹事，违反了爱国主义精神。当时电视台还播出了一段采访，一名中年女性在接受采访时说：应该打死更多的学生，因为他们明知故犯，不遵守法律。当时的加利福尼亚州州长罗纳德·里根在谈到这件事时说：“如果有必要来解决问题，那也就只好流血。”事后，没有一名士兵被判刑。尼尔·扬在听说了这件事之后，愤怒地写下了这首《俄亥俄》(Ohio)，向美国政府发出了最响亮的抗议：

Tin soldiers and Nixon coming

宪兵和尼克松已经追到了身后

We're finally on our own

我们终于到了孤立无援的时候

This summer I hear the drumming

这个夏天我听到了鼓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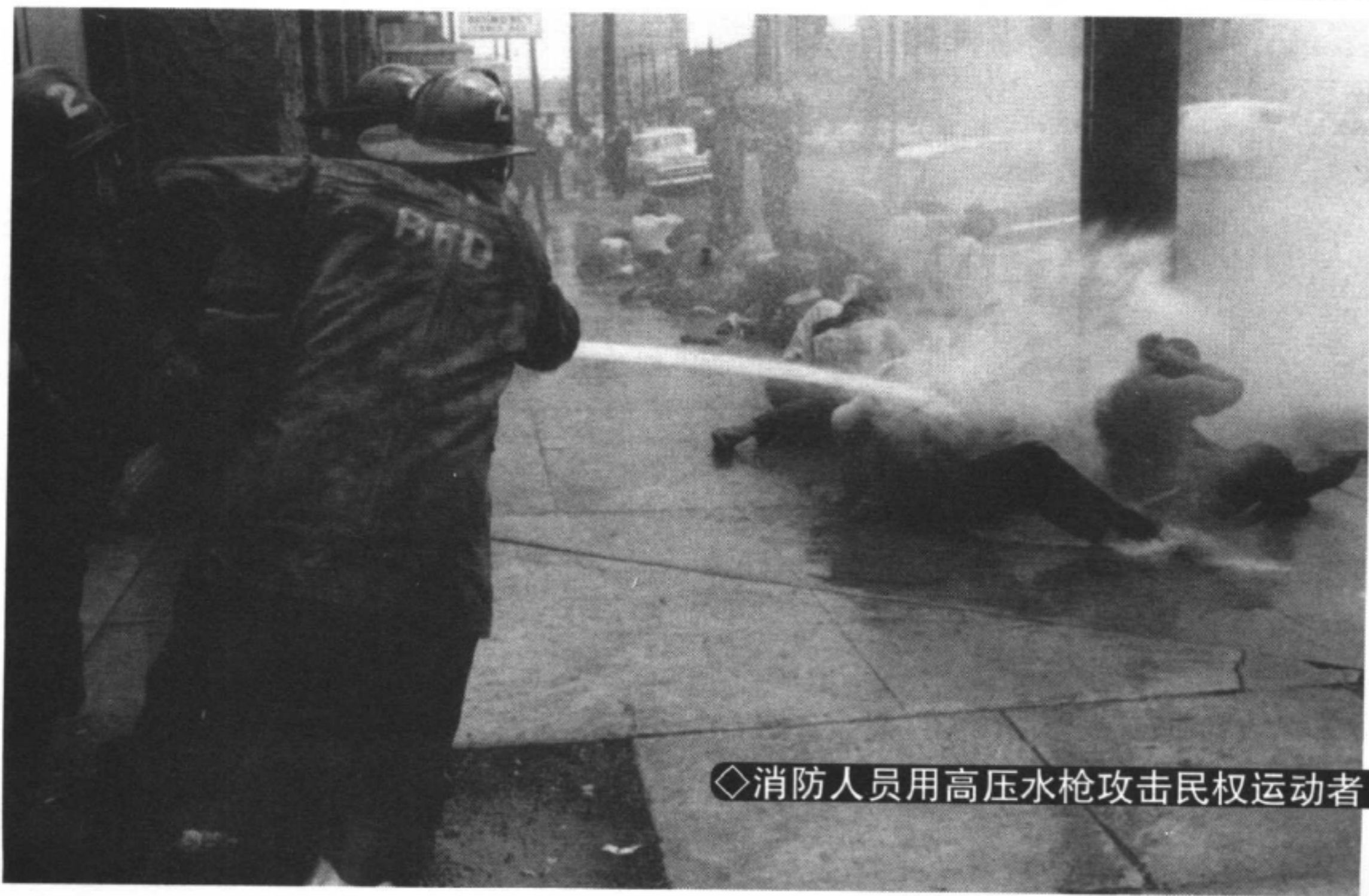
Four dead in Ohio

四个学生死在了俄亥俄州

这首单曲在1970年夏天唱响在美国的电台，但不管艺术家们怎么抗议，这次事件还是

给了激进的学生和反战人士致命的一击。这件事则表露了政府以及大多数保守的市民和年轻人之间的直接而又不可调和的矛盾,加深了两代人之间的鸿沟。死亡的这四名学生手无寸铁,不是死于棍棒、谋杀或者吸毒过量,而是被美国军队射杀的。如果政府和军队开始动用枪弹,那么所有的反战抗议还有什么用处呢?学生们害怕了,事后不久,便都不约而同地偃旗息鼓了。到此为止,人们常说的“动荡的六十年代”在肯特州立大学事件之后便彻底结束了。所有那些充满希望的笑脸,以及年轻人头上插满的鲜花;所有那些崇尚自由的精神,以及令人激动的摇滚乐,都仿佛坐上了旋转滑梯,一股脑沉到了水底,消失得无影无踪。

1969年以后社会进入了70年代。70年代对于美国人来讲是一个不堪回首的年代。人们在街头巷尾谈论着物质的富足和享受的时候,一种萧条的声音已经悄悄地降临到了美国大陆。布雷顿森林体系的瓦解标志着美国的经济霸主地位一去不复返。1973年的石油危机使美国人引以为豪的汽车无法开动,经济危机开始出现。失业率增加,美元的购买力下降,所有的这一切都让普通的美国人感受到了丝丝的寒意。年轻人突然发现,当自己还在振臂



◇消防人员用高压水枪攻击民权运动者

Hippies

高喊自由、平等、民主的时候，社会财富已经集中到了那些掌握先进技术和具有先进管理经验的人手中。美国现状的变化，打碎了很多美国人的梦想。失望、怀疑情绪代替了60年代的悲观、愤懑情绪。1973年越南战争的结束，更增加了年轻人对“美国拯救世界”的口号的怀疑。

婴儿潮一代走过了60年代的青春步入成年，经历了60年代动荡激情的岁月之后，面临着如何体面生活的压力。他们中的大部分人重返学校，学习谋生之术，开始淡漠社会责任感，追求自我满足。难怪70年代被称为“惟我的十年”。年轻人昔日的叛逆，已经转为享乐主义。伴随着“雅皮士”的出现，“嬉皮士”作为历史的一代渐渐地退出了社会舞台。到80年代，全球化的嬉皮热情基本退潮。除了极少数坚守者以外，大多数游走世界的嬉皮士纷纷回家，重新过着他们昔日反对的资本主义、中产阶级生活。

第三章

D I S A N Z H A N G

嬉皮士文化产生的原因

嬉皮士群体的出现及其文化的产生是战后美国经济文化发展的必然结果,时代的改变赋予新生代不同于父辈的生活环境、社会心态和社会需求。然而旧的文化不会心甘情愿地退出历史舞台,因此他们会极力维护已有的文化、生活和社会形态,这必然导致双方之间的冲突,表现在年轻人身上就是反叛。就像鲍勃·迪伦所唱的《时代在改变》。

Hippies

《The Times They Are A—Changing》《时代在改变》

Bob Dylan, 1964 鲍勃·迪伦, 1964年

Come senators, congressmen	来吧众议员、参议员们
Please heed the call	请聆听那呼声
Don't stand in the doorway	不要挡在门口
Don't block up the hall	不要阻碍道路
For he that gets hurt	因为受伤的
Will be he who has stalled	将是那些挡路的人
There's a battle outside	外面有场大战
And it is ragin'	正在火热
It'll soon shake your windows	它很快就会震动你的窗棂
And rattle your walls	动摇你的高墙
For the times they are a—changin'	因为时代在改变
Come mothers and fathers Throughout the land	来吧,天下的母亲与父亲们
And don't criticize	不要批评
What you can't understand	你不懂的事
Your sons and your daughters	你的儿子与女儿们
Are beyond your command	已经不受你控制
Your old road is	你的旧道路
Rapidly agin'	迅即表逝
Please get out of the new one	请别挡住新路
If you can't lend your hand	如果你不能帮忙
For the times they are a—changin'	因为时代在改变
.....

一、嬉皮士群体的形成

嬉皮士文化作为一种文化形式,它的出现和传播需要一定的载体。而这个载体无疑就是当时的青年^①社会群体,他们的心态构成了嬉皮士文化运动生长、发芽、壮大的触媒,反过来说,是嬉皮士文化的内涵折射出了这一代人的真实思想和情绪。难怪格雷克尔曾经在《摇滚乐和19世纪浪漫主义》一文中写道,“摇滚时代的出现,既不是因为法国革命,也不是因为工业革命,而是由于人口”^②。整个60年代风起云涌的青年反主流文化运动都与美国当时的人口国情有着密切的关系。

1.“婴儿潮”的到来

战后,美国生育高峰的到来使年轻人成为一种引人注目的社会潜在力量。

美国历史上的生育高峰期始于1942年。1945年到1946年间,出生率跳升了19%,接下来的1947年跳升了12%,然后在同年又有所下降,下降的趋势一直延续到1950年。但到了50年代初的时候又有所增长,直到1960年初都保持着持续高峰的状态,此后这种状态一直持续了将近10年,出生率高达25%左右。人们把美国从1942年到1960年的生育高峰期称为“baby boom”时期^③。这一状态在1957年达到顶峰,当时每1000人中就有123个新生儿。到50年代末,美国一半以上的人口年龄低于30岁,有2400万人处于18—24岁之间。

导致战后美国生育高峰的到来有很多方面的原因,其中最重要的原因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美国经济出现了空前繁荣的景况。用当时美国的一位人口学专家兰登·琼斯的话来

①美国社会学家理查德·弗拉克斯认为,青年就是超过16岁,但仍未进入劳动力市场谋生的人。(《青年与社会变迁》,第8页。)他们虽然在生理上已经成熟,但是他们因为没有进入社会而处于社会的“边缘”。

②格雷克尔著,马楠译:《摇滚乐和19世纪浪漫主义》,《国外音乐资料》,第20辑,第41页。

③即通常所称的“婴儿潮时期”,关于美国生育高峰的时期学术界有很大的争议,美国人口学专家兰登·琼斯在《美国坎坷的一代——生育高潮后的美国社会》(贾蔼美等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89年)中认为美国的生育高峰开始于1946年,持续了将近15年,到1961年结束。

Hippies

说,只有在美国这样的没有被战争撕裂的、土地丰实的、充满信心的、有着无穷消费力的国家才存在这样的情况。经济上的繁荣,增加了美国人对未来生活的信心,他们把新生的生命看作是对未来的希望。战后有三股力量促使了生育高峰的形成。其一就是年长一代的妇女推迟了生育时间,她们身受30年代的经济大危机以及随之而来的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危害,不得已而推迟了生育时间或者没有生育。战争的结束和经济的繁荣让她们看到了希望,完成早该完成的生育任务;其二,年轻一代的妇女开始建立家庭的时间大约提前了3年。战后美国妇女结婚的平均年龄急剧下降,从1940年的21.5岁下降到1950年的20.3岁,到1956年更是下降到历史上最低的20.1岁。1960年,年龄在20—24岁的妇女几乎有四分之三都已结婚……造成这种现象出现的原因归根到底还是经济的繁荣,经济的繁荣给年轻人提供了必要的工作和收入,使他们感到建立家庭是有保障的。大萧条时期的经济压力造成他们的父母辈不能早些结婚成家。但是对于50年代的这代人来讲,婚后他们可以作为成年人投身到美国经济繁荣中去,确立自己的地位,享受富足社会带来的好处。而且,结婚也是解决性成熟和社会高度重视婚前贞节之间矛盾的最好办法;其三,在生育高峰期间,妇女生育的总数在增加。在历史上,民间有一句格言,“富人有财富,穷人有孩子”,然而到了战后,这种看法似乎已经过时。在生育高峰期间,一家四口人很值得骄傲,甚至有的家庭达到3—6个小孩。因为这时的美国人有能力抚养孩子长大成人。据统计,从1940年至1955年,美国人的个人收入猛增293%,从785亿美元上升到3075亿美元。同时,政府通过放宽贷款,提供抵押和教育费用方面的帮助,也给美国人建立大家庭提供了很大的方便。

人口的急剧增长造成美国年龄结构在战后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战后,美国在1940—1950年间,14—24岁这个年龄组的青少年约有2700万,而60年代这个年龄组的人数达到4000万,增加近50%……而从1890年至1960年的70年中,这一年龄组的人也只增加了1250万,可是,60年代的10年就增加了1380万。因而,整个60年代,美国社会的各个角落都充斥了青年群体,青年群体成为非常引人注目的力量,也多少给美国社会和美国政府带来了一

些忙乱。因为社会要为增长的人口准备应对措施,为新生的儿童准备校舍、娱乐场所、玩具、书包、教师和就业岗位等。所以面对日益增长的人口,美国联邦政府以及各州政府在整个20世纪50年代,都在忙着建造学校,为孩子提供学习场所,使他们融入到占统治地位的价值体系和经济结构中来。

2. 青年群体形成的社会纽带

普遍的大学教育、征兵制度的发展和都市青年贫民的崛起是青年形成一个群体的关键条件和社会纽带。

首先,影响60年代青年人的一个重要因素是高等教育向大众化方向发展。战后国际上的政治气候主要是以美、苏为首的两大阵营之间的冷战,美、苏之间的战略竞争给美国的教育提供了一次巨大的发展契机。特别是苏联的第一颗原子弹试爆成功以后,美国人的竞争精神找到了全新的发掘点——教育,政府对教育的投资和基金开始逐年增加。(如下表)

时间	联邦政府给大学的直接拨款(百万)	由大学筹集的联邦基金(百万)
1954	160	141
1956	213	194
1958	254	293
1960	405	360
1962	613	470
1964	916	629
1966	1262	630
1968	1572	719
1970	1648	737

来源:美国历史数据(Historical Statistics of the US)[John Patrick Diggins,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American Left, NY, 1992, P260]

Hippies

政府和社会对教育的普遍重视,使美国的高等教育在60年代有了飞速的发展。到1960年美国四年制大学里的人数是战前的2倍,到了1965年接近550万,占全国同龄青年的22%,1968年超过700万,到1971年,50%适龄青年接受了高等教育。普遍教育的结果是学校把大量的17—21岁的青年从其他社会群体中分离出来,也隔绝了家庭对个人生活的影响。大学生成为一种社会阶层,代表了一个新的社会群体:远离父母的监管,处于社会的边缘,虽然在年龄上走向成人,但是却还没有完全踏入社会的群体。学生们在大学里可以享受到社会中其他人所享受不到的自由和拥有较多的空闲时间。然而大学中的自由与整个社会的制约是不平衡的,这种自由造成两种后果:给予学生们把不满情绪付诸行动的可能,因为大学里青年的密集度最高,青年的从众和反叛心理很强烈;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和时代感使大学生们把对这种自由的渴求提得很高,企图将这种自由扩展到全社会。这必然造成他们与社会现实之间的对抗,促使他们对当今社会和文化的对抗和反叛。

同时,美国大学教育在60年代有了新的转向,即一方面成为公司科层人员的培训机构,为了学生们将来能够进入社会创造更高的价值而对他们进行一些技术上的培训,这引起了学生们的极大反感;另一方面,大学被纳入冷战意识形态,为国防部的军事研究服务,学校成为研制武器和制定战略的主要场所之一。在60年代那个特殊的岁月“大学不再是教育中心,它大批量生产循规蹈矩且具有高度技能和高雅姿态的‘机器’人来满足商业和政府的需求。假借人道的名义使你获得服从各种规则的能力。当你接受训练,那些告诉你该何去何从的种种规则已经剥夺了你思考的自由,你所获得的只有技术和服从。”学生们普遍反对这种职业教育,巴巴拉·加森反问自己:“一年中有九个月我得在学校中学习农业综合课程,研究如何种植方形的番茄,这和我有什么关系?为什么我必须这样做?我想做些自己的事情,而不想成为大公司谋取利润的工具。”学生们将拯救学校和社会看作是自己的责任;迈克·罗斯曼回忆道:“我们第一次问自己:我们是什么?我们第一次开始审视自己的生存环境——由大学决定的我们的生存环境,这不是为了解救别人,而是为了解救我们自

◇1967年美国士兵在穿越越南
la Drang峡谷时的无奈



己——这一群处于被压迫地位的学生,我们分析这个国家的高等教育体制,并寻求一种向着更完善的体制发展的措施。”而在当时有这种想法的青年占多数,这种反对高等教育体制和对社会的不满开始在大学生中间传播。学校正好成为把那么多可能成为异己分子的人物集结在一个那么容易相互影响的环境里,为一大群的年轻人成为同一个历史实体提供了巨大的认同机会。

同时,教育的普及所造成的一个严重的后果就是,

中产阶级子女的优越感逐渐丧失。上大学不再是进入上流社会的捷径,大学毕业文凭再也不是获得稳定职业的可靠保障。大学毕业后找不到工作就要加入失业大军,他们的中产阶级父辈以前所享有的较为自由、稳定的职业不复存在,职业安全感为危机感所取代。中产阶级的青年普遍存在很强的失落感,他们认为,这是社会在排挤和捉弄他们,从而产生怀

Hippies



◇越战中运输军队和伤员的
直升飞机

疑和反对现行体制的思想。

第二,科技变迁要求提高劳动者的素质,使成千上万与高等教育最无缘的贫苦青年被排斥在劳动力市场之外。这些人中的一部分应召入伍。应召入伍的人一部分被送到越南去参加战斗,一部分呆在国内进行军事训练。这支以青年为主的军队大约有300万人,造成的潜在后果之一,是把一大群心怀不满的青年从人群里分隔出来并征集在一起,使他们能互相密切地交往,并发展出一种共同的意识。1966年春,约翰逊政府为弥补美军在越南的兵力不足,决定征召学生赴越作战,征召的范围以学生们参加征兵局的考试成绩的优劣来决定。政府的这个规定得到了校方的同意,更加引起了青年们的不满。一方面,大学生根本不愿意去为了一场不合法的侵略战争而白白丧失自己的生命;另一方面,也激起了贫苦青年的反对,因为这规定意味着他们参军机会的减少。毕竟对于这些贫苦的、与高等教育无缘的青年来说,参军可以使他们和他们的家庭过上稍微体面的生活。于是,在大学生和贫苦青年当中形成了一种共识:反对征兵,继而发展成为反战运动的主体。

还有很大一部分贫苦青年因体格及心理上不能达到征兵要求而被剔除,这些失业的或工作收入仅够糊口的青年,被排斥在主流社会之外,集结在都市贫民窟里,他们成为极易发展出一种独特的“亚文化”以及与社会对抗的群体。

征兵的扩大和都市青年贫民的崛起,从社会上补足了学生群体的不足,使美国在60年代形成了庞大的青年社会群体。由于这些青年都属于社会“制度以外”的人,他们没有资格和能力加入到主流社会中来。更为重要的是他们在生理上已经达到成熟,但是都被排斥到专业的劳动力之外,成为社会的边缘人物,由于数量的庞大和处境的相同,在这些青年群体中孕育出群体意识及与大众不同的感觉。这个群体逐渐产生了“我这一代”的心理感觉,开始有一种对某一社区、社会组织、价值观念的认同感觉和亲和力。“这种同代性决定了这一代人社会经历的潜在特殊界限和范围,使这一代人在性格模式上存在着同样的社会经历和思维方式,在行为上表现出同样的历史类别”,所以他们非常容易接受具有共同意识的文化形式。嬉皮士文化的主题和生活方式恰恰折射了这一代年轻人的思想和情绪,所以这个青年群体普遍接受和身体力行嬉皮士的反叛生活方式。于是形成嬉皮士青年群体的社会条件已经成熟。

3. 青年的异化

文化的断裂和社会的变迁造成了青年社会文化认同上的危机,促使年轻人寻找属于自己的文化和精神追求。

第一,传统文化和现代社会结构之间的反差造成个人乃至社会的全面紧张和迷茫,使文化上的颠覆不可避免。原来美国社会生活中占主导地位的“基督教新教伦理”精神已经没落了,享乐主义的禁令在“富足社会”的神话下开始解除。新教伦理是早期美国社会的重要的价值观,是支撑美国资产阶级社会传统价值体系的一项准则。新教伦理强调工作、清醒、简朴、节欲和严肃的人生态度,它规定了人们的道德行为和社会责任,可是这种道德伦理观

Hippies



◇孤独的吉他手迎风而立,不知是在追忆过去,还是在思考未来

随着工业化、城市化,特别是高消费社会的兴起,早已被侵蚀空了。它只作为苍白无力的意识形态残存下来,“与其说它是现实行为的规范,不如说它是道德家用来劝世喻人,或是社会学家用来编制神话的材料。事实上,正是资产阶级经济体系——更精确地说是自由市场——酿成了传统资产阶级价值体系的崩溃。这是美国生活中资本主义矛盾产生的根源”。

随着美国战后资本主义经济的恢复和发展,美国的社会生活结构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但是适应社会发展的新的文化并没有很快地形成,文化和社会结构之间的反差,到50年代末60年代初变得更加明显,“两者之间(文化和社会结构之间)的断裂造成了全面的紧张,不仅个人,就连社会也难以对付……现代社会中文化本身的聚合力,以及文化(而不是宗教)能够在日常生活中提供一套全面的,或超经验的终极主义”。然而60年代的美国在历史断裂的震荡之后,文化的涣散力正在整个社会发生着全面的结构性弥漫,于是文化颠覆必然不可避免。

新教伦理的衰落成为嬉皮士文化运动产生的一个重要思想文化根源。嬉皮士文化运动正是在这种思想背景下,高举反传统的大旗,有意蔑视新教伦理,宣布清教传统的结束,并向资产阶级传统价值观发动猛烈进攻。从一定意义上讲,嬉皮士文化的出现是新教伦理为代表的美国资产阶级社会传统价值在文化上的崩溃。用美国社会学家丹尼尔·贝尔的话来说,60年代的社会抗争,就是“在富裕时代,经济上的抱怨,这个一百多年来社会争斗的核心问题渐渐让位于文化上的不满,结果,60年代的战斗诞生于贫困时代的传统文化与产生于富裕时代新文化相对抗的文化斗争”。

另一方面,60年代的青年受到50年代垮掉的一代的影响非常大。垮掉的一代是50年代在右翼保守势力压抑下苦闷、彷徨,以吸毒、酗酒、群居、穿奇装异服等消极方式对抗传统社会的青年亚文化群。他们人数不多,影响很大。许多方面为后来的嬉皮士所模仿或继承。以凯鲁亚克和金斯堡为代表的垮掉派反传统文化思潮,猛烈攻击了美国文坛,对成长中的美国青年产生很大影响。对后来反主流文化运动影响较大的有约瑟夫·海勒的《第二十二

Hippies

条军规》，作者在小说中用军队暗示社会，用“第二十二条军规”象征主宰一切的美国官僚体制的无情枷锁。用小说中疯狂的人物形象比喻人的被扭曲变形，使人们认识到美国社会繁荣后面掩盖着残酷，从而揭示了美国社会的精神危机。

第二，经济发展和社会环境的进步之间出现了难以调和的矛盾。本来经济上的高度发展是促进环境发展的有利条件，可是在当代美国乃至整个世界，经济的发展却与社会的进步相冲突，这是整个社会发展所不可避免的结果，尤其是在战后的美国和西方社会的资本主义经济快速发展下，这种冲突表现得更为直接和露骨。经济发展与科技进步一方面给人类带来更多的物质成果，减轻了人类劳动强度，丰富了人们的生活，但是另一方面，又给人类的生活环境带来危害。它造成对自然财富的惊人掠夺和浪费，造成生态环境的破坏。美国《多难的历程》一书的作者西格尔指出：人口的激增，加上高水平的大规模消费，增大了经济增长带来的副作用，“美国只占世界人口的6%，消费量却占世界的40%，污染程度为50%”，美国成为实际上最大的污染源。特别是，人从属于社会和企业，丧失了个性和价值，在机器和自动化面前感到无能为力和恐惧。美国著名的社会学家贝尔称这种矛盾为资本主义经济冲动与现代文化发展之间的敌对关系。生产愈发展，工业越是机械化、自动化，这种矛盾就愈尖锐。“当工作与生产组织日益官僚化，个人被贬抑到角色位置时，这种敌对性冲突更加深化了。工作场所的严格规范和自我发展、自我满足原则风马牛不相及，难于和平相处。”在一切以金钱为转移的资本主义社会里，人与人之间感情日益淡薄。各种毁灭性武器的制造和全球范围的核竞赛，像一层层阴影笼罩在美国人的心头。中产阶级家庭子女感到在工业社会中受压抑，对“富足社会”中进一步扩大生产和发展产生怀疑。他们感到自己的人格和人类的道德伦理受到嘲弄，因而产生了反现代文明的思想。

第三，战后成长的一代与其父辈在文化认同上产生了巨大的矛盾。战后，成长于经济富足社会的青年，与成长于经济大萧条时期、经历过世界大战洗礼的父辈之间有着天壤之

别。战后成长的一代有过“随心所欲的童年”。儿科专家本杰明·斯波克^①的理论使他们在幼年时得到父母们的放纵和溺爱，一方面享受着经济上的富足，一方面过着自由无度的童年生活。可是当他们长大成人以后，突然发现他们感到“随心所欲的童年社会”正为“循规蹈矩的成年社会”所取代。一个充满资产阶级清规戒律的社会，不允许他们在童年时代所形成的开放型天性继续得到充分的发展；一个充满阶级偏见、特别是种族歧视的社会，与他们从所受教育中形成的“平等”、“正义”等道德观念格格不入。这种文化上的反差，造成了青年人强烈的异化，他们感到自己不融于社会，社会也不是他们想要的社会。一些敏感的青年人意识到这些，于是彷徨、苦闷、失落，出现了普遍的烦恼与畏惧。海德格尔认为：烦恼与畏惧产生于人想把自己与社会、与他人隔离开来而又难以办到的尴尬。他们要想按照自己的方式生活，就必须与社会反目，于是青年群体的集体逆反心理开始慢慢形成。他们企图寻找童年的自由与美丽的自然，于是出现了后来的嬉皮士运动，将自身隔离在小岛上，过着自由的生活。

第四，文化上的断裂造成了青年的普遍异化，但是富足社会中的难以解决的贫困，让青年感到对社会的失望和无奈。战后，美国顺利地由战争经济转变成民用经济，经济迅速恢复，成为世界的首富。但是，美国经济上的富足并没有消除贫困现象。虽然，在美国，贫困并不是刚刚出现的，但是这种存在于富足社会的贫困现象，却显得异常的刺眼，造成了社会的普遍不安。在50年代，人们被意识形态上的斗争所蒙蔽，忽视了这个问题的存在。到了60年代肯尼迪和约翰逊总统上台以后，采取了不同于前任的共和党总统的执政方针，民主党政府更乐意于将它的视线放在国内事务上。他企图在国内创造出一个纪录。但是这种努力的本身却把大众的注意力集中到了原来并不为人们所关注的问题上。除贫困外，包括住

^①本杰明·斯波克系美国著名儿童专家，因1946年出版《育儿常识》一书而成名。他反对当时流行的以冷淡和呆板态度对待儿童的传统育儿理论，主张父母要了解儿童心理，保持一种温情脉脉和彼此信任的关系。他的这个理论为当时从经济大萧条和第二次世界大战中走过来的父母们奉为真理，他们一改过去他们父母的教育方式，尽量让自己的孩子过一个欢快的童年，导致了他们对孩子们的放纵和溺爱。



◇马丁·路德·金

房、教育、医疗、市区延展、环境污染等等这些问题都还悬而未决。对国内事务的关注使人们很快提高了对纷繁复杂的社会问题的认识,造成了社会不安情绪的形成。这样,富裕社会中的贫困,成为60年代社会不满的一个重要根源。而且在很大程度上,按照社会心理学家J.K.加尔布雷斯的观点,正是因为人们日益认识到大众的贫困,沮丧的情绪才得以滋长。所以在整个60年代的美国普遍存在着一种失落感。刚刚学会独立思考的青年不满于社会的虚伪,他们急需建立自己的文化体系和生活方式,来发泄内心的矛盾和痛苦。

最后,美国50、60年代的政治现状和国内外政策,引起青年们的强烈不满。尽管美国是个资产阶级民主制国家,但是随着工业的高度社会化和垄断化,“商业、公共福利事业都很快采用官僚政治这种管理形式”,在这种政治体制下,“大部分美国人都感到了官僚政治机构的存在和干预……他们每天都与官僚政治所依据的个性观发生面对面的冲突,而且他们每次都感到传统的信念受到了嘲弄。在现代的这种形式下,他们再也无法按照自己原有的信念行事了”。这正是反主流文化运动抗议现行体制的重要政治思想根源。同时,美国的内外政策也引起了广大青年的不满。美国国内种族歧视和性别歧视的存在,黑人示威运动

惨遭镇压,黑人领袖被暗杀,美国对古巴的军事干涉和侵越战争的升级,这一切都在美国青年的心灵上留下了阴影,加深了他们对统治社会所标榜的民主、自由、人权的怀疑。特别是美国在越南战争中死伤人数不断增加,更加强了美国青年对美国侵略扩张政策的反抗。

开始于50年代的黑人民权运动在60年代传到了校园,象征着争取自由、平等、民主的民权运动对学生们的影响是非常大的,马丁·路德·金的《我有一个梦想》对青年有很大的

感染力。早期民权运动所倡导的“道德超越权术,正义战胜妥协,友爱战胜仇恨”的主张深深地影响了60年代的年轻人。越南战争对年轻人的影响更为巨大,丹尼尔·贝尔认为“对于青年人来说,越南战争是促使他们异化的惟一最直接的根源,征兵的扩大增加了青年对就业和

◇1965年,美国自由民权运动达到高潮,那一年,成千上万人聚集在华盛顿纪念碑前,马丁·路德·金在此呼吁着种族平等



Hippies

未来的忧虑。在他们心目中,服兵役充其量不过是在浪费青春年华,更有甚者,是与邪恶为伍……”事实上,反主流文化运动的爆发同反战运动、民权运动是交织在一起的,民权运动和反战运动成为反主流文化运动的起爆剂。

“密西西比之夏”运动集中体现了这两场运动对年轻人的影响。1964年,大量的北方白人青年学生参加支持黑人选民登记运动——“密西西比之夏”运动。南方农村的贫穷、落后以及白人对黑人的残暴,震撼了这些学生。他们回到北方后,用一种挑剔的、全新的眼光重新审视他们生活的国家、社会和学校。一位参加了“密西西比之夏”的女孩在给父母的信中写道:“在这里,我获得的有关政治学的知识,比从任何一位政治学教授那里得到的还要多,有生以来,我第一次亲眼看到了什么是贫穷和压迫。想象一下,我所看到的这一切不仅发生在密西西比,而是在整个南部,还有在越南那些被屠杀的人民,他们的命运不正和密西西比这些被压迫的人的命运一样吗?是的,我们不是制造密西西比和越南人民悲惨命运的罪魁祸首,但我们的沉默却间接促成了这一切,是打破这一切的时候了。……”这个女孩的看法和感受在当时的白人青年中很有代表性。南部的不平等和美国在越南的所作所为引起了他们极大的愤慨和自责,他们要拿起武器来反对这一切。因此发动反战运动和支持民权运动是早期嬉皮士运动的核心。反战运动、民权运动引起了青年学生对社会现实的不满和对弱势群体的同情,这些运动终于促使有着共同经历和理想的青年走到了一起,形成了不可估量的青年群体势力。

经济上的恢复和发展使美国在战后出现了“生育高峰”;代代之间的文化差异以及理想与现实社会之间的反差造成了青年们的强烈异化;教育的发展、富裕社会中的贫困、越南战争的爆发和扩大、黑人民权运动的发展给了更多的年轻人聚集在一起的机会,所有的这一切使得青年人成为60年代不可忽视的群体力量,也逼促着青年人走出了50年代“沉默的一代”的阴影,“反抗的一代”代替了“沉默的一代”从幕后走向前台,为他们的理想而奋斗。

然而,并不是每一个嬉皮士反文化运动,都能从当时的社会现实中找到答案。面对着如火如荼的青年反文化运动,整个社会也陷入迷茫状态之中,年轻人的父母们不知道他们的儿女到底怎么啦,于是有很多人在现实社会以外寻找着可能的答案,试图给这种无法预知结果和未来的青年反叛寻找根源,其中星象学上的分析可以说是当时比较有代表性的猜测,也是人们乐观主义的想法,希冀着星象学现象的结束也能带来反叛运动的终结。



◇1968年美国士兵在越南作战

Hippies

二、星象学上的解释

用一个当年参加过多次嬉皮士运动的嬉皮士的话来说：“我们越来越关心我们自己，关注我们所处的环境以及人性的变化。我们互相学习有关生命、爱情、性、毒品、自由主义、行动主义、合作、美丽、艺术和音乐等知识。”所有的这些知识都不是来自我们的父母、学校、政府或是教堂，除非你恰巧是佛教徒、印度教徒或者道教徒还有可能从教堂中获得这些知识。那么人们不禁要问，这些知识到底源自何处呢？

从星象学的角度来解释，这些知识来自于银河系外的三大行星：天王星、海王星和冥王星位置上的变化。在星象学上，天王星代表着对自由的追求，通过破坏旧事物，抛弃原来的过时的态度取而代之以新的事物和新的更加有代表性的态度，从而给世界带来很大的变化。冥王星具有迫使人们改革和变化的力量。它要么摧毁要么拯救那些羸弱的、不再有价值的东西，使之进化成有用的和积极的东西。开始于1965年10月的天王星和冥王星的会合（这种天象大约每200年才会出现一次）注定会给人世间带来重大的变化。当这两个行星会合时，它们的力量就会更加强大和集中。因为这个现象发生在室女宫（Virgo，占星术中，室女宫是黄道十二宫的第六宫）意味着集中的力量将被分解为强调与别人交流和帮助。按照占星术的说法，这种现象的出现，即使不能带来革命的爆发，也会最大程度地促成革命思想的形成和革命行为的发生。

实际上，美国在60年代，革命已经提到议事日程，而且将一触即发，即使没有1966年9月星象学上的偶发现象——天王星与海王星成六十度角。这对于解释美国60年代的革命又是一个积极的星象学上的现象。意味着此时会有更大的力量结合在一起，加入到革命的洪流中来，再一次给我们提供了消除旧事物障碍的力量。因为海王星有利于精神力量的成长、艺术创造性的增强和理想主义的兴起。二者成六十度角的会合使得破除旧事物、实现新事物的可能性更大。

在星象学中,海王星象征着更高的爱的方式。在天蝎座中,海王星代表着强有力的情感、巨大的潜在力量和强烈的目的性,因此创造力的发挥和艺术与音乐上的想法的出现,连同精神上的、两性上的和化学上的实验都不是奇迹。这两种星象学上的现象的出现——天王星和冥王星的会合以及天王星和海王星成六十度角——可以帮助人们重新将力量集中在改变他们自身身上,从而创造了新的表达方式。毫无疑问,这个现象促使1967年的“爱之夏”运动的到来。实际上,在1967年7月,海王星和天王星的位置又发生了变化——海王星开始往后退,在8月份与天王星成一直线,更进一步强调了星象学上的这种说法,因为轰轰烈烈的“爱之夏”运动在8月份逐渐平息。

海王星开启产生了嬉皮士运动革命思想,革命的原创性、革命的实际行动以及追求自由思想和行动。冥王星带领我们抛弃无用的旧事物,使之成为有用的新事物,来拯救我们自己和我们的环境,并将这些新兴的变革思想汇成一种集体意识。

海王星——直觉的、理想主义的、艺术的、鼓励性的行星,直接为新的音乐、新的艺术形式的发展提供保证。更重要的是,作为维纳斯的代表,海王星是爱的行星,帮助我们观察和理解真正的自然界的博大之爱。它教会我们爱所有的东西——爱我们的朋友、爱我们所生活的自然界、爱我们的上帝等,海王星是爱之源,我们将我们的知识觉醒称为“爱之夏”并不是一种巧合,完全符合星象学上的说法和天文现象的出现。

除了这些好的、有创造性和带有激励性的趋势以外,星象学上的现象还有许多不好的东西。海王星还代表着逃避现实、滥用毒品,而这些也都是嬉皮士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许多孩子逃学、离家出走、吸毒、超量服用迷幻剂,甚至死亡,但是因为嬉皮士选此生活方式,是因为他们拒绝为他们的行为负责。幸运的是,海王星位置的变化是积极的(与天王星会合成六十度角),其影响也是长久的。

因为这些星象学上的现象,需要很长周期才出现一次,所以影响了相当多的人们,他们相信星象学上的变化会给社会结构带来很大的变化,而这些变化了的社会结构反过来

Hippies

也以不同的方式影响了一代又一代人,因为我们出生的星象不同,特别是我们出生时银河系外的星象不同,所以同一代人可能会有所不同,第一代受星象变化影响的人,可能会很反动,就像60年代出现的情况那样,即使60年代的年轻人并没有实际权力(按照美国的宪法,公民到21岁才有选举权)。我们所面对的激进主义和激烈的言论只会服务于一些虚假的、过时的态度,这是我们整个社会机制的失败。

嬉皮士运动产生的更深刻的和更为微妙的变化已经深入我们的社会和政治结构中,深入到我们的集体灵魂中。行星会合的影响和具有开放意识和反叛意识的一代的结合产生了一系列革新思想,新的强力效果的迷幻化学药剂给那场无望取胜的战争增加了社会压力,这些都点燃了个人和集体的改革愿望,这是以前人们所未见到的。

当人们问“嬉皮士怎么啦”的时候,是他们想知道“爱之夏”为什么就结束了?星象学上的解释是,行星位置上的改变也给人们带来了深刻的变化。那个激励人们鼓励人们的星象学上的现象不存在了,所以被这些星象学上的现象所主导的运动自然就渐渐地结束了。另外一种力量控制了人们现在的生活。然而这个力量不是让我们忘掉和埋没过去,而是继续激励我们,改善我们的生活和我们所处的周围环境,让新一代获得更好的生活。

不管这种星象学上的解释有多大的科学性,但至少反映了当时的人们对嬉皮士社会现象乃至整个60年代的反叛现象的思索。同时也表明60年代的反叛运动给整个社会和人们的生活带来的巨大的影响。

第四章

D I S I Z H A N G

嬉皮士的先师鼻祖

60年代,嬉皮士作为一个青年群体,更是作为一种生活方式出现在美国,除了第三章所分析的社会、经济、政治、文化等原因外,一个早在50年代末就已经成熟的社会现象——垮掉的一代的形成——也是人们无法忽视的重要原因。是垮掉的一代为年轻的嬉皮士们提供了精神上的领导和实际行动上的支持,是垮掉的一代为年轻的嬉皮士开疆扩土,打破了美国正统生活的一致性和严肃性,为嬉皮士提供了生活蓝本和榜样。可以说,嬉皮士的出现是垮掉的一代的延续,垮掉的一代的很多代表人物是嬉皮士的楷模和领袖,嬉皮士们沿着前辈开辟出来的路,在美国这个国土上走得更远。

Hippies

一、垮掉的一代的生活

在纽约曼哈顿地区有个格林尼治村,直到如今,那里也没有这个城市常见的摩天大厦,只有一些老式低层楼房。在这些有点古色古香的楼房里,居住着形形色色的作家和艺术家。在美国文坛上曾名噪一时的垮掉的一代诗人和作家大多居住在这里或附近街区。今天,这里成为人们回忆和搜索过去的场所。这里,依然回荡着垮掉的一代的呐喊,人们依然能感觉到垮掉的一代和先锋派艺术家用他们的呼声和作品挽救美国和反抗美国罪恶现实的气息。

垮掉的一代(英文作Beat Generation,亦作B-G-),是指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在美国出现的一批年轻人,对社会现实不满,蔑视传统观念,在服饰和行为方面摒弃常规,追求个性和自我表现,长期浪迹于社会底层,形成独特的社会圈子和处世哲学。

1. 身份认同

垮掉的一代首先作为美国的一个文学流派而出现在美国的文坛上。作为一个流派,垮掉的一代在美国文学史上是一个比较短暂而奇特的文学现象。它滥觞于40年代末到50年代初,兴盛于50年代中到70年代末,前后只不过30多年时间。40年代末至50年代初,第二次世界大战刚刚结束,战争造成的惨祸仍像梦魇一样纠结在人们的头脑中。战争虽然结束了,但是政治—文化气氛仍相当令人压抑。由于以美国和苏联为首的两大集团的对峙,“热战”甫停“冷战”又开始。美国反共的麦卡锡主义异常猖獗(黑名单、大清洗、大逮捕),大肆迫害文化思想界的进步人士,弄得美国文坛一片萧条和沉寂,人人自危。民权运动处于低潮。那一段时期的情况在诺曼·梅勒的笔下有真实的描述:“当今时代是随大流和消沉的时代,一股恐惧的臭气从美国生活的每个毛孔中冒出来。我们患了集体崩溃症……人们没有勇气,不敢保持自己的个性,不敢用自己的声音说话。”正是在这种情势之下,西方存在主

义,弗洛伊德主义,东方佛教、禅宗很容易在经历过第二次世界大战,并在战后成长起来的青年中找到共鸣。社会现实促使许多美国人,特别是年轻的一代,对美国的社会制度、道德准则和价值观念产生怀疑,并以不同方式发泄不满,进行抗争。反映到文学上,就是作为反传统主流文化现象的垮掉的一代的出现。

1956年,金斯堡的诗集《嚎叫》在旧金山出版;翌年,凯鲁亚克的小说《在路上》发表;再过两年,巴勒斯的小说《裸体午餐》问世。这三部作品,从形式到内容,都具有鲜明的反传统特点,震动了美国文坛。人们或许是考虑到他们的诗作特有的跳动(英文字beat)节奏,或许是综观其作品有“颓废”(英文字beat也有这种含义)的思想倾向,就以垮掉的一代(Beat Generation)来称呼这一新出现的作家群落。

垮掉的一代的文学的首倡者是一批青年学生。他们或正在大学学习,或刚刚涉足社会,对现实极端不满,但又看不到出路。他们愤世嫉俗,身着奇装异服,不修边幅;他们放浪形骸,乱搞两性关系,甚至同性恋;他们寻求刺激,酗酒吸毒,终日沉湎在幻境之中。这样做,他们还觉得不足以宣泄心中的积愤,就以嚎叫当歌,以涂鸦为画,以记述自己怪诞经历的文字充作小说。这伙文学青年的代表人物最初是巴勒斯。他从哈佛大学毕业后来到纽约,结识了哥伦比亚大学学生凯鲁亚克、金斯堡、路西安·卡尔、尼尔·卡萨迪等人。他们聚集在一起,鼓吹性解放和“开放的人生”,主张打破传统文学形式的束缚,随意挥洒个人的胸臆。他们提出,他们的生活就是他们的作品,他们的作品就是他们的生活。他们的生活和作品就是对社会正统及社会禁忌的挑战与反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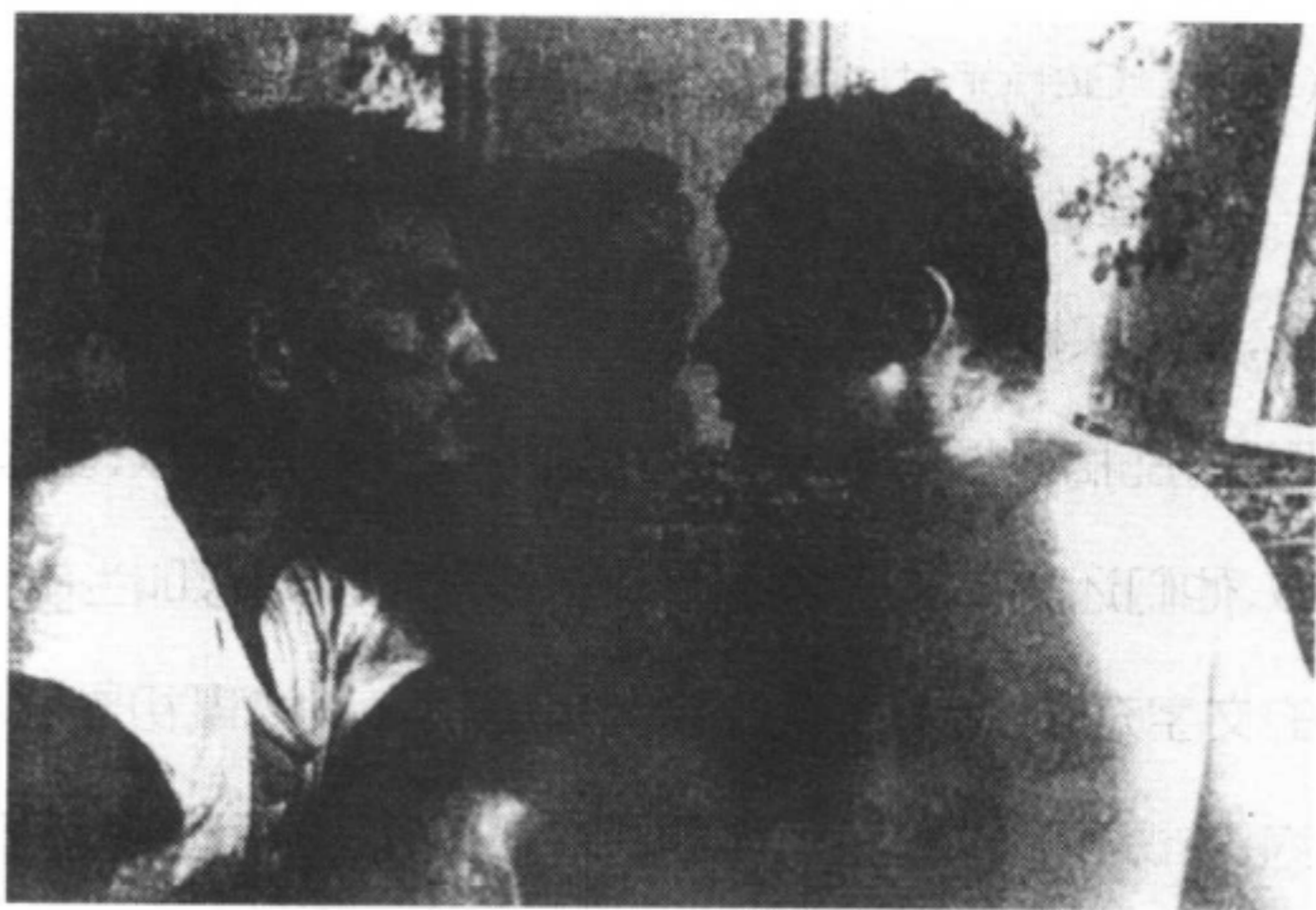
其次,他们是一群流浪者,没有固定的职业与收入。四五十年代的美国,交通已经相当发达。“那个时期被热核战争的恐惧阴影笼罩着,却又弥漫着一种万事如常、人人安分的气氛。在生活方式方面的丰碑是州际公路系统。把越来越漂泊不定的人口从农村输送到城市,从城市输送到郊区,从南方输送到城市黑人区,从中西部输送到加利福尼亚。”^①交通的

^①迪克斯坦:《伊甸园之门》,第27页。

Hippies

发展给那些“不安分”的流浪者提供了便利,如同杰克·凯鲁亚克于《在路上》中指出的那样,这些流浪者乘着车子从一个地方到达另一个地方,短暂的停留后又重新投入流浪,他们的足迹几乎遍布全世界。他们在流浪中解决困惑,在流浪中寻找异质的自我表达,也在流浪中使自身作为个人与文学团体走向灭亡。但有一个最大的困惑是他们所无法解决的,那就是他们找不到出路。所以“我们得走下去,在到那里之前我们一直得走下去”。“伙伴,我们到哪里去?”“我不知道,可是我们非得走下去。”^①正是这些垮掉的一代背负着他们的迷茫和不满漫游在全美各地,将“背包革命”的种子撒向全美各地。

◆凯鲁亚克和金斯堡



2. 生活方式

垮掉的一代的重要成员几乎都是同性恋者,形成了一个独特的文化圈子。当时,他们的这种同性恋身份还比较隐秘,不被外人所知。他们相互友爱,在一种互爱的气氛中讨论美国的现状、诗歌、艺术、音乐与神秘的东方宗教。垮掉的一代对东方产生了兴趣,在东方哲学中为自身的现实寻找出路,他们从印度锡克教中领悟到平等的观念,从耆纳教里学会了素食主义,从佛教那儿体验到了“空”,从道教中感受到了无为的超脱,而印度教的包罗万象更是让怀有不同目的的修行者各取所需,有人从中明白了禁欲和自我磨砺的道理,更有人自此坚定了纵欲和享乐才是人生的真谛。垮掉派从中得到的启迪在后来直接影响了嬉皮士运动。最重要的是,他们能够彼此袒露内心最深刻的隐私,大大地启迪和影响了他们的写作方式——一种人性的最畅

^①杰克·凯鲁雅克著,文楚安译:《在路上》,漓江出版社2001年版。

快淋漓的表达。金斯堡的《嚎叫》与《祈祷》两本诗集就是其文字美学最典型的代表。我们甚至可以拿来与现代诗歌史上两篇巨作——艾略特的《荒原》与里尔克的《杜英诺哀歌》——并放,把它们看作诗歌史上一个新的里程碑。在两本诗集中,金斯堡运用了大量的长句,幻象与现实并置,意象之间的联结也很奇特。并且内容上大胆地谈及疯狂、失落、同性恋与社会孤独感,用梦魇般的词句,对当时虚伪的美国社会进行最有力的鞭挞,对物质主义、扩张主义进行抨击,描绘出一幅绝望的极乐世界的蓝图。

垮掉的一代是一群利用毒品来促发幻觉、支持写作和排遣人生烦恼的青年团体。毒品能够帮助他们展开想像,改变意识之见于眼中的物象。他们在每次吸毒后,都会互相交流彼此的幻觉历程,使他们的作品中不断出现放大、扭曲、超然的形象,在文学史上涂抹了厚厚一笔瑰丽的色彩。威廉·巴勒斯最重要的一部作品《裸体午餐》就是通过一个匿名的吸毒者的眼睛,展示了一个扭曲的、变形的但更具震撼力的法西斯控制的世界。垮掉的一代的重要人物都是瘾君子,如尼尔·卡萨迪在妻子离开他后,就陷入毒品的泥沼中不能自拔,曾因贩毒入狱,后又投入嬉皮士运动,1968年死于吸毒过量,时年42岁。而巴勒斯也是因为沉浸在毒品中,而误杀其情人,根据其吸毒的经历和感觉写出了使他一举成名的小说《瘾君子》。毒品成为垮掉的一代生活中不可缺少的部分。

摇滚乐是反叛精神最直接的文化代表,它与垮掉的一代以及后来的60年代反正统文化运动都是不可分割的。摇滚乐是从黑人音乐中诞生的,重节奏性,节拍强烈,所以一开始就以粗暴的面目出现,与主流文化相抗。也就是说摇滚乐的出现本身就是一种对抗,尽管这绝非它自身的意愿。50年代,在垮掉的一代中最有影响的是爵士和布鲁斯音乐,布鲁斯音乐的无固定节奏,可以无限延展下去的风格,本身也体现着一种非理性。摇滚乐中有很大大成分的布鲁斯节奏,那时的摇滚乐还很不成熟,只是靠着“猫王”的性感动作得以盛行。但真正有作为的是小理查德、查克·贝瑞等人。金斯堡在一生中一直都同摇滚乐不可分割,他一直在支持和关注着摇滚乐的发展,可以说,他是几代摇滚乐手最真挚的老师与朋友。

Hippies

1997年8月2日巴勒斯的死,标志着垮掉的一代作为一个时代的见证人永远地消失了。但是垮掉的一代无论对于他们活动的年代还是对于随后的60年代或是今天,最重要的意义在于他们身上的那种彻底的反叛精神,一种在哲学、人生观、文字的表达范围与方式上的全面的反叛。作为一群在新的文化和政治背景下生长起来的年轻人,他们用自己的肉体 and 饱经创痛的大脑谱写出了美国文学和文化发展的新篇章。在他们的身上体现了60年代及其后年代美国反英雄—反文化的精神象征。他们的那种彻底的反叛精神来自于他们对美国非人道的现存体制的清醒认识,在他们看来“幅员辽阔的美国乱七八糟而又神圣”,“生活如同沙漠般荒凉”,“除了我自己的困惑,我可以一无所有”。所以他们认为他们对现存制度和美国的军事—官僚机构的反叛是理所当然的。他们的这种反叛还表现在他们对下层民众和黑人的同情和对白人社会的鞭挞。正如凯鲁亚克的小说《在路上》所揭示的那样,这些流浪的垮掉派青年在同下层人民(黑人、墨西哥劳动者、爵士乐音乐家)的交往中体验到真挚纯朴的情感(小说中描述了萨尔——小说中的萨尔其实就是作者凯鲁亚克本人,同墨西哥姑娘特丽的一段浪漫的爱情,他在棉田劳动时对劳动的赞美,在墨西哥的经历等)。萨尔由衷地感叹“我真希望我是个黑人,我认为,在白人中没有能使我激动得心醉神迷的,缺少活力、欢乐、神秘、音乐……可是我偏偏是个‘白人’,一个穷困潦倒的‘白人’……我心甘情愿我不是白人,而成为这些欢乐、诚挚、让人着迷的美国黑人中的一员”。四五十年代,美国的种族歧视仍是个严重的社会问题。《在路上》所表达的这种对白人(实际上是白人统治者)优越性的鞭挞以及呼唤种族平等的呐喊无疑是进步的,具有极大的感召力。这在某种程度上也预示着60年代的嬉皮士对黑人民权运动的支持。

但是垮掉的一代的一切行为都预示着,在当时这该是一场悲剧。他们被看作疯子、危险分子被关进监狱、精神病院,一些人莫名失踪,一些人早亡,还有少数人继续着对抗,如金斯堡后来投入嬉皮士运动中。他们告诉后人:叛逆应是青年人的灵魂。它的作用在于当一种潮流向错误方向迅猛发展时,它起阻遏作用;当主方向过于单调和一统化的时候,它

提供更多新的选择,而选择就代表了创造,代表了由创造所代表的更多新的选择。他们的这种反叛精神为后来的嬉皮士们所继承,成为他们对抗主流社会的法宝。

垮掉的一代虽然以可歌可泣的大无畏精神冒天下之大不韪,但是他们的活动在早期一直处于社会的边缘,并未给当时的美国社会以很强的冲击。直到1957年之后,金斯堡、凯鲁亚克、巴勒斯等人的作品出版后,才引起震动。当时,他们对抗社会最直接的方式就是裸露。如同在文章中,他们把身体的裸露也作为一种美学标准,一种个人对社会态度的象征,使艺术与行为同行。金斯堡在1955年的“第六画廊”的诗歌朗诵会上全身脱光,凯鲁亚克赤身裸体生活在山洞中,尼尔·卡萨迪一丝不挂地死在墨西哥的一条铁轨旁。他们想像自己该是爱与和平的天使,洁白而神圣,他们在世间的任务就是打扫灰尘。这种由垮掉的一代开辟的裸体主义,是对自然的一种向往、一种追求,对后来的嬉皮士产生了很大的影响,也对今天的西方裸体主义运动产生了很大的影响。

3. 火炬传承

垮掉的一代虽然主要活动在50年代,但当我们回头观望60年代时,却无法回避他们所埋下的指示标。在50年代的美国,当物质的魔掌一点点地侵蚀人的精神家园的时候,是他们选择了一种没有道德和文化禁忌的新的生存方式——酗酒、性爱、迷恋爵士乐、流浪、信仰东方宗教和对社会政治的鞭挞等——以试图唤醒在权力阴影下人们逐渐麻木的舌头与神经。正如保罗·古德曼在其《荒诞的成长》(1960年)这部影响60年代知识分子整个思维方式的著作中所说的那样,垮掉的一代青年不是单纯地逃避现实,因为“不给青年一代成长余地的社会现实就显得‘荒诞’而毫无意义……他们是在以实际行动对一个有组织的体制进行批判,而这种批判在某种意义上得到了所有人的支持。”^①

虽然垮掉的一代首先是作为美国历史上的一个文学流派而出现,但是随着他们的影

^①凯鲁亚克著,文楚安译:《在路上》,漓江出版社2001年版,第10页。

Hippies

响不断扩大。他们的意义已经完全超出文学流派的意义，成为反抗社会、追求自由的代表。在某种程度上预示了60年代的嬉皮士运动，他们的生活方式成为同样对社会现实不满的出生于战后的一代年轻人的生活楷模，被他们奉为经典，并群起而效之。

嬉皮士们基本上传承了垮掉的一代的生存方式与精神传统，只是在特定的历史氛围中规模更大，范围更广，影响也更深。他们试图在社会边缘重建一个世界，用和平与爱和物质化、科技化的社会对峙，他们鄙视成年人所统治的世界，憎恨他们的保守与柔顺。即使嬉皮士们在70年代成为了“雅皮士”，但是从垮掉的一代身上传承下来的一切又通过他们而传承给一代又一代的年轻人。

有人说垮掉的一代随着他们的代表人物的死亡而在美国公众生活中销声匿迹了，但是事实并非如此。正如当年一样，如今“新垮掉现象”在美国势头正猛。1996年4月，垮掉的一代的艺术作品在华盛顿美国国家绘画馆展出，包括垮掉的一代的作品、图片、摄影、画册、音像资料及其他纪念品，反响非常热烈。凯鲁亚克的一件雨衣以1300美元售出。金斯堡所保存的有关垮掉的一代以及他个人的图品文书档案售价达50万美元。这些正说明了，垮掉的一代人虽然已经作古，但是他们的影响依然存在，而且可以说越来越大。

二、垮掉的一代的杰出代表

1. 文学怪杰艾伦·金斯堡

从成就和影响来说,金斯堡是垮掉的一代的翘楚。1997年4月5日,艾伦·金斯堡去世,终年71岁。美国音乐杂志《滚石》撰文写出:“金斯堡的整个生命旅程是一个不断探索未知、追寻真理的过程。他的死对我们而言损失巨大——因为我们所面对的是这个时代最伟大的巨人之一。”“金斯堡是垮掉的一代最杰出的代表,是50年代沉默中的一点雷声,是先行者,是预言家,也是一个永无止息的战士”。

艾伦·金斯堡1926年6月3日出生于美国新泽西州纽瓦克的一个犹太家庭。父亲路易斯是中学英文老师,崇尚传统文化,时而写点诗。母亲诺姆·列维是俄国移民,信奉马克思主义,有精神病,这让金斯堡的童年备受折磨。受母亲的影响,加上自身的同性恋癖好,造成他选择了“主动疯狂”的道路。父亲的影响使他对文学产生了兴趣。1943年,金斯堡进入纽约的哥伦比亚大学,初学经济学,意在将来“为劳工运动说句话”。但他对诗歌兴趣更浓,不久即改学文学。父亲得悉,担心他走向歪门邪道,警告他决不要写任何“有实验倾向”的诗歌。可是,他自有主张,没有听从父亲的劝告。在哥伦比亚大学求学时,他很快结识了高年

级同学凯鲁亚克和从哈佛来的巴勒斯。他们之间意气相投,又都是同性恋者,就在格林尼治村合



◇金斯堡在旧金山朗诵《嚎叫》

Hippies

租一套公寓同居,整天谈论新的文学创作问题。他后来回忆说:“自从结识凯鲁亚克和巴勒斯之后,我才认识到,我以前只是用一个空脑壳在讲话,没有想自己所应想,写自己思之所得。”1945年,他因受卡尔的一桩杀人案的牵连被迫退学,先后当过电焊工、厨工、搬运工、船工,广泛接触下层社会。

1947年春,他重返哥伦比亚大学,着手根据自己的经历写小说。他父亲看到小说的部分章节后非常生气,认为主人公干的那些事情太缺德。金斯堡则认为,整个美国社会都腐化堕落,没有必要对此加以掩饰。1948年,他大学毕业找不到理想的职业,就到处打零工。他因撞车坐过牢,因言行异常接受过精神治疗。无论在何种艰难、窘迫的情况下,他都没有放弃诗艺的探索和诗歌的写作。1955年,金斯堡辞去在纽约一家广告公司的工作,离开正统学院派势力较大的东部地区,前往西海岸“呼吸更自由的空气”。他在旧金山结识了一些有相似思想倾向的文学青年。他们在一起酗酒吸毒,并由此找到“新的诗的灵感”。他的一首有13个打字页的诗作在一次聚会上朗诵后,由意大利裔诗人劳伦斯·弗林格蒂办的“城市之光”书店出版,立即引起轰动。这首题为《嚎叫》的诗一开始这样写道:

我看到这一代最杰出的头脑毁于疯狂
饿着肚子歇斯底里赤身裸体
黎明时分拖着脚步走过黑人街巷寻找一针来劲的麻醉剂
头脑天使一般的嬉皮士
渴望与黑夜机械中那繁星般的发电机
发生古老的天堂式的关系……

这首诗以松散的形式、毫无藻饰的粗卑语言,对美国社会视为圣洁的一切进行了无情的讥讽与揭露。它一出版就在美国文坛上掀起一场轩然大波。有人斥之为“淫秽之作”,甚



◇艾伦·金斯堡在1968年的民主集会上

Hippies

至就此告到司法当局。旧金山警方和海关将这部作品扣留。出版商弗林格蒂受到传讯。但是,一些开明的评论家持有不同看法,认为《嚎叫》是“对社会的一种严厉批评,具有拯救社会的价值”。一年后,法院将此案撤销,宣布弗林格蒂无罪。这样,这场在美国轰动一时的文案,不但使名不见经传的金斯堡立时名闻遐迩,也使他及其朋友们的同类作品的出版合法化。这不啻正式宣告了垮掉的一代作家堂而皇之地登上美国文坛。

《嚎叫》一诗后来被一些评论家称为“美国新崛起的文学流派——垮掉的一代的经典之作”,印行近40万册,风靡美国和西欧。金斯堡深受鼓舞,诗兴一发而不可收。1961年,他发表长诗《祈祷》。据说,这首献给母亲的挽诗是他在注射吗啡陷入幻境时所作。他在诗中追忆自己的童年、描述母亲的病痛、申说家庭的无奈,隐含着对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希特勒迫害犹太人罪恶行径的谴责。这首诗以意识流手法写成,想像丰富奇诡,被称为金斯堡的“最优秀诗作”。从此,他跳出自我,扩大活动范围,诗界进一步开阔。他到美国和世界各地漫游,并到处朗诵自己的作品。有时,为表示自己的率真,他在成千上万人的集会上赤身裸体进行朗诵。他积极参加民权运动和反对越南战争的大游行,成为美国群众运动中一名活跃人物。同时,他信佛参禅,耽于幻觉沉思,鼓吹性解放,宣扬同性恋。他说,他“把自己的这一切经历、一切信仰、一切失望、一切激忿都倾注到自己的创作中去了”。他先后出版诗集《现实三明治》(1967年)、《星球消息》(1968年)、《飞机上的梦》(1968年)。1973年出版的诗集《美国的堕落》中,有不少反对美国侵越战争的诗作。次年,这本书获得美国全国图书奖,他本人成为美国文学艺术院成员。1995年,金斯堡的最后一本诗集《世界的惊讶》获得普利策诗歌奖。1996年,他一生创作的结集《诗选,1947—1995》出版,受到书评界的好评。据报道,金斯堡始终不忘记他的读者,直到逝世前三天还在写诗,并一口气写了10首。其中,有一首题名《名声与死亡》,成为他不平凡一生创作的绝唱。得悉他的死讯,许多读者前往曼哈顿吊唁。在那里,的一个寺院,住持遵照他生前的遗愿,焚香鸣钟,按佛教仪规为他举行了葬礼。通过这些作品,金斯堡进一步奠定了他作为垮掉的一代的代言人地位,受到美国

和国际艺术界的广泛关注。金斯堡与垮掉派其他代表人物的最大不同是他不但积极赞同嬉皮士文化运动,而且还亲自参加了很多次的反战运动和民权运动,成为嬉皮士文化运动的实际领袖和精神领袖,是60年代活跃在文化舞台和社会运动中的社会活动家和思想家。

2.“垮”透了的杰克·凯鲁亚克

受到文艺界广泛关注的另一位垮掉的一代作家是凯鲁亚克。他于1922年3月出生在马萨诸塞州洛厄尔镇的一个印刷商家庭,具有法国-加拿大血统。洛厄尔镇曾经作为新英格兰的纺织中心而兴盛过。但当凯鲁亚克出生时,它已经变得很穷了。凯鲁亚克的父亲是个印刷业者,在当地还有点名气。但是随着洛厄尔镇经济的衰退,他父亲开始资金紧张,继而破产。破产后,父亲长期患病,哥哥又夭折,母亲被迫到一家鞋厂干活以养家糊口。这一切,在他幼小的心灵上留下了无法治愈的创伤。他从小喜欢文学,迷恋歌德、雨果等人的作品,常听一个叫“阴影”的具有神秘色彩的广播节目,后来又喜欢上了托马斯·沃尔夫的小说,这影响了他一辈子,他所有的小说都是用第一人称写的。

1939年,他进入哥伦比亚大学学文学。但是,在读书时,作为棒球运动员的凯鲁亚克因为教练不让他上场比赛,与其发生矛盾。他父亲的事业也彻底完蛋了,成了个酒鬼。同时那里的学院式教学也使他无比厌倦,年轻的他很灰心很迷茫地从哥伦比亚大学退学了。他当过加油员、体育记者,模仿爱尔兰意识流作家詹姆斯·乔伊斯写小说。不久,他到一艘商船上当厨工。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他报名参加了美国海军。但为时不长,他因不遵守军纪被开除。他曾患精神病三次住进医院。1944年春,他回到哥伦比亚大学,不久就同卡萨迪一起横穿美国去浪游。他阅历增加,创作激情勃发。1950年出版第一部长篇小说《小镇与小城》,风格像托马斯·沃尔夫。小说讲他的疯狂的城市生活与他的传统的家庭观念的冲突带来的痛苦。他的朋友们喜欢它,金斯堡找他哥伦比亚大学的教授们帮忙找出版商出版。这是凯鲁亚克的第一部小说,也是他唯一的一部传统的小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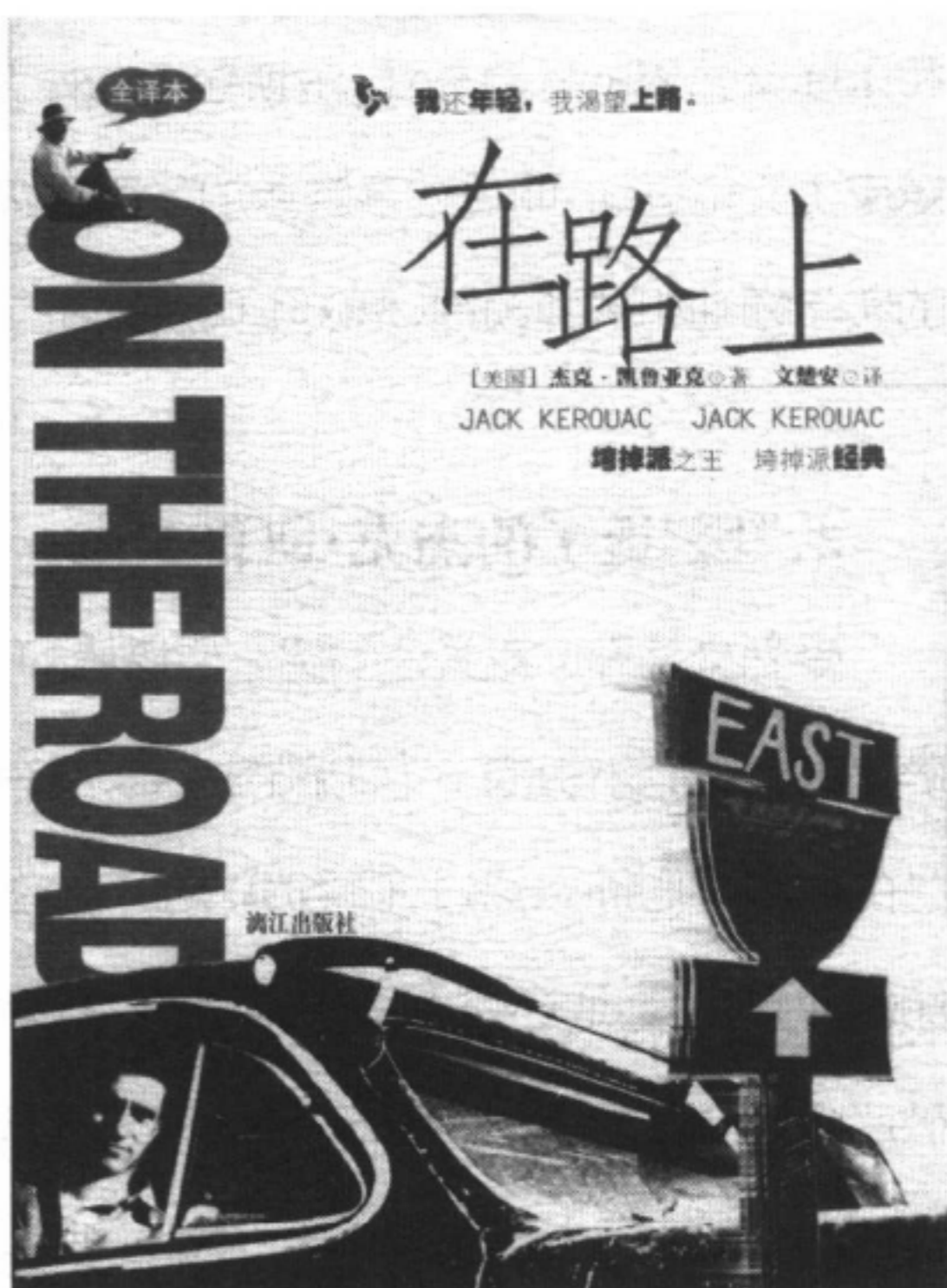
Hippies

◇《在路上》的中文译本封面

凯鲁亚克再一次发表作品是很久以后的事情了。有段时间他一边写小说，一边和尼尔·卡萨迪一起横穿了几次美国，并多次在美国和墨西哥漫游，一路上吸毒、酗酒、偷窃、嫖娼、赌博、大搞同性恋。在旅行的过程中，他的写作方式受到了卡萨迪书信的启发，开始尝试自由式的写作方式。同时爵士乐也给了他很大的触动，他喜欢爵士乐，喜欢它的随意性，在他的小说里到处有爵士乐场景的描写。这就像60年代青年沉醉于摇滚乐一样。

1951年，他将自己的这些经历以及与同行者的谈话用打字机胡乱打在一个长达250尺的纸卷上，一行挨一行，没有留空格，也几乎没有打标点符号。他认为，只有将自己的所见所闻、所思、所感“自然地”写下来，才能反映事物的真面貌。而任何修改都是伪装，都是真诚的丧失。后来他把这种方式称为“自发写作”，金斯堡后来称赞他说，这是用新颖形式记录真实思想的新尝试。凯鲁亚克仅用了三周时间就把他这部新作写完，作为小说送到海盜出版社。但是当他把这本手稿——长卷纸交给编辑时，编辑并不像他一样感兴趣。书稿被压了6年没能发表。

但是凯鲁亚克并不因为他的书稿没有能发表而气馁，在50年代头几年他写了一部又一部没能发表的小说，背着它们在北美大陆来回漫游。后来他跟金斯堡和卡萨迪到了伯克利和旧金山，在那儿他与年轻的禅宗诗人加里·斯奈德成了好朋友。凯鲁亚克跟着他习禅，好像还从中得到了启示。他也需要通过佛教来排解他满腔的沮丧。在旧金山，他的落魄的



同伙慢慢地开始引起大众的重视,被称做“垮掉的一代”(这个词是他几年前和小说家约翰·霍姆兹聊天时“创造”的)。1955年金斯堡在旧金山举行了“第六画廊诗歌朗诵会”后,成为旧金山的地下知名人物。由于他们和他们的朋友们常常提起,凯鲁亚克是他们中最有天分的,出版商开始对凯鲁亚克背包里的手稿表示兴趣。这时,他的那篇被压了长达6年之久的手稿,最后经编辑大加斧削,加上标点,于1957年秋天以《在路上》为题出版。

小说描写了垮掉派痞子在各地的流浪生活。小说中的“故事”抑或“情节”、“事件”可以被认为是超越时空的自发性思绪的拼接或混合。总体来说,乍看似混乱,但每一“事件”仍很清晰,从而构成了一部真正意义上的垮掉的一代的奥德赛传奇,是40年代末和50年代初垮掉的一代生活方式和情感的忠实记录。较为客观地反映了战后美国一部分青年人不满现实、精神苦闷的心态,使大批精神苦闷的青年为之神往,被青年奉为“生活教科书”。《在路上》同金斯堡的《嚎叫》一样,成为垮掉的一代文学的经典。作品出版后,评论界起初对这部作品褒贬不一,分歧很大。有人认为,它没有情节,不讲究结构,显得杂乱无章,根本不是什么小说,只不过是一篇胡乱涂抹的旅行记录。但也有人把它捧得很高,认为作者堪称“新体小说的圣手”,作品“信手写来,浑然天成”,从内容到形式“都是大胆创新的成果”。

《常青评论》、《黑山评论》等杂志连续出版专号,加以推荐。诺曼·梅勒的被称为美国存在主义宣言的《白种黑人》(1957年),以及1960年他在波士顿审讯中为巴勒斯小说所作的辩护,从理论上论证了“垮掉文学”的意义。商业化的宣传使得美国青年纷纷接受“垮掉”生活方式,爵士乐、摇摆舞、吸大麻、性放纵甚至参禅念佛和“背包革命”(指漫游旅行),一时成为风气。

凯鲁亚克也因此一举成名。接着一连写了17部小说。其中,《达摩流浪者》(1958年)是他在失意的年月潜心研究佛学后写成,描写主人公追求禅宗境界,到美国西北部深山老林寻找“达摩”法理的经过。《地下人》(1958年)是又一部描写“垮掉”青年流浪生活的作品。《在巴黎悟道》(1966年)则记叙主人公在巴黎参禅悟道的逸闻趣事。所有这些作品都带有

Hippies



◇霍尔姆斯(《这就是垮掉的一代》一文的作者)在罗得岛

自传成分,内容和风格大同小异。同时,这突如其来的成功也让凯鲁亚克很不适应,改变了凯鲁亚克多年的生活习惯。成为大众明星的他变得很忙,频繁出现在电视节目里,给杂志写文章,还录了三盘专集。但他再不能像一个严肃的作家那样工作了。他养成了酗酒的习惯,这可能是为了与他在《在路上》中的疯狂形象保持一致。跟不久前的柯特·柯本一样,他在他的艺术里直露地表达了他的不快乐,但没人认真看待。



◇霍尔姆斯、金斯堡(从左至右)等在凯鲁亚克的葬礼上,1969年10月24日



◇凯鲁亚克的墓地,洛维尔

后来,他离开旧金山到长岛与他母亲一起住,以后再也没有离开他母亲。他还写了一点东西,虽然常常酒醉,但心智还清楚。大部分时间他呆在屋子里,玩一种自创的游戏:用纸牌玩棒球。他喝廉价的葡萄酒,芳香葡萄酒或者雷鸟,就跟酒鬼一样。他越来越信仰天主教,带点佛教味的天主教。虽然头四十年他一直没能与女人维持一种较长期的关系(他曾结婚两次,但都是几个月就结束了)。60年代中期他又结婚了,与家乡洛厄尔镇的旧相识斯特拉·桑潘斯(Stella Sampas),(比他年长,跟母亲一样),为了当他妈妈年纪大后有人照应。他的身体喝酒喝坏了,1969年10月21日,在佛罗里达圣·彼得斯堡去世,享年47岁。金斯堡、霍尔姆斯(垮掉派的又一成员)等垮掉派作家,及亲属、记者等200多人参加了在他家乡洛厄尔镇举行的葬礼。霍尔姆斯在葬礼上说:“要了解他并不是件容易的事。”的确如此,凯鲁亚克在世时,其作品大都受到贬抑,认为不合正统文学口味。马库斯·坎利夫的评价颇具代表性:“他只是陈述,而不是传达,是闲谈而非写作。一如过去像他们那样过流浪

Hippies

生活的人,他们在创作上的努力都消耗在努力冒充创作上。这就像烹调术一样,做出来的东西当天就吃掉了,剩下的一股淡淡的香味。而且他们重视自然,流露出这种差不多毁掉惠特曼大部分诗作的风气,使严肃的创作难于有成。他们的文体可能有助于美国日常语言的发展,却不能对美国文学有所贡献。它既艰涩又不清楚——是一种个人的、散漫的、愤世嫉俗而感伤的文体。”这也是对整个垮掉的一派所推崇的“自发式写作”方式的总体评论。

虽然凯鲁亚克是个“垮掉派”,但政治上却很保守,当50年代的垮掉派让位于60年代的嬉皮士时,他以反对嬉皮士的观点为乐趣,并支持越战。这是凯鲁亚克不同于其他垮掉一派的地方。

3.“教父”威廉·巴勒斯

垮掉的一代作家中,资格最老、活得时间最长的当属巴勒斯。他于1914年出生在圣路易斯市一个园艺之家。父亲种植花卉,母亲爱好戏剧,并



◇凯鲁亚克和巴勒斯(左),1945年纽约

出版有三本花卉种植学著作。巴勒斯的母亲是南北战争中南方著名将领罗伯特·李的嫡系后裔,他从小受到母亲的影响,喜欢阅读法国作家莫泊桑、法朗士、纪德、波德莱尔的作品。1936年,他在哈佛大学获英语博士学位,后来一度研究人种和人类学。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他无心从事研究工作,投笔从戎。不久,他因为心理素质不佳被迫离开军队。他来到芝加哥,当起酒吧侍者、私人侦探,浪迹社会底层,有时与盗贼为伍。1943年,他移居纽约,同凯鲁亚克和金斯堡结识,倡导“实验性”文学,成为他们思想和创作上的启蒙人,垮掉的一代的教父。1946年,他带着情妇琼·沃尔莫移居得克萨斯州,在那儿置地开办农场。他认为,战争已使合法与犯罪之间的界限消失。因此,他不但吸食而且公开种植毒品。1949年,他受到当地警方的警告,不得不移居墨西哥。1951年的一天,一向喜欢摆弄枪支的巴勒斯吸毒后沉湎于幻境,开枪误将沃尔莫打死。他因此受到指控和审讯,被宣布为“行为邪恶的外国人”。他后来在自传《文学歹徒》中回忆说,这一事件是“我人生的转折,它促使我踏下心来认真开始文学创作”。

1953年,巴勒斯根据自己的吸毒经历写出“垮掉”风格的小说《瘾君子》,开始引起美国文学界的注意。此后,他先是到摩洛哥的丹吉尔一家男妓馆隐居,不久又跑到南美洲几个国家搜寻毒品。1955年,他重返丹吉尔,租住一间民房,一年不洗澡,不换衣服,潜下心来写小说。他边写边扔,边扔边写。4年之后,他将一箱子乱糟糟的手稿交给巴黎的奥林匹亚出版社出版。作品原题《赤裸的情欲》。金斯堡阅读原稿时,因字迹太潦草,误读为《裸体午餐》。他俩都认为这个题目“更惬意”,就定下来了。这本小说主要讲述的也是作者漫游、吸毒、性爱、同性恋等经历,书中充满肉体虐待的描写、猥亵不堪的细节、卑俗下流的语言。有的批评家将它斥为“一堆不知所云的垃圾”,“一片精神病态的呓语”。波士顿等城市一度以“淫猥”为名禁止这本书出版和发售。但是,另一些人认为,这本书“以幽默的形式抨击社会的伪善,探寻人们心灵荒唐的一面”,“富有深刻的道德内涵”,“是一部古怪的天才之作”。这样,争论了近两年时间,这本小说才于1962年在美国出版,随后被译成16种文字出版发

Hippies

行。巴勒斯从此名声大振。美国和西欧的一些通俗期刊和廉价小报纷纷向他约稿。他顺水推舟，“毫无计划、毫无准备地进行创作”，“优哉游哉，信笔所之，想到哪里就写到哪里”。他有时还采用所谓“剪接法”，即一边写，一边将手头的报纸、期刊、书籍上的大段文字剪下来，打乱顺序，重新拼接，胡乱塞到自己的作品中。他认为，只有这样“搅乱个人、社会、政治之间的界限，才能表现事物的真”。1964年出版的小说《新星快车》描写银河内各个派别为控制地球和宇宙而争斗，没有完整的故事，只是“一大堆怪诞联想的堆积”。后来出版的小说《柔软机器》（1966年）、《爆炸的火车票》（1967年）等，采用现实与梦幻相混合的手法，表现作者对社会的厌恶情绪，脉络也相当混乱。

80年代起，巴勒斯又写了小说《死路之地》（1984年）、《西域》（1987年）、《机会渺茫》（1991年），但采用的是传统的写作手法，因为这时他已觉得“垮掉”手法不时兴了。他同金斯堡在晚年把主要精力投到演艺界，同美国一些流行乐师和歌手合作，创作了不少深受青少年喜爱的通俗歌曲，推动了整个流行音乐的普及和发展。巴勒斯晚年还演过电影，作画出售，显示了他多方面的艺术才能。1997年8月2日走完了他的生命历程。在去世前一天，他写下毕生最后几行诗：

爱！

什么是爱？

纯天然的止痛剂！

世间有什么？

爱！

在堪萨斯州劳伦斯城举行的葬礼上，他终生的莫逆之交威廉·西尔弗伯格将这几行诗



◇ 尼尔·卡萨迪, 1947年

散发给250多位悼念者。他慨叹说,“巴勒斯逝世后,美国再也没有几个称得上‘伟大’的作家了”。悼念者闻此无不鼓掌表示赞同。他的话当然带有不少感情成分,但也确实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美国人对巴勒斯及整个垮掉的一代的追怀。

4.“灵魂”尼尔·卡萨迪

尼尔·卡萨迪是美国50年代“垮掉的一代”的灵魂人物。在垮掉的一代的“伙伴”中,他是个“天使”兼“恶魔”似的人物。凯鲁亚克在1972年出版的小说《戈迪的幻想》便描述了他交织着善与恶的传奇故事。卡萨迪从小就与酗酒的父亲混迹流浪于社会,正如《在路上》所说,其父亲是个酗酒成性的流浪汉。1926年,他父母正在流浪,途经盐湖城时,在一家慈善医院生下了他,他从小就野性十足。1928年,他随父母迁往丹佛,混迹于乞丐、酒徒和流浪汉中,其绰号是“速度极限”和“速度极限的家伙”。他长得一表人才,读过不少书,思维敏捷、行动果断、谈吐机智。在受过教育的垮掉派伙伴中,他并不自卑,相反却独具魅力,颇得女人青睐。长大后,更是干一些偷车鬼混的行当,从1940年到1947年间,卡萨迪共偷了500次车,他偷车并不是为了钱,只是为了“在路上”的游历。后来他与成为垮掉派中坚力量的凯鲁亚克、金斯堡和巴勒斯等人结交,他的热情随和、放荡不羁深深感染着这些文坛浪子。同时他和凯鲁亚克、金斯堡也有同性恋关系。

Hippies

卡萨迪在偷车鬼混之余,大量阅读文学、哲学名著,文笔朴实无华,但除了一本勉强写下来的《第一个第三》,他几乎没留下什么作品,如果再不算上他写给杰克·凯鲁亚克的绵绵长信,那么他就几乎没有留下什么东西在世上了。但是他写给凯鲁亚克的这些信启发凯鲁亚克写出了“垮掉派”文学的经典之作《在路上》。

尼尔·卡萨迪就是小说《在路上》的主人公狄安的原型。60年代,他与肯·凯西开着一辆叫“远行”(Futher)的五彩斑斓的汽车在美国大地上旅行,而他们的汽车也成为披头士的歌曲“神秘的旅行”的灵感之源,同时也是电影《意气风发》(Last Time I Committed Suicide,又译《相恋不如偶遇》)的灵感之源。这部电影是根据卡萨迪给凯鲁亚克的几封信而改编的。电影再现了卡萨迪“背包革命”的精神。

卡萨迪已经成了美国的传奇。金斯堡在诗里歌颂他,凯鲁亚克在小说中描述他。在凯鲁亚克看来,卡萨迪的执著坚毅、热情疯狂与玩世不恭,最能体现垮掉的一代作为“局外人”的个性。劳伦斯·费林戈蒂(注:诗人,创建“城市之光”书店,出版垮掉派书籍,包括金斯堡的长诗《嚎叫》)撰文缅怀他:“卡萨迪留给后世的印象就是不停地动,不停地走,一直走到墨西哥那条铁路,才走到人生的尽头。他就像浪迹天涯的牛仔,美国是他的牧场,汽车是他的坐骑,不断驰骋,不会因为红灯而稍作停留,只会为情人放慢脚步。他话锋犀利,妙语连珠,滔滔不绝,一讲起来通宵达旦,他永远行走在路上,风尘仆仆,在我们心中,他永远年轻,永远豪情万丈。”1968年卡萨迪告别人世,死时浑身一丝不挂地卧在墨西哥的铁轨上。

5.“拓荒者”肯·凯西

在“垮掉的一代”的身份认同上,也许肯·凯西是最有争议的人物。肯·凯西(Ken Kesey)是美国60年代的著名小说家。1935年9月出生于科罗拉多州一个奶牛场主家庭,2001年11月10日在俄勒冈州尤金市患肝癌逝世,享年66岁。肯·凯西的一生颇具传奇色彩,他自幼体格强壮,喜好运动,尤擅长摔跤,为此获奖学金进入俄勒冈大学学习新闻学。1959



◇1965年在驾车远行途中,下车喝水休息



◇1967年的尼尔·卡萨迪



◇肯·凯西画像(Peter Najarian的油画)

Hippies

◇1965年肯·凯西、杰里·加西亚参加迷幻药物实验



年,到斯坦福大学攻读创造性写作学位,自愿参加了政府在一所医院的毒品实验项目,尝试过如LSD这样的致幻兴奋毒品。1962年,基于这一体验写成出版

了长篇小说《飞越疯人院》(One Flew Over the Cuckoo's Nest)而一举成名。由于滥用大麻,他曾经在加利福尼亚州被监禁4个月。1965年,与高中认识的女友法耶结婚,后来在普勒真特高地(Pleasant Hill)定居,养育了4个子女。他还在好莱坞影片中出演过次要角色。1990年携家回到俄勒冈,任教于俄勒冈大学,直至去世。

《飞越疯人院》出版后很快就被译成了多国文字,几乎每年都在重版。1963年企鹅出版社版本的封面中央是精神病院房顶的一角,但见一只布谷鸟昂头站立,仿佛在期待呼唤什么,这在美国近代史上众所周知的动荡年代里其象征意义不言而喻。与肯·凯西同时代的诗人和朋友金斯堡,曾经写过长诗《卡迪什》(Kaddishi)悼念其患精神病而死在“疯人院”的母亲娜阿米,读过该诗的读者无不被诗中“疯人院”的恐怖和娜阿米受到的精神折磨而震惊。《飞越疯人院》为我们揭露了这一阴暗角落里更不人道的种种细节,可它绝不是单纯的精神病院故事,其强烈的社会认识意义远远超于其故事本身。故事发生在美国太平洋西北部的一个精神病院,第一人称叙述者是在病院呆得最久、有一半印第安血统的布罗德曼。他从不说话,经常产生幻念,总以为屋子里满是青蛙。病院实际上由译名是“大护士”(Big Nurse)的拉齐德(Ratched)统治。她狡猾,机灵,对病人冷酷无情,独裁和控制欲表现强烈。故事情节主要在主人公爱尔兰裔人麦克穆菲和“大护士”之间的抗争中展开。麦克穆菲联合其他病人挑战“大护士”的权威。他们赌博、酗酒、同女人约会等。最终麦克穆菲

和布罗德曼逃离病院。耐人寻味的是布罗德曼此时才开始说话。麦克穆菲集中体现了追求自由、人格独立、反抗体制压迫的精神。“疯人院”实际上是当时美国社会的一个缩影，恰好同金斯堡在其《嚎叫》中的那一声“我看见我这一代的精英被疯狂毁灭”相呼应，发人深醒。“大护士”则是《嚎叫》中的邪恶火神“摩洛克”的象征，代表美国资本—军事一体化体制对人性的压抑。此书出版后好评如潮，《时代》周刊称此书“是向体面阶级社会的陈规以及支持这些陈规的看不见的统治者发出的愤怒抗议”；《纽约客》则说此书“预示了大学骚乱、反越战、吸毒以及反文化运动”。显然，此书的主旨同《麦田守望者》和《在路上》传达的“垮掉的一代”的理念一脉相承。这也就是不少评论家把肯·凯西也归入“垮掉的一代”的原因。同时他同“垮掉的一代”的代表人物的联系也非常密切。

1964年，肯·凯西用《飞越疯人院》的版税集合了“欢乐的恶作剧者”和几乎所有的垮掉派的代表人物，举行了一次横跨美国大陆的巴士之旅，掀起了60—70年代的嬉皮浪潮，因此被人称为嬉皮士运动的“拓荒者”，将垮掉派的背包革命的火炬传给了年轻的一代。这次巴士之旅使凯西成为与金斯堡和鲍勃·迪伦一样备受年轻人崇拜的对象。

肯·凯西后来写过一些自传性短篇小说、儿童故事、文章等，可除了《有时冒出了一个伟大的念头》(Sometimes a Great Notion, 1964)和《水手之歌》(Sailor Song, 1992)以外都不太成功。前者叙述俄勒冈州一小镇两个独立谋生的伐木工人的故事，贯穿于全书的人生基调是“永不屈服”，使人联想到梅尔维尔的《白鲸》和海明威的《老人与海》所传达的那种不向命运让步的大无畏精神，受到评论家一致称赞，他本人也颇满意。此书被搬上银幕，由名演员亨利·芳达和保尔·纽曼担任主角。后者带有科幻性质，以阿拉斯加渔村为背景，表达了他对全球气候变暖、核污染、癌症等重大紧迫问题的思考。不过，更多的读者也许是因为看过由其同名小说改编的影片《飞越疯人院》才知道肯·凯西的。此片在1974年一举夺得奥斯卡5项大奖：最佳影片，最佳导演，最佳剧本改编，最佳男演员(Jack Nicholson, 杰克·尼科尔森)，最佳女演员(Louise Fletcher, 露易丝·弗莱彻)。不久前

Hippies

又被美国电影学院列入20部最佳影片之一。

很长一段时间内,无论“垮掉的一代”的其他作家,还是肯·凯西都备受争议。但历史地看,凯鲁亚克的《在路上》所引发并由嬉皮士以及其后众多青年所实践的“背包革命”内容十分丰富(积极和消极方面并存):20世纪50、60年代美国经济相对繁荣,但冷战加剧,“红色恐怖”,麦卡锡主义肆虐,大多数人惧怕迫害,保守思潮成为主流,人们热衷于实现“美国梦”。那时的年轻人被称为“沉默的一代”,故有“沉默的时代”一说。可是“垮掉的一代”和嬉皮士却用他们似乎反常、近乎“疯狂”自虐的行为公然藐视虚伪的传统伦理和物欲至上主义,在当时的美国社会掀起阵阵波澜,这无疑是需要勇气的。需要指出的是,多数“垮掉的一代”和嬉皮士并不如有的批评家所说逃避现实,他们后来大都积极投入了反越战,包括争取种族平等、妇女解放在内的民权、生态保护运动。金斯堡和肯·凯西就是如此。

肯·凯西的《飞越疯人院》同塞林格的《麦田守望者》和凯鲁亚克的《在路上》一样已成为“垮掉的一代”和嬉皮士反文化运动的经典著作。在凯西去世的那一刻,引起了社会的极大轰动,人们称他是嬉皮士时代的催生者和见证人,是一位严肃的小说家,可以同菲力普·罗思(Philip Roth)和约瑟夫·海勒(Joseph Heller)相提并论。他的历史意义在于:把50年代发端的波西米亚垮掉的一代运动同60年代的反文化运动和嬉皮士运动联系起来。他们极端的反叛方式现在当然不会再具有当日那样的吸引力,可张扬个性、向往自由、不循规蹈矩、追求冒险新奇这些理念及世界范围内许多业已被接受、习以为常的先锋、前卫行为,应该是他们留下的精神遗产。

第五章

D I W U Z H A N G

嬉皮士的生活方式

人的群体化生活在人类发展过程中已经有很长的历史,人类史上最早出现的是氏族群居,早期天主教徒也曾实行财产共有,美国的早期移民曾共同生活了相当一段时间,后来的移民也建立过一些乌托邦式的移民点,因此在某种意义上60、70年代嬉皮士的群居行为是古老的生活方式在现代生活中的再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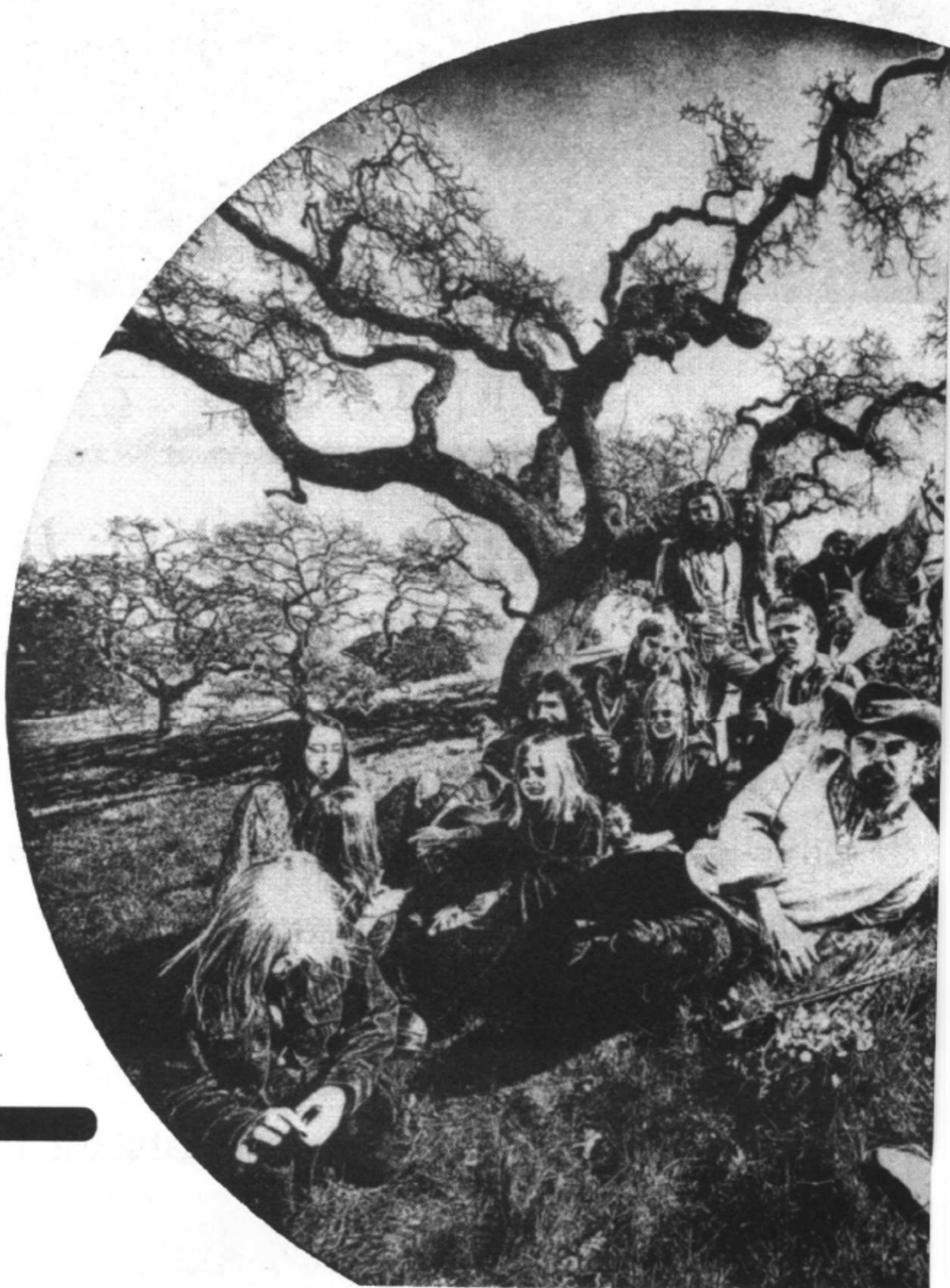
群居是嬉皮士生活方式的重要体现,是嬉皮士文化的一个重要特点。嬉皮士们组织了所谓的“共在会”、“共爱会”,建立群居村,名曰公社或部落。几十人或几百人住在一起,实

Hippies

行财产、子女、性爱共有。这种群居村虽然在信条、规矩、伙食等方面千差万别，但他们都信奉“氏族大家庭”的思想，具有复古色彩。美国史学家小施莱辛格指出，“不可思议的是，这些群居村竟有19世纪曾在美国盛行一时的公有制社会运动思潮的味道”。

但是有一点，嬉皮士群居村也许在形式上类似于人类早期群居现象，但是，从嬉皮士群居村产生的原因、特性以及主要的生活方式来看，完全不同于人类曾有过的群居行为。所以嬉皮士群居村并不是单纯的对人类群居历史的效仿，有些嬉皮士也认为“我们所发展的是一种新秩序，与过去没有什么内在联系”。从一定角度来讲，除了原始社会中的原始公社，历史上绝大多数群居者是出于经济、宗教或政治原因而群居的，因而具有很强的意识形态色彩，目标也很明确。当然嬉皮士群居村也不例外，他们遵循的是自由和性解放的原则，信奉的是享乐主义和无政府主义，幻想着通过这种与现实社会隔绝的方式建立一种全新的社会秩序。

◆ 聚居



一、群居出现的原因

嬉皮士在选择反对主流社会的方法上采取消极的逃避。正如劳伦斯·李普顿1968年所说的那样：“嬉皮士在一定程度上超越了美国社会……与其说他们有些左倾，或接受美国传统社会所反对的价值观，倒不如说他们对美国主流社会表示回避来得恰当。”作为嬉皮士的一个成员，雷蒙德·蒙哥也写道：“我们长期以来一直以我们特定的方式对美国社会进行着设计与改造，这便是逃避。”逃避的结果之一就是出现了嬉皮士群居村。这种群居村对主流文化的敌视往往溢于言表，但是他们并不准备摧毁主流文化，而是另辟天地，建立一种新秩序。谈及群居村，1969年一位嬉皮士这样写道：“我们生活在美国，但我们又不属于美国。”这在一定程度上表明了群居村与美国现实的关系。

到底是什么原因导致嬉皮士与世隔绝？嬉皮士为什么对主流文化表示敌对或者采取逃避的态度？多数嬉皮士认为，反主流文化无法与主流文化共存。因为美国是个为惯例充斥的世界，是为无为者的聚居地，是一种文化情感的焚化炉。一定程度上，它已成为一连串压制个人存在及破坏自由生活方式的陈规陋习的总和。此外，民主的美国已堕落为一个对待不同政见者来说，令人憎恶的压迫者。与日剧增的精神疾病及暴力已揭示出其文化背后所隐含的不可缓解的矛盾，谋求解脱的唯一方法只有逃避。

1. 性观念的转变

从心理学上来分析，嬉皮士选择群居生活方式，是因为他们希望通过随心所欲、无拘无束的放荡与自由自在的生活方式，找回在现代社会



Hippies



◇70年代各种团体和组织在西方如雨后春笋般出现。一些高级俱乐部以交换性伴侣和众人的性狂欢为主要活动内容,许多人乐此不疲

中丢失的原始的情欲和创造力。人们可以通过60年代美国人性观念的转变来更好地理解嬉皮士选择的群居方式的内在心理和外在的社会因素。

50年代之前,由于性冲动、性感觉和性驱力都遭到全面的压抑,一般的美国人一直忌讳公开谈论性问题,这个问题就像笼罩着一层貌似神圣的道学气氛,统治着美国人的头脑。早在19世纪,诗人威廉·布莱克(1752—1827)为此发出过这样的警告:“谁欲火中烧却不敢付诸行动,谁就会酿下可怕的灾祸。”50年代,弗洛伊德先是在医学界,然后又在整个社会科学领域掀起了一场革命,使性问题在50年代之后,受到来自哲学与社会科学双方面的挑战:

在哲学领域,弗洛伊德指出,人的社会文明生活的发展必然要压抑人的本能。从20世纪20年代开始,弗洛伊德主义就开始渗入到美国社会—文化生活之中。反文化—反社会的年轻一代之所以接受弗洛伊德的观点,是因为在他们反叛性隔膜、性压抑的态度上,弗洛伊德主义似乎提供了系统而科学的基础。在当时的美国,这一点一度成为公众最感兴趣的

话题,特别是在文学作品中得到很好的体现。以弗洛伊德之名崇尚性享乐主义之实,成为战后美国小说中常见的文学题材。这也实际上预示了日后更为大胆开放的“性革命”的某些先兆。马尔库塞继接弗氏理论,认为在物质生活充分发展之后,这种压抑是无必要的,要从这种压抑中解放出来,首先要来自性的解放。

在社会科学领域,印第安纳大学的教授艾尔弗雷德·C·金西和他的助手们于1948年和1953年分别推出的《男性性行为》和《女性性行为》两部专著,无疑是这一领域的先锋。书中对人类的性进行了大胆的探索,并提供了婚前性行为与婚外性行为的真实性情况与数据,调节人们看待这些问题的眼睛。在随后的几年中,性逐渐成为人们日常生活中的一个重要话题。1963年,D.H.劳伦斯的小说《查特莱夫人的情人》在英国获许公开发行,此举在西方引起轩然大波。这之后,又有一批对性交问题进行讨论与探究其生理原因的书出版,使人们意识到性问题实有研究必要,并非难以启齿。从60年代开始谈论性不再被认为是羞耻的和有罪的。

在这种观念冲击下,美国人尤其是年轻人,对传统的性观念予以否定,斥之为“僵化的维多利亚时代的性标准”,而代之以一种更加开放的观念。观念的改变导致行为的变化,人们对于传统认为罪恶的性行为不再隐藏。这样,性行为就置于光天化日之下,坦荡而自然,而不再拘于黑暗之中。



性观念的改变直接带来了60年代西方的性革命发生,性领域里发生的一切给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都带来了影响。摇

◇60年代末,年轻人在公众场合卿卿我我,而用不着避人耳目

Hippies

◆在公共浴场交换性伴侣

滚乐、波普艺术、避孕药、法律上所提供的新的自由空间,所有这一切都与当时青年人的追求汇合在一起,共同塑造了60年代的繁华景象。性不再是一个禁忌了,与性相关的敏感话题也堂而皇之地走入了公众的日常生活。

这种狂热的现象并不仅仅局限于美国,在英国也同样如此。当时伦敦的《时代文学增刊》头版的一篇文章曾这样写道:

“从主教到生物学家,每个人都



卷入到这一行动中。……随便哪一天,只要你打开报纸就会发现,某些专家学者正向公众发表他关于避孕、堕胎、通奸、淫秽出版物以及同性恋问题的意见和看法。”

了解这个事实,人们就不难理解嬉皮士选择群居生活方式的动因。同时,他们的群居生活也源自一种“大家庭”的观念,是一种假想的共产主义,又有原始社会的特征。在本质上是自然的回归和对机器的反叛。

2. 群居的指导理论

50年代的美国处于麦卡锡主义肆虐、人人自危的高压政治—文化氛围之中,人性受到了很大的压抑。保罗·古德曼(Paul Goodman)在《荒诞的成长》中,向读者传达了这样一个思想:50年代的美国社会是一个荒诞的非人性世界,在发展高度组织化的工业社会的同

时,却造成了人性的压抑。为了防止人性的彻底丧失,古德曼大声呼吁青年们聚集在一起,这种群体生活理论成为嬉皮士们群居生活的指导性原则。

60年代的另外一个科学家则为嬉皮士建立群居村提供了建筑理论上的指导。60年代的嬉皮士们沉迷于“技术的诗意和道义”,他们深受美国建筑师和发明家巴克明斯特·富勒^①的影响,相信只有致力于发展为个人所用的技术才能解决世界问题。

富勒擅长高度抽象的思维,他发明了多面体穹隆(geodesic dome)。这不仅有助于廉价方便地建造别具一格的穹隆体,而且在他看来,这种穹隆体的基本结构单元——即四面体——与宇宙的几何逻辑也是吻合的。多面体穹隆理论具有超自然的成分,十分符合反主流文化思潮的口味。到60年代后期,穹隆体理论拥有一大批信徒,其中包括《全球目录》的编辑斯图尔特·布兰德,他极力推崇这种奇异的工程思想,把它视为人民的专有技术和事业的标志。当时有人预计,穹隆体理论人士将在主要城市的郊区像野蛮人那样安营扎寨以表明一种新文化的诞生。

在60年代的反主流文化浪潮中,这种穹隆体被设想为一种未来人类居住的场所。激进的学生们在全美各地都兴建了多面体穹隆,它变得与自由放任的嬉皮士生活方式密不可分。最有名的莫过于科罗拉多州特立尼达的“卓普城”,用被遗弃在附近的垃圾场里的报废汽车组装而成。它创立于1965年,存在了10年左右,一直在寻求高深的工程技术与部落式的简朴相融合的最佳途径。

富勒在多面体穹隆的几何学中要求达到高科技与自然社区的结合,这一未来观在《全球目录》上有连篇累牍的宣传。在1968年的创刊号上,《全球目录》公开宣布自己是“一个无视法律的信息中心”,面向具有奇思异想和反叛精神的读者。它宣传的大部分商品都是具有乡村特色的基本生活用品,不需要消耗多少能源和资本,比如烧木柴的火炉、小棚子、鹿皮衣服、妇产科技术用品和家庭园艺。

^①富勒(Buckminster Fuller, 1895—1983),战后美国著名的建筑师和发明家。

Hippies

富勒的多面体穹隆理论对嬉皮士们建立群居村提供了理论上的支持。

3. 青年的抉择

60年代的政治气候以及日常生活方式的现实与选择群居的生活方式有很大的关系。这里作者期望通过记述一个具有群居行为和经历的美国人马蒂·热兹(Marty Jezer)的自述来更好地说明这个问题。1966年热兹在纽约以微小的报酬受雇于一家激进杂志社：《胜利》杂志。下面是他解释他本人在不知不觉中加入群居生活的经历——他加入群居生活的经历是成千上万的青少年所共有的经历：

贫穷使我们共同分享有限的资源，有些事情我们在以前仅仅有些接触。现在使我震惊的是对于钱我们是多么的超脱。在大学时，我有一个朋友，名字叫玛丽·米切尔(Marry Mitchell)，我们一起听爵士乐，后来成为好朋友。米切尔没有钱，所以不管什么时候我想和他去什么地方，我们都例行一个固定的做法：

“Hey，米切尔，Ornette在第五区，要去吗？”

(摸摸他空空的挎包)“我没有钱。”

“你需要多少钱？”

“Oh，大概至少需要两元，外加一点吃的。”

“我借给你，你以后有钱了再还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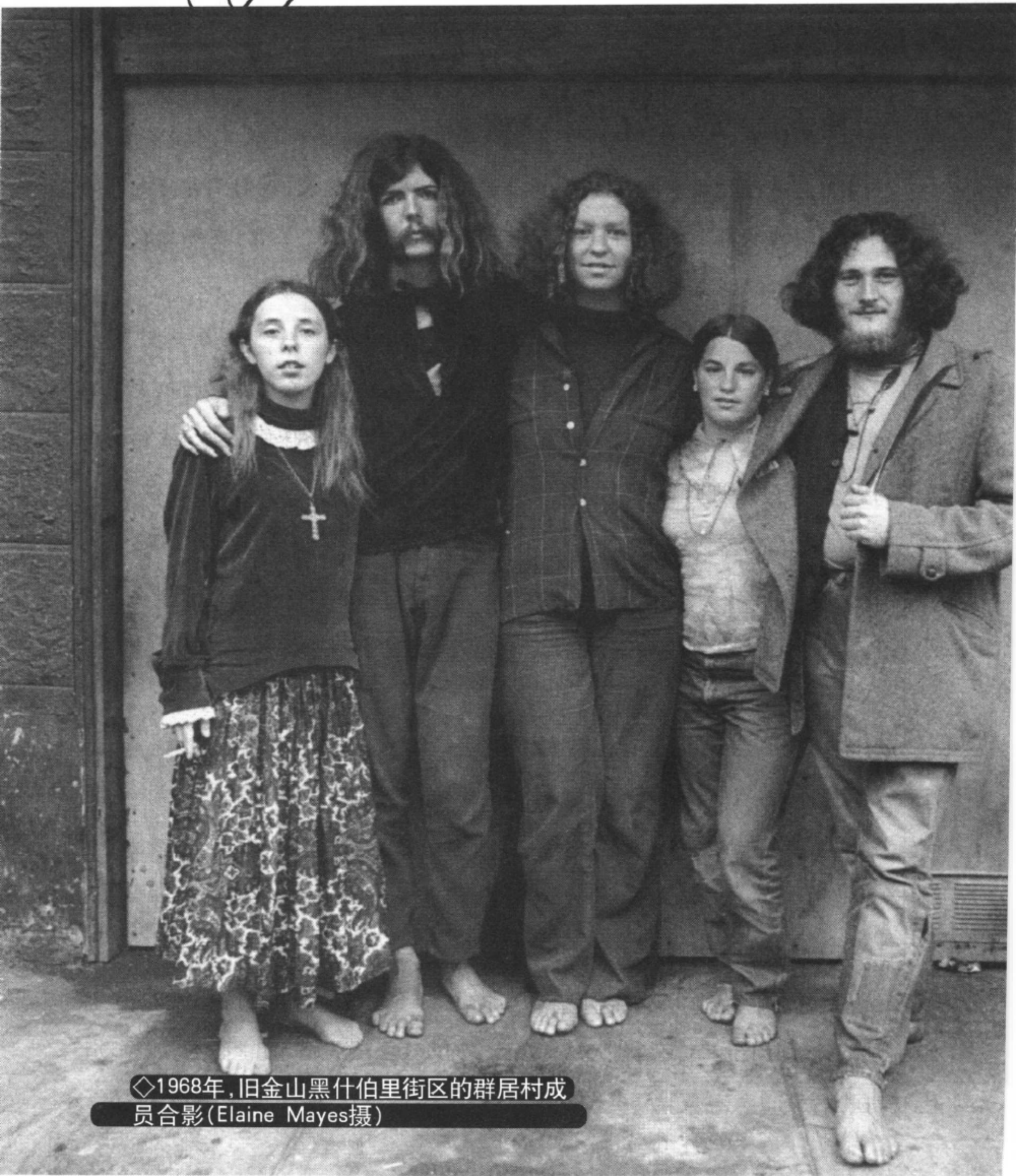
当然，我们都知道他从来都不会“有钱”。但每次米切尔都会打开他的记录本，记下他的债务。到毕业的时候，他很感激我以及他的另外几个曾经借给他钱的朋友。我们从不希望他能还钱，而他也从来没有打算还钱。所以，我们保持着例行的方式，而他依然作详细的记录。事实上，我们之间相互影响，只是我们都没有意识到这一点……

我们开始为那些看起来经常路过纽约的来来往往的人们提供我们的房子。一些人留下了,并与我们分享所有我们能提供的房子、食物、床、衣服等。我们彼此不再计较是谁的房子,也不再感到娱乐和正在娱乐的必要。厨房变成了自由之地。女人们依然负责清洁和饮食(这一点后来变成一个问题)。但是,我们不再将我们的有限的房间视为我们自己的……在这个城市分布着四、五个公寓,在那里我们一起分享时间、食物,感觉就像在自己的家里。

慢慢地,我们成为一个家庭。我们没有意识到这个过程,一步接着一步,环境指导着整个方向……世界好像一下子远离了我们;然而,在正在发展的嬉皮士亚文化的过程中,我们正在经历着一个前所未有的令人狂喜的时日。至少,我们的世界变得越来越光明,即使没有其他任何东西,我们还有我们的朋友,有比以前更多的朋友。“用我们的爱,改变整个世界。”我们感到通过上帝“如果他们仅仅意识到这一点”,我们已经做好准备来享受这个好消息。连同成千上万分布在全国上下的其他小的家庭,我们组成了大家庭,一个大的遍布全国的部落。

就在青年们不自觉的过程中,嬉皮士群居村在60年代中期获得了飞速的发展。青年选择群居生活,还有一个方面的原因是,群居村的生活方式在当时非常新颖,很具有吸引力,而且为那些离家出走的叛逆的青少年至少提供了住所和食物。同时,随着嬉皮士群体的不断壮大,选择群居成为年轻人的一种时尚,因此很多没有群居生活经历的人,也想尝试一下这样的生活,证明自己并不落伍。1970年全美各地共有200多个群居村,约有4万成员,大多不到30岁。1971年发展到3000个。最著名的公社分布在纽约的东村、旧金山的海特-黑什伯里和洛杉矶的日落带。这些地方成为嬉皮士的大本营,各地青年蜂拥而至,成为60年代末美国社会的一大奇观。

Hippies



◇1968年,旧金山黑什伯里街区的群居村成员合影(Elaine Mayes摄)

二、群居村的特性

虽然群居不是60年代的美国青年的首创,但是由嬉皮士建立的群居村却有其自身独特的特性,而且所建立的群居村也是形形色色,千姿百态。

1. 群居村的特性

对于广大的嬉皮士来说,群居是一种手段,一种方式,它使人更加接近一种社会自由,这是嬉皮士所推崇的群居村的最大特点。嬉皮士们选择群居的真正目的是追求一种亲和力与相互交流,以及人与人之间的相互关心,群居只是一种生活方式,而非生活目的。

因为,群居村能使人感到与世俗社会的决裂和新生活的开始,同时群居村规模有限,易于人们交流,因此相对世俗社会而言具有较大的凝聚力,这就赋予群居村以自发参与者内心的一种感情上的一致性。

一位嬉皮士同情者在参观了一处嬉皮群居村后,大受感动,指出:“这一切都是相当动人的。那些嬉皮士、反叛者以及遁世者创造了群居村,他们给这种古老的生活方式以新的生命,因为他们需要一种真实的生活,并不是空洞的口号和无意义的争论。正是这种需求,使这种群居村得以产生,并继续存在。”

然而,生活在主流社会中的人,是很难理解生活在群居村中的嬉皮士们的理念的。因为群居村中的理念与世俗理念完全是两码事。世俗社会总是力图将人置于自然中和社会中考虑,但嬉皮士群居村则将人与外界完全割裂。作为群居村的思想源泉,如新左派观念、公有制经济观、性自由等等都与世俗理念大相径庭,其目标就是要在新的时代都能“团结如一”,使自我淹没在共同思想和理念之中,人们可以保留各自的能力与需求,但目标是要将人的能力与需求融入一个团体的利益中。

群居村具有很强的地域性的特点。嬉皮士群居村大都具有乡村化的倾向。嬉皮士文化

Hippies

主要起源于城市,其成员也主要来自于城市,但是嬉皮士群居村却多散布于农村。这主要有两个方面的原因:其一,按照反主流文化理论,在美国这样一个城市化的社会中,要逃避主流社会必然得远离城市;其二,在客观上,城市环境尤其是城市居民对于开放的群居式生活方式也缺乏容忍力。因此“在城市中不可能产生兄弟般的关系”,根据雷蒙德·蒙哥的看法,真正适合于城市嬉皮士生活的地方应该是接受反主流文化的人口相对较多,并具备基本文化商业条件的地区。于是,嬉皮士们“……(最好)弄一辆汽车,带上麻醉剂(最好是大麻),去寻找大海(或者是森林,要远离人类集中地)”,在这种情况下,嬉皮士群居村开始显露其古典乡村浪漫主义的色彩,“和平的游击队战士将要离开饱受创伤的城市,并放弃无法忍受的生活方式,准备迁移到尘土飞扬的农田和宁静、清冷的森林中”。这种号召对久居都市的反叛青年是富有感召力的。

嬉皮士之所以选择乡村,最最关键的原因还是建立群居村所需要的土地问题。一般来讲嬉皮士解决土地问题的方法有两种:一是,把眼光放在免费土地上,因为共有土地当然是向所有人开放的。这种试验的原型,是由音乐家罗·高特利伯发起的“晨星农场”。高特利伯天真地认为:他的计划不可能失败,因为他坚信有意前来参加的人必然能够团结别人和容忍别人。但在事实上,他的预见大错特错了,计划实行不久就遭到惨败:一方面参加者们不愿意从事群居村的公益活动,同时彼此缺乏谦让和理解,加之又与官方发生矛盾,其卫生状况、住房条件和法律秩序等问题都受到警方的干涉。于是,一度热情之至的人们作鸟兽散。

二是,通过各种方法购买大量的廉价土地。就如同“地球人民公园”(Earth People's Park)那样,这个计划产生于伍德斯托克音乐节。最初的计划是用少量资金购买大块廉价土地(可能规模在5000英亩左右或者更大,地点选在新墨西哥州),资金则来源于像伍德斯托克音乐节这样的大型摇滚音乐会。后来,在此基础上,又有人提出新的改进计划,有的主张可将大块土地划为更小的地块使用。“火车头农场”群居村曾周游全美为此计划筹款。但

该计划本身可操作性较差,同时所选地的居民对于嬉皮士谈虎色变,视之为洪水猛兽而大加反对。于是,在经过数月的努力后,这项计划宣告流产。

采用以上两种方法解决群居村的土地问题,主要是因为,购买土地需要大量资金,这对正统嬉皮士简直是不可能的。他们虽然来自于城市中的中产阶级,但是他们大都是离家出走的青年,而且大都视钱为无用,所以出钱买地,对他们是不可能的。另外,购买土地,似乎又是一个错误的开端,“对于土地的所有权是一个愚蠢的问题,如果你拥有土地,最终将被土地所束缚……”这与嬉皮士所奉行的快乐、自由、流动的原则相冲突。所以,这也造成了大多数群居村的环境都比较差,居住条件很恶劣,但是就是这样的环境,恰恰是嬉皮士们所追求的快乐、自由、回归自然的体现。

再者,撇开以上的现实状况和思想原则不谈,嬉皮士的这种乡村情结也与嬉皮士退出主流社会的主张有关,同时也源于他们对于自然的崇尚。在乡间,一个小团体相对容易生存,可以享用不受污染的食物,呼吸到新鲜空气,能够尽可能地靠近自然,感受到宇宙力。感受清纯、回归本源是群居主义者追求的目标。

2. 群居村的类型

在公众的想像中,嬉皮士群居村总是乡村中一个颓败的农场,但事实证明,这样的认识可能过于程式化。群居村的情况相当复杂:从地域而言,有的在城市,有的在乡村(即使到1968年大多数群居村转移到乡村地区,城市中依然没有杜绝群居村现象);从内部情况而言,有的一律使用麻醉剂,像查理·曼森创立的“家族”群居村,就是一个典型。由曼森将麻醉剂甚至是毒品统一按量分给他的家族成员。有的由人自便,大多数群居村都是如此,因为这体现了嬉皮士们自由、民主的追求;有的是男女平等的,有的是男子沙文主义的;从内部机制而言,有的是自成体系的,有的是无政府主义的。在通常情况下,人们能够接触或了解的只是其中的少数典型。斯沃兹(嬉皮士研究专家)根据群居村目的的不同而将其分

Hippies

为四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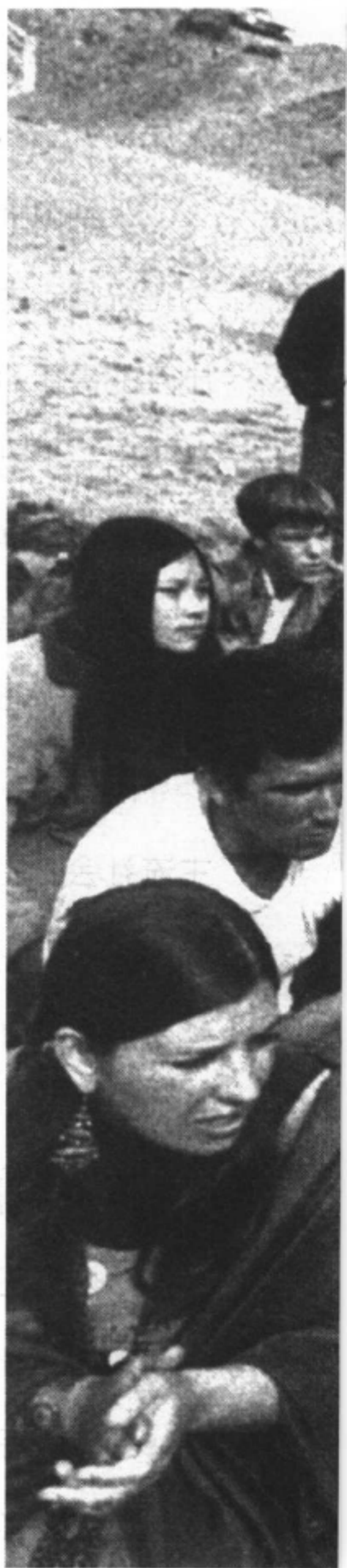
1. 治愈型群居村。这类群居村往往是为一些人解决心理问题及社会问题而组成的。例如其成员往往是被性问题所困扰的妇女和离家出走的少年。建立群居村的目的便是寻求解决此类问题的方法，或者就将群居作为解决问题的一种方法。这类群居村一般具有特定的管理体系，具有一定的组织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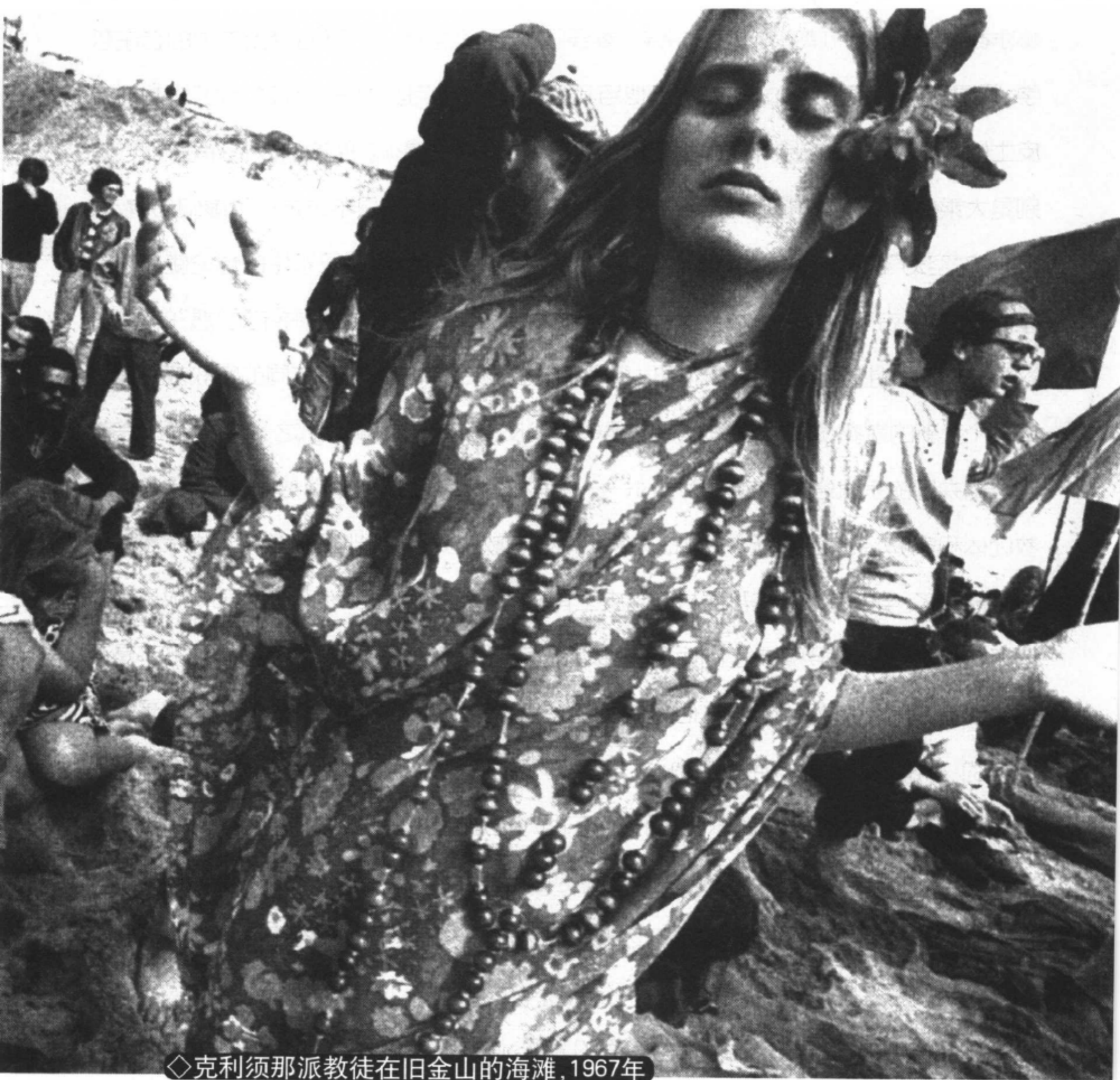
2. 互助型群居村。这类群居村的成员多为需要通过群居来解决具体困难的一些有孤独感的个体，群居村往往能够为他们提供必要的帮助。这类群居村具有自发性的特点，结构较为松散。

3. 乌托邦群居村。嬉皮士建立这类群居村的目的主要是在于向世人展示一种新的生活方式，以证明嬉皮士生活方式的优越性，这类团体一般是社会舆论关注的中心，也是社会公认的典型的嬉皮士群居村模式。但在形形色色的群居村中真正归于此类的其实并不多，但是他们的人数众多，影响巨大。

4. 组织型群居村。这类群居村往往是基于共同的思想方式或社会理论而建立的。由于参加者对于现实社会采取较为一致的态度或者极端行动，因此这类群居村相对比较稳定和团结，但是这类群居村的数量在60年代则更少。

从组织结构上来分析，可以将群居村分为三类：一是，缺乏组织性，同时行政功能较少的非宗教性群居村。加利福尼亚的“彗星农场”就是这一类。二是，有较为严密的组织结构，并通过某个领导人进行行政管理的非宗教性群居村，典型的要数查理·曼森的“家族”群居村。三是，具有严密组织的宗教性群居村。西弗吉尼亚的海内·克里斯纳公社（成立于1965年早期）、新墨西哥州的马拉基金会属于此类。





◇克利须那派教徒在旧金山的海滩, 1967年
(印度教的一种, 60年代有很多嬉皮士信仰
印度教, Elaine Mayes摄)

宗教群居村在当时是比较特殊的群居村集体。因为在60年代,由于人们对美国现实的迷茫和不满,很多人从非正统基督教和东方宗教中寻求心灵的安慰,渐渐地接受东方神

Hippies

秘宗教,比方中国的道教、印度的佛教、婆罗门教等。许多嬉皮士开始接受中国的老庄哲学,阅读老子的《道德经》,其中的“天地与我重生”、“万物与我为一”以及“无为”思想对嬉皮士们回归自然、追求原汁原味的自然生活产生了很大的影响。阅读佛教及禅宗经典(特别是大乘佛教),从中得到心灵的感悟,佛教认为,现实的存在只不过是一个虚幻,佛教教义中的“空幻”说颇能引起青年们的共鸣。同时佛教主张的灵魂寂灭永生的悖论使广大青年们明白,上帝所创造的一切生灵的痛苦都是神圣的,人的所有欲望并不是“恶”的象征,这为他们主张性自由并身体力行提供了思想上的支持。有些人还将不同的宗教教义糅合成一个全新的宗教。总之这些新的宗教是60年代反主流文化的副产品之一,有些新的宗教则根据共同的宗教信仰形成了群居村——具有相同宗教和宗教倾向的人,脱离原来的宗教团体和家庭,聚集在一起,共同做功课和举行宗教仪式,这样非正统意义上的宗教群居村就形成了。虽然宗教性的群居村与嬉皮士有相当大的联系,而且他们的大部分成员也来自于嬉皮士阵营,使用嬉皮士的俚语,口头上也反对主流文化,但是,宗教群居村并不是严格意义上的反主流文化的产物。他们的观点跟嬉皮士的观点不尽一致,有时候居然是完全相反的。举例来说,海内·克里斯纳公社就反对包括麻醉剂、性、摇滚乐以及其他西方音乐在内的所有被认为非正统的东西,而这些东西却是嬉皮士们所极力推崇的。从外表来看,宗教性群居村和嬉皮士群居村有很多相同的地方,因此要严格区分嬉皮士群居村和非嬉皮士群居村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因此人们大部分倾向于将那些存在于60年代的群居村笼统地归结在嬉皮群居村的行列中。

不同类型的群居村虽然存在各方面的差异,但是彼此之间也有很多的相似之处。大多数群居村都公开宣称反对拜物主义而崇尚精神成长。同时,又都投身于宽容、团结与合作的运动。它们一般都以反主流文化的堡垒形式出现,群居村的成员都对主流社会持逃避态度。最后,群居村的成员都崇尚内省,希望安静地自由生活,在任何条件下都反对外界的干涉。

三、群居村的生活

在群居生活中,嬉皮士所奉行的原则是:在与别人的关系中不要占有,不要嫉妒,因此他们过着财产共有、妻儿共有、性爱共有的生活。表面上倾向于集体主义,但实际上却充斥着个人主义和无政府主义,享乐主义和性自由是他们的终极追求。嬉皮士群居村的内部生活方式与历史上群居生活方式的最大区别就在于享乐主义和性自由。这主要体现在性解放、摇滚乐和毒品等方面。性、摇滚乐和毒品永远是嬉皮士文化的主要内容,在嬉皮士的一切生活中,都有明显的体现,尤其是在群居生活方式中,更是体现得淋漓尽致。

1. 性与嬉皮士

嬉皮士是一场冲击古老性禁忌的革命先锋。在传统的美国文化中,禁止乱交、手淫,严格限制婚外性行为。但自从60年代开始,传统观念不断受到冲击,嬉皮士便是汹涌而来的“性解放”浪潮的弄潮儿。

在性观念问题上,嬉皮士认为:自由人完全应该自由地表达其性感受和性要求,并不能因为性活动的某些特点而对其横加限制,性是每个人都有权享受的充满活力和快乐的行为和感受,不应该强迫任何人参加性活动,同时也没有理由对人的性冲动进行压制,性是一件好事,也是一件乐事,它完全是一种健康的表现。嬉皮士对于性的开放态度和放纵行为,在毒品风行之前就已存在,是嬉皮士文化的重要特征之一。

在嬉皮士文化中,性意味着快乐和自由,而且已从停留于口头或纸面的口号转化为一种活生生的生存方式。一个嬉皮士作家公开宣称:“与其口诛笔伐捍卫性自由,不如亲自去从事性活动。”同时,性被认为是人性化的表示,是人们之间一种深层次的交流方式。是“人性的交流,不存在任何征服和控制,也不需要什么装腔作势的领悟和漫无边际的空泛的谈话”。有些嬉皮士对性大加赞美,写道:“性如同一餐美食,如同在清新的空气中散步,如同

Hippies

所有有益的人类活动,它能使我们彼此了解,使我们更为真实。在美好的时刻中,性使躯体与心灵、男性与女性融为一体”。

快乐与交流是嬉皮士文化中性活动的两大目的,性被认为具有强烈的“革命性”,正如一位嬉皮士文化者所称,“性压迫是反革命的,这是对人性的否定,性冲动一旦受到抑制,就可能转化为新文明产生的动力。古埃及奴隶主为建造金字塔而禁止奴隶相爱。非常不幸,正如我们所知:此时的古埃及文明已在其崩溃的边缘摇摇欲坠”。

在嬉皮士文化中乱交盛行,但是嬉皮士并不以此为耻,反而认为根本不必遮遮盖盖。嬉皮士们对来自社会的种种指责完全置之不顾,声称,“根本不要理会那些闲言碎语,它呢只是想束缚你的手脚,所有指责都是一派胡言。爱,永远不应该放弃,永远不应该压抑”。“不允许人们分享性快乐是毫无道理的,充分的性快乐不仅能够增加朋友间的亲密感,也使夫妻间更为亲密和和谐。”同时,嬉皮士的性观念与当时在英、美等国兴起的性革命运动

◇肉体的快乐,1964年彼得·穆尔





◇裸奔行为

的性观念还是有本质区别的。早在60年代上半期,英国出现了“交换性伴侣”的潮流,美国则出版了《花花公子》,这些现象的出现主要是性革命运动的产物,而嬉皮士们对此则毫不关心,嬉皮士认为他们坚持的是“要做爱,不要作战”的信念,他们觉得如果一个人越多地去做爱,

就越少会想到打仗。为了快乐与交流,他们不反对性交和乱交,而不是为了打破性禁忌而性交,因此性交成为群居生活的主要方式。

鼓吹裸体也是嬉皮士文化性观念的重要体现。许多公众是通过伍德斯托克音乐节了解到嬉皮士裸体癖的,当时裸体者三五成群地四处招摇,着实使人大跌眼镜,新闻媒介更是对此广为宣传,其实这种现象在嬉皮士生活的一些小城市早已出现。嬉皮士文化重新拾起了古典裸体主义哲学,宣称:服装的存在阻隔了个人间的交流,不穿衣服是自然的,裸体充满乐趣。但是嬉皮士文化并没有顺着这种哲学思维走得再远些,去反对“正统”裸体主义者对身体锻炼的强调和对公开性活动的禁令。

嬉皮士将裸体看作是快乐的象征,嬉皮士认为裸体在本质上是快乐的,它是嬉皮士所主张的自由生活方式的一个象征。裸体不是目的,也不是对于裸体癖的治疗方式,它是在特定的时期和特定的场合的一种享受。李罗伊·莫里曾说:“嬉皮士的裸体者大叫,我在这里,看着我!有什么新感受?有什么新冲动?这意味着对于长期以来人所具有的性的耻辱感的抛弃,意味着一种崭新的充实感和幸福感。”

裸体还被嬉皮士视为自由的象征,以及一个自由社会的基础。有嬉皮士称“如果我是

Hippies

真正自由的,我就应该有裸体的权力,如果国家剥夺我裸体的权力,那么它也完全可以随心所欲地剥夺我其他权力。今天西方社会现代裸体主义正在兴起,具有越演越烈的趋势,



◇裸体

其源头就是嬉皮士所奉行的裸体主义。

2. 摇滚乐与嬉皮士

摇滚乐、毒品和性一样，是嬉皮士文化的有机组成部分。摇滚乐从情感和肉体上影响了整整一代人，嬉皮士无不沉溺其中。“摇滚乐，以其强大的震撼力，给人以新的感知。其中的美妙之处是那些循规蹈矩者所无法感受的”。摇滚乐本身的反叛性、自娱性和驱动力的特点，改



◆裸奔

改变了严肃音乐所带来的音乐欣赏的形式和结果——“它使你想动”。摇滚乐本身就具有很强的亲和力，这不光是因为摇滚音乐的节奏和表演，也是因为摇滚音乐的表演者本身也是嬉皮士大军中的一员，因此摇滚音乐的表演者和摇滚乐队每到一处都能引起人们的一阵骚动，引来大批的歌迷前来聆听，因为摇滚乐本身就具有集体主义和参与意识的特点，而摇滚音乐会的举行更加证实了这个情况。因此在嬉皮士的眼中，摇滚乐已不是单纯的音乐，它已成为一个时代、一批人生活的一部分。所以摇滚乐对嬉皮士运动的影响是巨大的。

摇滚乐和嬉皮士运动的联姻也是渐次进行的。起初，嬉皮士们喜欢成群结队地坐在海滨和公园聊天、弹奏乐器、唱歌，这种集会叫“狂欢大集会”，而每位去那里的人都是促使这些集会成功的积极参加者。后来，随着嬉皮士群体的壮大、嬉皮士运动的公开以及摇滚乐的发展，嬉皮士们开始邀请摇滚乐队为他们的活动助兴和演出，而摇滚乐本身也具有令年

Hippies

轻人趋之若鹜的能耐,两者一拍即合,共同汇集到嬉皮士运动中来。在嬉皮士的这些活动和集会中,摇滚乐队的表演和演奏又起了喧宾夺主的作用,因为音乐的声音完全压倒了一切,而这些嬉皮士们也从一个参与者变成了一个听众。整个集会的气氛便被摇滚乐所控制。1967年1月的“聚游会”和随之而来的“爱之夏”就是非常明显的例子,而1969年的伍德斯托克音乐节则是摇滚乐和嬉皮士最完美的结合,自此后涌现出的群居村几乎都与摇滚音乐会有关。同时这种音乐会本身就是一个短期的群居村。戴维·萨特费尔德在评论摇滚音乐节时写道:“群居主义和参与意识在这些音乐节中达成了一种统一。从这种意义上讲,这些音乐节似乎与旧时流浪汉的狂欢聚会相似,但前者更具有一些美国中产阶级的色彩,喧闹的摇滚乐代替了漫无目的的疯狂而使人耳目一新。”

在摇滚乐声中,参与者的狂热达到了新的程度,群居主义观念随之得到增强并不断巩固。这种摇滚音乐节中最具代表性的是伍德斯托克音乐节。地下印刷品有关伍德斯托克音乐节的报道,都不约而同地强调了“团结如一”的感受:“每个人都需要别人的帮助,同时每个人又随时准备与别人分享他的所有。每个人都能感到自己已被这种良好的氛围所打动……”于是从这种感受出发便有人认为“真正的自由人如果能按自由的信念生活,便能创造一种凝聚力,这种结果便是群居”。在伍德斯托克音乐节期间,来自新墨西哥州的“火车头农场”群居村颇有影响,作为一个规模不大的劳动群居村,它向伍德斯托克音乐节提供了包括食品、药物以及急救等方面的大力支持。尽管不少群居村在成立时间上早于伍德斯托克音乐节,但伍德斯托克音乐节在成为一种新文化现实的象征的同时,更充分展示了群居对于年轻人所具有的强大吸引力。

具体而言,摇滚乐在群居行为中的作用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首先,摇滚乐是群居行为的推动力之一:“摇滚乐的音乐体验丰富多彩,它有时使人想起分裂与聚合,有时使人想到奔腾的水流。无论是摇滚乐迷还是反对者都知道,摇滚乐有时震耳欲聋,金属乐器之声此起彼伏,声音回响,灯光闪耀,听众从禁锢之中得以解脱,同时也丧失了独特的个性,而

归于统一与共性。”其次,一些摇滚乐队本身就因为特殊的目的而聚居在一起,有人因此称他们为“超家庭”。与过去的一些类似团体相比,其内部联系更紧密。同时有人指出,摇滚乐本身就是“一种群体文化现象”,“乐队成员往往把自己比作古时的民谣乐师,以自己的歌舞使人快乐,并以此为生”。

因此,摇滚乐对于群居行为的兴起至关重要。正如朱利·库普伯格所说的那样,它使人们认识到“两个人可以比一个人过得好,三个或四个人当然更是如此”。这种观点最后往往很容易导致群居主义,嬉皮士称,“我们正在接近一种更加自觉的社会,在那里艺术家和艺术爱好者可以共同生活,共同劳动,分享一切——一起吸大麻,一起歌舞,一起做爱,通过我们的服装,我们的音乐,我们的歌舞,我们的社会形态,以及我们在这个星球上的一举一动,将把这种方式传播到四面八方”。

3. 毒品与嬉皮士

毒品是绝大多数嬉皮士的嗜好,毒品的使用几乎和摇滚乐的发展同步进行。毒品所带来的快感和满足以及幻想,给嬉皮士们提供了很大的想像空间。现实社会的压抑和战争的恐怖,让毒品趁虚而入,成为年轻人的精神支柱。因此,毫无疑问,毒品也成了群居村的重要生活方式,这也是嬉皮士群居村与历史上其他类型的群居村最大的区别。大多数的嬉皮士群居村的生活状况就是随意的性交以及为满足社区居民对毒品的需求而参加一些劳作,换取一定的金钱。对毒品的共同需求,在一定程度上,成为维系群居村团结如一的纽带。嬉皮士所吸食的毒品主要包括,印度大麻、大麻制成剂、LSD迷幻剂、麦斯卡林之类的东西。这主要是因为吸食毒品能够给嬉皮士带来不同于正常状态下的感受,而且吸食毒品本身与嬉皮士所信奉的原则是不悖的。具体分析,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其一,毒品能给人带来快感,而这种感觉与嬉皮士所奉行的享乐主义不啻而合。嬉皮士所信奉的信条是:“只要你觉得很好又对别人无害,你就放开手去干。”有一个嬉皮士在

Hippies

被捕时这样声称：“在我们的文化中，追求快乐并没有什么错误，这并不排除存在有一个更高层次的动机。我这样做是因为我喜欢这样做，这就是我行动的准则，我不受任何人压制，没有任何东西可以使我自惭形秽。当我与一个女人睡觉或者吸食大麻，这是我自己的事，与别人无关。我所做的一切都是我自己想做的，对所有事都一样。”

毒品具有娱乐功能一直是一个很重要的观点。嬉皮士认为：不管在此之前，你的情绪是处于高潮还是低潮，只要用了麻醉剂后，人都能处于良好的状态。有个嬉皮士作家写道：“世上最幸福、最健康的人，永远是那些使用麻醉剂的人。”

其二，在很大程度上，嬉皮士视毒品为解决问题和认识世界的一种途径。许多嬉皮士声称，他们发现通过使用毒品拥有了认识生活的一种新视角，并掌握了一个新的生活哲学。有一个嬉皮士认为毒品有益于探索一种更有利于人存在的境界，如何使一个人不丧失自我同时又不会疏远至爱亲朋。在这种境界中，上帝的存在丧失了任何意义。于是，在嬉皮士眼中，毒品存在的意义及其作用，已经远远超过了法规、习惯以及其他药物。

其三，毒品被嬉皮士们看成是一个最具可行性的精神武器。在美国这样一个实用主义的社会中，任何对精神世界的探索和改造都必须简单可行，易于操作。毒品似乎符合这一要求。嬉皮士认为，任何一个有主见的人很难一面在现实世界中追名逐利，一面又逃避现实社会，沉醉于摇摆舞、爵士乐而追求更高的精神境界。不少嬉皮士都是主张捣毁机器的卢德派，他们认为一个人道的社会不能放弃对精神世界的追求，一位嬉皮士作者写道：“我们要解决的问题太多，更大的问题是战争、种族、异化、贫困以及污染问题，如果无法借助麻醉剂，解决这些问题的可能性几乎为零。”这便是对嬉皮士提出的“你的惟一希望是麻醉剂”的具体阐释。

一位不知名的嬉皮士在1970年写道：“大麻无疑是一种文化解毒剂，它如同清洗剂涤荡着美国社会中的虚假和没落，同时给人以破坏旧事物的快意和构筑新世界的希望。”兰姆·达斯（即后来的理查德·艾尔伯特）曾说：“麻醉剂的法则就是破坏旧世界的法则。”这种

破坏有其特别的意义，“麻醉剂冲击着旧秩序。而旧秩序的完结，正是一个新世界的开始”。嬉皮士认为，毒品的使用，使人们的机制体系发生变化，人们对整个社会的状况较以前有更深切的认识，逐步懂得通过自身选择而不是依照传统的说教和惯例来度过所面对的种种困难。

嬉皮士认为毒品因为引进了一种新的思维方式而更具有批判性。许多人相信，一旦选择了毒品及其暗含的新的思维方式，就很难重返旧时的意识形态。嬉皮士一直认为毒品所带来的是一种深刻的变革，一种感知领域的革命，他们都赞成威尔·阿尔伯特的观点，认为“这种变革对社会的促进作用是难以估量的。它向人们展示了存在于激烈竞争之外的一个轻松愉快、富有意义的生活。”

其四，毒品还能增加性的快感，有利于激发人的性欲。1966年，拉里在一个场合对这种观点进行了彻底的阐述：“毒品聚会的目的有三，一是发现上帝并与上帝做爱，二是发现自己并与自己做爱，三是去发现女人并与女人做爱，毒品聚会并不是为了个人寻求异性的快乐，其目的是为了达到性的融合。如果说，使用毒品仅仅是为了体会神灵所在并发现自己，这就大错特错。当你真正认识到毒品的感受实质上是性感受时，这便是对长期以来占统治地位的中产阶级伦理的一记重拳。”

毒品在群居村中的广泛流行，给群居村带来了致命的危害，它不但引起当地官方的极大不满和成年人的鞭挞，也成为记者们口诛笔伐的核心内容。1965年成立的“晨星农场”就是因为一个年轻的女嬉皮士因吸毒而染上了“酵母菌感染”引起了官方的注意，因此遭到当地官方的严密监视和当地居民的强烈不满，最后在官方的压制下，不得不解散。查理·曼森的“家族”群居村的成员整天所乐意干的事情就是性交和为找到足够的毒品而忙碌，最后因为他们连着杀害了五个无辜的生命，染上官司而消失。所以在某种程度上，毒品的盛行带来了60年代嬉皮士群居村的衰落。

Hippies

4. 嬉皮士的自述

最后让我们来听一听一个女嬉皮士群居生活的经历,有助于我们更好地了解嬉皮士的群居生活。卡罗来娜·斯坦蒂斯——英国利物浦人,当年嬉皮士群居村的一员,在时隔20、30年后接受《从嬉皮到雅皮:昔日性革命亲历者自述》的作者詹姆斯·克利夫德的采访时自述了她的那段生活的经历和日后的感受。

“……后来我还去过温莎的免费派对,在那里我遇到了熙德·拉尔,嬉皮士之王。他把派对中所有红头发的人都聚集在一起,声称红头发的人将统治全世界。……我扎好一捆衣服,拎着吉他,穿上件扎染的T恤衫,就和熙德去了斯罗夫,并和他同居了。他住在一所奇妙的房子里,里面有一半人是在当地工厂工作的锡克教徒。他有妻子和几个孩子,完全以嬉皮士的道德准则生活。他常煮一大容器的咖喱饭菜,放在他家的后花园里炖着。这样人们就可以方便地过来吃。他的女儿则光着身子,叽叽喳喳地四处乱跑,满身都是汗珠。他妻子不喜欢他和年轻姑娘们在一起厮混。不过他对每个人都有股魔力。尤其是我,在这个团体中,熙德是我主要的伴侣。偶尔我也和其他人睡觉,熙德也和别的女人睡觉,不过我并不妒忌。我知道我的原则,我并不介意。

他妻子因为熙德的乱交,还接受过报纸的采访。‘为了把事情搞糟,’她说:‘他不停地带着他的嬉皮士女友从我窗前经过。’那个嬉皮士女友就是我。



◇群居生活的人们

.....”

我吸过很多的毒品。常常是和满屋子的人坐在一起，抽着大麻烟卷，幻想着某个人。这是互相感应的，当然全部是通过身体语言。没有人走动。大家眼光相对，开始慢慢倾谈。在那种时候，如果你连续两个晚上都独自睡觉，那么你就只是一个失败者。我没有一天不是和别人上床的，而且每一次都不是同一个人。做爱真是快乐。我们还经常去国王大道购物。有一天我买了件紫色天鹅绒套衫。后来我在自动洗衣店勾搭上了一个小伙子。他正把衣服投进洗衣机，我说：‘去我的公寓吧，我替你洗。’他马上就把衣服取了出来。我们上了床。衣服干了他就穿了走，后来我再也没有见到过他。

回头想想，性交也不是每次都能让人满意。但我要创造纪录。我有一个女友，我们互相比赛：‘嘿，七十个啦！’‘噢，天哪，你超过我三个。’我们还保留着一种卡片，上面列着性交对象的身高、体重、眼睛的颜色、阴茎的长短。我们想看看，到底有没有我们想像中的那种出类拔萃的小伙子。那时我们真是既快乐又走运。我从没觉得我是在滥交。我只是做着人人都做的事。我没有违背自己的意愿，我没有出卖自己。圈子里的人包括诗人、音乐家等等，他们也是如此行事。有几次我还和另外两个人同时做爱。‘我们彼此相爱，不是吗？那我们就一块上床吧。’

那时，我们都热情洋溢，活力四射，向完全陌生的路人伸出双手，拥抱他们。我喜欢那种共同分享式的道德观。在社区中，我们轮流工作。我想那真是一种伟大的生活方式。我真希望现在也能如此。我并没有感到很特殊，我知道很多人都过着像我这样的生活。很多女人当时也有一夫一妻式的家庭，她们或多或少地忠实于对方。但是我认为从本性来讲，人们都希望和不同的人性交，所以我也如此。我赞成公开化，这让人有一种自由的感觉。我们从小受到这样的教育：‘要为婚姻坚守贞操；做过的事不要说。’一个男人婚前可以有其他女人，但女人在新婚时就要是处女。我才不信这一套。我母亲的婚姻十分不幸，在结婚的时

Hippies

候她并不了解我父亲,她告诫我:‘不管你想做出什么决定,最好事先和他睡觉。’

在60年代和70年代初,我一直大胆寻求性刺激。然而这不包括性变态或是奇装异服。那是以后才有的事。在60年代,我会跟对方说:‘今晚我们试试这体位?’我就是在这方面找刺激。我觉得在半公开的地方性交也十分有趣,比如在大学的楼梯上,在公共汽车的角落里,或是商店的门后等等这些地方。

到了1976年,一切都变了。朋克音乐开始流行。那简直是天空灰暗,日月无光。唱片公司开始解雇职员。我们唱出的曲子与当时的气氛格格不入。我感到被新生的事物排斥在外,而部分原因是年龄问题。我没有投入到这种音乐中。一种新的反叛开始了,而我自己的反叛已经完成了。后来我结过几次婚。再后来我遇到了莱特先生,他每次都能给我带来性高潮。他充满活力,敏感,善解人意,还非常有幽默感。他喜欢游泳,我也喜欢跟他一起去。后来再也没见到他。我现在还在找他。我不希望自己到60岁成了一个丑陋的老太婆,过着没人要的生活,而陪伴自己的只有几只猫和一个震动器。

偶尔我也有负罪感:我不是把自己贱卖了?但是一个转念我又会觉得,对于发生的一切,我一点都不后悔。我热爱自由,喜欢领着失业救济金,背着吉他,到处闲逛的生活。我会遇到迷路的美国南方小伙子,和他一起在树丛后做爱。这是令人难以忘怀的快乐。但是从小来自于家庭的教育又让我觉得,应该和他们有更长久的关系,而不是只做一次露水夫妻。不过,如果我是被男人占便宜,那么同时我也占了他们的便宜。

如果我能再次回到60年代,我想不会重蹈覆辙。我会更认真地选择自己的生活道路。”^①

卡罗来娜·斯坦蒂斯的自述,多少向我们展示了当时群居村生活的现实,性交、毒品、吉他、崇尚自由,但是随着时代的改变,嬉皮士群居村的生活也渐渐失去了活力,被新一轮的反叛所取代。

^①摘自《从嬉皮到雅皮:昔日性革命亲历者自述》(詹姆斯·克利夫德著,李二仕 梅峰译),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9年。

四、群居村的发展轨迹

美国60年代的群居生活开始于50年代末和60年代初,这种新型的群居生活不是嬉皮士首先倡导并实践的,但却在形成和确定嬉皮士生活中起到了重要的作用。1963年成立于华盛顿州的托斯农场,应该算是具有嬉皮士倾向的第一个群居村。但是严格意义上讲,这个群居村还不算是真正意义上的嬉皮士群居村。但是,受到这个群居村的影响,两年后的1965年,第一个纯粹的嬉皮士群居村“卓普城”在科罗拉多州尼达德城外创立。“卓普城”最初是一个先锋艺术家群居村,它采用富勒的穹隆体理论,以汽车顶盖为顶,这种建筑很快成为嬉皮士群居村的标志性景观,是60年代嬉皮士群居村的典型,一直维持到反主流文化的全盛期。

1. 群居村的发展轨迹

嬉皮士群居村的发展轨迹,空间上,嬉皮士起初在他们生活的城市地区创建了首批群居村,然后转移到乡村地区。严格意义上讲,空间上的时间界限并不是非常明显,因为城市和乡村地区群居村的建立几乎是同时的,只是在群居运动的开始阶段,城市群居村的发展比较显著,而且数量上比较多。城市群居村在空间上比较集中,主要集中在旧金山的海特-黑什伯里街区、洛杉矶的日落带和纽约的东村。乡村嬉皮士群居村的建立,可以被看作是嬉皮士在都市发展受挫的结果。时间上,嬉皮士群居村大规模地从城市转移到农村开始于1968年。1968年是群居村发展的一个转折点,一方面,随着毒品、性自由、摇滚乐成为嬉皮士群居村的主要生活方式,嬉皮士生活的都市地区逐渐沦落为毒品泛滥、街头犯罪的污秽场所,成为受官方约束的持不同政见者的藏身之地,不仅遭到官方的突袭和威胁,也遭到都市贫民窟的黑人的反对。另一方面,随着芝加哥民主集会上嬉皮士与政府的正面暴力冲突,嬉皮士运动受到重挫,许多嬉皮士开始对城市的生活感到失望,这时他们迅速迁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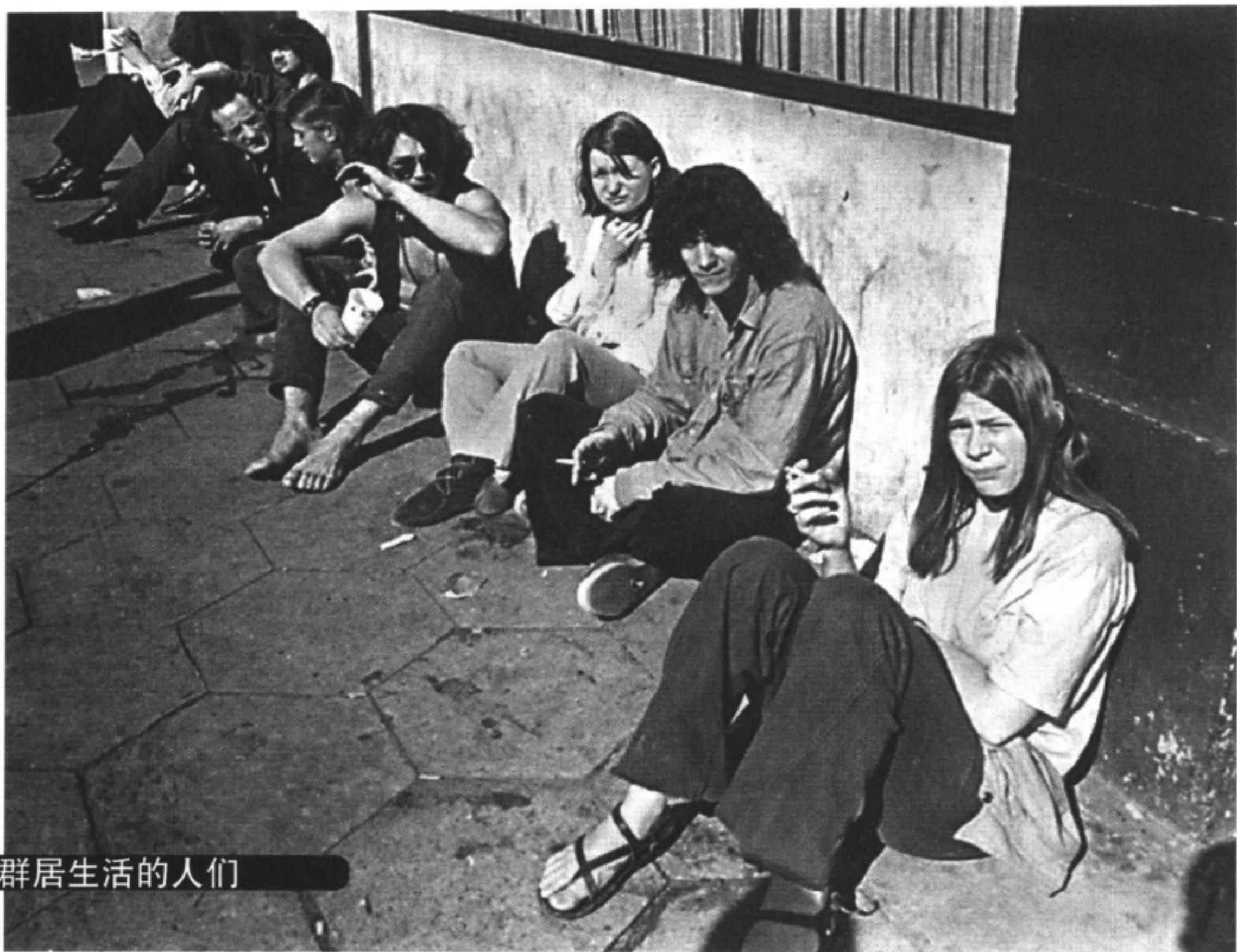
Hippies

到相对宽松和松散的农村地区,在那里他们建立了群居村作为实现其嬉皮愿望的新的场所。

从嬉皮士群居村的整个发展历程来看,1968—1970年,是嬉皮士群居村的发展高峰。这主要仰赖媒体的报导和1968年前后反文化运动的发展。

随着城市中具有嬉皮士倾向的群居村越来越多,这种特立独行的新的生活方式,逐渐引起了世人的关注,最先关注群居村发展并将之公布于众的是广大的媒体记者。公共媒体在群居现象扩大的过程中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到1968年,当离家出走的年轻人聚集在一起(包括在乡村中和城市里)的时候,群居终于汇成一股强大的洪流,几乎遍布美国的各个角落。早期关于新型群居公社的报道出现在一些特殊的出版物和地下出版物中,到了1968年,这类出版物在美国的城镇中非常流行,但是各种关于群居公社的报导很快出现在所有公开出版的媒体中——包括日报、时代、新闻周报、生活、农村的报纸以及其他新闻渠道。记者连同读者互相吸引,又互相被这些突然生活在自己中间的各色古怪人等所伤害。在一些小报中,关于群居公社的报导内容多是敌意的。很多的报导内容集中在裸体和毒品等消极的事物上。但是不管报导是否属实,这些报导助长了人们对早已存在的对群居现象的敌意和批评。1969年7月18日的《生活》杂志上刊登了一篇名为《群居来到了美国》的文章,刊登了许多精彩且古怪的彩色照片,反映了一个有41名成员的农村嬉皮士群居公社,这些成员有的裸体,有的穿着喇叭裤,穿着饰有琉珠的服饰、鹿皮马裤、破烂打结的衣服,住在帐篷里,在小溪中洗澡,这个内容虽然非常谨慎地避免提及这个群居公社的具体名字以及可能的位置,但是所有的文字无疑告诉人们故事中提到的这个群居公社就是真正的“神奇艺术之家”——一个位于俄勒冈的乡村嬉皮士群居村,于是成千上万的嬉皮士们蜂拥于此,无疑加速了这个群居村的衰落,但是却客观上导致了嬉皮士们对群居的向往和实践。

1970年的前三年1967年、1968年、1969年,美国所发生的一系列特殊事件对嬉皮士群居村产生了很大的影响。



◇群居生活的人们

1967年,在嬉皮士生活的主要都市生活区——旧金山的海特—黑什伯里街区,发生了“爱之夏”运动。媒体对发生“爱之夏”运动的海特地区的关注和报道,吸引了成千上万的年轻人拥向这个街区。这些新来的年轻人大多是一些来自正统社会的无家可归和没有工作的流浪者,他们的到来造成这里的公共社会秩序混乱,犯罪率直线攀升,以前欢快的和相对无害的迷幻剂被那些具有强烈效果的毒品所取代,海洛因以及其他毒品开始渗入到嬉皮士的生活中来。当“新掘地派”在1967年的秋天宣布“嬉皮士已死”,他们似乎已经意识到即将发生的事情。

但是,事情的发展却出乎人们的意料,嬉皮士不但没有“死亡”,相反,大批的嬉皮士选择离开城市,拥向相对能接受他们的乡村地区。一种类似海特—黑什伯里区的发展情景在纽约的东村上演了,同样的情况也在那些周围有许多乡村社会的都市中发生了。

Hippies

1968年,对整个西方社会来说,是政治对抗的一年,这一年的5月份在法国爆发了“五月风暴”,学潮迅速遍及整个西方国家。发生在美国芝加哥的“民主集会”上,警察对集会学生的暴力,让年轻人对政治和学校以及都市生活彻底失望,他们选择了不吸引人的乡村地区作为其生活的核心。

因此从1968年开始,大量的在现实中遭到失败的年轻人,来到乡村地区寻找他们在城市中无法实现的愿望。

1969年以伍德斯托克音乐节的举行而载入史册。这场史无前例的音乐会很快显示了年轻人的浪漫主义情怀。三天的摇滚乐、麻醉药物、和平与爱以及大雨和泥泞永远铭记在世人的心中。在那里,金钱已经毫无意义,人们相互友爱,共同分享一切。正如一个参加此音乐会的女孩所说,“音乐会就像滚雪球一样,只要你曾经经历过,你就会一而再再而三地参加类似的聚会,因为它真的很伟大”。来自于新墨西哥的猪农场公社成员被雇来此提供一些帮助,他们帮忙分发一些食物、急需药品和解决危机,他们备受鼓舞:这里就像一个运作的社区,预示了美好的未来。在此之后,伍德斯托克音乐节直接促成了许多乡村群居村落的建立。在遥远的北方佛蒙特州成立的“地球人民公园”就是一个例子。

2. 几大典型的群居村

嬉皮士建立的最早的和最具典型性的群居村是“健康中心”,其前身生活学校(School of Living),系拉尔夫·鲍斯蒂(Ralph Borsodi)于1936年在马里兰州建立的。生活学校的目的是通过人们之间的互相帮助和个人能动性的发挥使人们寻找自信。后来,米尔德里德·鲁米斯(Mildred Loomis)取代鲍斯蒂在她的家乡俄亥俄州建立了新的生活学校。继续采用鲍斯蒂的活动宗旨,1965年生活学校拥有37亩土地和5间校舍,这包括鲍斯蒂在马里兰州的一间石头磨坊。到1966年生活学校以他们的新家——众所周知的“健康中心”命名,开始正式运营,很快成为东海岸人们向往的地方。同时中心开始吸收战后成长的



◇the Family Dog群居村全体成员(1967),
包括成员詹妮丝·乔普林和大哥哥乐队以
及Charlatans乐队

新一代青年,使“健康中心”成为第一个嬉皮士群居村,在60年代的群居现象中有很大的影响。中心成员每月拿出自己的30美元作为购买食物及其他日常开销之用。其成员的生活方式及群居经验被其他群居村竞相摹仿。后来这个群居村的成员因越来越多的嬉皮士的加入造成人员的流动性很大,有时候竟然偌大一个群居村很少有人留守。用创办人鲁米斯的话来说,她本人无法很快适应嬉皮士的不稳定的生活习惯,也无法理解生活在其中的年轻人根本不愿意实践鲍斯蒂关于通过人们的互相帮助和个人能动性的发挥确立人们自信的初衷。所以后来这个群居村逐渐衰落,但是由于其强大的影响,一直持续到了1986年。“健康中心”群居村是从最初的非嬉皮士群居村逐渐演变为嬉皮士群居村的典型,在60年代的群居浪潮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美国具有嬉皮士意义的群居村主要有两种类型。其一是由迷幻药物实验的先行者们,为了试验迷幻药物的效果和体验而组织起来的。如最有名的“奶溪”(Millbrook)群居村于1962年在纽约建立的,1967年关闭;“喜马拉雅社区”(Himalayan Academy Community)群居村,是由美国哈佛大学的麻醉剂研究师于1962年在旧金山建立的,到1967年迁移至夏威夷,群居性质基本结束。另一种类型就是由一些追求自由理想和纯洁艺术的艺术发起

Hippies

并建立起来的。最有名的要数卓普城群居村。它是由当时刚离开大学的三个年轻人于1965年5月3日在科罗拉多州的特立尼达岛建立起来的,是60年代美国群居史的转折点,标志着新时期新型群居村的确立。

卓普城将所有当时青年人的理想和愿望作为自己的理想和愿望,他们期望通过他们建立新的社会和文化,实现他们的愿望和理想。无政府主义、和平、性自由、田园牧歌式的生活、毒品是他们不变的追求。这是对美国以前所出现的群居村的突破。在这个群居村里,居民们抛弃了所有旧有的社会习俗,放弃了原来的家族姓氏和名字,改用新的名字,以示与旧社会隔绝,在日常生活中,努力实践着他们的理想,努力建立一个全新的文化。正是由于它的理想和实践与当时美国年轻一代的理想非常接近,因而吸引了越来越多的年轻人的加入,也是当时美国群居村中最有活力的群居村。

但是像所有其他的群居村一样,卓普城也面临着贫穷和如何与邻里相处的问题。卓普城的创立者吉恩·伯诺夫斯卡(Gene Bernofsky)和琼·安·伯诺夫斯卡(Jo Ann Bernofsky),他们是夫妇俩,以及克拉克·理查德(Clark Richard)拿出他们所有积



◇1967年海特街区的某一群居村

蓄购买了土地和水源。居民的食物来源来自于当地人们的“施舍”：群居村的成员们经常会到当地的商店里去收购一些过期的但是还能食用的食品来充饥。当地商店里的老板，普遍地比较同情这些人，经常会给他们一些过期的牛奶，外面看起来已经坏了，但是里面还完好的奶酪，以及类似的一些食品。但是对于群居村里的所有成员来讲，贫穷是一种意识状态。理查德回忆道：“我们从来都没有处在真正的贫穷状态下，我们没有人挨饿。我们拥有自己的土地，有自己的住处，没有外债，我们自由地工作，自由地创作。我认为我在卓普城的日子是我一生中最自由的时候，我没有将这些当作贫穷。”

卓普城里的成员都一样的贫穷，所有的经济来源都是共享的。居民们将他们可以花销的钱拿出来共享，其他的一切东西都是共享的。琼·安·伯诺夫斯卡回忆说：“我们有一个共同的供大家摆放衣服的地方，只要你觉得哪件衣服适合你穿，你只管穿，不要管它是不是你的。”当成员达到十几个以上时，她说：“我们大家坐在一个大的房间里聊天，除非大家都赞成某一个事情，通常这样的情况是不会发生的。这种聊天基本上不做任何决定。因为大家都认为无政府是个好事情，大家都不会破坏它，每个人做自己想要做的事情。”从群居村建立伊始，成员们就绝对反对名义上的或事实上的领导者的存在。

在如何与邻居们相处这一问题上，卓普城处理得比较恰当。在特立尼达岛，大部分的当地居民都将群居村里的人当成疯子，“他们将我们当成是难以对付的人，但是也是非常有趣的难以对付的人，所以他们就把我们看成是非常有趣的人”，琼·安·伯诺夫斯卡说，“也因此，双方相安无事，有时当地居民还非常同情我们。在特立尼达岛，人们只有两个途径才可以离开这个城镇，一个是参军，另一个就是去印第安人的村庄(Pueblo)，否则的话你就会被永远困在这个岛上，所以那些与我们岁数相仿的年轻人受我们的吸引，会到我们社区里住上一段时间。当然，成年人们是很难理解他们的孩子以及我们这些人的”。

卓普城的成员们都很有艺术创造性，他们共同分享一些创意，共同进行一些艺术创作，并将他们的创作拿到市场上去卖。但是由于他们感觉良好，太需要钱，所以一般要价过

Hippies

高,同时他们的创作在当时那个年代太过前卫,所以基本上都没有卖出去。但是,卓普城的成员们创造了*The Being Bag*艺术——手工制作的黑白连环漫画,是最早的地下连环漫画,后来成为重要的嬉皮士文化流派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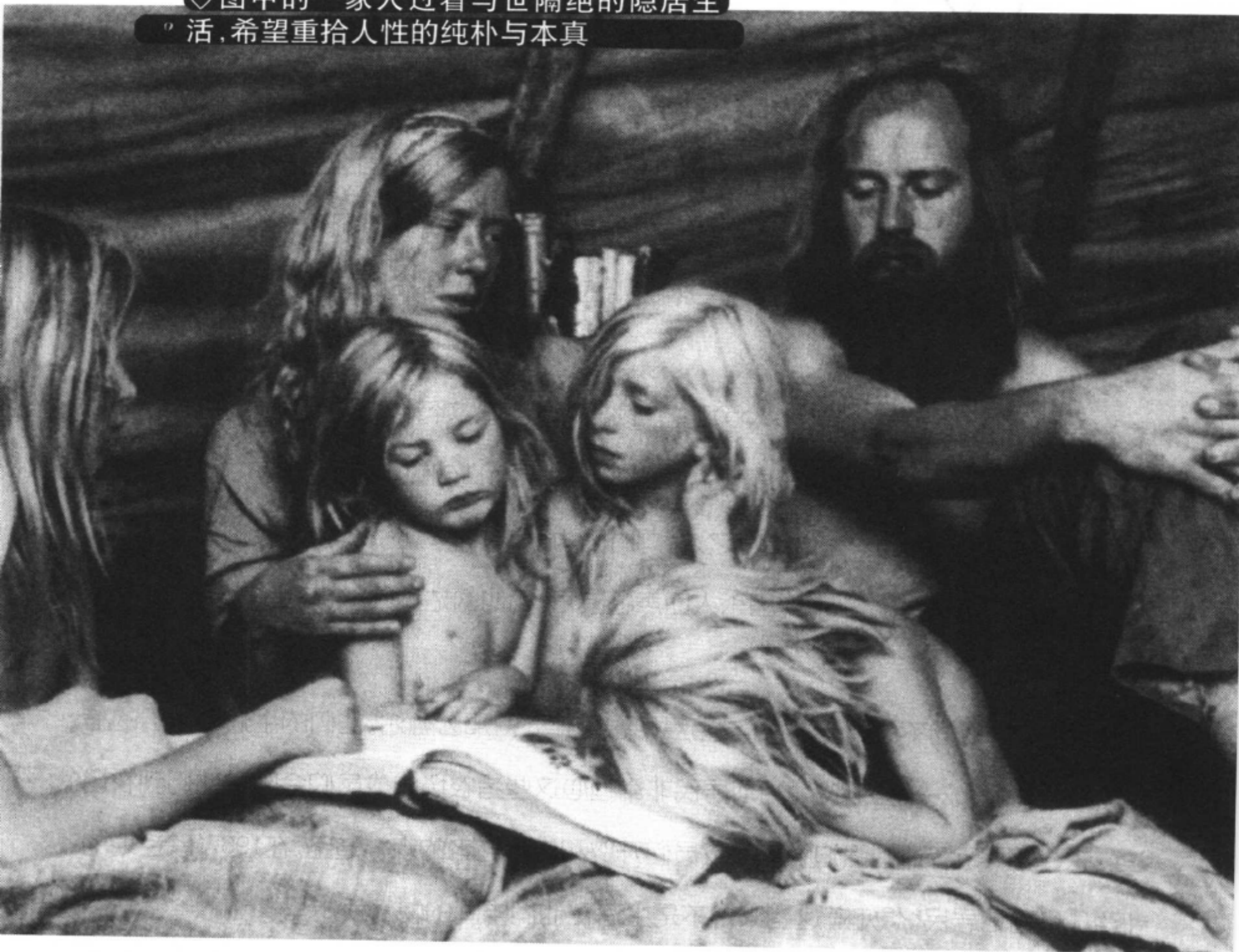
对一切有共同理想的人开放是卓普城奉行的基本原则,所以到60年代后期越来越多的人包括艺术家、嬉皮士、音乐家、好奇者、记者等慕名来访,其中鲍勃·迪伦、吉姆·莫里森也多次到这里参观、居住,增加了其知名度。但是正是由于它的开放政策,给它的生命带来了巨大的威胁。从1966年开始,越来越多的媒体记者来到卓普城,他们将他们在这里的见闻发表在新闻媒体上。1967年7月7日《时代》杂志刊登了名为《年轻人:嬉皮士们》的写实报导。整个报导中,刊登了大量的群居村的生活镜头,以及伴有各式各样的打鼓音乐和摇滚乐。这种报导引来了越来越多的好奇者前来参观居住,打破了原来有序地和安详地享受无政府、自由和性解放的生活。用吉恩·伯诺夫斯卡的话来说,“《时代》杂志的到来象征着这个地方的结束和我们所设想的生活的离去,我们所憎恶的邪恶力量获得了最后的胜利,媒体的力量获得了最后的胜利,他们正在准备榨干我们。但是这种灾难来得太早,也太猛。”

但是理查德对于卓普城将来生存的方向要比伯诺夫斯卡夫妇乐观得多。他在1968年离开群居村,一年后伯诺夫斯卡夫妇也离开了群居村,但是这并不代表着他们对群居生活的厌倦。因为自从在卓普城定居后,理查德和当地的一个经常来访的姑娘结婚了,他的妻子——苏珊那时已经怀孕了。他们认为应该改善她的营养,他们需要更多的收入,至少他们应该结束这里的生活回到正常的社会中去。理查德离开后还没想着将来会回来的,但是他从来没有回来过。

60年代中后期,其他几个著名的嬉皮士群居村有加利福尼亚的“猪农场”、“新掘地派”以及上文提到的“晨星农场”和“火车头农场”。

猪农场(Hog Farm)群居村是休·罗米尼(Hugh Romney)和他的朋友于1965年在加利福尼亚的洛杉矶地区建立起来的嬉皮士群居村,与“卓普城”群居村共同发展。猪农场

◇图中的一家人过着与世隔绝的隐居生活，希望重拾人性的纯朴与本真



到1966年达到它的发展顶峰。1969年以后猪农场的居民们组成“和平军”，在伍德斯托克音乐节上给人们免费运送食物和药品而成为嬉皮士群居村中最著名的群居村之一。罗米尼在50年代末和60年代初，先是在纽约后在加利福尼亚地区参加喜剧演出，在他的周围聚集了大批嬉皮士们。到1965年他在哥伦比亚画院为一些头脑有轻微障碍的儿童以及年轻的演员们教授即兴创作。突然，他和他的一群朋友们接受了一个邀请：为他们提供位于加利福尼亚的日落带一个农场以及31英亩的土地，可供他们免费使用。这个农场在圣费尔南多谷地的一个山坡上，作为回报，罗米尼要照顾农场主人的猪和定期缴纳税收。他们的群居村因为他们的用途取名为“猪农场”。在最初一年的山上生活，群居村的成员们发现他们的

Hippies

露营极不规则,一些持久的嬉皮士生活制度开始形成,如沿地形建构房子、搭建帐篷,以及为自由的社区生活根据建筑环境提供各式各样的交通工具。反文化的生活方式逐渐形成了:成员们悠闲地赶着猪上山,当泥土路不好走时他们还骑在猪背上上山,靠黑米生活,将多余的产物丢弃,穿别人扔掉不穿的社区衣服,沉浸在自己的表演和迷幻剂中。在每个礼拜天的下午结群参加一些庆祝活动,与同时期的其他群居村不同,猪农场不接受陌生的来访者。

查理·曼森(Charles Manson)建立“家族”群居村,实行首脑制管理,后来由于他本人和群居村的其他五个姑娘杀害了当时的演员沙特而遭到警方的追捕,至20世纪后期,从法国引渡回国,因而其名声非常之大,同时因为这一案件,还引发了美国司法制度的争论。他(当时还没有像后来那样因杀人而声名狼藉)和他的姑娘们就遭到了猪农场成员们的驱逐。

另外,猪农场不像卓普城那样,与当地居民相处得那么融洽。他们的生活和他们的猪对当地居民造成一定的影响。当地居民非常担心这些猪农场的成员们会阻塞他们到农场的方便道路,所以他们强迫农场的成员们开辟和使用古老的森林道路。在1967年,当地的报纸说,当地居民“想知道这些人是不是生活在他们中间的特洛伊木马”。

一些流浪汉们很快地被这个地方所吸引,他们也来到了这个农场。开着他们的旧汽车来到大街上,举行摇滚演唱会为那些旁观者助兴。同时他们在新墨西哥的拉诺获得了12英亩的土地,建立了永久的基地。到1969年,他们获得发展,成为伍德斯托克音乐节上的支持团队。在那里,他们被雇来做饭和负责医疗——特别是满足吸食毒品的人的需要。据说,他们出色地完成了任务,罗米尼不仅在音乐会上还在后来的电影当中成为公众熟悉的对象。伍德斯托克音乐节以后他们又在得克萨斯音乐会上提供了相似的服务,因此声望大增。

猪农场最后搬到新墨西哥,只是为了寻找过去所拥有的声望。许多人来到这里只是为了能加入农场的生活。在1976年,许多猪农场的成员都在伯克利买了房子,到1979年他们

又迁移到亨利大街,自此亨利大街成为猪农场的核心。1982年他们购买了大片土地组成黑橡树农场,他们从加利福尼亚撤出,现在这个农场已经拥有了上百亩的土地。

猪农场一直实践着他们早期的愿望“猪农场是一个扩大了的家庭,是一个变幻着的幻觉,是小丑俱乐部……我们50个居民进行着永久的旅行,是地球的公民”。猪农场,是60年代以来存在最久的群居村,直到目前21世纪初依然还存在着和发展着。

新掘地派群居村。1966年,正当猪农场在加利福尼亚南部达到其发展高峰时,在旧金山一个新的群居群体形成了,被冠名以Digger,这个名字取自17世纪英国掘地派抵御王族入侵的运动,是掀起嬉皮文化高潮的催化剂。起先新掘地派的身份有很多:一个戏剧剧团、一个服务性组织、一帮被宣布不合法者、一个都市社区,或者就像35座分布在整个群居村的房子那么多。新掘地派最先是由旧金山的滑稽剧团兴起,在60年代初包括激进政见的先锋派艺术家,到1966年秋天,新掘地派开始与社会上的金钱霸权作斗争,开始操练“瑜伽术”,接受被社会遗弃者,每天在金门公园附近为他们发免费食物,经营免费商店,方便这些“顾客”前来索取并根据他们自己的需要而带走,将他们安排在几间房子里住下,很快这些房子就成为著名的黑什伯里街区群居村的核心。80年代早期,曾经参加新掘地派的朱蒂·伯格(Judy Berg)回忆道:“我们生活的一个信条是:做你自己的事——没有压迫,没有惯例——任何事情都是自由的。在如此宽阔的土地上,任何事情都会发生……这被我们称为‘生活上的行为’,在你实现梦想的地方,你自己正在按照自己的意愿行事。这本质上就像是帝王的生活。”

具有同情心的医师开始为他们提供免费治疗,这个提议很快促使成立了黑什伯里免费医疗诊所。类似掘地派的群体很快在其他城市兴起。新掘地派的思想对于正在形成的反文化具有很大的影响,新掘地派所奉行的反对金钱、崇尚群居的生活方式对那些寻找群居生活的年轻一代产生了有力的影响。

晨星农场。正当新掘地派改变黑什伯里街区的当口,一个新的文化潮流正在距离塞瓦

Hippies



◇海特-黑什伯里街区的一个群居空间, 1967年

斯托波尔几英里远的地方兴起。晨星农场是在1966年的春天由音乐家罗·高特利伯(Lou Gottlieb)一手创办起来的。由于农场采用开放式的政策,吸引了越来越多的年轻人加入这里的生活。农场中的很多成员都是瘾君子,1967年初,医生在一个年仅16岁的女孩子身上发现了酵母菌感染这个可怕的疾病,这立即引起了官方的注意,在这年的4月,警察针对毒品泛滥突袭了这个农场,但是由于他们事先得到了情报,所以暂时躲过了这一劫。但是他们却因此引起了官方的密切关注。除吸毒外,这里还成为裸体的天堂,这种行为引起了当地居民的恐惧。很自然,记者们是不会放弃这么一个报导机会的,他们在这个问题上大做文章,编了很多危言耸听的故事。往往是裸体的妇女首先成为试图寻找机会关闭农场的警察们的捕猎对象。同时,在农场中,引起当地居民更大恐慌的是,农场里的嬉皮士进行着疯狂的杂交和群交,而当地居民此时正经历着性革命的动荡。1996年一位当年居住在晨星农场的女孩回忆道:“我当时很年轻,有性行为。大部分的性行为都是来到农场以后发生的,在那里我渴望跟每一个人性交。这里面一个潜在的假定是‘自由的爱’,晨星农场的—一个神话就是‘意念性交’。如果你在农场中独自一个人而眠的话,农场中的每一个人——无论是男人还是女人——都会在晚上安慰你,和你性交。很有趣的是,当你晚上醒来的时候你就会发现在你的睡袋里有人在陪伴你而眠。这正是人们所希望的每个人都愿意跟任何人发生性关系。这到底是利还是弊,或者是处于两者之间,我不知道。但是这确实是农场中发生的一切。”因此裸体、毒品和性是农场生活的核心。许多农场中的居民每天坚持练瑜伽,阅读一些类似东方宗教的书籍。随着媒体的关注和与警察的斗争使晨星农场的声望大增,越来越多的从城镇中来的年轻人加入其中。信仰东方宗教在1968底达到颠峰,这一年罗·高特利伯到印度旅游,然后将印度的宗教带到了这里,开始怀疑上帝的存在,这更加引起了当地居民和官方的愤怒。

来自当地居民和官方的不断干涉,给农场造成了致命的打击。同时因为他们生活无度,居住环境随着人员的增多越来越恶劣,农场中存在宗教信仰上的变异和冲突,也造成

原书缺页

在丹麦,哥本哈根东部的克里斯蒂纳是60年代嬉皮士的聚集地,这里曾建立了著名的嬉皮公社。占地41公顷,原来是一个军事要塞,军队撤出这个地区后,便成了各路倡导反文化运动的嬉皮士、艺术家和政治活动家的“自由之地”。克里斯蒂纳公社甚至一直持续到前不久,尽管居住在其中的嬉皮士们日渐老去,但公社实验的精神却依然矍铄。在东方的亚洲,印度、尼泊尔、日本、泰国和信奉伊斯兰教的马来西亚等地成为许多嬉皮士向往的东方乐土,随着越来越多的西方嬉皮士的到来,这些地区也成为全球嬉皮士的聚居地。特别是印度,成为全世界嬉皮士集中的圣地,除了德里,西南部的浦那和北方的里什克什(被誉为世界瑜伽之都)都是吸引无数嬉皮士前往修行的中心。因此受西方嬉皮士生活方式的影响,70年代前后,这些地区也出现了为数不少的嬉皮士群居村,实验着西方嬉皮士的生活。

从1967年的秋天开始一直到70年代的中期,西方群居村的崛起已经超出了人们的想像和理解。这一时期的群居村大致可以分为三类:重返原先的反文化路子的群居村;宗教和精神信仰的群居村;致力于改变社会的类似于农民生活的群居村。当然这种分类并不完全科学,因为有些群居村会同时具有这三个特点,只不过这三个特点在不同的群居村里有不同程度的表现而已。但是由于此时嬉皮士运动和反主流文化运动已即将走到尽头,60年代末和70年代初的群居村大都寿命短暂,而且在主题和原则上比之前的群居村走得更远,遭到人们的普遍反对和抵制。70年代美国经济危机的发生和新保守主义的上台,大多数昔日的嬉皮士为雅皮士所代替,他们为了将来的生活而加入劳动大军,开始步入主流社会的生活,嬉皮士群居村开始堕落为真正无家可归者和流浪汉的藏身之地。

五、群居村的衰落

嬉皮士群居村的发展本身遇到了许多无法回避的问题,而种种事例表明,也正是这些无法回避的问题导致了群居村走向衰亡。除了前面所提到的性问题和毒品问题给群居村的发展带来致命的伤害,群居村里的妇女问题、流动性和社会现实在70年代的变化,也对嬉皮士群居村的衰亡带来无法估量的影响。虽然到目前为止,人们对于嬉皮士群居村运动的流动性或者兴衰期还没有确切的研究统计资料,但是群居村在70年代走向衰落却是不争的事实。

1. 妇女问题

在群居村所面临的所有问题中,一个相当普遍的问题是,这种“解放型”的乌托邦对于妇女没有太大的吸引力,一些嬉皮士妇女认为群居村过于压抑,于是相当一部分转而投身于后来兴起的妇女运动,其中的某些活跃分子成为妇女运动的领导者。正如一个生活在群居村中的女嬉皮士描述她于1969年夏天在一个由12人组成的乡村嬉皮士群居村的生活那样:

“这里并没有社会性的劳动分工,我们完全有权力来决定彼此的劳动分工,但随之就出现了一个新情况,妇女负责烧煮、清洁、洗刷工作,同时还要从事大田劳动,但与此同时,男人们则坐在一旁清谈。另外妇女下田劳动时,还得留下一个人负责烧煮,男人是不屑于此类事情的。当然有些事妇女绝对不可能去干,比如说,没有一个女人去开拖拉机,因为男人认为女人无法胜任。”

一个女嬉皮士万娃·伊斯戴拉切特也写下了她在两个群居村中的生活感受:“从表面来看,群居村生活是向充满希望的未来跨出的重要的一步,但它对于妇女的利用就如古板

的父亲使唤自己的孩子一样,只是从对个体的使唤变为对群体的利用。群居村的流动性太大,对于妇女来说没有安全感,在众多的男人面前,她只会感到孤立,而要有所改变,她又无能为力。我相信这种不满不只是产生于我个人,而是所有群居村中的妇女。”

显然并不是所有的嬉皮士群居村都是如此,玛丽莲·福斯特在巴尔的摩群居村中则有不同于以上两位女嬉皮士的经历,“这里的男女并不受一般的男女分工及地位差别的影响。无论谁都有决定权和否决权,公社赋予每个人世俗社会所没有的平等的支持和接受,对于诸多问题我们并没有定式,但我们正在努力寻求符合规律的答案”。

虽然有两种截然不同的看法,但是嬉皮士群居村来自妇女的批评是非常多的,随着美国妇女解放运动的发展,这种来自妇女的批评对于嬉皮士群居村的发展非常不利,从而加速了它的消亡。

2. 缺乏稳定性

除了妇女问题以外,还有很多困扰着嬉皮士群居村的问题,大致可以总结出以下三大问题:1. 每个成员加入的原因各异,因此整个团体缺乏共同的目的。2. 一些群居村由于强迫参与者达成共识或形式纲领而招致失败,因为反主流文化对任何权威都表示怀疑。3. 一些群居村无法根据外部环境和内部要求的变化而调整其方向。斯沃兹认为嬉皮士群居村发展所面临的最根本的问题在于:对于大多数嬉皮士来说,上帝已死,没有什么强大的信仰或理想能支持这种具有宗教倾向的群居村,因此当群居村面临外部压力时,往往分崩离析。

当我们进一步探究造成这些问题的根本原因时,往往因为问题的复杂性而感到茫然,但人们不得不承认一个事实,某些人之所以对群居村的新生活方式感兴趣,往往与他们在功利性很强的现实社会中受挫有关。借用19世纪支持群居主义的豪雷斯·格雷利的话来说,“社会主义的试验要取得成功必然会碰到一系列问题,在这里我不得不提到那些对此试验表示出兴趣的人,其中多数人的确是胸怀崇高理想,动机单纯,乐于为人类的幸福而

Hippies

工作、奋斗,但也有一批人,自高自大,无所事事,在现实社会中郁郁不得志,于是就想当然地以为在与现行制度相对的试验中,他们将有用武之地。这批人在试验初期必是冲锋陷阵者”。同样的,在六七十年代的美国,一些嬉皮士群居村吸引了不少的酗酒者、麻醉剂使用者、性虐待者等为社会所不容者,一些实行开放政策的群居村深受其苦。因此,这种人带来的麻烦往往使许多群居村尤其是无政府主义群居村苦不堪言。一些群居村对此类问题早有预见,故对成员资格进行审查,同时,又加强内部管理,因此情况相对较好,内部较为稳定,有些群居村虽然规模不大,但一直存在至今。

3. 社会现实使然

嬉皮士群居村的衰落还与社会现实的变化有关。在从60年代迈入70年代的过程中,嬉皮士的生活方式丧失了往日独特的魅力,但是很快地,这种生活方式几乎是以迅疾的速度进入了日常社会生活。在初期,嬉皮士始终坚持反社会与反文化的姿态,并且直接与主流社会相对抗。对毒品的沉迷,对性欲的纵容,摇滚乐的盛极一时,所有这些都是这种新潮流的衍生物。70年代,情况发生了变化。社会开始接受一些人的反叛姿态,主流社会以宽容的态度认可嬉皮士的某些生活作风,而大众传媒也开始对它进行正面的宣传。

同时在70年代,社会上新的反叛开始了,而这些新的反叛是原有的嬉皮士们所无法想像的,因此他们也成为更年轻的一代反抗的对象,而他们作为被反抗的一方,开始逐渐融入已经有所改观的社会。再加上嬉皮士生活方式对主流社会构成的冲击开始慢慢地显露出来,当初嬉皮士所提倡的主张,比如环境保护主义、自然选择医疗方式的权利以及宗教哲学的多样化,都开始在社会中产生一定的作用。这多少是对昔日的嬉皮士的一个安慰。

随着社会对嬉皮士的宽容和接纳,以及嬉皮士的某些主张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实现,当年促使嬉皮士产生和反抗的社会基石已经动摇,嬉皮士失去了继续发展的土壤,因此嬉皮士运动的衰落不可避免。

第六章

D I L I U Z H A N G

嬉皮士的内心独白

Hippies

音乐是嬉皮士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东西,他们通过音乐表达他们的情感、精神和政治观点,音乐对于嬉皮士而言是宣言,是运动的号角,是组织力量。当嬉皮士们要表达他们的内心世界的时候,音乐为他们提供了绝好的途径。

在嬉皮士音乐中,摇滚乐是其重要组成部分,是嬉皮士生活中不可缺少的部分。音乐对于嬉皮士的影响远远超过了那个时代的一切力量,约翰·列侬就曾经说过,“我们现在比耶稣还受欢迎,我不知道我的第一选择是摇滚还是耶稣”。摇滚乐与嬉皮士运动的结合,使摇滚乐“已不再是一种音乐,它已超出了音乐的范围,成为一种信仰,一种幻想和追求,成为一种社会力量,一种生活方式,一种世界语言,一种政治行为和社会观念”。

那么摇滚乐是如何与当时的青年一拍即合,迅速截取他们的心灵,使他们心甘情愿地成为音乐的俘虏的呢?



◇在摇滚乐的指引下,青年人找到了交往的途径

一、摇滚乐的音乐特性

60年代给人们的最大的启示,就是文化创造的个体跟他所处的社会、政治、经济环境脱离不了干系,不管他再怎么宣称文化是文化、政治是政治。这种连带关系当然不是一种像是宣传片那样直截了当、不拐弯抹角的一对一的对应,而更像是舞台剧一般:文化创造是前景舞台上的演员、表演动作与情节,而社会、政治、经济环境正是那舞台布景。不论布景是繁复或者简约,总是会在演出当中不断跟演员以及情节产生一种巧妙的互动与化合关系。这样的启示,让我们在看待音乐时,可以用一些更为深刻的视野,以及更重要的、更为细腻的听觉神经去听到、摸到歌手与乐手内在的情绪、处境,来获得对待文化艺术所不可缺少的共鸣。因此,要了解60年代迄今年轻人拥向摇滚乐的怀抱的原因,就不能不去体察每一不同亚文化风格背后的那群年轻人的政治经济与社会处境,不能只看到他们的演出,更要看到那舞台背景:

- 试图逃出美国梦理想下的僵化的教条体系的战后出生的一代(这是摇滚乐最先吸引的一批人)
- 60年代吸大麻、唱反战歌曲的波西米亚学生以及对现实不满的年轻一代
- 用庸俗炫丽的美国梦来反抗僵化保守的中产阶级社会的英国劳动阶级的小子们
- 英国艺术学校里反叛主流美学与商业逻辑的烂学生
- 那些油头粉面找不到出路的工人阶级现代化一族……

另外关于60年代青年亚文化背后的年轻人所处的政治经济与社会处境,已经在第三章中有了详细的论述。然而舞台布景虽然很重要,但是如果没有吸引人的舞台演出,那么这个布景也不会起到很大的作用,所以接下来,让我们来看看舞台演出——摇滚乐所独具的魅力和特性!

Hippies

1. 沟通的立即性

摇滚乐从黑人音乐那里继承了非洲音乐的传统,即沟通的立即性。美国非洲音乐的中心是表演,是一种表演音乐,而不是作品音乐。音乐的主题是旋律与节奏,也就是说,它是在其节奏与旋律的基本结构中,以自发性的即兴方式创作而成的。它的价值不在于其解决音乐性难题的能力,也不在于其表演者诠释已完成的固定乐章的专业技巧,而是来自于它丰沛情感的冲击性,以及表演者真实感觉的传达。除此而外,摇滚乐还兼具立即性和平等性的特点——每场表演皆是无法重现的独特经验,参与这场演出的听众也成为整体经验的一部分。听众不需要经过特殊训练与专业知识的熏陶,就能体会到音乐的真髓所在。自发性音乐创作的价值在于情感的流露,而不是精湛技巧的展现,而人们是以音乐家的诚恳、真挚与热情来评断他们表演的优劣。摇滚乐继承了黑人音乐的表演本质,表演者将其



◇小理查德的表演

本身的感觉与情绪毫无保留地直接传达给听众。听众在聆听摇滚乐时是主动地参与,而非被动地欣赏,这样给听众一种平等参与的感觉,满足了当时的年轻人渴望被了解、渴望民主平等的心态,因而摇滚乐首次在电台播出后,就在年轻人的心目中扎下了根。

2. 自娱性

作为流行音乐范畴的摇滚乐与严肃音乐相比,最大的不同就是自娱性。回顾音乐历史,人们不难发现音乐欣赏方式在20世纪20年代出现了很大的变化。在唱片问世以前,人们欣赏音乐除了亲临现场观看演出以外,主要的方式是自己弹琴、唱歌。那时,流行音乐与严肃音乐的界限还不是那么明显;城市中产阶级家庭典型的娱乐生活,是晚饭后全家人围琴弹唱。收音机和唱片出现以后,音乐欣赏方式从主动变为被动;特别是严肃音乐,成了一



◇比尔·哈尔(中)

Hippies

种单纯是你表演我欣赏的艺术。你表演好,我就鼓掌。越是有文化、有修养的观众,欣赏音乐时就越安静,越有礼貌。因为严肃音乐常常具有较深的涵义,需要观众调动和运用自己的知识和修养细细领悟。流行音乐则不然,它一定程度地保留了自娱的特点。听众在音乐的感染下,会自动参与表演。除了心领神会,也要体现于形,跟着唱、喊、手舞足蹈起来。听众依靠自己的参与,求得自我表现、自我创作欲望的满足。

有的心理学家认为,在艺术的作用中,存在着三种快感:“对不同于主体的快感;当主体欣赏自己时的自我快感;通过主体情感的客体的某种转移而得到的自我快感。”摇滚乐的欣赏者不仅从台上演员的表演中获得快感,也从自己的“表演”中、从自己与演员、与其他欣赏者感情的“某种转移”中获得快感。在摇滚音乐会上,台上的演员和台下的听众不断交流,互相作用,就像乒乓球似的,你来我往,一起把情绪推向高潮(这也是现场音乐会与

在家听录音的区别所在)。同时据青年心理学家研究表明,处于青春期的青少年,本身具有活泼好动的天性,而摇滚乐的这种自娱性符合青少年好动的特点。

◇小理查德的表演

3. 反叛性

摇滚乐自身具有驱动力。这种驱动力给听者一种推进作用,用理查德·戈尔茨坦(Richard Goldstein)的话来讲就是:“它使你想动。”摇滚乐所具有的驱动力可以从以下两个方面来综合论述。其一,摇滚乐的这种驱动



力主要来自于摇滚乐所具有的独特节奏。在布鲁斯的不断演化中,一个最大的特征就是保留了吉他演奏、高声贝的强音以及摇滚乐者在演出时的大节拍。这种持续不断的强劲节奏和厚重的节拍,是摇滚乐生命力之所在。正是这种节奏以超出正常人心脏搏动的平均速度,大声地撞击、催促、刺激着人的大脑,使他们感奋起来,冲动起来。因此,在多数情况下,摇滚乐的娱乐作用大于审美作用。心理学的研究表明,当一个人处于异常苦闷和烦闷的时候,他需要的是释放自己的能量和燥热,而心灵的大声呼唤能带给他轻松的效果,因而摇滚乐这种不同于其他高雅音乐和民歌音乐的震耳欲聋的音响效果,正符合大多数人的释放烦闷的需求。人们在这种叫喊与舞动中获得暂时的解放和平静,享受片刻的安宁和心灵的洗涤。所以摇滚乐在某种程度上,算得上是愁苦人的音乐,这也就是为什么摇滚乐在60年代那个疯狂岁月中备受年轻人喜爱的原因之一。

其二,摇滚乐继承了黑人歌曲中的反抗精神,给这种驱动力增加了一定的思想内涵。摇滚乐,在它的核心里头是一种不满、不爽、不屑、不顾、不理……诸般“不”的姿态的总和,是一股发自某个社群之内心怨灵的集体反抗之声,不管是意识上的,或是潜意识里的;不管是政治正确的,或是政治不正确的;不管是左翼、右翼或是无政府主义的。



◇小理查德的表演

黑人作为美国社会的被奴役阶层,除了自己的身体以外,他们一无所有,“不过他们的头脑中牢记着非洲的舞蹈和音域的丰富传统”。黑奴们在田间劳作时不许讲话,但是可以唱歌。奴隶们依靠白人听不懂的号子和歌曲传递信息,交流感情,把他们积郁在心底的苦痛、愤恨宣泄出来。黑奴们唱歌,从一开始就蕴涵着对社会不平的抗议。从踏进美洲开始,黑人为摆脱自己受奴役、受歧视的地位,进行了顽强的斗争。黑人音乐也在

Hippies

这个过程中不断变化发展,包括吸取白人音乐成分,产生了爵士乐和摇滚乐等音乐形式。但始终保留了它的反抗精神,保留了黑人要求解放、渴望自由的强烈欲望。德国作曲家汉斯·艾斯勒说:“在最坏的最堕落的爵士音乐中都还有一点被压迫的黑人反抗精神的火花。”这种反抗不仅表现在它的精神方面,还表现在它突破传统音乐典范的规则。披头士乐队的保罗·麦卡特尼在接受美国《新闻周刊》记者采访时就曾经说过:“摇滚乐的独特之处就在于,演艺界的一切常规对它都不适用。摇滚乐就是打破规则。”难怪西方有人认为摇滚乐是“下层阶级反抗当局的一种形式”。而摇滚乐的这种反抗或者称为反叛精神,正符合了年轻人所固有的逆反心理。

摇滚乐所扬厉的关注社会的政治热情、反传统精神、对性的跃跃欲试心情以及某种越轨倾向,也代表和表达了青少年潜在的欲望,从而使得广大青少年歌迷对它抱有一种宗教式的狂热。约翰·列侬在1966年接受流行音乐记者访问时就说过:“我们现在比耶稣还受欢迎。”年轻人将摇滚乐作为树立他们自己的标准和传播同辈间相互影响的方式。

4. 代际认同的标志

摇滚乐是维系世代感情的纽带。批评家马尔库塞强调,摇滚乐是维系一个世代共同情感的“秘诀”,并且使这个世代在文化方面独立于其长辈的价值体系之外。摇滚乐所张扬的政治热情、摇滚乐的反叛精神以及摇滚乐的音乐内容,有悖于成年人的社会道德和价值标准。摇滚乐从一开始就被年轻人看作是他们反抗老一辈、破坏老一辈的道德、嘲弄旧有的观念、脱离成人控制、反叛成年人世界的战斗武器。这一点引起了成年人世界的极大愤怒,采取了各种各样的手段来扼杀摇滚乐。但是成年人世界的扼杀企图非但没有得逞,相反却有越来越多的青年人加入到摇滚的洪流中。外界的批评和反对,从反面促使了摇滚乐的发展和壮大,这也正好从反面说明了摇滚乐的反叛精神。这种文化特性,使得“在表演者与听众之间存在着一种稳固的联系,一种自然的血缘关系。人们产生一种感觉,这些明星并非

从上层阶级纡尊降贵地来到我们之中,而是我们这个社会阶级中间的一分子,我们可以毫不迟疑地认同他们”。在60年代,摇滚乐成为年轻人所独有的文化,而且这种文化不是成年人通过学校或家庭教育强加给他们的,是他们自己选择的。因而聆听摇滚乐、参与摇滚乐的演出成为年轻人代际认同的一个明显的标志,成为年轻人所享有的不同于成年人文化和休闲的独特方式。

5. 音乐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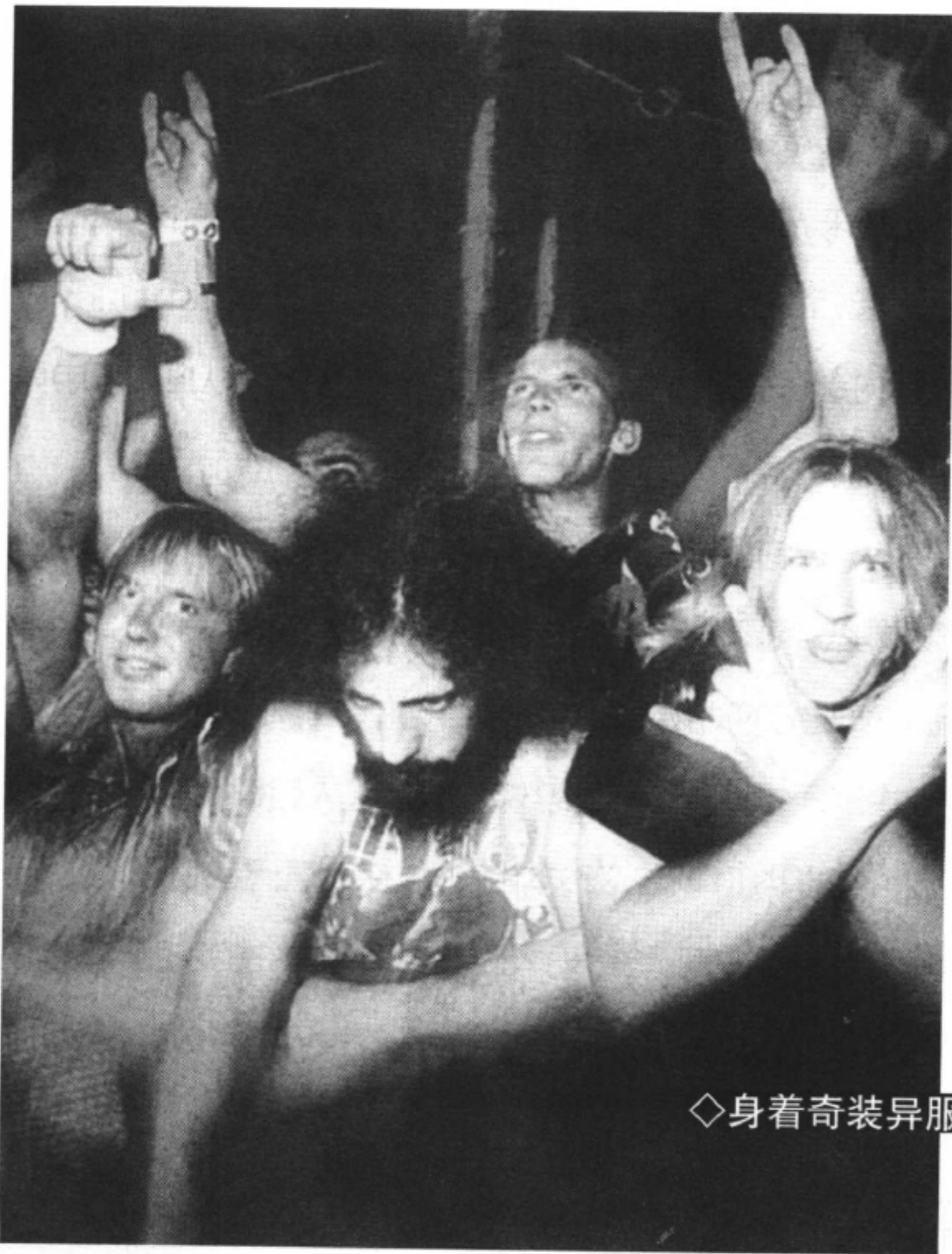
通过分析摇滚乐本身给听众带来的效果和青年的心理期望值之间的关系来分析,可以获得更深刻的理解。按照尼采的观点,音乐有两种,一种是稳健、清晰、完美、偏重理性的音乐,可以使兴奋、狂躁的人安静下来;另一种音乐则正好相反,它热情、激昂、奔放、偏重非理性,常常使人变得激动、兴奋起来。事实上,这两种音乐的区分也不是很明显,往往是这两种音乐不同程度地结合在一起。而摇滚乐却更多地属于后一种音乐,而且走向了极端。特别是到了60年代,美国社会的动荡使摇滚乐包含了更多的内容,听众从摇滚乐中可以听到青年的感情和渴望,以及他们的焦灼。

以精神分析学派的观点来看,人的心理主要分为意识和潜意识。潜意识也就是人们所说的个人无意识。在这个精神领域里,“窝藏着各种为人类社会的伦理道德、宗教法律所不能允许的原始的、野蛮的、目无道德法纪的动物本能冲动”。而这种本能冲动受到“快乐原则”的支配,随心所欲,盲目地追求满足。由于现实反复教育的结果,人们懂得了自我批判和道德控制。所以通常情况下,人的意识“压抑”着这种本能冲动,使它潜伏在心灵深处。但是在现实中,所有为法则所宣布为禁忌的东西,恰恰是人们潜意识里神往的东西。那些在“光天化日”之下遭到谴责和挫败而被迫压抑的东西,必然在想像的世界里得以补偿。而摇滚乐恰好为青年提供了想像的空间和途径。

通常,在社会中,青年属于受教育的对象,他们的价值观还没有定型,对社会的认识也

Hippies

处于不稳定的状态中。社会上的各种规范和道德对于年轻人来讲都是对其个性的种种束缚。50年代和60年代的美国,青少年享受的是“富裕社会”带来的物质生活上的满足,而精神生活和文化生活却受到成人社会的规范和压抑。这种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反差,造成了年轻人的异化。年轻人感到精神上很空虚,渴望缓解这种压力,寻求不同于父辈的另一种生活方式。摇滚乐为青年满足这种心理需求提供了绝好的机会。摇滚乐以它特有的驱动力:包括震耳的音响,有时还结合了煽动性或挑逗性的歌词和疯狂的表演等,将广大青少年平时郁积或掩藏起来的不想也不敢表现的冲动和欲望诱发出来。在摇滚乐世界里,社会上所有的文化禁令都暂时失效,暴力得到彰显,窥淫成为合理,大众潜意识里平日饱受压



抑的犯禁冲动宣泄而出,从而使人们进入非理性的境界,处于一种与平时不同的情绪之中,或暂时忘却忧愁和烦恼,或得到一种解脱和宣泄。这种状态恰好是年轻人最渴望拥有的感受。

因此,摇滚乐自从出道以来,就受到年轻人的喜爱,成为年轻人的一种文化和心声。

◇身着奇装异服的疯狂的摇滚乐迷

二、摇滚乐的文化内容

摇滚乐之所以成为嬉皮士文化的重要内容,成为反主流文化的代表,其独特的音乐特性是非常重要的原因,更重要的是它的音乐内容和所包含的丰富的社会文化内涵更能吸引广大的嬉皮士们,他们从这些丰富的内容中找到了共鸣。

摇滚乐不是一个单一的音乐形式,而是众多音乐形式的糅和。摇滚乐来源于黑人节奏布鲁斯音乐、南方白人乡村音乐和城市波普音乐,这三种音乐的一个共同的特点是对人们日常生活的关爱。节奏布鲁斯音乐和乡村音乐关心更多的是下层人民的生活,包括生与死、恐惧与欢乐、心灵的哀歌以及对现实的不满等;波普音乐主要表达的是爱情和理想等年轻人普遍关注的东西。摇滚乐兼具这三种音乐的主题,因而具有丰富的社会文化内涵。在西方流行音乐史上,没有哪一种音乐像摇滚乐那样,在歌词中包含了如此丰富的内容,也没有哪一个音乐表演者会从音乐中释读出如此深奥的内心独白。综合来讲,摇滚乐所包含的主题大致可以归纳为四类:爱情和乌托邦理想、反叛、性和毒品。

1. 情爱与理想

爱情、理想、和平、自由是摇滚乐亘古不变的主题,几乎所有的摇滚乐队和摇滚音乐歌手,都创造了大量这一主题的歌曲。然而能够始终如一坚持这一主题的,要数嬉皮士们最喜爱的披头士乐队了。

谈到嬉皮士的音乐,人们无法略过披头士。当年,嬉皮士来到美国,给美国的音乐、生活方式和态度带来了很大的冲击。他们用他们的电子吉他、欢快的节奏、长发和超前的时尚给音乐世界带来了变化。在摇滚音乐史上,披头士无疑是历史上最著名也最具影响力的乐队。四个来自利物浦的小伙子创造了摇滚史上的神话。他们在美利坚的土地上登陆伊始,便以温文尔雅的形象与旋律性极强的英伦曲风引起巨大的轰动,甚至在他们住过的酒

Hippies



◇年轻的披头士



◇后期的披头士

店,店主竟将约翰·列侬睡过的枕头割成几千块,以每块几十美元的价格出售。披头士热迅速席卷美国,并走向世界。

关于“披头士热”的形成在美国还有一个小插曲。1963年美国马里兰小歌迷玛莎·埃伯特在1963年给当地一个流行音乐节目主持人写了一封信,正是这封信成为全美“披头士热”的源头。事情的起因是这样的:1963年12月11日,埃伯特还是一个15岁的中学生,她写了一封信给华盛顿WWDC电台的主持人卡罗尔·詹姆斯。前一天,她刚听了哥伦比亚广



◇玛莎·埃伯特

播公司关于英国披头士现象的报道。当时在英国已经获得了巨大成功的披头士却未能打入美国市场。Capitol唱片公司曾四次拒绝和披头士签约,该公司的一位执行人曾对披头士的经纪人布赖恩说:“我们认为披头士在这块市场不会有什么作为。”但是埃伯特是忠实的披头士迷,她不明白像披头士这样的优秀乐队为什么不能来美国,于是她给卡罗尔·詹姆斯写信,她在信中说:“为什么美国不能有像他们这样的音乐?”而詹姆斯在接到埃伯特的信后,打算自己先听听这首歌,想弄清楚为什么一个由几个毛孩子组成的乐队会在相对保守的英国具有如此大的影响。于是,他很快从一个英国航空乘务员手里弄到了一张《我想握住你的手》的唱片,听了以后感觉还不错。于是他打算在他主持的电台播放这首歌,并邀请埃伯特于当年12月17日去电台介绍这首歌。星星之火,可以燎原,自电台播放并介绍这首歌后,立即在美国引起了巨大的反响,迅速抓住了美国战后出生的一代。Capitol唱片公司看到这个情况,为了抢占唱片市场,不得不在12月26日应形势之需发行了这张单曲(比原定发行时间提早三周),并将发行数量从20万骤增到100万。一时间,美国媒体哗然,《生活周刊》、《纽约时报》、哥伦比亚广播公司和《华盛

为什么美国不能有像他们这样的音乐?”而詹姆斯在接到埃伯特的信后,打算自己先听听这首歌,想弄清楚为什么一个由几个毛孩子组成的乐队会在相对保守的英国具有如此大的影响。于是,他很快从一个英国航空乘务员手里弄到了一张《我想握住你的手》的唱片,听了以后感觉还不错。于是他打算在他主持的电台播放这首歌,并邀请埃伯特于当年12月17日去电台介绍这首歌。星星之火,可以燎原,自电台播放并介绍这首歌后,立即在美国引起了巨大的反响,迅速抓住了美国战后出生的一代。Capitol唱片公司看到这个情况,为了抢占唱片市场,不得不在12月26日应形势之需发行了这张单曲(比原定发行时间提早三周),并将发行数量从20万骤增到100万。一时间,美国媒体哗然,《生活周刊》、《纽约时报》、哥伦比亚广播公司和《华盛

Hippies

顿邮报》都派出记者撰文介绍披头士。这首歌在美国迅速获得了成功,并在1964年2月1日登上美国单曲排行榜榜首,停留七周,打破了当时榜首歌曲停留时间最长的纪录,从此,披头士真正打入美国。

随着这首歌曲的发行和演唱的成功,终于促成了1964年2月9日披头士们在美国当时最有名的电视节目“埃德·沙利文秀”中亮相,当时全美国有大约7300万的观众在收看这个节目,这大约是当时美国人口的40%。

但是,披头士之所以能在一夜之间在美国打响,与埃伯特的努力是分不开的。正如披头士历史学家马丁·刘易斯所说,“毫无疑问,披头士终于征服了美利坚,但是如此快速度和大规模地征服是由玛莎·埃伯特所赐。如果唱片公司如预计的1964年1月13日发行(过了新年假期),青年们不会像假期里那样每天能听到至少20次关于它的介绍,唱片也不会在三周内迅速达到100万美元的销售额,更不会有近1万人在肯尼迪机场迎接披头士的到来。



◇“披头士”乐队在白金汉宫做客,歌迷蜂拥而至,令警察难以控制局面。这些歌迷怀着各种各样的感情,有的激动万分,有的则

玛莎没有开创披头士热,但是她却发动了披头士热”。

而美国青少年在肯尼迪机场迎接披头士到来的一幕,也能让今天的人们感到非常的震惊和不可思议。在肯尼迪机场,一万多名歌迷用尖叫的巨大声浪来欢迎披头士,并挥舞着写有“Elvis(即埃尔维斯·普莱斯利)去死”、“Ringo(即里格·斯塔尔)万岁”字样的条幅,欢迎仪式是如此地热烈,以至于原定同日到达的英国首相道格拉斯·休姆(Alec Douglas Hume)也要避其风头,将其访问美国的日期推迟一天。在机场举行的记者招待会嘈杂无序,来自美国各地的200多名电视台记者济济一堂,庆幸自己得此良机,向这支英国乐队提出千奇百怪的问题。之后披头士前往位于纽约市中心的Plaza酒店,当局出动大批警员封锁了这个世界上最繁华都市一平方英里的街区,以确保这四位来自利物浦的年轻人能够平安抵达目的地而不受成千上万疯狂歌迷的骚扰,乐队和他们的随行人员在这豪华酒店的12楼包下了10个套间。

◇欢迎披头士的乐迷们

之前作为摇滚乐发源地的美国一直对英伦的摇滚乐持有怀疑态度,但是披头士的到来攻破了美国老大哥的自居,这场英国在音乐上的冲击被人们形象化地称为“英国的



◇披头士迷的旗帜

Hippies

第二次入侵”。今天，披头士的影响依然巨大。2004年2月9日是披头士首次在美国热门电视节目“埃德·沙利文秀”中露面40周年，是《我想握住你的手》在美国发行40周年，人们为了纪念这个日子，由披头士研究专家和披头士历史学家以及歌迷们组成“The Fab 40委员会”在纽约的“硬石”餐馆举行了一个派对，并邀请埃伯特作为嘉宾出席。《我想握住你的手》是披头士最有名的情爱歌曲，这首歌是由约翰·列侬和保罗·麦卡特尼在保罗当时的演员女友简·阿舍家的地下室创作完成的，是披头士早期最著名的一首歌曲，这首歌曲是他们首先在英国演唱，并迅速在英国引发了一场史无前例的披头士热。

这次成功以后，披头士的发型、服饰都成为美国青年们摹仿的对象，市场上立即出现了印有披头士字样的衬衫、玩具等，一时间披头士现象一发不可收拾。美国成为他们的主要活动场地，创作发行了很多流传至今的优秀作品。在他们的作品中既有对爱情、理想、自

◇《我想握住你的手》制作现场



由、和平的追求,也有渴望社会变革、反对战争等的政治内容;既有健康、阳光、欢快的歌曲,也有反映吸毒、反叛内容的歌曲。总之,披头士的歌曲成为当时嬉皮士最爱听的歌曲,披头士的生活方式也是嬉皮士们最向往的生活方式,在披头士身上人们可以找到当年嬉皮士的影子,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说,披头士是嬉皮士的缩影。

对爱情、理想、和平、自由的追求,是披头士的永远追求,唱出了嬉皮士们的心声。披头士的“阳光男孩”的传统形象以及他们绅士般的舞台形象——长头发、无领四个纽扣的上衣、烟囱管似的长裤子和矮靴子——成为广大青少年朋友模仿的对象。摇滚史家尤恩认为:“他们在一起,有着孩子般的活力、一种青春的激动、一种富有生命的快乐、一种对因袭行为的不怀恶意的蔑视、一种兴奋的幽默感,以及一种对虚伪和矫饰的令人高兴的回避。”听着披头士对于爱情的描述,就仿佛进入一个伊甸园,前面提到的《我想握住你的手》是披

◇阳光灿烂的披头士



Hippies

◇身着无领圆口上装的披头士



披头士最为有名的爱情歌曲，曲调和缓而充满激情；1964年发行的《她爱你》，是披头士在美国首次创作并发行的单曲。这首爱情歌曲非常欢快，让人听了忍不住大笑起来；而创作于1966年的《昨天》是乐队成员保罗·麦卡特尼所作的最好的一首歌曲。这是一首忧郁的情歌，哀悼已逝的爱情，歌曲中温柔细腻的描写，仿佛将人带到了那个哀婉的爱情场景中，这首歌在感情上几乎感动了每一个人。而另外两首《我早已把你看透》（属于专辑《橡胶灵魂》中的歌曲）和《平白无故》（收录在专辑《左轮手枪》中）也是描写失败的爱情的。

我早已把你看透，你到哪里去了？

我以为我很了解你，但是我又懂什么？



◇披头士在训练

你的模样依旧,但是你已变了,

我已把你看透,你与昔日判若二人。(《我早已把你看透》)

Hippies

这首歌描写了一个人因感情的失败而表现出的无奈和忧伤的情感；而在《平白无故》中则从开头的歌词

天已破晓，你心中痛苦万分
你发现她所有的甜言蜜语仍萦绕耳边
而她却不再需要你了

到迭句：

在她的眼中你一无所见
除了平白无故的眼泪
毫无爱情的踪影

再到最后置人于死地的势不可挡的诗行

她说，她很久以前认识一个人
但他现在已经离去
她已不再需要他

生动地再现了人们在感情破裂中的绝望和愤怒。这种直接的描述正反映了60年代的青年大胆地说出爱和对爱的直白追求。

对理想生活的描述，反映了广大青年对现实的不满和对未来的憧憬。创作于1966年的《黄色潜水艇》在当年荣登“最佳金曲10首”的榜首（以后成为披头士的保留曲目），是披头

士在60年代的一首典型的描写乌托邦理想的歌曲,反映了当时嬉皮士们的心情。

在我出生的家乡小镇
住着一位老船长
他说起一生的往事
都发生在潜水艇的王国里
于是我们起航
逐日寻访碧海之央的天堂
在深邃的浪涛下

我们都住在黄色潜水艇
我们自己的黄色潜水艇
我们的生活无忧无虑
人们互相珍爱
珍惜相聚
晴空万里
碧海无垠
就在我们的黄色潜水艇里

在这首歌里,披头士向人们描述了童话般的理想生活,黄色潜水艇象征着人类社会,在那里人们互相珍爱,珍惜相聚的时光,在碧海、蓝天、浪涛的家园——黄色的潜水艇里,快乐地生活。这首歌发行以后,立即为广大青年所传唱,他们是多么地希望生活在这样的环境中,而不是自己当时身处的那个社会。表达了青年们对理想生活的渴望。

摇滚乐者在呼唤个人爱情和理想的同时,把个人的情爱扩展到对人间的爱和对和平的追求。约翰·列侬创作的、于1967年5月25日通过电视向全世界约2亿观众首次演唱的《你所需要的只是爱》是为全世界身心遭受折磨的人们开的一剂良药,向世人呼唤“爱、爱、爱,

Hippies

你所需要的只是爱”，除此而外，你无事可做、无所可知、无人可帮。面对战争的日子，约翰·列侬依然以其独特的方式表达了自己的反战要求和对和平的渴望。1971年的《想像》成为一曲最著名的呼唤和平的歌曲，直到今天仍然为全世界的人们所传唱：

幻想世上并没有天堂

这很容易，只要你试试看

在我们下面没有地狱

在我们上面只有天空

想像所有的人

都为今天而活

想像世上没有占有

我想你可能做不到

不再贪婪，没有饥饿

四海皆兄弟

想像全人类共同分享这世界

你可以说我是个梦想家

但我不是惟一的一个

但愿有一天，你能加入我们

世界就能合而为一

他以不同于鲍勃·迪伦的抗议方式，通过对未来美好生活的描绘和想像，反映自己对社会变革、对革命、对战争的看法，成为反战运动和民权运动的坚决支持者。

后来披头士也开始接触毒品，创作了一些迷幻摇滚歌曲，如1967年的《镶着钻石的空中露西》，描写了吸毒以后的感觉，因而在当时遭到了成人世界的攻击，歌曲运用了大胆丰富的想像，被视为披头士后期最有创造性的作品，1967年在“爱之夏”期间创作的《佩帕军

士孤独之心俱乐部》，向人们展示了嬉皮士们群居生活的快乐和向往，成为群居村中广泛流传的歌曲。

2. 反叛性

根据青年学家的分析，青年身上本来就有一种自然的反叛，如滚石乐队的创建者布莱恩·琼斯(Brain Jones)在17岁时对其父亲说：“你总是想让我做你能做的事情，但我不是你，我要以自己的方式来生活。”

弗洛伊德认为：“在青春期，有一种很强烈的情感的流露以反映俄狄普斯情结……一个人从青春期起就必须致力于摆脱父母的束缚，只有当这种摆脱有所成就之后，他才不再是一个孩子，而成为社会中的一员了。”这种反叛是人的一种社会本能，有着生物学的基础，是每一个成长的青年身上都有的。但其反抗父母的程度因人而异，有逐步放弃本能情结、被成人世界同化和其本能情结变本加厉、激烈反抗成人世界这两种极端情况。而在摇滚乐中所表现出来的对于成人世界的强烈的反叛意识则属于后一种极端形式。摇滚乐正是因为这个特性，才被青年叛逆者们奉为精神上的旗帜、号角和进行曲，在反抗现存体制和顽固势力的政治斗争和社会革命中起着重要的作用。正如加利福尼亚的某激进学生组织出于对摇滚乐的叛逆精神的声应气求，在一本欢迎“滚石”的书中授予了“滚石”乐队以至高的“革命荣誉”：

“热烈欢迎‘滚石’……当我们砸烂监狱让囚犯自由时，当我们毁坏学校让学生解放时，当我们打开军火库武装穷人……并在熊熊烈火的废墟之上建设新社会时，我们的摇滚军乐团将演奏着你们的歌曲。

同志们，当这个国家从集权暴政之下解放出来之时，你们将再回这儿，你们将在工厂里为所有的工人歌唱，在警察局的断垣残壁之上歌唱，在牧师们倒悬的尸

Hippies

首之下歌唱,在飘扬于千百个无政府主义者公社之旁的无数面红旗之下歌唱……

‘滚石’……加利福尼亚的青年听到了你们的讯息!‘滚石’万岁!”

摇滚乐的反叛内容随着美国社会现实的转变有很大的变化。50年代的摇滚乐主要唱出了青少年对家长、老师和学校的反叛,那时的反叛还是比较温和的,最多也只是在歌词中稍稍流露。对青少年产生的实际影响,也仅是他们在听这些歌曲的时候获得某种心灵的满足,抒发胸中的郁闷之气。在50年代的学生中非常流行的一首反叛歌曲是由查克·伯瑞在1957年创作的《学校的日子》:

三点钟的铃声刚响

你总算卸下了包袱

合上书本

站起身

跑过大厅来到街上

穿大街

过小巷

一路飞奔冲进酒吧

往唱机里丢块硬币

听上一首真正的劲曲

和你天天盼望的爱人

大大方方地跳上一曲

从头到脚地跳上一曲

从头到脚地感觉音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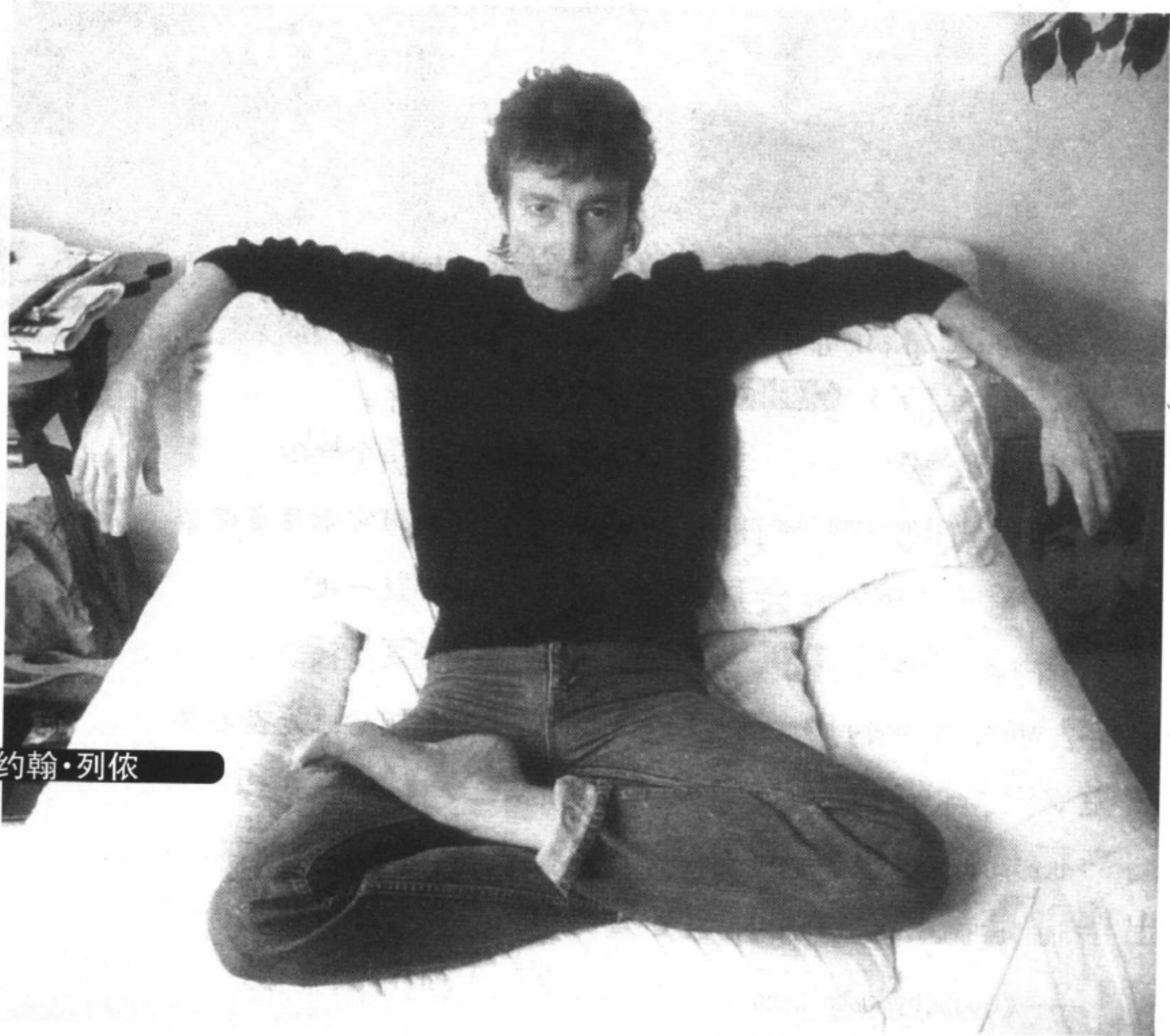
一圈一圈不停地转……

跳吧,跳吧,摇滚

旧日烦恼一概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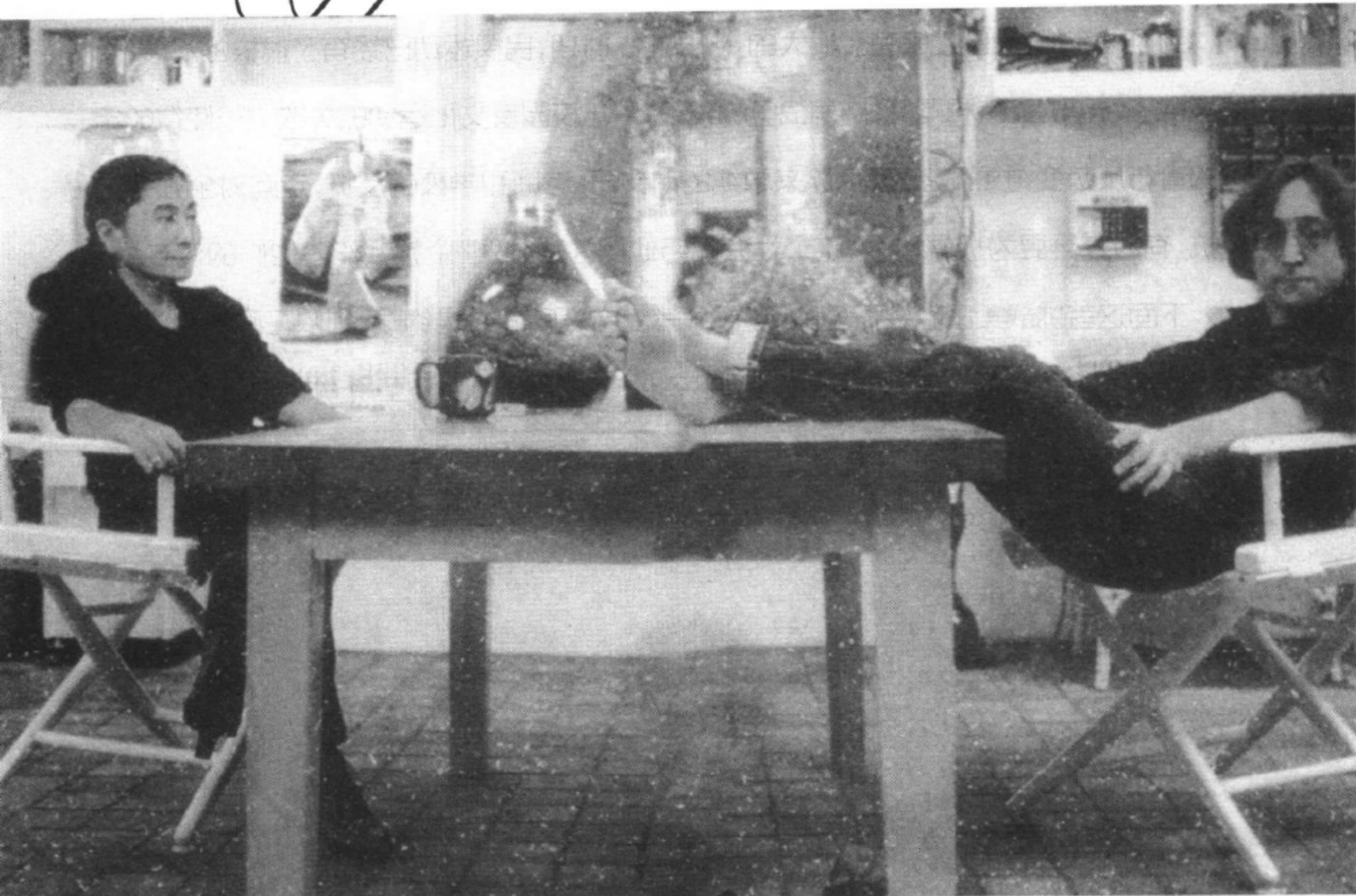
到了60年代,美国社会有了很大的变化。这一时期,民权运动已经有了很快的发展,而且赢得了青年的支持和同情;越南战争的升级;青年校园反文化运动的失败……使得60年代的青年反叛变得更加激烈。从原来单纯的对父母、老师和学校的反抗,走向对全社会的反抗。有时甚至更为极端,认为整个社会都与他们为敌,把整个社会作为他们的对立面。

下面这首挑战美国社会价值的歌曲——《上帝》(God),是约翰·列侬在离开披头士,娶大野洋子为妻,定居美国之后创作的,它不仅是对上帝神性乃至所有信仰最直接的剥除,也是对西方主流社会价值最赤裸裸的挑战。这首歌播出以后,在社会上引起了强烈震撼,是列侬单飞后较为成功的一首反叛歌曲。



◇约翰·列侬

Hippies



◇列侬与大野洋子

God is a concept

by which we measure our pain

I'll say it again

God is a concept

by which we measure our pain

I don't believe Backart

I don't believe Book—of—change

I don't believe Bible

——《God》, by John Lennon

上帝是个概念

我们用它来度量痛苦

我再说一次

上帝是个概念

我们用它来度量痛苦

我不相信魔法

我不相信易经

我不相信圣经

这一时期,青年的反叛已经从原来单纯的喊口号,走向了付诸实际行动。由于他们发现自己的力量十分弱小,根本无法影响政府政策的制定,所以将他们的满腔怒火撒到校园里,掀起了一场又一场校园反叛运动,学校成为反叛青年的众矢之的,学校被比喻成“青少年的监狱”、“家庭作业的牢房”。在这些运动中,青年高举摇滚歌曲,作为他们战斗的旗帜。

在60年代的摇滚歌曲中,反抗社会的内容大致分为两个方面。一个就是号召革命和社会变革,反对学校和社会的压制。在60年代的摇滚乐舞台上,鲍勃·迪伦成为最引人注目的人物,他以民谣摇滚的形式向世人演唱了一首又一首革命歌曲,与金斯堡、凯鲁亚克一起成为嬉皮士们极力崇拜的对象。

1965年7月,鲍勃·迪伦在新港乡村音乐艺术节上,不再用吉他、口琴来表演,而是作为一名摇滚乐手,穿着黑皮夹克的全套装备,并且跟着电子乐队,演唱了一曲《手鼓先生》。

嗨,手鼓先生

为我唱首歌

在这叮叮当当的早晨我将追随你

带我逃逸出灵魂的雾障

抵达和蔼的古墟

摆脱尾随的恶树和僵叶

去那被悲哀袭扰的起风的海滨

来啊,在钻石般的天空下起舞

手臂挥扬

飘逸潇洒

海为你勾勒倩影

沙为你筑起舞池



◇鲍勃·迪伦《重访61号公路》

Hippies

所有的记忆和宿命都抛诸波心

让我忘却今日直到明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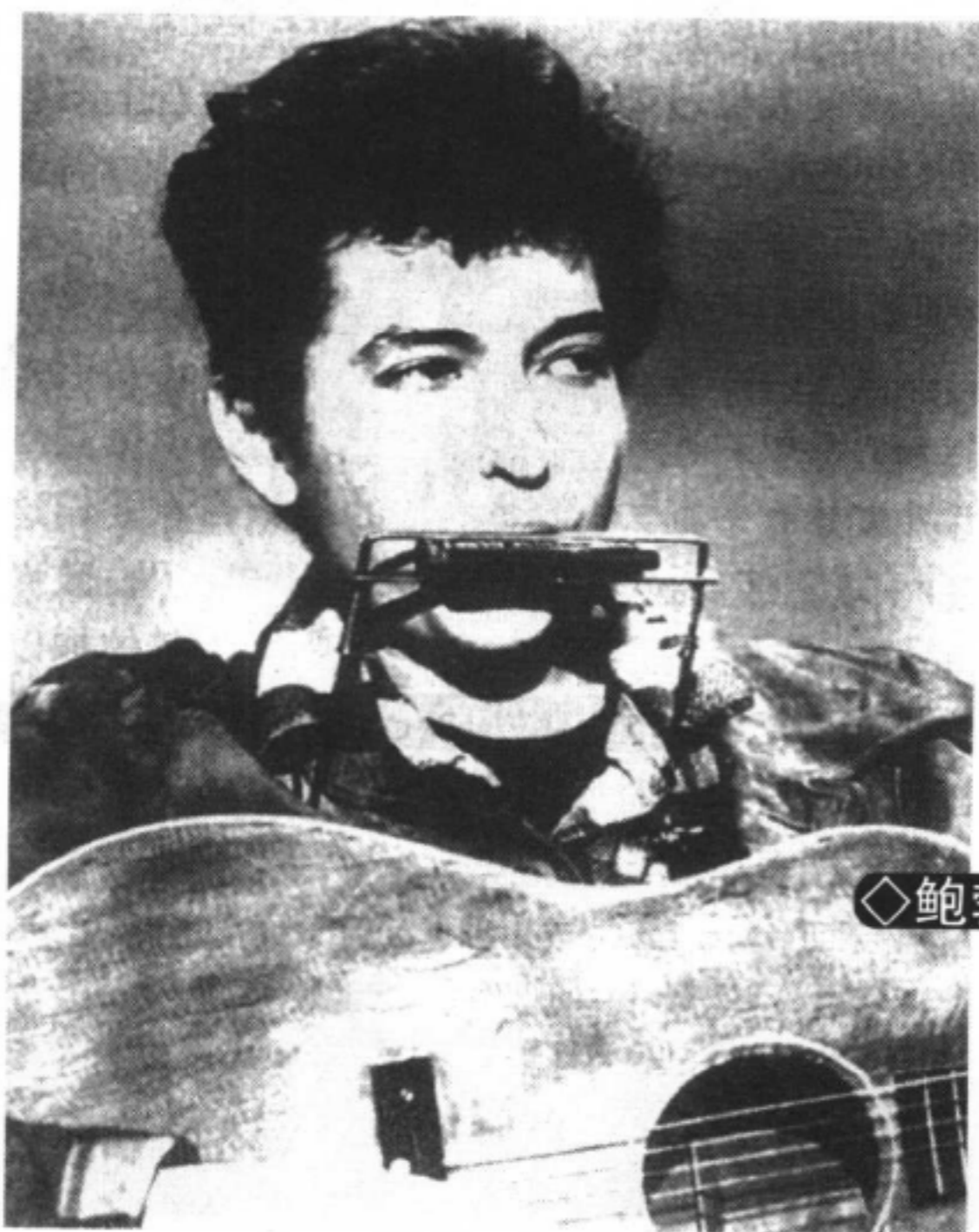
这种诗意荡漾的歌词恰好迎合了反文化运动的某种精神：返归自然，逃避现实和痛苦，蔑视强权，追求和平。因而这首歌几乎成了嬉皮士们不成文的“盟歌”。

鲍勃·迪伦的又一首被称为民权运动的主题歌《答案在风中飘》，创作于1962年4月。

一个人要走多少路，才会被当人称呼



◇鲍勃·迪伦



◇鲍勃·迪伦

白鸽要飞过多少海洋,才会眠于沙滩上
炮弹纷飞还要多少次,才会被永远禁止
我的朋友,答案就在风中飘,答案就在风中飘

一个人要多少次昂头,才能看到天空
一个人要长多少耳朵,才能听到人民的哭声
多少死亡才能让他明白,牺牲的人已经太多
我的朋友,答案就在风中飘,答案就在风中飘

山峦存在多少年,才会被冲入海洋
有些人要存在多少年,才会被赐予自由
有人还要背过脸多少次,假装他看不见
我的朋友,答案就在风中飘,答案就在风中飘

鲍勃·迪伦在第一段中用“路”和“炮弹纷飞”隐喻黑人为争取自由的权利而进行的艰苦斗争;“天空”象征着“未来”,意思是说,黑人只有继续斗争才能得到自由,也只有这样才能使白民众和肯尼迪政府的政要们听到黑人内心的呼唤;最后一段表达了作者的期待,他在呼唤黑人何时能够获得自由,白人何时才能够良心发现?整个歌曲表达了鲍勃·迪伦对黑人的同情,是为黑人权力呐喊的代表作。歌曲出版后成为马丁·路德·金领导的伯明翰和华盛顿和平运动的主题歌,这首歌也随着黑人民权运动的展开而传遍全国。不仅成为美国民权运动的主题歌,也成了60年代社会变革的主旋律,其影响远远超过了国界。

鲍勃·迪伦在1964年创作的《时代在变迁》,号召人民群众敢于反对当权者,不要对他们卑躬屈膝,要通过战斗争取独立,获得自由。

Hippies

我们的界限已经划清
诅咒已经降临
现在的落伍者
明天将快马加鞭
如同现在会成为将来的过去
今日的风流人物将成为
明日的无名之辈
因为时代在变化

鲍勃·迪伦是社会运动和社会变革的旗手，他的歌很快成了嬉皮士运动的主题歌。对嬉皮士们来说是鼓舞是号召。

60年代中后期，随着嬉皮士运动的开展，披头士也加入到社会革命的洪流中来，号召革命，鼓吹革命。1968年的《革命》单曲（后来被收入到《白色唱片》专辑中），就表达了青年对革命的真实想法，表达了他们渴望革命、渴望改变世界的愿望：

你们说渴望着一场革命
你们很清楚
咱们都渴望改变世界
你们告诉我那就是进化
你们很清楚
咱们都渴望改变世界
但当你们一起去搞破坏时
知道吗？你们得把我算在内（在外）

知道吗?一切还都不算太坏

该歌曲第一次演唱时,因为歌词中的“把我算在外”,引起了多数青年的不满,认为有损于这首歌的内涵,所以在收入专辑以后,约翰·列侬将其改为“把我算在内”。但是不管后来演唱时到底保留了“内”还是“外”,总之,这首歌表达了青年对革命的追求和对现实的不满。“滚石”也加入到这场反叛运动中来,其1968年的歌曲《街头战士》被视为意在揭竿而起的革命口号。

60年代中期,随着越南战争的升级和征兵的扩大,美国国内的反战声势越来越大。摇滚歌手勇敢地举起反战旗帜,创作了一首又一首反战歌曲,用他们的歌声记录了那个时代,成为60年代摇滚乐反叛的又一个主要内容,以鲍勃·迪伦为首的民谣摇滚走在反战运动的前锋。鲍勃·迪伦在60年代有两首最著名的大型反战歌曲,即《大雨将至》(1962年)、《战争能手》(1963年)(收录在其专辑《放任自流的鲍勃·迪伦》中):

.....

噢,我那蓝眼睛的孩子,你看到了什么

噢,我那年轻的情人,你看到了什么

我看见成群的野狼包围了一个新生的婴儿

我看见了一条人迹罕至铺落宝石的公路

我看见一根黑色的树干鲜血淋漓/我看见满屋拥挤的人群

他们个个手拿流血的斧子

我看见一架白色的梯子上面被水覆盖

我看见无数个饶舌者

他们每一个人的舌头都已溃烂

Hippies

我看见无数少年手握钢枪，恶语相向

啊，大雨，大雨，大雨/那可怕的大雨即将来临

(《大雨将至》的第二段)

.....

我要在大雨降临之前回家去

我要走进最密的黑暗丛林深处

那里人丁繁众

可都一贫如洗

那里毒弹充斥着他们的水域

那里山谷中的家园紧挨着潮湿肮脏的监狱

那里刽子手的面孔总是深藏不露

那里饥饿难忍

那里灵魂被弃

那里黑是惟一的颜色

那里无是惟一的数据.....

(《大雨将至》最后一段)

这首创作于1962年的反战歌曲，向世人描绘了战争的可怕场景以及战争的绝望后果，以其强烈的心智意象成为公认的60年代美国人民反对战争的圣歌。其实，这首歌并不是针对越南战争的，针对的是美国干涉古巴革命。1962年10月，美国借口苏联在古巴安置导弹威胁了美国的领土安全，掀起了一场核导弹危机，美国企图借此机会扑灭古巴卡斯特罗领导的社会主义革命。美国民众认为美国企图干涉别国革命是对民族自决权的国际准则的践踏，因而引起了国内民众的反对。但是终究因为当时美、苏两大集团的冷战成为当时最

大的国际关系背景,所以鲍勃·迪伦这首歌的用语比较隐讳。他将满腔的愤怒,都喷洒在每一行的歌词中。但是在《战争能手》中,鲍勃·迪伦的表达就直接多了。

过来战争狂人

是你建造了枪

是你制定了死亡政策

是你建造了大炮

是你藏在桌子的后面

我要让你明白

我能看穿你的面目

你从来不做什么

除了破坏

你玩弄我的世界

就好像世界是你的玩偶

你将枪放在我的手里

你蒙骗了我的眼睛 你紧扣扳机

你转身跑得远远的 射向他人

当子弹飞过来的时候 然后你往后撤退并观看 躺在你的墓穴里

..... 当死亡的代价很高时 我将站在你的坟头上

你就藏在你的公寓里 直到我确定你已经死了

年轻人的鲜血流出身体

他们的尸体就埋在泥土里

.....

让我问你一个问题

你的钱足够赎回人们对你的谅解吗

你认为你能吗

我想你会发现

当你的生命走到尽头

所有的钱

都不能赎回你的灵魂

我希望你死

你的死期就要到了

我将把你放在棺材里

在一个灰暗的下午

我将看着你被埋葬

躺在你的墓穴里

我将站在你的坟头上

直到我确定你已经死了

年轻人的鲜血流出身体

他们的尸体就埋在泥土里

.....

Hippies



◇思考中的鲍勃·迪伦

这是一首典型的反战歌曲，创作于1963年。它较为直接地痛斥了战争恶棍，包括军火商和肯尼迪政府的政要们。因为在1963年越南局势骤变，美国国内盛传将派军队直接到越南参战以免越南的赤化，这引起了广大民众的担心和反抗，所以这首歌反映了美国群体反战的情绪和心理，让听者听来大有痛快淋漓之感。特别是1964年美越战争正式打响后，这首歌成为嬉皮士反战游行的主题歌。

除鲍勃·迪伦外，在反战的道路上还有其他很多的摇滚歌手。如1969年圣诞节前夕，约

翰·列侬及其乐队“披头士”出资制作了一套巨幅海报,上面写着约翰·列侬创作的一首著名的圣诞歌曲《圣诞快乐》(又名《战争已经结束》):“如果你想要和平,战争就会结束,约翰·列侬祝大家圣诞快乐。”这些海报出现在世界11个城市,以最直白的方式向美国发动的越战提出了最为强烈的抗议。约翰·列侬的另外几首有名的反战歌曲是《给和平一个机会》、《想像》、《我不想当兵》等,这些歌曲成了全世界热爱和平的人民广为传唱的名曲。直到如今,歌词“我们所要说的是给和平一个机会”(《给和平一个机会》中的有名的歌词)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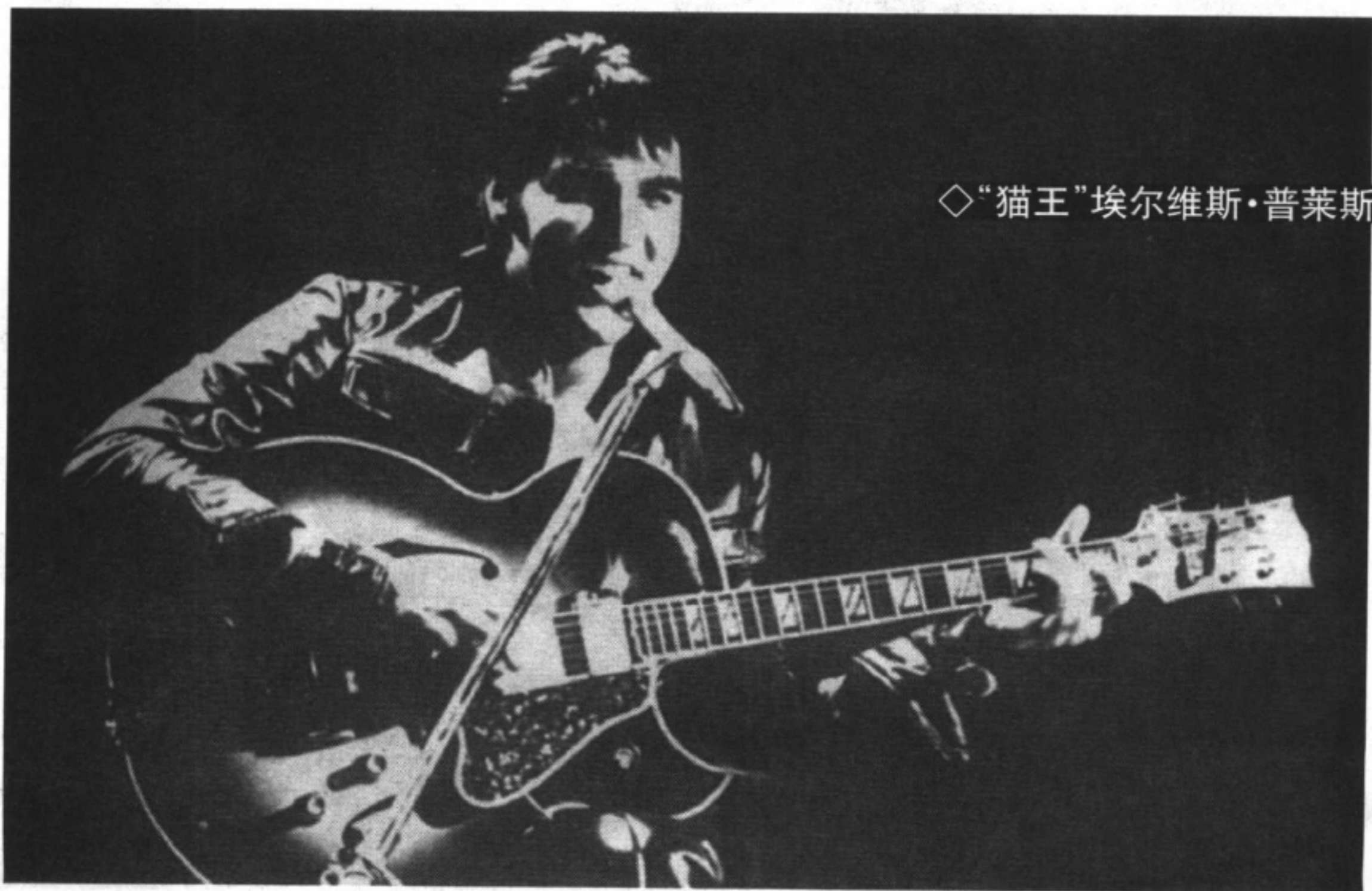
◇约翰·列侬演唱时,一女歌迷冲上舞台,被警察强行拖下

Hippies

所有抗议战争爆发的人们必唱的一句歌词,成为全世界对和平的呼唤。所有这一切,都极大地鼓舞了那个时代千千万万渴望美好、热爱和平的人们。也给了动荡的那个年代一个希望与信念。所以摇滚乐在60年代,正如罗伯特·山姆·安森斯在1968年所说,摇滚乐“不再只是一种大众音乐形式,而是……一种抗议的象征……一系列新价值观的宣言……一首革命的赞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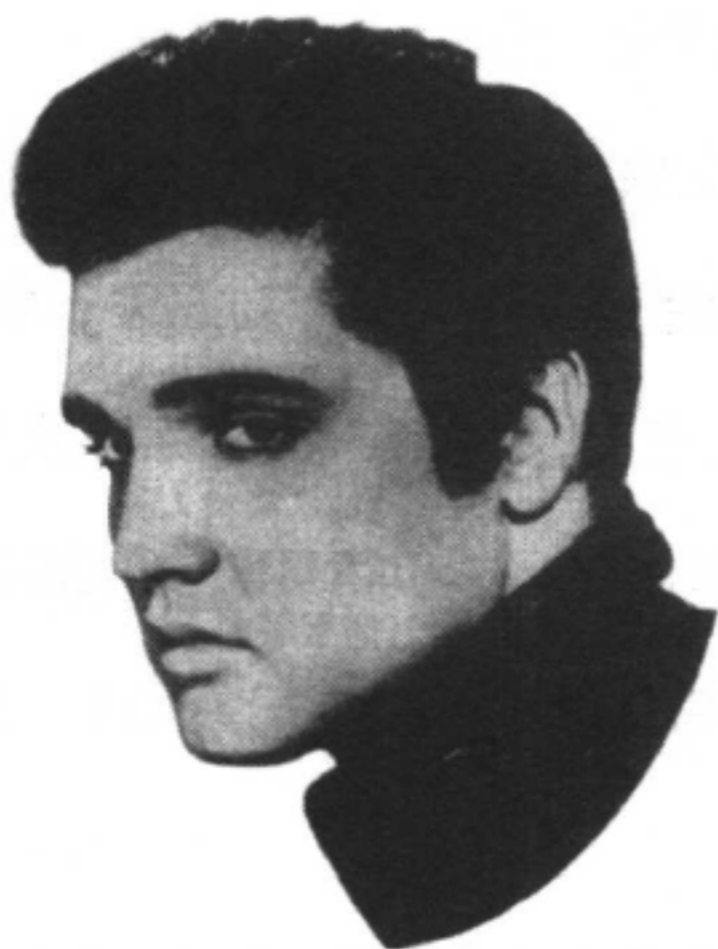
3. 性彰显

用迪克斯坦的话来说,“摇滚歌曲的一大优点在于其大胆表露的性欲,其歌词和表演补充了音乐中的肉感和活力”。单是“摇滚”(Roll and Roll)一词的本义就是指做爱动作。摇滚本身并不因为人们的谴责而掩饰自身的色情成分,摇滚歌星也往往以其性感的舞台形象,成为少男少女们心中的偶像。《大不列颠百科全书》的“普莱斯利”词条是这样介绍



◇“猫王”埃尔维斯·普莱斯利

◇“猫王”埃尔维斯·普莱斯利



◇“猫王”埃尔维斯·普莱斯利

的：“埃尔维斯·普莱斯利(1935.1.8—1977.8.16)——美国摇滚歌唱家。他的巨大成就改变了美国大众的文化面貌……他那超凡的魅力、性感的臀部摇摆、鸭尾似的发式以及永恒的嘲弄姿态结合脆弱的神情使得年轻人(特别是女性)对他羡慕不已。”寥寥数语勾画出普莱斯利的性感形象。在美国流行音乐历史上,是普莱斯利率先把身体的各个部位都加入到舞台演出之中,成为美国摇滚乐的性感大使,他的演出奠定了日后摇滚乐舞台演出的性感风格。

摇滚乐的性主题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首先表现在歌名和歌词上,有些歌词和歌名只是带着某种性的隐喻性和暗示性,有的则直截了当、毫无遮拦。《让我们一起度过夜晚》(1967年滚石的歌曲)、《我不能得到满足》(1965年滚石的歌曲)等歌名的猥亵意味是一目了然的。歌曲《蜂王》有一段歌词是“Buzzin绕过你的蜂箱,我们在一起能创造蜂蜜……让我进去吧!”;贾格尔在歌曲《我很好》中唱道,“你感觉到了吗,你感觉到了吗”和“过来,过来,宝贝!”都有直接的或间接的性描述。在性主题方面,滚石乐队当仁不让地号称天下第一,而且走得越来越远。这不仅起源于“滚石”乐团的性格和才华,而且起源于摇滚

Hippies

乐世界的性质,这个世界的全面的性感气氛把摇滚乐歌星变成了强有力的偶像,而把青少年歌迷们变成一群如痴如狂的崇拜者,所有的人都渴望凑一份热闹。

然而摇滚乐的性意味不能仅仅从其书面的形式去体会,这同任何演艺形式一样,落在纸上显得平淡无奇的东西,在现场表演中却能变得活灵活现、丰富多彩。对摇滚乐来说,其精髓更多在于现场演唱,歌手表现力极强的声调、噪音、节奏、动作、姿态、装束以及各种即兴发挥的重要性甚至大大超过词曲本身,缺少了这些原本只是辅助而如今却反客为主的表演因素,歌词本身便只是一种极其空洞乏味的东西。有些摇滚乐歌词完全是由一些毫无意义的字母组成,但是一经演唱却能产生无穷的魅力。

滚石乐队的名曲《在我的拇指下》,就是一首通过演唱者的表演而使人们产生很多性遐想的歌曲。它的最有争议的两句歌词是:

那个邀请我做客的姑娘现在被压在我的拇指下

那个曾将我任意摆布的姑娘现在被压在我的拇指下……

这首歌在演唱的时候,如果没有表演者贾格尔的舞台动作和他难以模仿的独特声音效果,人们也许不会那么轻易就把它和性联系在一起。因为整个歌曲都有很大的隐喻性和暗示性,同时青少年在欣赏摇滚乐歌曲时,大抵是欣赏它的节奏和音响效果,而不是它的歌词内容。他们更多地是将它看作一种娱乐意义,而不是人们所想的那样。但是这首歌一经贾格尔的舞台表演,就立刻产生意想不到的效果。M. 迪克斯坦曾十分传神地描述了贾格尔的演出:强壮男子任意欺凌女子的暴虐性,肥厚性感、含义不明确的嘴唇,挑逗性的、忸怩作态的动作等加在一起,构成了一种特别的舞台风格。演唱时,“贾格尔不仅具有发出一种喘气式的哼哼声的特殊技能,而且像任何优秀演员一样,懂得如何给最简单的字句蒙上一层寓意深长的气氛:很难描绘他那伪装的南方长音所具有的那种冷嘲热讽地歧视女性

的音调‘在……我……的……拇……指……下……’”

在舞台上,除了类似贾格尔的隐喻性表演外,许多摇滚乐者在表演时还加上诸如乱伦、手淫、露阴等动作,而且在歌曲中使用了无词意的声音,如喘气、呼叫、呻吟等,来表现性内容。如被歌迷封为“迪斯科皇后”的麦当娜·萨默以一曲《喜欢爱你,宝贝》(创作于1975年)掀起了新一轮“性摇滚”的狂潮,此曲反复呼唤“喜欢爱你,宝贝”达28次之多,美国的《时代》杂志称其“实际上是一场提供了28次性高潮的马拉松”。“大门”乐队的吉米·莫里森在1969年的迈阿密演唱会上竟当场脱下裤子,“杰弗逊飞机”的女主唱格雷斯·斯利克也曾在演出中当众露出乳房。

在60年代末,摇滚乐中最使人不安的因素还在于摇滚歌曲将性与暴力连在一起。暴力是60年代摇滚乐遭到公众普遍反对的一个极端,不仅一些暴力性歌词出现在歌曲中,而且演出时总是伴随着暴力的出现,几乎每一场摇滚音乐会都会产生暴力,少不了警察来维



◇模仿披头士的滚石乐队

Hippies



◇ 贾格尔的舞台演出

持治安。后来摇滚乐者在演出时将暴力与性连在一起,更加造成了舞台秩序的混乱,最为有力的证据是1969年举行的阿尔塔蒙特摇滚音乐节。

摇滚的色情意味还不止这些,它还经常采用各种性感的包装形式来进一步渲染,或在唱片和磁带的封套上做文章或在MTV的视觉效果上搞创意等。在摇滚乐唱片、磁带的封套上一般都印有带某种性隐喻的图案符号或标记,更有甚者,公然展示人的裸体和性器官。约翰·列侬和大野洋子在1968年发行的专辑《两个处女》的封套一面是他们俩的正面全裸像,另一面是其裸体的背影,这个封面设计遭到EMI唱片公司的反对,他们认为“展现人类的身体没有什么不体面,但社会的传统标准和道德使唱片市场和有孩子的家庭必然不会接受”。同年吉米·亨德里克斯的唱片《欢快女郎》将20个裸体女孩的照片作为封面,虽然也引起了人们的反对,但这张唱片却受到了青少年朋友的欢迎,在英国4天之内就卖出了35000张。滚石1968年的唱片《乞讨者的宴会》的封套再一次引起了社会的广泛争议。封套的一面是满是涂鸦的墙壁,上面写有各种污言秽语,一面是一个裸体女孩从一个管道上滑下。唱片公司认为这张唱片虽然没有恶意的歌词或真正的猥亵之处,但是认为其封套的趣味很低,整个商家拒绝将这张唱片摆在零售柜台上。后来在1968年此唱片发行的时候,封面只剩下苍白的主题,画面没有了。《脏手指》是“滚石”的另一张性感专辑,其封套画的是一个女子的下胯,而在其裤子的图案上安上了一条真拉链。80年代MTV的问世为摇滚乐宣泄其健旺的性欲冲动开辟了新的空间,而且以其动感以及情节因素、叙事因素而更具观赏性,从而也被摇滚看好。在许多摇滚乐的MTV中都有女人裸体的镜头,或者容易引起邪念和不良联想的画面。

在以滚石乐队为代表的摇滚性文化中,一个自相矛盾的现象就是摇滚乐对女性的歧视,这遭到60年代兴起的女权主义者的攻击,但是却更引起了女孩子们的拥护。虽然在摇滚王族中有一些女性摇滚乐者,但是她们仍无法改变摇滚世界里的男权主义。这在滚石乐队的歌曲中显得更为明显。《在我的拇指下》中女人被当作男人的玩偶(“躺在我下面,她

Hippies



◇滚石乐队(从左至右):怀曼、贾格尔、琼斯、瓦茨、理查德

做的方式就是她被教的方式”)、在《傻女孩》和《昨天的纸》中,女人“是世界上最坏的东西”、女人是“一张旧报纸”,认为男性是至上主义者。歌曲《午夜游荡》甚至在意念上歌颂一个强奸者。贾格尔在《红糖》一曲中,将他对黑人妇女的征服等同于被奴隶主雇佣的女黑奴。总之,在“滚石”们看来世界是男人的世界,女人只是男人身上的肋骨。贾格尔在描述自己的表演时说,“在舞台上我有一种奇怪的感觉,感到所有能量来自于观众,他们生命的所需正试图从我们身上攫取……我诱惑观众……我做了我能想到的每一个动作,我能做的就是与性有关的动作。我跳舞,所有的舞蹈都是性的替代物。让人们难过的是我是一个男人而不是一个女人。……但是这些动作被接受了,因为这是一个男人的世界。……我所做的与一个脱衣舞女是一样的,我脱掉我的夹克,有时脱掉我的衬衫,但是你知道我从



◇“没见过肥皂和水”的滚石——真正的滚石

◇男歌手与女歌迷—— “在你发中”

不站在镜子前练习怎样才算是性感”。他的所谓的性感是与生俱来的,不像女人是后天练成的。

女权主义者朱蒂·帕克(Judy Parker)在《洛杉矶自由报》中写道:“我谴责摇滚文化是因为他们选择了这一代人提出的两种重要的可选择的文化之一——文化沙文主义和父权制。”但是无论女权主义者如何反抗,滚石一如既往地、始终如一地挑衅社会体制的核心禁忌:提到性别不平等。他们以最激进和不可接受的方式这样做,即赞美这一点。



总之,摇滚乐在关于性方面走得越来越远,也成为成人社会广为批评的焦点。但是也许正是因为摇滚乐的这种大胆和反传统,才使得它在青年们中间很有吸引力。从某种程度来讲,摇滚乐的性内容正是摇滚乐不断发展的动力和取得成功的一个原因。因为摇滚乐所表现的性,正符合年轻人普遍存在的性骚动。青春期所面临的许多困扰,并非都是由外部因素造成的,往往是因为年轻人本身所面临的生理和心理的变化所引起的内心冲突。荣格指出,年轻人“并不总是主观设想与客观事实的矛盾引起问题,内在的精神因素也常常引起问题。它们甚至可能在外界风平浪静时存在。它们的根源经常是由性本能引起的精神平衡失调,或者是由过度敏感所引起的自卑感。在未经明显努力就已经取得对外部世界的适

Hippies

应的情况下,这些内心冲突甚至也可能发生”。因为年轻人的性骚动受到社会道德的约束和压制,在现实社会中他们无法发泄这种内心的骚动与不安,只有寻找必要的文化途径来缓解这种内心的压力,所以摇滚乐本身的性内容一方面是年轻人性骚动的一个直接表现,另一方面也是年轻人发泄内心骚动和不安的一个绝好途径。

同时,摇滚乐中的“性”,完全符合60年代美国性观念的转变,以及迎合了众多嬉皮士的爱好和追求。嬉皮士们把性看作是快乐和自由的源泉,性欲不再是令人难以启齿的事情,而是一种人类欲望的自然流露。因此,摇滚歌曲中的“性”深受嬉皮士们的喜爱,他们把这些歌曲视为对抗维多利亚性禁忌的武器。

然而这样势必会遇到一道无法绕过的障碍,那就是伦理道德的樊篱。摇滚乐在“性”上的放纵无度已经对传统价值观念和社会秩序造成巨大的冲击和震荡,势必引起来自成人世界的一片谴责之声,遭到长辈们结成的神圣同盟的无情围剿。后者将其视为毒害青少年心灵的鸩药、败坏公共生活的垃圾,称其为“色情立体声”、“性摇滚”而口诛笔伐、群起攻之。在美国,家长和教师们为抵制摇滚而组织起各种专门性的社会团体,举行声势浩大的抗议大会,甚至向国会递交有关申诉状,参议院的有关委员会举行了关于“色情摇滚”的听证会,国会也制订了对于“色情摇滚”的非法制作者和经营者的处罚条例。由此可见,社会、家庭、学校、父母对于摇滚的反感、戒备和敌视已经到了何种程度。然而这一切恰恰产生了相反的效果,在如此强大的压力之下,摇滚乐不仅没有销声匿迹,反而变本加厉,摇滚乐的性感操练不仅没有停歇,反有愈演愈烈之势。年轻人不但听摇滚、唱摇滚,更极端的是他们为摆脱传统的束缚成群结队地来到了纽约的格林威治村和海特—黑什伯里街区,过着他们向往的性无度的生活,摇滚乐成为他们在群居村中性交和乱交的“伴奏曲”。那里真正吸引他们的是毒品、破坏、革命、摇滚乐和性杂交。这种逆反心理也正是摇滚乐有关性和毒品的主题所屡禁不止的原因。巨大的外部压力往往只会挑起青年更加狂放激烈的叛逆情绪,并且使得这种对抗更富有刺激性、悲壮感和可歌可泣的情调。正由于这一点,使得摇滚乐

关注社会、反叛传统的政治热情和社会意识的内涵也非常复杂,常常与本能的性冲动相互糅合、难分彼此。摇滚青年在扬道义、惩腐恶、倡新声、破陈规时往往是从“性”中汲取源源不断的原动力,将“性”作为与成人社会斗争的武器。

4. 与毒共舞

摇滚乐在世人中口碑极差的就是吸毒。摇滚乐自产生以来,就与毒品扯上了割不断的联系。与毒共舞,无疑是摇滚乐最阴暗丑陋的一面。许多声名遐迩的摇滚歌手都有吸毒成瘾的丑闻,摇滚巨星因吸毒过量而致死的恶性事件也从未间断过。“大门”乐队的主唱吉姆·莫里森、能与鲍勃·迪伦和约翰·列侬并称为最有才华的摇滚乐诗人的吉米·亨德里克斯,以及著名的女摇滚歌手詹妮丝·乔普林都因吸毒而亡。

人们在分析为什么吸毒现象在摇滚乐中如此普遍的时候,更多的是从心理学中寻找答案。心理学研究资料表明,当吸毒者处于低度或中度中毒状态时,他会获得种种迥异于日常生活的神经经验,会丢失原有的个人身份感,体验到力量感和自信心的增强,其心智变得更加活跃,个人情绪有所提高,感觉更加淳朴天真,能够坦然面对各种矛盾,很少考虑

语言行为的后果,等等。这就有可能使之勃发出在正常状态下,因受到理性的过度压抑而沉睡于潜意识之中的原创力,而这一切恰恰是通往艺术创造的力量。因此摇滚歌手经常靠吸毒来寻找灵感、招邀灵感,而他们许多旷世之作正是在吸食可卡因或海洛因以后的迷幻境界中完成的。

用摇滚乐者自己的话来说,毒品是他们表达



◇“大门”乐队主唱吉姆·莫里森

Hippies

自己想法的“媒介”。在1966年LSD成为违法现象以前，保罗·麦卡特尼在《生活杂志》的采访中承认，他曾经尝试过毒品：“它打开了我的视野，我们只使用了大脑的1/10，想像一下，如果我们能调动剩下的部分，我们能取得多大的成功。”在回答为什么吸食毒品时，他们认为“我们面对的问题是一个普遍存在的问题，即在我们感到敌对的社会中如何寻找和平。我们想在我们的音乐中表达这种愿望，因为音乐对我们来说是最有说服力的声音。我们需要毒品帮助我们，使我们的意识和想像力从向我们涌来的社会偏见和势利中获得某种解脱”。换句话说，青年包括摇滚乐者，在面对传统社会的压抑时，毒品也许是最好的良药，能暂时让他们忘却烦恼，在幻想中实现他们的理想。

摇滚乐描写毒品的内容分为两种，一种是在歌词中再现吸毒后的景况，向人们展示现实社会中根本不存在的美好景象，再加上舞台幻灯光的作用，将台下的观众也带进了吸毒后的梦幻中来，使听众产生吸毒的跃跃欲试的冲动和欲望。另一种就是在歌词中直接出现歌颂毒品的内容。发生这种转变的原因是1966年最高法院宣布吸食LSD为非法。在此之前，美国毒品的使用还是尽可能保密的，这主要是因为毒品的使用是与黑人爵士乐连在一起的，而爵士乐在多数人的眼中依然是破坏性和激进性的代表。所以摇滚乐者在1966年以前，不敢冒天下之大不韪公开在公共场合吸食毒品，也不敢公然在歌曲中直接歌颂毒品。他们能做的就是采用暗示性和隐喻性的手法将吸毒后的快感和幻想描写出来。代表性的作品是飞鸟乐队的《八英里高》和披头士的《镶有钻石的空中的路西》，都使用了双关语，引起了社会的争议。在人们担心孩子的健康的时候，“Higher”这个词成为人们分辨歌曲中是否有歌颂吸毒后感受的嫌疑，因为歌曲《八英里高》触犯了人们的神经，所以人们把它列为禁品；《镶有钻石的空中的路西》其标题几个词的开头字母“LSD”与毒品LSD正好相同，人们先入为主地认为此曲与麻醉药有关，再加上歌词中又出现了各种迷幻景象，如“橘子树和果酱色的天空”、“一双眼睛如同万花筒的姑娘”、“报纸出租车”、“系有镜子领带的橡皮泥搬运工”等，显然这一切都是被构想出来的。披头士另一首歌曲《生活中的一天》（这首

歌和《镶有钻石的空中的路西》后来被收录在1967年的披头士专辑《佩珀军士的孤独之心俱乐部》)歌词中有一句“他的意识飞出了车子”,最后还说了声“我多想让你激动起来”,整个内容总的来说比较消极,类似于嬉皮士的生活方式,表现了对日常生活的厌倦,因而引起了听众的争议。

到1966年,美国吸食毒品开始泛滥。虽然我们 cannot 将毒品的泛滥完全归罪于摇滚乐,但是摇滚乐在毒品泛滥的道路上也绝脱不了干系。60年代,摇滚乐已经发展成为青年最喜爱的文化形式,青年唯摇滚乐马首是瞻,所以模仿摇滚乐者,寻找歌中所描述的感觉成为青年的一种追求。摇滚乐的不负责任的描述成为导致美国吸毒泛滥的一个重要原因。也是从这一年开始,社会对青少年吸毒的批评,毫不迟疑地都算在了摇滚乐头上。媒体也开始展开了攻击。美国著名的电台节目指南Gavin Report(全美大约一千多家电台以它所遴选的歌曲为指导,一般来讲,凡是被它列为禁歌的,基本上没有翻身的余地)将《八英里高》挑选出来作为典型的毒品歌曲,许多电视台禁播此曲,另外鲍勃·迪伦的《雨天中的女人》因歌词中有一句为“每个人都变成石头”而被Gavin Report列为毒品歌曲而禁播。社会的禁播和抵制,使摇滚乐者面对很大的压力,但是也激起了他们强烈的逆反心理,因为他们的歌曲虽然被列为禁歌,但是官方和媒体并不能提供确凿的证据。于是从这一年开始,摇滚歌曲开始打破毒品禁忌,直接在歌曲中描写毒品。如“杰斐逊飞机”乐队1967年进入“最佳十首”的歌曲《白兔》(收入其专辑《超现实主义枕头》,1967年)就曾直截了当地指出:“一个药丸使你变大,一个药丸使你变小,你妈妈给你的药丸不起一点作用。”另一句最有名的歌颂毒品的歌词是“当我把针头刺向我的血管,我成了耶稣之子,海洛因呀,你是我的妻,你是我的生命,海洛因,你就做我的死亡吧”。

随着吸毒现象越来越严重,60年代后期,在美国西海岸出现了以毒品和性为主题的迷幻摇滚。迷幻摇滚在60年代后期摇滚乐的发展中,成为摇滚舞台上最耀眼的一支力量。也是嬉皮士群体最为喜爱的摇滚类型。

Hippies

三、迷幻摇滚

1963年约翰逊继任总统后,继续扩大越南战争,使美国人民陷于严重的分裂之中。有些青年人开始另找出路,他们离开家庭和社会,来到北加利福尼亚的旧金山。因为西海岸是“新美国”,代表了新思想、新道路和另一种生活方式。特别是旧金山的海特-黑什伯里街区,是嬉皮士经常出入的地方,这些地区的主要活动是吸毒、自由的性生活、爱情、和平的哲学,以及音乐。据统计,当时约有500—1500个摇滚乐队在那里演出。与此同时,在那里发出了一种新的声音,他们通过耀眼的色彩、频闪的灯光、电子装备、幻灯、电影、图画、油漆、招贴而产生致幻体验,以提高摇滚乐的兴奋作用。荒唐的或色情的打扮、气球和飘带,进一步增加了这种视觉的刺激,人们将出现在旧金山的音乐称为迷幻摇滚或酸性摇滚,也即所谓的“旧金山之音”。



◇性手枪乐队的激情演出

迷幻摇滚是特定时代的一种文化产物,与美国西海岸兴起的嬉皮士运动紧密相连,主要以毒品和性为主题。在60年代后期的摇滚乐发展中,迷幻摇滚成为摇滚舞台上最活跃的摇滚风格,各迷幻摇滚乐队也成为当时最有成就的乐队,60年代毒品音乐大多出于迷幻摇滚乐队之手。后来,包括披头士和滚石在内的几乎所有的摇滚乐队和摇滚乐者都加入到迷幻摇滚的行列,壮大了迷幻摇滚的队伍,但是也正是因为迷幻摇滚与嬉皮士运动紧密相联,所以必然随着嬉皮士运动的结束而衰弱。

迷幻摇滚作为嬉皮士迷幻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一定程度上就是嬉皮士的精神领袖,有着巨大的号召力,嬉皮士们在迷幻摇滚的词曲中得到了精神依据和精神倚靠。曾经有人说,“如果没有毒品,这些摇滚音乐能使你更为高尚,但是一旦这些音乐跟毒品结亲,这些音乐就成为一种宗教力量”。

1969年8月15—17日,45万疯狂的歌迷会合伍德斯托克音乐节,参加这次演出的乐队基本上是一些迷幻摇滚乐队,如吉米·亨德里克斯、“杰斐逊飞机”和“感恩而死”等。可以说这是一场迷幻摇滚大聚会。相同的理念将他们和嬉皮士们结合在一起,这次音乐节同时也成为嬉皮士的一次盛会。伍德斯托克音乐节成为迷幻摇滚与嬉皮士运动的第一次大会合。

迷幻摇滚自从1965年诞生以来,就结合着变幻的灯光、暗示着迷幻剂的歌词、往舞台上扔大麻的观众——奥力弗·斯通的电影《大门》里,大门乐队的歌迷就在这么干——还有结合了新艺术风格和异域风情的丙烯宣传画。哈佛大学心理学教授、在政府资助下进行迷幻剂研究的LSD推广人、成功的越狱者和反文化明星提莫里·利瑞(Timothy Leary)说:“因为迷幻药让我们看到了世界和经验不同的层面,使用这种药物可以说是一种全然哲学上的企图,强迫自己去面对真正的世界以及我们心中脆弱又主观的信仰系统。”他还说:“它们是和平的、非暴力的、深思熟虑的。”迷幻剂和大麻在多数国家被宣布为毒品,它要么让人感官异常、看见音乐的美妙图像,要么让人相亲相爱,要么就像印度、尼泊尔和非洲的有信仰人士那样进入超然的精神世界。很显然,感恩而死(Grateful Dead)能为英语增

Hippies

加一个新词——Deadhead(感恩而死的乐迷,其标记为一个骷髅),多少也和这个有关。

1. 旧金山之音

“旧金山之音”,有时也被称作迷幻摇滚或“酸性摇滚”。像民谣摇滚一样,迷幻摇滚的概念不是很容易界定的。单纯从音乐上看,它和其他摇滚乐的区别也不是那么清楚。

大体上来说,首先,它与吸毒有着紧密的联系。虽说过去的摇滚乐已经如此,但不像旧金山那些乐队,吸毒已成为它们重要的表现主题。在迷幻摇滚超现实主义的歌词中,原先的双关语已经不用,而是明白无误地直接表现如痴如醉的致幻意境。迷幻摇滚经常由演员本人在迷幻药物影响下产生出来,或重现自己在吸毒状态下扭曲的体验。比如有些歌手在演唱中经常体现出一种懒洋洋的吸毒后的感受。就像有人所说,“LSD”有着很强的力量,它使服用者产生一种可信的图景或幻景,歪曲他们的时间感觉、触觉、味觉、听觉和推理的能力,它改变了音乐家对声音的感觉,也改变了他们想表达的内容,以及他们想表达的方式。这个时候,乐曲可能持续时间长一些,特别是器乐(如吉他)会有长时间的即兴表演,就像通常所说:时间已经失去意义。它的速度比硬摇滚稍慢,缺乏力量,有时候还会结合一些东方音乐的成分。

其次,迷幻摇滚现场演出的音量提高到了新的强度。虽说摇滚乐从一开始就不是一种安静的音乐,但是现在,他们利用种种电声设备,把音响扩大到无以复加的地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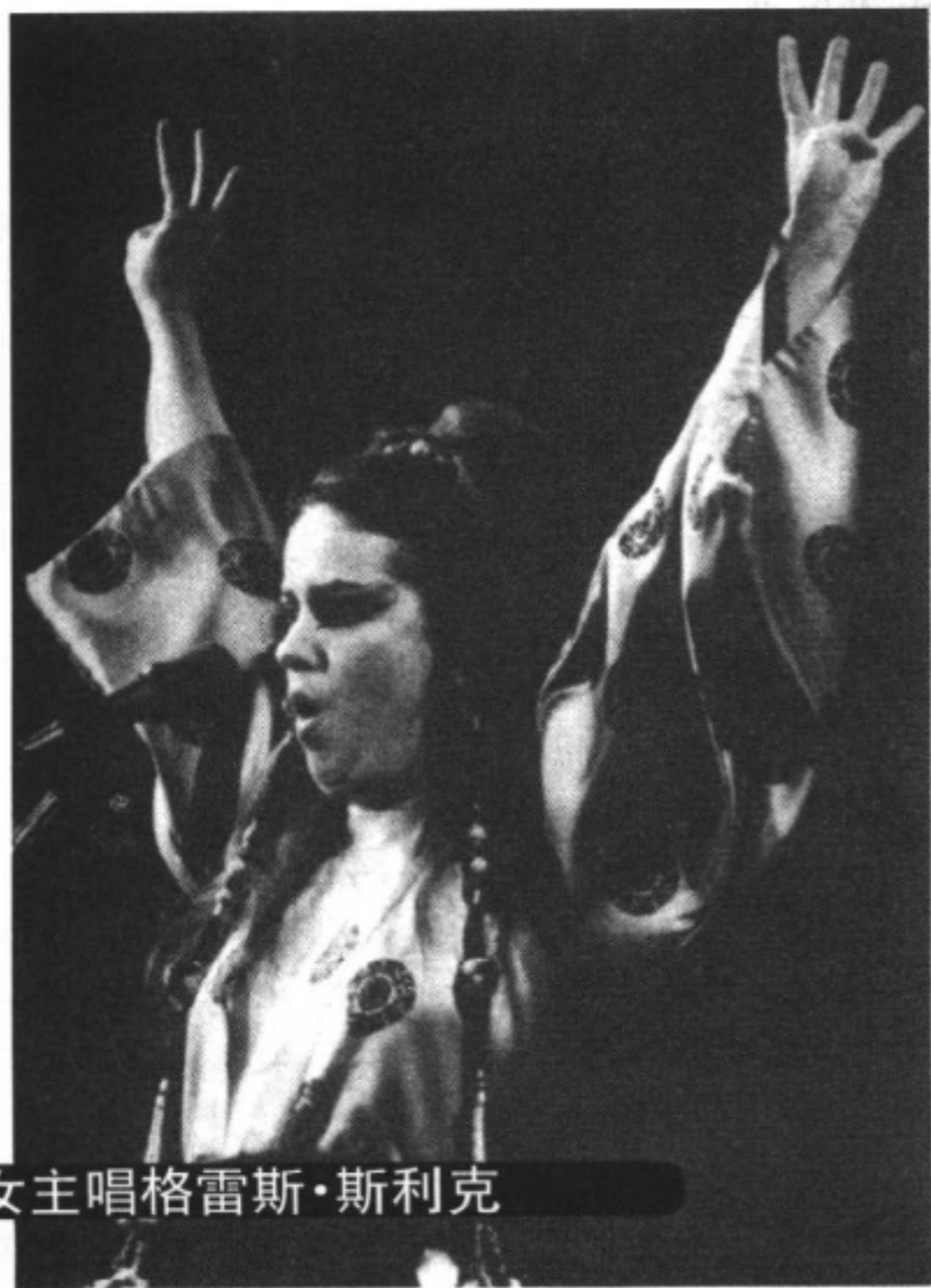
最后,演奏这种音乐的整个场景也经常是“迷幻”的,如同旧金山的舞厅所显示的那样,五光十色的色彩和闪烁的灯光,尽量使人从视觉上产生药物诱发出来的体验。与此相一致,演员的服装和发式也是千奇百怪,越反常越好。

60年代以后,迷幻摇滚随着嬉皮士运动的结束而衰落,但并没有完全退出历史舞台,甚至到80年代,有些英国乐队还不时地在复兴这种风格。

2. 旧金山乐队

60年代美国西海岸的迷幻摇滚乐集中在西海岸的旧金山、洛杉矶地区。在旧金山的迷幻摇滚乐队中,比较出名的有:感恩而死乐队(Grateful Dead)、杰斐逊飞机乐队(Jefferson Airplane)、大哥和控股公司乐队(Big Brother & the Holding Company Country)、琼斯和鱼乐队(Jone & The Fish)、猫比哈欠乐队(Moby Gape)、Quicksilver Messenger Service等等。在众多的乐队中,以杰斐逊飞机乐队、感恩而死乐队和大哥和控股公司的詹妮丝·乔普林为代表,从他们身上人们可以看到旧金山之音的特点和成就。尽管他们同处一座城市,都是嬉皮士运动的倡导者,其风格却不尽相同,无不体现了迷幻摇滚的个性特色。

第一,杰斐逊飞机乐队。杰斐逊飞机乐队是由男歌手马蒂·伯林(Marty Balin)于1965年开了几场个人演唱会,并从友人处募集了一笔基金后成立的。共6人。其原始成员是主唱



◇女主唱格雷斯·斯利克



◇吉他手乔莫·考肯尼和保罗·坎特那(1966)

Hippies

◆贝斯手杰克·凯萨迪, 1966
年在金门公园



马蒂·伯林、节奏吉他手保罗·坎特那(Paul Kantner)、主奏吉他手乔莫·考肯尼(Jorma Kaukonen)、女声主唱西恩·安德森(Signe Anderson)、鼓手斯肯普·思朋斯(Skip Spence)、贝斯手杰克·凯萨迪(Jack Casady)六人所组成。

在乐队成立之初,他们做了一定的“广告”宣传:那时,当人们走在旧金山市的大街上,常常可以看到在汽车前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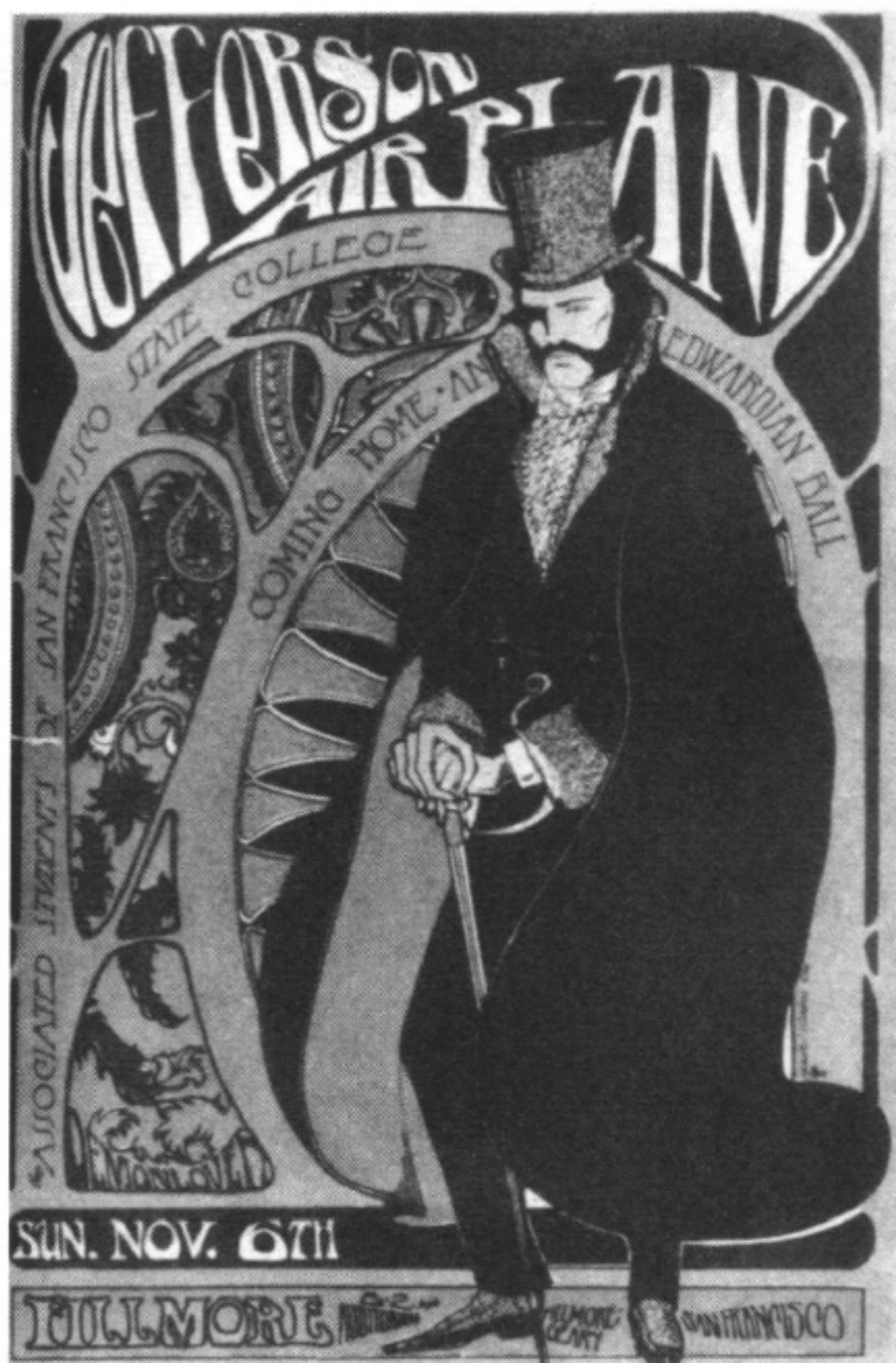
保险杠上写着这样的标语“杰斐逊飞机爱你”,最初人们感到莫名其妙,因为这正是嬉皮士运动的开端,迷幻年代的开始。后来人们才从其歌曲《Takes Off》中弄明白,原来这是一个乐队的名称。从这个名字的由来,人们就可以看到杰斐逊飞机乐队的性质:杰斐逊飞机,源自于迷幻术语,用迷幻药的人们称大麻烟管为杰斐逊飞机,该乐队名称的含义即等于大麻或迷幻。正如感恩而死乐队的名称象征着迷幻药物一般。它开创了旧金山乐队喜欢以迷幻术语为乐队名称的先例。

该乐队成立后,马蒂·伯林自己开设俱乐部,整个店面的外观和室内的装潢都是由他一人设计,设计完全是按照演唱厅和舞池的规格完成的,杰斐逊飞机就是在此发迹的,经过一段时间的表演,他们已经成了旧金山一带最负盛名的本地团体。没过多久,比尔·格雷厄姆(Bill Graham)的菲尔莫尔会堂开业后,它立即成为菲尔莫尔最顶尖的热门团体。有

◆杰斐逊飞机乐队的宣传海报

了定期演出的机会,演奏一些民谣摇滚和披头士的歌曲,并一下子被RCA公司所发现并与之签约。

1966年9月,杰斐逊飞机乐队发表了第一张专辑《杰斐逊飞机起飞》。因为这首歌曲深受鲍勃·迪伦的民谣摇滚的影响,在音乐整体中都展现出民谣摇滚的气象,虽然他们试图将演唱会中高度激情的表现模式移植到唱片中,但却碍于唱片媒体本身的限制,这张专辑惨遭败绩。虽然销路不佳,却一举树立了“旧金山之音”的名号。在发行此专辑以后,杰斐逊在人员上



和演唱风格上作了一定的调整。女主唱西恩·安德森在录完《Takes Off》后就离队了,年末由原来伟大社会乐队(Great Society)的格雷斯·斯利克(Grace Slick)替补,由于格雷斯的加入,为杰斐逊飞机的门面增添了不少艳丽,那姣美的容貌、特异的举止、高亢浑厚的歌声在当时的摇滚歌坛的确具有超群的魅力。同时,他们开始与吸毒文化相联系,采用迷幻摇滚风格。1967年,第二张专辑《超现实主义枕头》获得非常的成功。从此,杰斐逊飞机被称为嬉皮士时代旧金山之音最主要的代表,成了美国最负盛名的摇滚乐队之一。

在杰斐逊飞机早期的作品中,人们既可看到他们宣扬博爱、反对战争的内容,又可以看到他们对毒品的体验。在单曲《大家都去爱》中,表达了他们反对战争、暴力、追求博爱的“嬉皮主义”,其他早期单曲如《让我们聚在一起》、《集体创作》(1968年)、《自愿者》(1969年)等,也都不同程度地表达了他们是群嬉皮士运动的热衷者,并亲自参加并号召年轻人都来

Hippies

参加嬉皮运动。在1967年“爱之夏”运动中，杰斐逊飞机的成员马蒂·伯林和格雷斯·斯利克便向众人呼吁：“让我们走到一起，加入这个充满微笑与爱的行列。”但杰斐逊飞机的另一面是吸毒的体验。在他们早期的音乐中，有一首叫《白兔》的歌曲，“白兔”是作家路易斯·卡罗尔的著名童话小说《艾丽斯漫游梦境》中主人公艾丽斯在梦境中遇到的小动物，爱丽斯在这只小白兔的引导下历经种种幻境。显而易见，这只“白兔”暗喻能使他们迷幻的毒品。还有像《看她漂浮》、《如你感觉到的美丽》等，内容的倾向性不言而喻。乐队发展到后期，其作品很少以“爱”为主题，取而代之的是一些政治倾向很强的作品。这也许是由于嬉皮运动的失落造成的。作为旧金山的第一支嬉皮迷幻乐队，从他们一出现便扮演着先锋的角色，他们的出现引起全美国嬉皮士们的注目。

起初，面对唱片这种12英寸、音乐全长40—50分钟的塑胶软体的限制，旧金山乐派似乎一筹莫展，单单这种唱片无法尽显他们的才华和意图，因为他们擅长舞台现场演出，在舞台上他们能发挥出惊人的力量。若在唱片中一首3分钟的曲子，在演唱会中可能成为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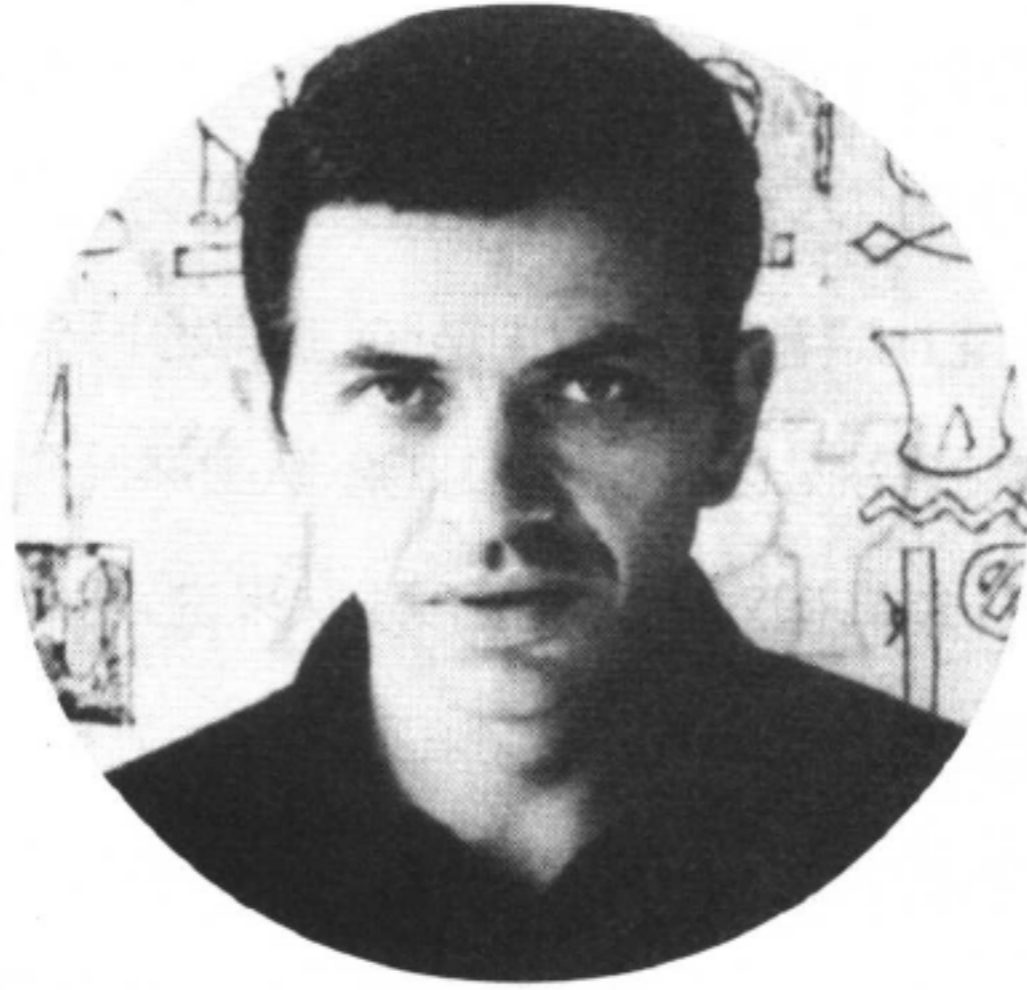
◇感恩而死乐队集体照，
1978年

分钟,因为吸食大麻或服用LSD后进入迷幻(High用于大麻,Trip用于LSD,都是迷幻之意)的状态,它可将音乐的感觉延绵不断地持续下来,使人们从时空中解放出来,所以该派乐队经常在表演时忘记了停止及结束,因为时间在那里已无意义了。于是舞台上的即兴演奏、串连不断的曲调,是旧金山之音的特征,也是他们最吸引乐迷的地方,但这只能从演唱会的现场去体会它所带来的快感。因此,旧金山的乐队虽然很有才华,但是他们的歌曲中没有几首单曲进入“最佳十首”,但对旧金山很多乐队来说,这是很寻常的。他们不在乎排行榜,甚至有的还把“上榜”看作是一件不光彩的事情。

70年代初,杰斐逊飞机的人员又有变动,其骨干除斯利克外,还有保罗·坎特那。他们改名为“杰斐逊(星际)飞船”(Jefferson Starship)。1975年马蒂·伯林(“杰斐逊飞机”的创立人,后离队)回到乐队。过了3年,伯林和斯利克都退出了“杰斐逊飞船”(斯利克于1982年重新加入),乐队风格转向硬摇滚。最初的老队员中只剩下坎特那一人。最后,连坎特那也离开了,根据他的诉讼结果,乐队被要求去掉名称中的“杰斐逊”,改名为“(星际)飞船”(Star Ship)。尽管如此,“飞船”于80年代后期仍不时地取得成功。

第二,感恩而死乐队。旧金山的另一支比较出名的迷幻摇滚乐队是感恩而死乐队,这支乐队比起杰斐逊飞机出现得稍晚些,但比杰斐逊飞机存在的时间长,至今仍活跃在歌坛。感恩而死乐队的名称来源类似于杰斐逊飞机,都与迷幻药物有关。1966年,是旧金山摇滚步入大跃进时期。比尔·格雷厄姆的菲尔莫尔会堂(Fillmore Auditorium)定期且经常地推出演唱活动。经常在会堂演出的乐队有杰斐逊飞机、巫师乐队(Warlocks)、欢乐信使服务社乐队(Quicksilver Messenger Service)和伟大社会乐队(Great Society),均获得好评,他们都拥有不少热情捧场的歌迷。这是因为他们的音乐给人单纯平静的感觉,另外在舞台外,怪诞的发型、奇异而具部落色彩的服装款式、言谈举止,无一不为年轻人所倾心。这时,在旧金山,嬉皮士获得了完全压倒的势力。嬉皮士们的主张是打破既成的社会生活模式,反对既成的社会体制。他们在海特-黑什伯里街区实行自治原始社会的模

Hippies



◇比尔·格雷厄姆, 1966 (Heerb Greene 摄)



◇比尔·格雷厄姆, 1971 (Heerb Greene 摄)

式,共同生活在一起。如杰斐逊飞机和巫师乐队的成员本身也是生活在这种自治原始社会的模式里。在嬉皮士社会中,为了维持“爱与和平”的状态,音乐和麻醉是不可缺乏的精神食粮,其中真正能够进入麻醉后幻觉状态的方法不外是服食药物。一般而言,迷幻物品是以大麻和LSD(迷幻药)最为大众化。大麻在1930年曾因有害与否两种反对论调引发了一场大论战。1938年确认其毒性浓于一般烟草,并能幻化正常意识而被禁止使用,但在国际间,各地立法是否将其列入毒品之列,视国情而异。而LSD则是名副其实的60年代的产物,1965年之后广泛地风行起来。这时巫师乐队的成员正支持一位著名的LSD研究化学家欧文斯利·斯坦利(Owsley Stanley),作为乐队的后盾。因为研究项目的需要,巫师乐队举行了“LSD宴会”,并接受“迷幻实验”。经过种种实验后,巫师乐队的成员杰瑞·加西亚、肯·凯西,对于LSD的迷幻效果有了大悟大彻的经验,他们清楚地知道什么样的音乐能延伸药物的幻觉,也知道在幻觉中如何来创造音乐,如何来进行他们的表演,也因为药物的经验他们体会到能在幻觉(药物)中“安乐死”者必定是一位很“感激的死者”,究竟死者感激什么呢?这正是他们的音乐所要表达的,所以巫师乐队(Warlocks)的名称改为感恩而死(Grateful Dead)。

感恩而死乐队是在1967年的“爱之夏”嬉皮士运动和蒙特利音乐节上出名的。同杰斐逊飞机相比,他们的音乐实验色彩不强,但主要是主音吉他手杰瑞·加西亚(Jerry Garcia)用他的吉他把民谣、布鲁斯及蓝

◇1971年,杰瑞·加西亚



Hippies

调音乐融在一起,把听众带入一个虚幻飘渺的迷幻境地。乐队在配器中加入一些能渲染迷幻效果的乐器,如蓝调班卓琴、管风琴,后来也加入了电子合成器,大大丰富了音乐的结构。

杰斐逊飞机曾创造过市场奇迹,而感恩而死则完全不同,他们不管市场销量如何,只凭兴趣唱歌,而且他们是一支典型的现场表演乐队,异常注重临场即兴发挥。他们每次都以极端自由的方式开始演奏。并任意改变,歪曲他们的作品。不考虑自己能否把它控制在最后一刻,也不惜在表演中出错,一首作品表演一百遍,那可能就是一百个样子。有时,人们简直听不出他们是在唱一首新歌还是翻唱老歌。对许多唱片公司的市场销售专家来说,感恩而死简直是一场噩梦。

◇感恩而死乐队演出现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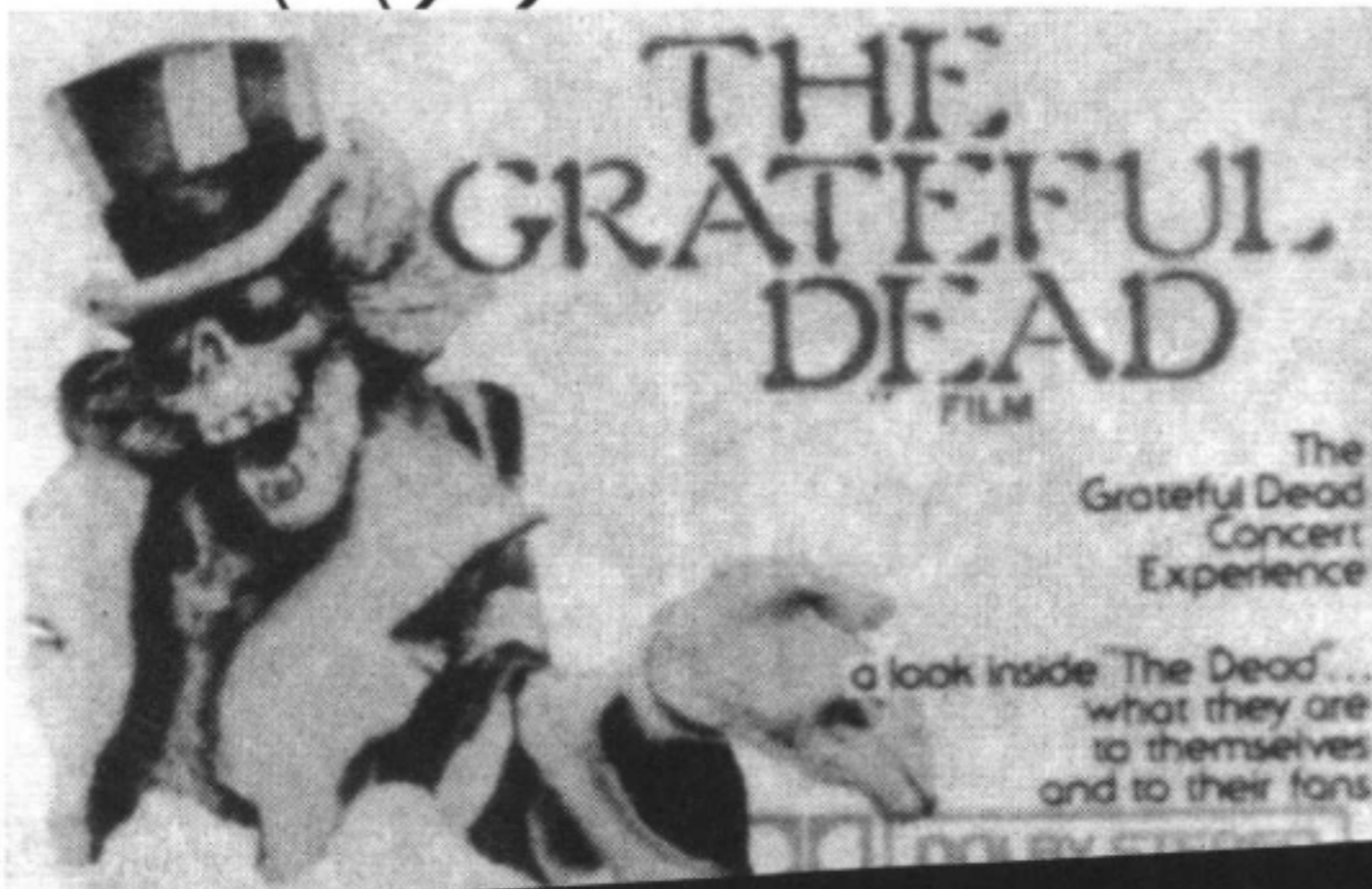


◇感恩而死乐队集体照(初创时期)

他们习惯在与听众交流的情况下,自由自在地在现场演出,而不习惯在录音棚里工作。他们重视现场演出,曾经开过连续演奏5个小时的音乐会、免费音乐会,甚至自己出资50万,带了器材(1978年)到埃及金字塔下举行义演。他们我行我素的行为方式还表现在:1969年,他们为华纳唱片公司出了3张专辑唱片,按合同规定,他们反而欠公司10万美元及一个未出版的专辑,可见他们我行我素到了何种地步。现场演唱的狂热气氛是任何精心制作的唱片替代不了的,感恩而死的演唱会为当时嬉皮士聚会提供了条件,他们这种“现场精神”一直持续到80年代中后期,尽管他们已是过时的嬉皮士了,但他们的形象及音乐还是吸引了无数青少年。这支乐队拥有世界上最狂热、最忠实的乐迷,其称谓“Deadhead”,标记是一个骷髅,他们伴随着乐队从一个城市到另一个城市,甚至漂洋过海,参加乐队的每一场演出。

1966年,“感恩而死”与华纳兄弟唱片公司签约,发行了他们第一张专辑《感恩而死》,于1967年获专辑排行榜第73名。60年代末,感恩而死推出的专辑有《另外一个太阳》(19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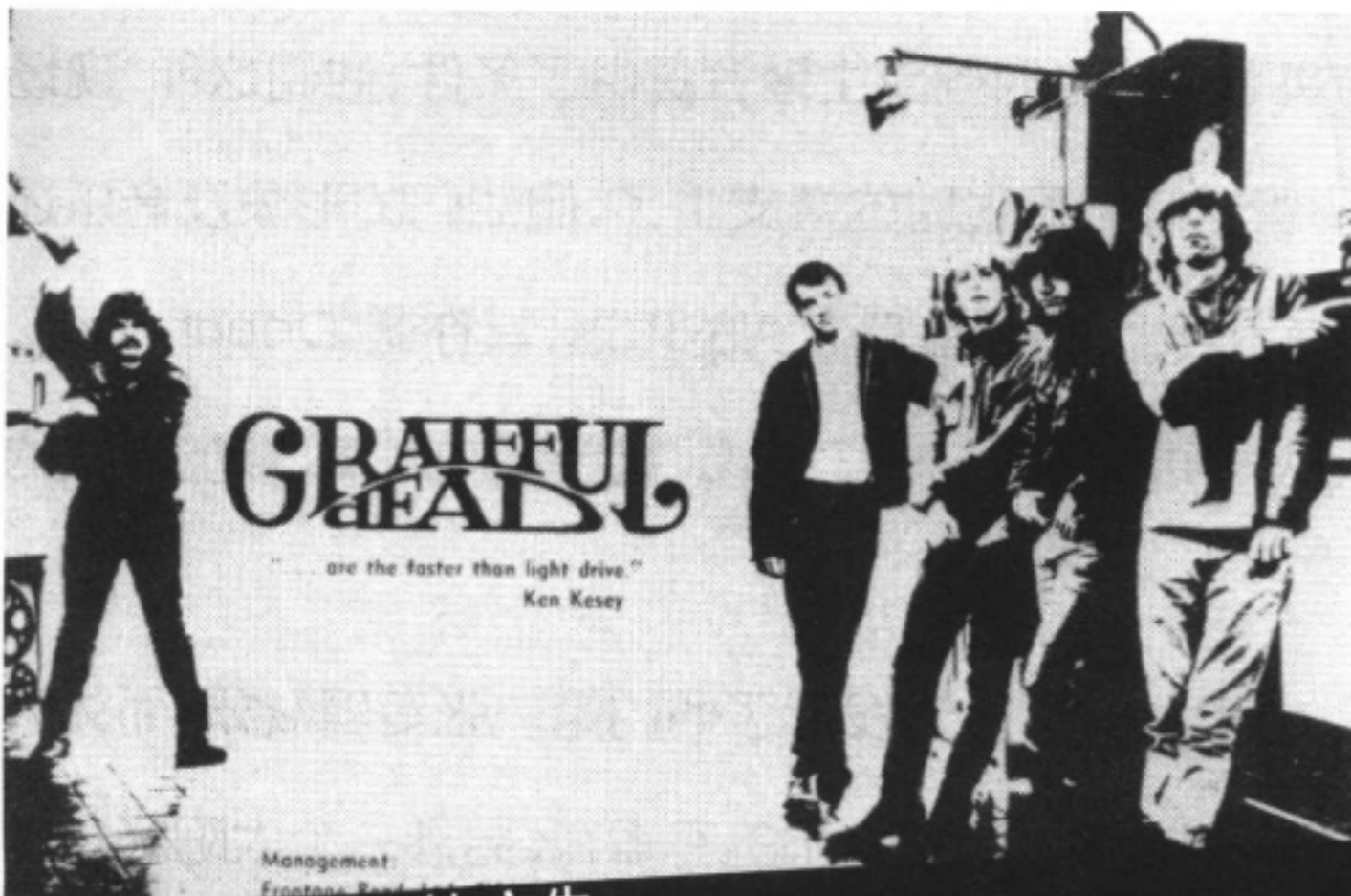
Hippies



◇感恩而死乐迷的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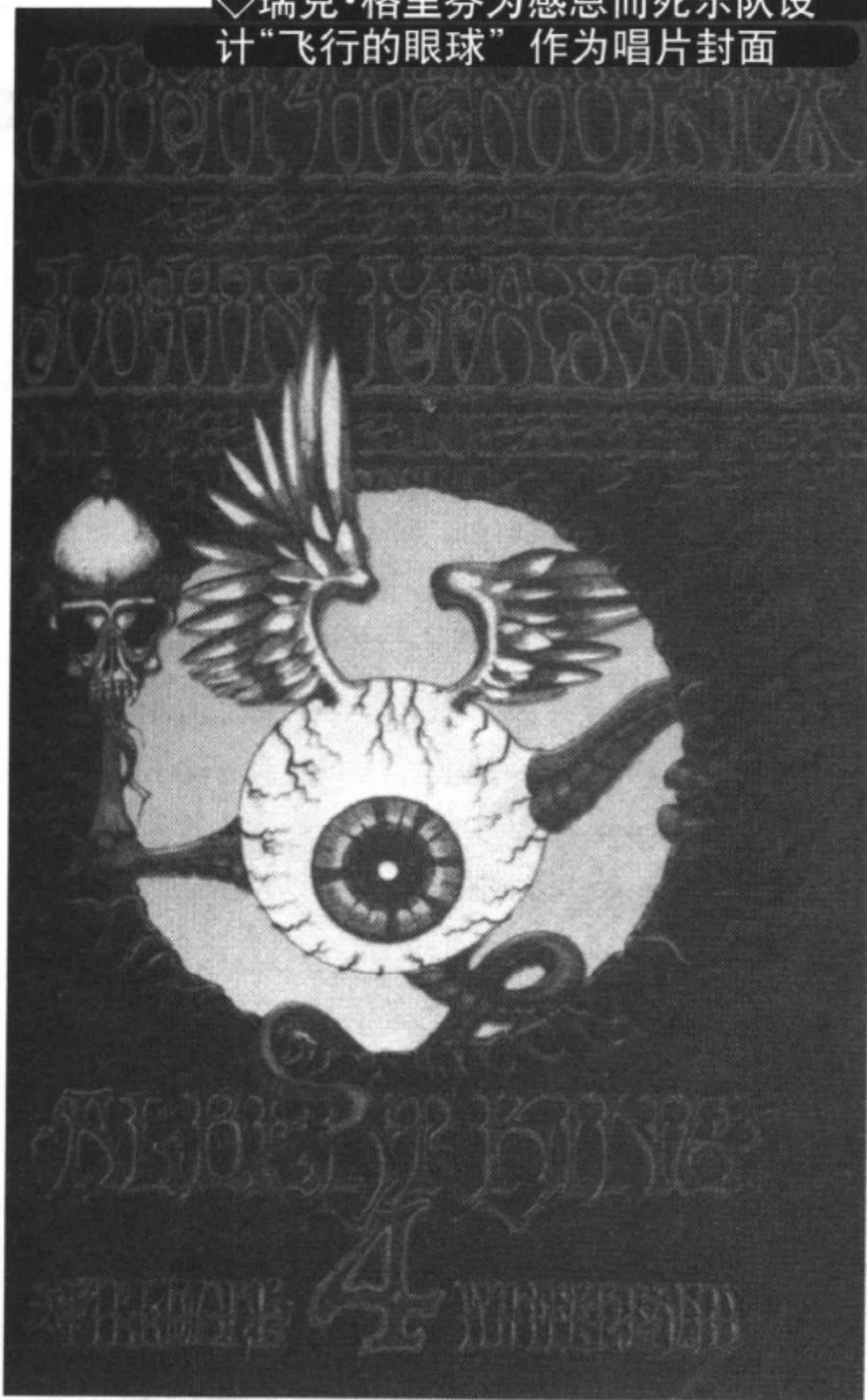


◇愉悦死者乐队在演出



◇感恩而死乐队的广告

◇瑞克·格里芬为感恩而死乐队设计“飞行的眼球”作为唱片封面



年)、《Aoxomoxoa》(1969年)以及根据现场演出录音制成的《生死》(1969年)。乐队早期的专辑大都是在一些麻醉品的催化下创造出来的,也再现了吸食毒品后的梦幻之境。值得一提的是《Aoxomoxoa》,这是一张极其古怪的专辑,歌词晦涩难懂,音乐表演的难度相当大,因而这首歌曲很少在现场表演。70年代初,感恩而死的风格变得简明,并带有明显的乡村音乐成分,如《工人之死》(1970年)和《美国的美》(1970年)。在这些作品中,杰瑞·加西亚采用原声吉他代替电声吉他,表明乐队离开了60年代末的迷幻摇滚风格。后来的专辑风格更加多样化,如

《为真主的布鲁斯》(1975年)带有爵士影响;《龟鳖栖身地》(1977年)使用了圆号、弦乐和合唱。另外,感恩而死的成员们在70年代大都已停止使用LSD。尽管如此,在听众的心目中,他们仍然是迷幻文化的代表,他们表现出来的某种神话般的魅力,仍然吸引了新一代的乐迷们。

第三,詹妮丝·乔普林。詹妮丝·乔普林(Janice Joplin),1943年出生于得克萨斯州的阿瑟港,小时候广泛接触布鲁斯、福音歌和乡村音乐。17岁时从家里逃出来,开始在得克萨斯和加利福尼亚的酒吧乐队里演出。1962年曾第一次来到旧金山的海特—黑什伯里街

Hippies

◇詹妮丝·乔普林



区,成为一名嬉皮士,后来又回家和家人和好,还去拉马尔工艺学院上了一年学,企图过一种正常生活。1966年(23岁)移居旧金山,参加了一个叫做“大哥和控股公司”的乐队(Big Brother and the holding Company)。詹妮丝在第一次置身于迷幻灯光和色彩中间,与乐队一起表演后说:“这是我一生中最惊心动魄的时刻,它是那么痛快,那么令人激动,那么大声,简直疯了,最后我完全无法控制自己。”1967年,“大哥和控股公司”在蒙特利国际流行音乐节上演出,受到全场的热烈赞赏。詹妮丝·乔普琳的嗓子本来就够粗犷有力的,为了压倒乐队的声音,她真正地是把歌词喊叫出来的。



◇詹妮丝·乔普琳

音乐节演出以后,格罗斯曼(Albert Grossman,鲍勃·迪伦的经理人)成了詹妮丝·乔普琳的经理人,而且还与哥伦比亚唱片公司签订了录音合同。1968年“大哥”的第一张哥伦比亚专辑《廉价的刺激性》发行,获专辑第一名,持续8周。第二年年初,詹妮丝·乔普琳离开“大哥”自己组织了乐队,并推出

Hippies

专辑《包罗一切的布鲁斯》。在这张专辑里,她那有力的、粗糙的声音在她自己创作的《包罗一切的布鲁斯》、《也许》、《试一试》等歌曲中有着很好的体现。她的另一张专辑《珍珠》(1970年)或许是她最好的专辑,其中的歌曲《我和博比·麦吉》获排行榜之首,但是专辑还没发行,她就因吸毒(海洛因)过量死于好莱坞一家旅馆里。死后出版的还有她另一张现场演出的录音专辑《音乐会中的乔普琳》。詹妮丝·乔普琳去世时才27岁,正式的演唱生涯也只有几年,却给人留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象。

她是白人,但她的歌唱风格却体现了黑人才具备的“索尔”(Soul——美国黑人的一种福音音乐)精神和特征。在“模仿”盛行的流行音乐界,很难有人能模仿出另一个乔普琳来。

詹妮丝·乔普琳算得上是摇滚乐历史上取得很大成功的女摇滚歌手,尤恩曾这样描写



她:“她不仅是一位歌手,而是一种原始力量……当她歌唱时,她愤怒地跺脚,不顾一切地甩她的黑发,以致一缕缕头发抽打在她脸上。有时,她浑身颤抖,使用她那粗糙的布鲁斯声音和在表现极度痛苦时迸发出的激动的高声呼喊和尖叫声,而在她的呻吟和耳语声中,仍然有着更加强烈的感情表露,很难使人相信一个在台下外表不怎么样的人,当被她自己歌曲的感情抓住的时候,竟会变得如此引人注目地美丽,或者说,一个那么年轻

◇詹妮丝·乔普琳



◇吉米·亨德里克斯声嘶力竭的演出

Hippies

的人,当唱歌时,竟会显得那么老成,精疲力竭。”然而令人难以相信的是她在舞台上的所有激情演出靠的都是吸毒后的幻觉,后来她沉溺毒品中难以自拔,最后死在毒品的魔爪下。



另外,在旧金山乐队中,大门乐队主唱、天启诗人吉姆·莫里森,世不二出的吉他之神吉米·亨德里克斯,同詹妮丝·乔普林一起分享60年代末期嬉皮士运动最精彩的瞬间,也是迷幻摇滚音乐中杰出的代表,他们经历了摇滚巨星面临的所有的陷阱——经济纠纷、挥霍放浪、精神压力、狂妄自负——也用30岁之前的意外死亡终结了他们的时代。他们像是乌托邦梦想的缩影,每一个嬉皮士都不得不承认,他们追求的无限自由一旦成立,带来的就只能是失控的灾难。这三个人的作

◇吉米·亨德里克斯



◇吉米·亨德里克斯的忘情表演

品完全超越了技术所能达到的极限,通灵并突破想像力和感情的极限——在吉米·亨德里克斯面前,任何摇滚吉他手都只是吉他演奏家,而在詹妮丝·乔普林面前,惠特尼或玛利亚这样的“diva”(歌剧中的首席女主角)则不过是在唱歌而已。他们有幸身处一个技术和商业尚未统治一切的年代,即使再华丽的声音,也是质朴和原始的,这就像嬉皮士的大胡子一样,杂乱、天然。

对于旧金山地区的嬉皮运动和迷幻摇滚乐,他们所煽动的不仅仅是过去摇滚乐所提及的性、暴力效果,而且过分地渲染毒品,歌词大量表现、描写幻觉效果,用喧闹的音乐营造迷幻气氛,显而易见,嬉皮士运动的结束,也带来了迷幻摇滚的破灭。

参考文献

- (1) *The Hippies Dictionary: a Cultural Encyclopedia of the 1960s and 1970s*. Berkeley, Calif: Ten Speed Press, 2002.
- (2) Stine, Peter. *The Sixties*, Wayne State University Press, Detroit, 1995.
- (3) Steigerwald, David. *The Sixties and End of the Modern America*, S.T. Martin's Press, N.Y., 1995.
- (4) Coyote, Peter. *Sleeping Where I Fall: a Chronicle*, Washington D.C., 1998.
- (5) Miller, Timothy. *The 60s Communes: Hippies and Beyond*, Syracuse University Press, N.Y., 1999.
- (6) Miller, Timothy. *The Hippies and American Value*.
- (7) L. Partridge, William. *The Hippie Ghetto: The Natural History of a subculture*.
- (8) *Young Outsiders: a Study of Alternative Communities*.
- (9) Stone, Skip. *Hippies From A to Z: Their Sex, Drugs, Music and Impact on Society From the Sixties to the Present*. <http://www.hiplanet.com/books/atoz/atoz.html>.
- (10) 任峻著:《嬉皮士族》,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1993年。
- (11) [美]詹姆斯·克利夫德著:《从嬉皮到雅皮:昔日性革命亲历者自述》(李二仕 梅峰译),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9年。
- (12) [美]萨利·贝恩斯著:《1963年的格林尼治村——先锋派表演和欢乐的身体》(华明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年。
- (13) [美]J.D. 塞林格著:《麦田里的守望者》(施咸荣译),北岳文艺出版社,2001年。
- (14) 王逢振编:《六十年代》,天津:天津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2000年。
- (15) [美]大卫·伯纳著:《六十年代》(徐绶南译),台北:麦田出版股份有限公司,1998年。
- (16) [美]莫里斯·迪克斯坦(Morris Dickstein)著:《伊甸园之门——六十年代的美国文化》(方晓光译),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85年。
- (17) [美]杰克·凯鲁亚克著:《在路上》(文楚安译),漓江出版社,2001年。
- (18) [美]理查德·弗拉克斯著:《青年与社会变迁》(李青 何非鲁译),北京日报出版社,1989年。
- (19) [美]兰登·琼斯著:《美国坎坷的一代——生育高潮后的美国社会》(贾德美等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89年。
- (20) [美]丹尼尔·贝尔著:《资本主义文化矛盾》(赵一凡 蒲隆 任晓晋译),三联书店,1989年。
- (21) [美]理伯卡·E. 卡拉奇著:《分裂的一代》(费文珍 蒋凯等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年。